

evecom 长威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EVECOM TECHNOLOGY CO.,LTD.

福州市保税区罗星东路 2 号海峡经贸广场 1#楼 B305 室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CHANGJIANG FINANCING SERVICES CO.,LIMITED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21 楼

发行概况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做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 1,745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6,976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持有发行人百分之五以上（含本数）股份期间，本人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买入发行人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公司股东正德投资、有恒投资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持有发行人百分之五以上（含本数）股份期间，本企业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	

个月内买入发行人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公司股东电子信息集团、荣安投资、深圳创投、红土创投、陈军伟、葛修琼、王欣、洪章阳、孙克胜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持有发行人百分之五以上（含本数）股份期间，本企业或本人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买入发行人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林韶军、孙克胜、洪章阳、王欣、吴任华、杨韬、刘运国、黄炳艺、林锦贤、郭良麒、王建民、王孝文、王锦芳、陈征宇、陈慧颖、张贤勋承诺：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亦遵守前述减持限制。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买入发行人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章节的全部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大事项。

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持有发行人百分之五以上（含本数）股份期间，本人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买入发行人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公司股东正德投资、有恒投资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持有发行人百分之五以上（含本数）股份期间，本企业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买入发行人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公司股东电子信息集团、荣安投资、深圳创投、红土创投、陈军伟、葛修琼、王欣、洪章阳、孙克胜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

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持有发行人百分之五以上（含本数）股份期间，本企业或本人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买入发行人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林韶军、孙克胜、洪章阳、王欣、吴任华、杨韬、刘运国、黄炳艺、林锦贤、郭良麒、王建民、王孝文、王锦芳、陈征宇、陈慧颖、张贤勋承诺：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亦遵守前述减持限制。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买入发行人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二、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且减持不影响对公司的控制权。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导

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的，本人将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比例限制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本人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实施减持计划、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因出售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 6 个月，和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其承诺事项之日起增加 6 个月锁定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股东正德投资、有恒投资承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本企业承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企业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本企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导致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的，本企业将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比例限制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本企业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

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实施减持计划、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股东电子信息集团、荣安投资、深圳创投、红土创投承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本企业承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企业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本企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导致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的，本企业将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比例限制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价格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本企业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实施减持计划、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股东陈军伟、葛修琼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股东王欣、洪章阳、孙克胜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前述减持限制。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实施减持计划、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

为保护中小股东和投资者利益，公司特制定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如下：

（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

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作相应调整）时，且公司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的规定，则公司及本预案载明的相关主体将启动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二）稳定股价措施的方式及顺序

稳定股价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份；（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4）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3）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

当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时，公司将按步骤依次实施上述三项股价稳定措施。若某一步措施实施后股价已经稳定于每股净资产之上，则后一步措施不再继续执行；若某一步措施实施后股价尚未稳定于每股净资产之上，则后一步措施继续执行，直至三项措施依次执行完毕或者股价已经稳定于每股净资产之上时止。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内容

1. 公司回购股份

在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时，公司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并讨论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告具体股份回购计划。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方式等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关于回购社会公众股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的启动条件触发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10个交易日内提出具体的增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上年自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100%，且不超过1,000万元。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的启动条件触发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10个交易日内提出具体的增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50%。独立董事不参与增持公司股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若同时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应因其履行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而免除其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之责任。

（四）稳定股价的其他方式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情况提出增加稳定股价机制启动次数的议案，也可以提出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其他措施的预案。

（五）稳定股价预案的约束力

本稳定股价预案对于未来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应要求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要求。

四、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加，公司摊薄后的即期及未来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存在下降的风险。公司承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采取以下措施，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

1. 加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监管，确保发挥使用效益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加强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并积极配合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2. 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尽早实现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拟投资用于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和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这些项目的建设，将实现公司在现有技术上的升级和创新，进一步扩大智慧应急、智慧政务等智慧城市产品和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的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在资金的计划、使用、核算和防范风险方面强化管理，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

益。

3. 加大研发设计和自主创新力度，提升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重视自主创新，已经取得多项专利和技术成果，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技术领域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将以本次发行上市为契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加大对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技术的研发投入，加快研发成果的市场化进程，加强研发设计人才培训和培养，不断提高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竞争优势。

4. 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和《公司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形式、条件、期间间隔等事项，规范了现金分红和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比例以及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健全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承诺：

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的利益；
2. 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自本人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三）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

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关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分析与讨论”之“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分析”。

五、关于信息披露事宜的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对上述事实做出认定后30个交易日内，依法启动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的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根据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确定（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

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促成公司在证券监管部门对上述事实做出认定后30个交易日内，依法启动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的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根据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来确定（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保证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不履行或者放弃履行承诺。

（四）保荐机构承诺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五）发行人律师承诺

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所已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或已声明的事项除外。

（六）审计机构承诺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如因本所在本次发行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对重大事件做出违背事实真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在披露信息时发生重大遗漏，导致发行人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造成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本所将本着积极协

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发行人及其他责任方一并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六、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发行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保证将严格履行本次公开发行时已做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遵守以下约束措施：

1. 如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的，将在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公司将向公司股东及其他投资者提出切实可行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 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且不可撤销。本承诺函的内容系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全体股东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的全体股东保证将严格履行本次公开发行时已做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遵守以下约束措施：

1. 如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做出的公开承诺事项，将在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

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3. 在本人作为公司的股东期间，如果公司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本次公开发行时已做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遵守以下约束措施：

1. 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做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2. 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津贴，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3.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果公司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七、关于利润分配的安排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2016年10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需结合具体经营情况，充分考虑目前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制定利润分配方案。

2. 利润分配形式及优先顺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具有优先性，如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 利润分配的条件

在满足以下全部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以现金分红进行年度利润分配：

- （1）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
- （2）截至当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 （3）审计机构对公司当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

（4）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拟对外投资、购买或收购资产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或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上。

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充分考虑公司的可分配利润总额、现金流状况、股本规模及扩张速度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

4. 利润分配的间隔

在符合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时，公司每年应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公司可根据经营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5. 现金分红比例

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分配金额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6.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预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现金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利润分配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可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电话、传真、邮件、公司网站、互动平台、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7.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应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并且经董事会审议，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独立董事应对股利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8. 未分配利润使用原则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购买资产、提高研发实力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的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9. 公司股东如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应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相应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三）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如下：

1. 公司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应当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

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融资、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 公司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

(1) 公司长期回报规划应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2) 公司长期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公司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涉及股价敏感信息的，公司应当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3) 公司长期回报规划的制定应充分考虑投资者回报，合理平衡和处理好公司自身稳健发展和回报股东的关系，实施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4)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5) 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的原则，坚持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3. 公司长期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

(1) 董事会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确定该时间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2) 回报规划期内，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不得随意变更。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确有必要对本次确定的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股东回报计划，并确保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4. 公司各期现金分红最低比例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分红时公司所处阶段及具体情形确定。

5. 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其次，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予以分配。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八、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公司所面向的市场主要为政府采购以及金融行业信息化建设。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4.94%。尽管近年来，随着公司技术及服务能力的不断提高和市场的开拓，公司业务规模增长

较快，但公司所属行业是一个高度开放的市场，同业竞争较为激烈，客户需求也在快速变化和不断提升中。如果公司不能在应急、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领域持续保持既有优势，并不断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将可能对公司未来业绩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二）业务区域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内，公司来自福建省内的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89.45%、95.90%、90.99%和 91.68%。从收入结构来看，目前福建市场为公司最主要的市场，尽管公司在未来发展规划中计划在稳定福建省市场的基础上着重开拓省外市场以分散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但如果公司未来不能顺利拓展福建省外市场，将对公司的持续成长产生较大影响。

（三）季节性波动风险

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季节性分布不均衡的特点，下半年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占全年的比例高于上半年。最近三年公司下半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重分别为61.22%、70.65%和69.45%。

主要因为公司的客户以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和金融企业为主，而我国政府采购项目需进行公开招投标。目前，政府部门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制度，所有的项目均须经过立项及预算审批方可进入招投标流程。公司面向政府采购的项目通常在年初进行可研方案编制、审批等立项及预算报批工作，年中或春节前后方进行招标工作，因此，项目的建设大多集中在年中和下半年，这导致面向政府采购的项目的验收也大多在年底进行。行业客户的采购特点使得公司及同行业公司均存在明显的收入和利润季节性波动的特征，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实现。

虽然公司收入呈现季节性波动，但员工工资、研发费用、技术服务费用、固定资产折旧等各项成本、费用在年度内均衡发生，因此可能会造成公司一季度、半年度和前三季度出现季节性亏损或盈利较低的情形，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四）客户集中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来自兴业银行的业务收入占公司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00%、34.42%、36.27%和 27.23%，公司主要向兴业银行提供金融信息化相关全生命周期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以及运维服务，以帮助其信息系统以快速灵活的方式向兴业银行以及下属金融企业提供绿色、安全和可靠的 IT 运营资源，以支撑其银行业务快速发展并降低 IT 基础设施运营成本。由于金融行业对信息系统和设备的合规性、安全性、稳定性以及业务连续性都有着非常高的要求，因此金融客户对与其合作的供应商在服务质量以及服务延续性方面都提出较高的要求，也使得服务商与其在服务与合作上形成较强的黏性。公司从成立以来一直与兴业银行之间持续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承建并维护保障兴业银行多个关键信息系统平台，并以良好的服务品质以及完备的服务体系得到兴业银行认可，公司多年在兴业银行供应商服务评比中名列前茅，被评选为优秀供应商。

兴业银行作为我国排名前列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始终重视加强金融信息化建设，其建成了在国内银行业较为先进的软、硬件系统，实现了全行数据大集中，建立了远程灾难备份系统。尽管近年来兴业银行在金融信息化方面不断加大投入，但公司未来如果不能很好地维护与兴业银行之间良好的持续合作关系，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7,569.61 万元、11,632.75 万元、17,036.60 万元和 16,790.36 万元，分别占同期公司总资产的 49.58%、45.77%、59.75%和 64.66%。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较快、部分高资信度客户信用期相对较长等原因所致。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14.94%，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政务部门以及金融行业等资信程度较高的最终客户，信用期相对较长。若公司不能加强应收账款的高效管理，伴随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可能面临坏账风险。

目 录

发行概况	2
发行人声明	4
重大事项提示	5
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5
二、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6
三、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	9
四、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1
五、关于信息披露事宜的承诺	13
六、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5
七、关于利润分配的安排	16
八、特别风险提示	21
目 录	24
第一节 释义	30
第二节 概览	36
一、发行人概况	36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37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37
四、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40
五、募集资金用途	40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41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41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41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43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43
第四节 风险因素	44

一、市场竞争风险	44
二、业务区域较为集中的风险	44
三、季节性波动风险	44
四、客户集中风险	45
五、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风险	46
六、技术创新风险	46
七、人才流失和技术失密风险	46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46
九、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47
十、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48
十一、管理风险	48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9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9
二、发行人的改制重组情况	49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51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及其影响	64
五、发行人历次验资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情况	65
六、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	65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69
八、发起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71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82
十、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 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84
十一、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84
十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86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96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96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00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30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136
五、发行人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源要素	191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	205
七、发行人的境外经营情况	206
八、发行人技术研究开发情况	206
九、发行人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217
十、发行人名称冠名“科技”的依据	219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20
一、公司独立经营的情况	220
二、同业竞争	221
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3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51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251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 行人股份的情况	256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57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258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258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26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协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260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261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内变动情况	2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6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 行情况，以及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64

二、公司最近三年内违法违规情况	267
三、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及为控股股东担保的情况	268
四、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鉴证意见	269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271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271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77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77
四、主要税种和税率	297
五、分部报告	298
六、收购兼并情况	299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99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长期资产情况	300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301
十、股东权益情况	302
十一、现金流量情况	304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304
十三、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304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307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307
第十一节 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308
一、财务状况分析	308
二、盈利能力分析	348
三、现金流量分析	392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397
五、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98
六、公司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398
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分析	401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406

一、公司发展战略	406
二、公司上市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406
三、制订发展计划的基本假设条件	410
四、实施发展计划的主要困难	411
五、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411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413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413
二、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414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415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及产品的关联	416
五、募集资金运用项目情况	416
六、公司产品未来市场价格走势、市场竞争情况	475
七、募投项目实施的准备情况、产品推广措施、市场开拓措施及产品销售风险分析	477
八、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480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的合理性分析	481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487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487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487
三、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489
四、本次发行前未分配利润的分配安排	491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492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492
二、重大合同	492
三、对外担保情况	496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96
第十六节 有关声明	498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98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499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500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501
五、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501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503
七、验资机构声明	504
第十七节 附件	507
一、备查文件	507
二、查阅时间及地点	507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般词语释义		
发行人、长威科技、公司、股份公司	指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长威有限、有限公司	指	福州中迅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福州长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福建长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福建长威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福建长威	指	福建长威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福州长威	指	福州长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电子信息集团	指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股东
有恒投资	指	福州保税区有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荣安投资	指	福州保税区荣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正德投资	指	福州保税区正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深圳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红土创投	指	厦门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星云大数据	指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企业
星海通信	指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企业
升腾资讯	指	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企业
航天星联	指	福建航天星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企业
星网智慧	指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企业
迈锐光电	指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企业
中迅网络	指	福州开发区中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企业
恒威信息	指	福州开发区恒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关联企业
榕基软件	指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辰安科技	指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易华录	指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安消	指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南威软件	指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桥信息	指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华东电脑	指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先进数通	指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新晨科技	指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天衡联合	指	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审计机构、众华会计师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的公司章程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1,745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面值 1 元/股）的行为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之普通股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工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民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住建部/国家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豁免名录》	指	《福建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豁免管理名录（试行）》
ISO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BM	指	国际商业机器公司（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
Oracle	指	甲骨文公司（Oracle Corporation），也是甲骨文公司一款关系数据库管理系统的简称。
EMC	指	易安信公司（EMC Corporation）
Microsoft	指	微软公司（Microsoft Corporation）
Cisco	指	思科系统公司（Cisco Systems, Inc.）
H3C	指	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HP	指	惠普公司（Hewlett-Packard Company）
DELL	指	戴尔公司（Dell, Inc.）
元	指	人民币元（除特别说明外）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6 月

专业词语释义		
IT	指	信息技术（Information Technology）
系统集成	指	根据客户的具体业务需求，将硬件平台、安全机制、操作系统、工具软件以及为客户需求定制开发的应用软件，集成为具有优良性价比的计算机系统工程。
智慧应急	指	利用信息技术为突发情况的决策提供日常监控、预测预警、突发事件处置建议及方案改进的一系列解决方案。
电子政务	指	政务部门在其管理和服务职能中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实现政府组织结构和 workflows 的重组优化，超越时间、空间和部门分隔的制约，建成一个精简、高效、廉洁、公平的政府运作模式。
智慧政务	指	围绕城市运营公共服务体系建立的电子政务服务解决方案。
金融信息化	指	将现代信息技术应用于金融领域的一系列解决方案。
解决方案	指	以应用软件开发为核心，选择适合的外部软件和计算机硬件产品，经过设计、开发、集成、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使整套系统能够实现特定的业务功能，满足客户业务需求的服务。
射频识别	指	一种传感技术，可通过无线电信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
红外感应	指	一种传感技术，可通过红外线信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
激光扫描	指	通过激光在指定的像空间或物空间进行的往返运动来获取探测对象信息的技术。
云计算	指	通过通信网络以服务的方式提供动态可伸缩的虚拟化资源的计算模式。
云存储	指	通过集群应用、网络技术或分布式文件系统等功能，将网络中大量各种不同类型的存储设备通过应用软件集合起来协同工作，共同对外提供数据存储和业务访问功能的一个系统。
大数据	指	一种规模大到在获取、存储、管理、分析方面大大超出了传统数据库软件工具能力范围的数据集合。
矩阵型项目管理	指	结构形式呈矩阵状的组织，项目管理人员由企业有关职能部门派出并进行业务指导，受项目经理的直接领导。
应用系统	指	计算机应用系统，一般由计算机硬件系统、系统软件、应用软件组成。
CMMI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物联网	指	通过各种信息传感设备，实时采集任何需要监控、连接、互动的物体或过程等各种需要的信息，与互

		联网结合形成的一个巨大网络。
数据库	指	按照数据结构来组织、存储和管理数据的仓库。
数据挖掘	指	从大量的数据中通过算法搜索隐藏于其中信息的过程。
泛在网络	指	在任何时间、地点，使用任何网络与任何人与物的信息交换。
SOA	指	Service-Oriented Architecture ，即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是一个组件模型，它将应用程序的不同功能单元（称为服务），通过这些服务之间定义标准良好的接口和协议契约联系起来。
系统软件	指	控制和协调计算机及外部设备，支持应用软件开发和运行的系统，无需用户干预的各种程序的集合，主要功能是调度、监控和维护计算机系统；负责管理计算机系统中各种独立的硬件，使得它们可以协调工作。
应用软件	指	为满足用户不同领域、不同业务的应用需求而提供的软件。
中间件	指	一种独立的系统软件或服务程序，各类应用软件借助这种软件在不同的技术之间共享资源，帮助用户灵活、高效地开发和集成复杂的应用软件。
网络层	指	开放式系统互联参考模型七层协议中的第三层，介于传输层和数据链路层之间。
数据链路层	指	开放式系统互联参考模型七层协议中的第二层，介于物理层和网络层之间。
GIS系统	指	地理信息系统（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
SIP协议	指	会话初始协议（ Session Initiation Protocol ），是一个基于文本的应用层控制协议，用于创建、修改和释放一个或多个参与者的会话。
Java EE	指	Java Platform Enterprise Edition ，一个为大企业主机级的计算类型而设计的 Java 平台（Java 是一门面向对象编程语言）。
ITIL	指	信息技术基础架构库（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frastructure Library ）。
NFC	指	近距离无线通信技术（ 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
Openstack	指	一个由 NASA （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和 Rackspace （一家全球领先的托管服务器及云计算提供商）合作研发并发起的自由软件和开放源代码项目。
ITSM	指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ervice Management ）。
SaaS	指	软件即服务（ Software as a Service ），通过互联网提供软件服务的应用模式。
PaaS	指	平台即服务（ Platform as a Service ），把服务器平台作为一种服务提供的商业模式。

IaaS	指	基础架构即服务（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消费者通过互联网可以从完善的计算机基础设施获得服务。
SLA	指	服务级别协议（Service Level Agreement）。
I/O	指	输入/输出端口（input/output）。
API	指	应用程序编程接口（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NET	指	微软公司开发的一种软件技术平台。
C++	指	一种面向对象的高级计算机语言。
WebService	指	一种跨编程语言和跨操作系统平台的远程调用技术。
OSGi	指	开放服务网关协议（Open Service Gateway Initiative），是Java动态化模块化系统的一系列规范。
UNIX	指	一种多用户、多任务的计算机操作系统。
Windows	指	Microsoft Windows，是微软公司研发的一套计算机操作系统。
Linux	指	一种类Unix的计算机操作系统。
MySQL	指	甲骨文公司的一款关系型数据库管理系统。
SQL Server	指	微软公司推出的一款关系型数据库管理系统。
UI	指	用户界面（User Interface）。
SOAP	指	简单对象访问协议（Simple Object Access Protocol）。
XML	指	可扩展标记语言（eXtensible Markup Language）。
ESB	指	企业服务总线（Enterprise Service Bus）。
Portal	指	集成了多样化内容服务的网络门户。
WEB报表	指	借助网络平台，可以让用户在线查看、编辑、保存、输出的报表。
APP	指	英文Application的缩写，指应用程序。
HTML5	指	超文本标记语言（Hyper Text Markup Language）的第5版。
IDE	指	集成开发环境（Integrated Development Environment）是用于提供程序开发环境的应用程序。
NoSQL	指	Not Only SQL，非关系型的数据库。
OSPF	指	开放最短路径优先（Open Shortest Path First）。
CDP	指	持续数据保护（Continuous Data Protection）。
Bridge	指	网桥，工作在数据链路层，将两个局域网连起来，根据物理地址来转发帧。
IP	指	互联网协议（Internet Protocol）。
MAC	指	媒体接入控制层（Media Access Control），位于开放式系统互联参考模型七层协议中的数据链路层。
PORT	指	数据端口
CPU	指	中央处理器（Central Processing Unit），是一块超大规模的集成电路。

SCSI	指	小型计算机系统接口（Small Computer System Interface）。
Websphere	指	一个 IBM 公司开发的软件平台。
Weblogic	指	甲骨文公司推出的一个基于 Java EE 架构的中间件。
JBOSS	指	一个基于 Java EE 的开放源代码的应用服务器。
EJB	指	Enterprise JavaBean, Java EE 服务器端组件模型。
Session	指	时域，一个终端用户与交互系统进行通信的时间间隔。
DB2	指	IBM 公司开发的一套关系型数据库管理系统。
Sybase	指	Sybase 公司研制的一种关系型数据库系统。
Informix	指	IBM 公司开发的一套关系型数据库管理系统。
e-mail	指	电子邮件。
FTP	指	文件传输协议（File Transfer Protocol）。
HTTP	指	超文本传输协议（Hyper Text Transfer Protocol）
HTTPS	指	Hyper Text Transfer Protocol over Secure Socket Layer, 在超文本传输协议的基础上提供了身份验证与加密通信。
JMS	指	Java 消息服务（Java Message Service）
Hadoop	指	一个由 Apache 基金会所开发的分布式系统基础架构
3D	指	三维（3-Dimension）。
SDN	指	软件定义网络（Software Defined Network ），是网络虚拟化的一种实现方式。

除特别说明外，本招股说明书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Evecom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	5,231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林韶军
成立日期	长威有限成立于 2000 年 3 月 1 日，2014 年 1 月 28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福州市保税区罗星东路 2 号海峡经贸广场 1#楼 B305 室
经营范围	计算机及网络软件的开发与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硬件技术服务；信息咨询；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及施工（以资质证书为准）；综合布线工程设计及施工；网络工程安装及维护；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及服务；通信器材，电子产品及配件，计算机及零配件仪器仪表的批发零售；计算机硬件设备组装、租赁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设立情况

公司前身为长威有限，于2014年1月28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5,050万元。2016年1月13日，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231万元。

（二）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IT综合服务提供商，专业从事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公司以软件产品研发带动系统集成和运维服务，由此实现公司的规模化发展。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不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4.94%。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能根据客户需求提供一系列针对性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拥有一个以业务为导向的快速开发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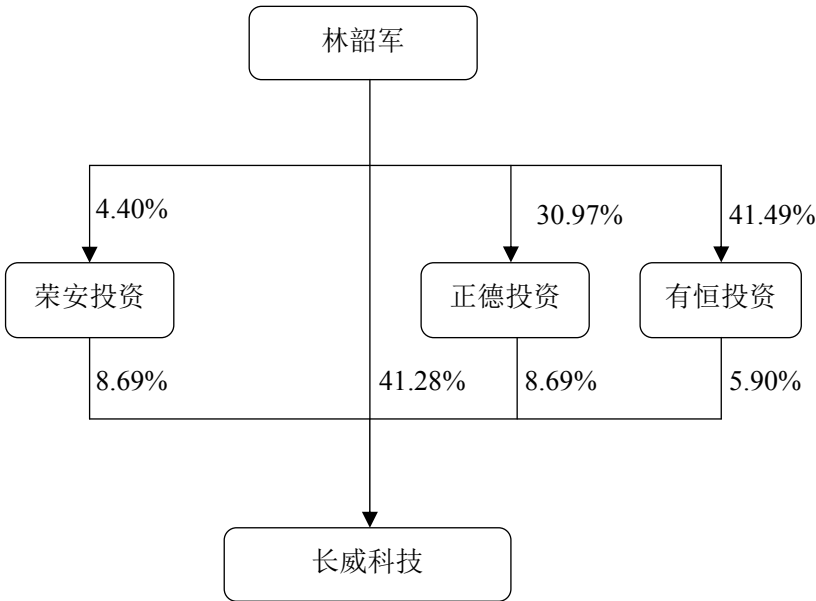
平台——“公共信息服务支撑平台”，具备对已有技术进行二次开发、管理、应用、整合的能力。通过该支撑平台的应用，公司得以实现不同人员、不同环境下复杂业务系统的快速构建。

经过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领域多年的精耕细作，公司在业内拥有良好的口碑，并获取了一批资信较高、需求较稳定、黏性较强的客户，主要以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金融企业和国有企业为主。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林韶军，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履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的持股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财务数据

根据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众会字(2017)第5443号）《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4,601.24	27,022.16	24,164.07	14,529.87
非流动资产	1,364.05	1,493.35	1,253.04	736.65
资产总计	25,965.29	28,515.51	25,417.11	15,266.52
流动负债	12,489.26	15,676.56	15,848.96	8,931.96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总计	12,489.26	15,676.56	15,848.96	8,931.96
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76.03	12,838.95	9,568.15	6,334.56

2.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2,179.25	29,216.14	28,397.82	24,376.75
营业利润	715.06	3,349.40	2,188.22	1,049.13
利润总额	758.31	3,716.04	2,280.98	1,152.11
净利润	637.08	3,270.80	1,976.74	1,012.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00.32	2,718.72	1,973.89	925.22

3.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720.14	-1,993.73	8,071.32	-572.10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4.96	5,758.20	-6,262.38	-70.1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38.33	-1,152.61	2,342.94	-2,412.1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3	-0.03	0.02	-0.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6.74	2,611.83	4,151.90	-3,054.49

(二) 财务指标

1.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97	1.72	1.52	1.63
速动比率	1.82	1.62	1.46	1.39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10%	54.98%	62.36%	58.51%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5.25%	5.33%	2.94%	3.52%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68	1.94	2.83	3.94
存货周转率（次）	6.02	16.06	13.86	6.5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10,385,402.19	39,242,437.91	26,734,885.36	16,796,504.64
利息保障倍数 ^注	17.49	——	11.97	5.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1	-0.38	1.54	-0.1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55	0.50	0.79	-0.60

注：2016年公司补充确认了公司个别股东及关联公司2014年、2015年的资金占用费，导致当期的利息收入远高于利息支出，因而未计算利息保障倍数。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报告期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年1-6月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4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6	0.11	0.11
2016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19	0.63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27	0.52	0.52
2015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99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95	0.39	0.39
2014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8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7	0.18	0.18

注：上述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系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四、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1,745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
每股发行价	人民币【】元/股
发行方式	向网上投资者定价发行，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东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项目备案文号
1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	6,856.40	6,856.40	闽发改备[2016]A01037 号
2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	5,840.40	5,840.40	闽发改备[2016]A01035 号
3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	6,253.00	6,253.00	闽发改备[2016]A01034 号
4	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	6,050.20	6,050.20	闽发改备[2016]A01036 号
合计		25,000.00	25,000.00	-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上述项目对资金的需求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时间不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先以自有资金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的具体内容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1,745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
每股发行价	人民币【】元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发行价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每股发行价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向网上投资者定价发行，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东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其中：
	保荐及承销费用【】万元
	审计评估费用【】万元
	律师费用【】万元
	发行手续费【】万元
拟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 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承军
住 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21 层
电 话	021-38784899
传 真	021-50495600
保荐代表人	朱明、施伟
项目协办人	雷鸣远
项目经办人	乔端、夏莲文、傅金鑫

(二) 发行人律师

名 称	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	孙卫星
住 所	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666 号海翼大厦 A 栋 16、17 层
电 话	0592-5883666
传 真	0592-5881668
经 办 律 师	林晖、陈韵、刘诗颖

(三) 审计及验资机构

名 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孙勇
住 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电 话	021-63525500
传 真	021-63525566
签字注册会计师	梁烽、陈芝莲

(四) 资产评估机构：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名 称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畅
住 所	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11 层
电 话	0591-87822168
传 真	0591-87858645
签字注册评估师	林栩、揭良仕、林直

(五) 股票登记机构

名 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 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 话	021-68873878
传 真	021-68873878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 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 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 话	021-68808888
传 真	021-68804888

(七) 收款银行

名 称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营业部

户 名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账 号	03340300040012525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1. 刊登发行公告的日期：【 】
2. 刊登定价公告的日期：【 】
3. 网上投资者申购日期：【 】
4. 网上投资者缴款日期：【 】
5. 股票上市日期：【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公司所面向的市场主要为政府采购以及金融行业信息化建设。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4.94%。尽管近年来，随着公司技术及服务能力的不断提高和市场的开拓，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较快，但公司所属行业是一个高度开放的市场，同业竞争较为激烈，客户需求也在快速变化和不断提升中。如果公司不能在应急、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领域持续保持既有优势，并不断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将可能对公司未来业绩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二、业务区域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内，公司来自福建省内的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89.45%、95.90%、90.99%和91.68%。从收入结构来看，目前福建市场为公司最主要的市场，尽管公司在未来发展规划中计划在稳定福建省市场的基础上着重开拓省外市场以分散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但如果公司未来不能顺利拓展福建省外市场，将对公司的持续成长产生较大影响。

三、季节性波动风险

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季节性分布不均衡的特点，下半年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占全年的比例高于上半年。最近三年公司下半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重分别为61.22%、70.65%和69.45%。

主要原因为公司的客户以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和金融企业为主，而我国政府采购项目需进行公开招投标。目前，政务部门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制度，所有的项目均须经过立项及预算审批方可进入招投标流程。公司面向政府采购的

项目通常在年初进行可研方案编制、审批等立项及预算报批工作，年中或春节前后方进行招标工作，因此，项目的建设大多集中在年中和下半年，这导致面向政府采购的项目的验收也大多在年底进行。行业客户的采购特点使得公司及同行业公司均存在明显的收入和利润季节性波动的特征，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实现。

虽然公司收入呈现季节性波动，但员工工资、研发费用、技术服务费用、固定资产折旧等各项成本、费用在年度内均衡发生，因此可能会造成公司一季度、半年度和前三季度出现季节性亏损或盈利较低的情形，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四、客户集中风险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来自兴业银行的业务收入占公司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1.00%、34.42%、36.27%和27.23%，公司主要向兴业银行提供金融信息化相关全生命周期的IT基础架构解决方案以及运维服务，以帮助其信息系统以快速灵活的方式向兴业银行以及下属金融企业提供绿色、安全和可靠的IT运营资源，以支撑其银行业务快速发展并降低IT基础设施运营成本。由于金融行业对信息系统和设备的合规性、安全性、稳定性以及业务连续性都有着非常高的要求，因此金融客户对与其合作的供应商在服务质量以及服务延续性方面都提出较高的要求，也使得服务商与其在服务与合作上形成较强的黏性。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与兴业银行之间持续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承建并维护保障兴业银行多个关键信息系统平台，并以良好的服务品质以及完备的服务体系得到兴业银行认可，公司多年在兴业银行供应商服务评比中名列前茅，被评选为优秀供应商。

兴业银行作为我国排名前列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始终重视加强金融信息化建设，其建成了在国内银行业较为先进的软、硬件系统，实现了全行数据大集中，建立了远程灾难备份系统。尽管近年来兴业银行在金融信息化方面不断加大投入，但公司未来如果不能很好地维护与兴业银行之间良好的持续合作关系，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7,569.61万元、11,632.75万元、17,036.60万元和16,790.36万元，分别占同期公司总资产的49.58%、45.77%、59.75%和64.66%。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较快、部分高资信度客户信用期相对较长等原因所致。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年均增长率为14.94%，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政务部门以及金融行业等资信程度较高的最终客户，信用期相对较长。若公司不能加强应收账款的高效管理，伴随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可能面临坏账风险。

六、技术创新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行业客户提供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由于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难度较大、周期较长，开发环节的个别难题可能导致产品推出滞后等原因，技术更新和产品开发始终是软件企业面临的课题，也将对公司未来的市场竞争力产生重要影响。特别是在当今云计算和“互联网+”快速发展的新形势下，公司需要持续保持先进的技术开发能力。如果公司未能及时跟上行业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不能将新技术有效应用于软件产品中，公司将面临因技术创新不足而发展滞后的风险。

七、人才流失和技术失密风险

人才和技术一直以来均是软件企业的核心竞争要素，公司现有软件产品的技术含量较高，其市场竞争的优势在较大程度上依赖于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和核心技术人员。为维护公司的技术人员的稳定性以及保障公司的技术成果，公司大部分核心技术人员均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并且公司与全体员工签署了保密协议。在目前软件行业对技术和人才的激烈争夺中，如果公司技术外泄或者核心技术人员外流，将会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分别用于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和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尽管公司

已经做好相应的技术准备和市场准备，但在项目的具体实施过程中仍可能遇到产品推广效果不佳、市场开拓不力、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不利情形，从而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收益低于预期，带来一定的项目投资风险。公司拟定设立研发及测试中心，进行基础性研究工作。基础性研发项目可能由于研发时该项目的市场前景未完全明朗或行业技术、市场趋势发生变化而未能实现产业化和市场化，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九、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享受了企业所得税优惠、免征营业税等税收优惠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取消“单位和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免征营业税审批”后有关税收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4]825号）的规定，公司取得的经税务主管部门核准后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及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收入免征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的规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经税务主管部门核准后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及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2016年3月23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规定与技术转让、技术开发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同时，《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等相应废止。

2. 2012年9月公司被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了编号为GF20123500012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在2015年9月经复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编号为GR20153500022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公司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所得税优惠金额及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所得税优惠金额	771,847.51	3,354,688.83	2,277,126.60	1,155,552.32
利润总额	7,583,106.12	37,160,438.18	22,809,786.71	11,521,085.79
所得税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0.18%	9.03%	9.98%	10.03%

报告期内，公司所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占净利润一定比例，对公司业绩有一定影响。虽然公司所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和持续性，预计未来调整的可能性较小，但如果国家调整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或公司未来不能被持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十、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5.87%、26.95%、24.27%和4.56%。截至2017年6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13,476.04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预计将会增加到38,476.04万元（假设募集资金额为募集资金项目预计投资额）。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时间，虽然公司采取边实施边营运的策略，但项目实施达产后才能达到预计的收益水平，因此，短期内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十一、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发展速度较快，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人员规模、业务规模都将在较短时间内大幅增加。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开拓市场区域范围的扩大，公司人员规模的不增加，对公司管理层的经营管理能力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尽管公司管理层已针对公司快速发展的状况形成了与之相适应的管理模式，并且建立了现代法人治理结构，但如果管理层的经营能力不能很好的适应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仍可能因管理出现问题而使经营业绩受到影响。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Evecom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	5,231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林韶军
成立日期	长威有限成立于 2000 年 3 月 1 日，2014 年 1 月 28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福州市保税区罗星东路 2 号海峡经贸广场 1#楼 B305 室
邮政编码	350015
联系电话	0591-87666633
传真号码	0591-87523313
公司网址	www.evecom.net
电子信箱	dsh@evecom.net
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负责机构：证券部 负责人：王锦芳（董事会秘书）

二、发行人的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公司系由长威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长威有限以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 5,283.08 万元，按 1:0.9559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份 5,050.00 万股，净资产与总股本的差额 233.0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4 年 1 月 15 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注册资本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4）验字 B-00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全体发起人均已缴足股本。2014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取得了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5010510000719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5,050.00 万元。

（二）发起人

公司发起人为林韶军、荣安投资、有恒投资、正德投资、孙克胜、王欣、洪章阳，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林韶军	3,535.00	70.00
2	荣安投资	454.50	9.00
3	有恒投资	454.50	9.00
4	正德投资	454.50	9.00
5	孙克胜	50.50	1.00
6	王欣	50.50	1.00
7	洪章阳	50.50	1.00
合计		5,050.00	100.00%

（三）在改制设立发行人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系由长威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5% 以上的主要发起人为林韶军、荣安投资、有恒投资和正德投资。在公司整体变更之前，林韶军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对长威有限、正德投资、荣安投资以及有恒投资的股权投资；荣安投资、有恒投资以及正德投资所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对长威有限的股权投资。

公司改制设立前，长威有限主要从事政务、金融行业的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正德投资、荣安投资以及有恒投资仅作为持股平台而设立，并未实际运营，其经营范围为对信息传输业、计算机服务业和软件业的投资、咨询等。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系由长威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整体承继了长威有限全部资产和业务。根据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闽华兴所[2014]审字 B-001 号《审计报告》，截至股改基准日（201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8,033.9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7,435.23 万元，非流动资产 598.74 万元，净资产 5,283.08 万元。改制设立时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在改制设立前后，公司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在改制设立发行人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

主要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主要发起人中，林韶军拥有的主要资产包括对公司 41.28%股权投资、正德投资 30.97%股权投资、有恒投资 41.49%股权投资以及荣安投资 4.4%股权投资，其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对公司以及正德投资和有恒投资两家合伙企业的经营管理。正德投资与荣安投资所拥有的主要资产分别为对公司 8.69%的股权投资，有恒投资所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对公司 5.90%的股权投资，三者主要作为持股平台，自设立之后并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六）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公司系由长威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设立前后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改制前后公司的业务流程也未发生变化。公司的业务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三）主要产品生产和服务流程”。

（七）发起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除本招股说明书已经披露的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外，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不存在其他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由长威有限整体变更设立，长威有限的全部资产和负债由公司承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所有资产均已完成产权变更手续。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概况

公司的前身为长威有限，长威有限设立至今，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的情况见下图：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 2000 年 3 月长威有限设立

公司前身为长威有限成立于 2000 年 3 月 1 日，由自然人洪我河、林元坤共同出资设立。长威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其中洪我河以货币出资 10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林元坤以货币出资 9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

2000 年 1 月 25 日，福建天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长威有限设立时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联〔2000〕内资字第 017 号《验资报告》。

2000 年 3 月 1 日，长威有限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350105200012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威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洪我河	102.00	51.00
2	林元坤	98.00	49.00
合计		200.00	100.00

2. 2001 年 8 月公司增资

2001 年 7 月 15 日，长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加至 500.00 万元，由长威有限全体股东认缴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其中股东洪我河以货币增资 153.00 万元；股东林元坤以货币增资 147.00 万元。

2001 年 7 月 25 日，福州龙健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龙健资字〔2001〕第 2090 号《验资报告》。

2001 年 8 月 23 日，长威有限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洪我河	255.00	51.00
2	林元坤	245.00	49.00
合计		500.00	100.00

3. 2003 年 5 月公司增资

2003 年 4 月 15 日，长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 万元，由长威有限全体股东认缴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其中股东洪我河以货币增资 255.00 万元；股东林元坤以货币增资 245.00 万元。

2003 年 4 月 29 日，福建华申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申资报字〔2003〕第 020 号《验资报告》。

2003 年 5 月 12 日，长威有限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洪我河	510.00	51.00
2	林元坤	490.00	49.00
合计		1,000.00	100.00

4. 2004 年 11 月公司股权转让

2004 年 11 月 4 日，洪我河与林韶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洪我河将持有的长威有限 51%的股权（510.00 万元出资额）作价 1.00 元转让给林韶军。

2004 年 11 月 4 日，长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行为。

2004 年 11 月 18 日，长威有限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韶军	510.00	51.00
2	林元坤	490.00	49.00
合计		1,000.00	100.00

根据长威有限本次股权转让工商登记资料并经访谈林韶军和林元坤，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由股权转让双方协商确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原股东洪我河已身故。经委托第三方司法鉴定机构福建鼎力司法鉴定中心进行文书鉴定，本次股权转让所涉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等工商登记资料的署名真实。

经访谈发行人股东林韶军和林元坤及发行人股权转让当年度供应商负责人等人士，长威有限原股东洪我河低价转让股权的原因系由于当时公司经营困难，从设立至股权转让当年均未实现利润分配。股东洪我河认为公司发展前景黯淡遂决定停止公司经营，而股东林元坤认为继续投入公司有望扭亏为盈，双方经营思路发生分歧因此股东洪我河决定退出不再参与经营。

综上所述，本次股权转让均系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真实意思的表示。本次股权转让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股权转让未产生任何纠纷且已过诉讼时效，亦未受到主管部门的处罚。本次股权转让真实、合法、有效。

5. 2006 年 6 月公司股权转让

2006 年 5 月 8 日，林元坤与潘淑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林元坤将持有的长威有限 49.00% 股权（出资额 490.00 万元）作价 1.00 元转让给潘淑琴；同日林韶军与张明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林韶军持有的长威有限 51.00% 股权（出资额 510.00 万元）作价 1.00 元转让给张明霞。

2006 年 5 月 8 日，长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行为。

2006 年 6 月 6 日，长威有限在福州保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明霞	510.00	51.00
2	潘淑琴	490.00	49.00
合计		1,000.00	100.00

6. 2006 年 8 月公司股权转让

2006 年 8 月 5 日，张明霞与林元坤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张明霞将持有的长威有限 51.00% 的股权（出资额 510.00 万元）作价 1.00 元转让给林元坤；同日，潘淑琴与林韶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潘淑琴将持有的长威有限 49.00% 股权（出资额 490.00 万元）作价 1.00 元转让给林韶军。

2006 年 8 月 5 日，长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行为。

2006年8月25日，长威有限在福州保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元坤	510.00	51.00
2	林韶军	490.00	49.00
合计		1,000.00	100.00

根据工商登记资料、本次股权转让各方的确认并经访谈，经查验，2006年6月至8月期间，林韶军和林元坤作为长威有限的实际出资人分别委托公司员工张明霞和潘淑琴代持长威有限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1）委托持股的形成与代持关系的解除

2006年6月，林韶军和林元坤计划移民海外，因此分别将各自所持长威有限全部股权委托公司员工张明霞和潘淑琴持有。根据委托持股各方当事人的确认，本次代持系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并未签署委托持股协议或其他补充协议，亦未实际支付任何费用。2006年8月，因林韶军和林元坤终止移民计划，因此决定解除委托代持关系。8月25日，长威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股权比例变动

根据本次股权转让各方当事人的确认，2006年8月，鉴于公司工作人员的疏忽，委托持股关系解除时，林元坤与林韶军的股权比例与委托持股时的股权比例发生对调。根据林元坤和林韶军的确认，双方系父女关系，林韶军亦无其他兄弟姐妹，双方对代持解除后工商登记的持股比例不持任何异议。鉴于林韶军自入股长威有限以来一直实际负责公司经营管理，林元坤将其所持长威有限的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全部授予林韶军行使。

（3）股权权属纠纷情况

2016年9月23日，名义出资人张明霞和潘淑琴出具《声明》，就委托持股的形成与代持关系的解除予以确认，并声明：在委托代持关系终止后，其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可能引起长威科技股权发生重大变更的协议或安排；其对于长威科技的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利主张，将来亦不会以任何理由提出权利主张。

2016年10月14日，实际出资人林元坤和林韶军出具《声明》，就委托持股的形成与代持关系的解除予以确认，并声明其在持有长威有限股权期间，系长威科技的实际出资人，其所持长威科技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其他潜在争议。

综上所述，长威有限历史上的股权代持系各方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委托持股关系合法、有效。2006年8月，长威有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该等委托持股情况已全部解除，各方当事人对于工商变更后的股权情况均不持异议，该等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或其他潜在争议。长威有限历史上的委托持股情形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造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7. 2008年7月公司增资

2008年7月15日，长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至2,050.00万元，由长威有限全体股东认缴本次新增注册资本1,050.00万元，其中林元坤以货币增资535.50万元，林韶军以货币增资514.50万元。

2008年7月17日，福建武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闽武夷会所〔2008〕验字第A4061号《验资报告》。

2008年7月18日，长威有限在福州保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元坤	1,045.50	51.00
2	林韶军	1,004.50	49.00
合计		2,050.00	100.00

8. 2011年8月公司增资

2011年8月18日，长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2,050.00万元增加至5,050.00万元，由长威有限全体股东认缴本次新增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并于两年内分期缴足，首期增资额为1,000.00万元，其中林韶军以货币增资490.00万元，林元坤以货币增资510.00万元。

2011年8月18日，福州东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福祥验字〔2011〕第 F082 号《验资报告》。

2011年8月18日，长威有限在福州保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元坤	1,555.50	51.00
2	林韶军	1,494.50	49.00
合计		3,050.00	100.00

2012年2月16日，长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实收资本由 3,050.00 万元增至 5,050.00 万元，由长威有限全体股东认缴本次新增实收资本 2,000.00 万元，其中林元坤以货币资金的形式增资 1,020.00 万元，林韶军以货币资金的形式增资 980.00 万元。

2012年2月23日，福建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福天会〔2012〕验字 A1063 号《验资报告》。

2012年2月23日，长威有限在福州保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元坤	2,575.50	51.00
2	林韶军	2,474.50	49.00
合计		5,050.00	100.00

9. 2013 年 10 月公司股权转让

2013年9月13日，林元坤与孙克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长威有限 1%的股权（50.50 万元出资额）作价 50.50 万元转让给孙克胜。

2013年9月30日，林元坤分别与林韶军、有恒投资、荣安投资、正德投资、王欣和洪章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林元坤将持有长威有限 21.00%的股权（1,060.50 万元出资额）、9.00%的股权（454.50 万元出资额）、9.00%的股权（454.50 万元出资额）、9.00%的股权（454.50 万元出资额）、1.00%的股权（50.50 万元出

出资额)和1.00%的股权(50.50万元出资额)分别作价1,060.50万元、454.50万元、454.50万元、454.50万元、50.50万元、50.50万元转让给林韶军、有恒投资、荣安投资、正德投资、王欣和洪章阳。

2013年9月30日,长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出资额(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1	林元坤	林韶军	1,060.50	21.00	1,060.50
2		有恒投资	454.50	9.00	454.50
3		荣安投资	454.50	9.00	454.50
4		正德投资	454.50	9.00	454.50
5		王欣	50.50	1.00	50.50
6		孙克胜	50.50	1.00	50.50
7		洪章阳	50.50	1.00	50.50

2013年10月11日,长威有限在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韶军	3,535.00	70.00
2	有恒投资	454.50	9.00
3	荣安投资	454.50	9.00
4	正德投资	454.50	9.00
5	孙克胜	50.50	1.00
6	王欣	50.50	1.00
7	洪章阳	50.50	1.00
合计		5,050.00	100.00

长威有限历次股权变动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真实、有效。

10. 2014年1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15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发(国)名称变核内字(2013)第1622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闽华兴所〔2014〕审字 B-001 号《审计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长威有限净资产为 5,283.08 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闽中兴评字〔2013〕第 7019 号《福建长威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股份改制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长威有限净资产为 5,880.70 万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长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以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长威有限净资产 5,283.08 万元，按 1: 0.9559 的比例折合股本总额 5,050.00 万元，其余 233.0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公司全体股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14 年 1 月 15 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整体变更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闽华兴所〔2014〕验字 B-003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1 月 28 日，公司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105100007193），法定代表人为林韶军，注册资本为 5,050.00 万元。公司整体变更后，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本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林韶军	3,535.00	70.00
2	荣安投资	454.50	9.00
3	有恒投资	454.50	9.00
4	正德投资	454.50	9.00
5	孙克胜	50.50	1.00
6	王欣	50.50	1.00
7	洪章阳	50.50	1.00
合计		5,050.00	100.00

长威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的股权设置和股本结构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产权界定或确认的法律纠纷和风险。

11. 2015 年 2 月公司股份转让

2014 年 12 月 26 日，林韶军分别与深圳创投、陈军伟、葛修琼和红土创投签订了《股份转让合同》，林韶军将持有公司 6%的股权（303.00 万元出资额）、2.50%的股权（126.25 万元出资额）、2.50%的股权（126.25 万元出资额）和 2%的股权（101.00 万元出资额）分别作价 600.00 万元、250.00 万元、250.00 万元、200 万元转让给深圳创投、陈军伟、葛修琼和红土创投。转让各方约定以 2015 年 2 月 1 日作为股份交割日。

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股份数量（万股）	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1	林韶军	深圳创投	303.00	6.00	600.00
2		陈军伟	126.25	2.50	250.00
3		葛修琼	126.25	2.50	250.00
4		红土创投	101.00	2.00	200.00
合计			656.50	13.00	1,300.00

2014 年 12 月，林韶军与深圳创投、陈军伟、葛修琼和红土创投还分别签订了《关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协议》和《关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协议之补充协议》，前述协议分别就投资者的共同出售权、优先清算权及业绩承诺和股权回购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6 年 10 月 31 日，发行人、林韶军等 7 名股东与深圳创投、陈军伟、葛修琼和红土创投签订了《关于解除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之协议书》，各方一致确认股份回购和业绩补偿等条款均未触发，同意解除《关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协议》的限制性条款和《关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协议之补充协议》，并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实现发行人的规范运作，且均不得依据《关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协议》解除的条款以及《关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协议之补充协议》向其他方主张任何权利，亦均不向其他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016 年 10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全体股东出具《关于不存在对赌协议的确认函》，确认发行人及股东不存在以口头、书面或其他方式进行的其他对赌约定，也不存在任何其他实质性构成或可能被认定构成对赌的相关约定或安排，以及约

定不同于或者严格于现有《公司章程》所明确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表决方式等。

综上所述，发行人本次股权转让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并经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变更登记，合法、有效。本次股权转让所涉影响发行人法人治理和股权结构稳定性的协议条款已经各方一致同意解除，且协议所约定的股份回购和业绩补偿条款均未触发。发行人及全体股东出具了《关于不存在对赌协议的确认函》，确认发行人与全体股东不存在其他对赌约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影响发行人股权结构稳定性的对赌情形已消除。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林韶军	2,878.50	57.00
2	正德投资	454.50	9.00
3	荣安投资	454.50	9.00
4	有恒投资	454.50	9.00
5	深圳创投	303.00	6.00
6	陈军伟	126.25	2.50
7	葛修琼	126.25	2.50
8	红土创投	101.00	2.00
9	孙克胜	50.50	1.00
10	洪章阳	50.50	1.00
11	王欣	50.50	1.00
合计		5,050.00	100.00

12. 2015 年 12 月公司增资

201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 5,050.00 万元增加至 5,231.00 万元，由新股东电子信息集团以人民币 1,167.45 万元溢价认购公司新增股份 181 万股，认购款中的溢价部分 986.45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6 年 1 月 7 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6）验字 B-001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1 月 13 日，公司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本

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林韶军	2,878.50	55.03
2	电子信息集团	181.00	3.46
3	正德投资	454.50	8.69
4	荣安投资	454.50	8.69
5	有恒投资	454.50	8.69
6	深圳创投	303.00	5.79
7	陈军伟	126.25	2.41
8	葛修琼	126.25	2.41
9	红土创投	101.00	1.92
10	孙克胜	50.50	0.97
11	洪章阳	50.50	0.97
12	王欣	50.50	0.97
合计		5,231.00	100.00

13. 2016 年 2 月公司股份转让

2015 年 12 月 30 日，电子信息集团与林韶军、有恒投资签订了《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林韶军将持有的公司 719.00 万股股份作价 4,637.55 万元转让给电子信息集团；有恒投资将持有的公司 146.00 万股股份作价 941.70 万元转让给电子信息集团。转让各方约定以 2016 年 2 月 1 日作为股份转让日。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林韶军	2,159.50	41.28
2	电子信息集团	1,046.00	20.00
3	正德投资	454.50	8.69
4	荣安投资	454.50	8.69
5	有恒投资	308.50	5.90
6	深圳创投	303.00	5.79
7	陈军伟	126.25	2.41
8	葛修琼	126.25	2.41
9	红土创投	101.00	1.92
10	孙克胜	50.50	0.97
11	洪章阳	50.50	0.97
12	王欣	50.50	0.97
合计		5,231.00	100.00

2015年12月30日，发行人、林韶军、有恒投资与电子信息集团签订了《关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就投资者的共同出售权、优先清算权及业绩承诺和股权回购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6年10月9日，发行人、林韶军、有恒投资与电子信息集团签订了《关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解除《关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各方均不向其他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且均不得依据补充协议向其他方主张任何权利。

2016年10月31日，发行人及全体股东出具了《关于不存在对赌协议的确认函》，确认发行人及股东不存在以口头、书面或其他方式进行的其他对赌约定，也不存在任何其他实质性构成或可能被认定构成对赌的相关约定或安排，以及约定不同于或者严格于现有《公司章程》所明确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表决方式等。

综上所述，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并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所涉影响发行人法人治理和股权结构稳定性的协议条款已经各方一致同意解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出具了《关于不存在对赌协议的确认函》，确认发行人与全体股东不存在其他对赌约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影响发行人股权结构稳定性的对赌情形已消除。

（三）历次股权变动对发行人业务、管理层、实际控制人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过多次增资及股权变动，为公司的经营发展筹集了所需资金，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经营管理，提升了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及其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未对公司业务、经营业绩、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造成重大影响。

五、发行人历次验资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情况

（一）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共进行过 8 次验资，具体验资情况如下：

序号	审验机构	验资报告号	验资报告日	出资主体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形式
1	福建天联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天联〔2000〕内资字第 017 号	2000.01.25	洪我河	102.00	货币
				林元坤	98.00	货币
2	福州龙健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龙健资字〔2001〕第 2090 号	2001.07.25	洪我河	153.00	货币
				林元坤	147.00	货币
3	福建华申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华申资报字〔2003〕第 020 号	2003.04.29	洪我河	255.00	货币
				林元坤	245.00	货币
4	福建武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闽武夷会所〔2008〕验字第 A4061 号	2008.07.17	林元坤	535.50	货币
				林韶军	514.50	货币
5	福州东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福祥验字〔2011〕第 F082 号	2011.08.18	林元坤	510.00	货币
				林韶军	490.00	货币
6	福建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福天会〔2012〕验字 A1063 号	2012.02.23	林元坤	1,020.00	货币
				林韶军	980.00	货币
7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闽华兴所〔2014〕验字 B-003 号	2014.1.15	林韶军等 7 名股东	5,050.00	净资产折股
8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闽华兴所〔2016〕验字 B-001 号	2016.01.07	电子信息集团	181.00	货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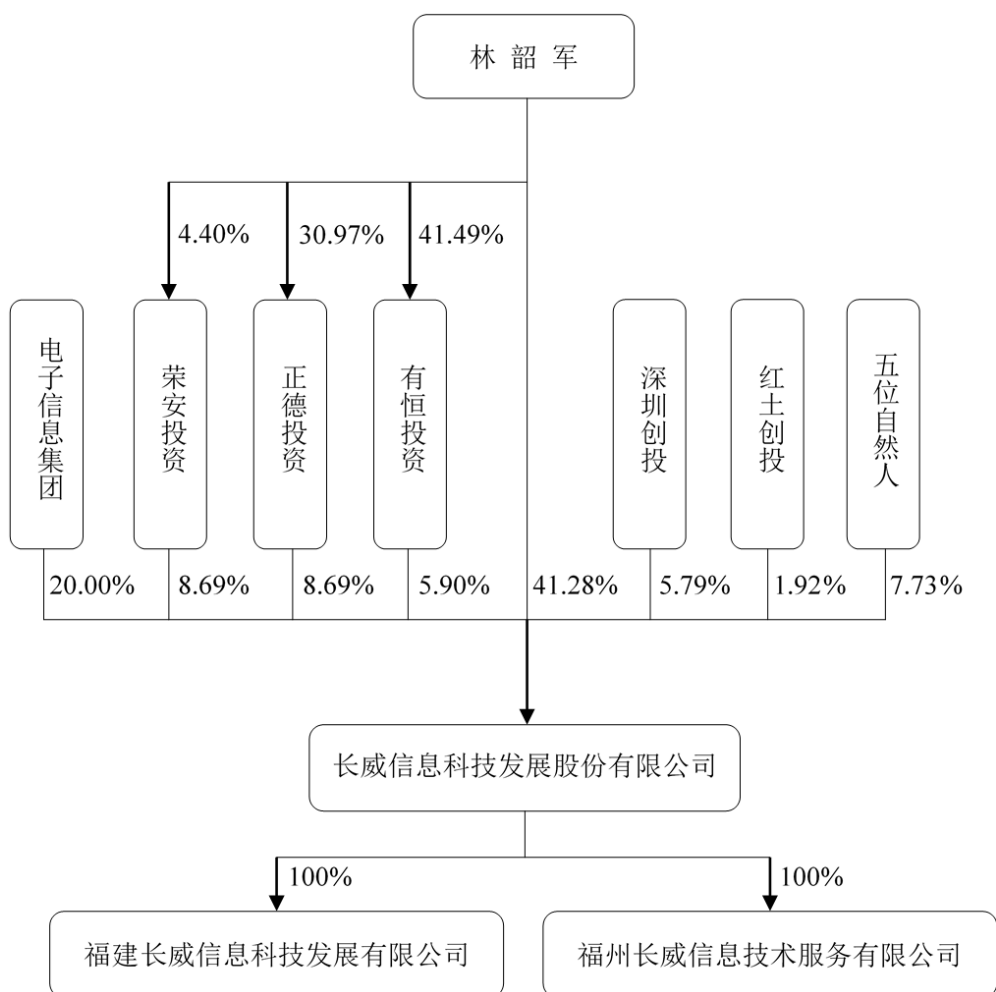
（二）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情况

公司系长威有限以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5,283.08 万元，按 1:0.9559 的比例折合股份 5,050.00 万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投入公司的资产是按其持股比例在长威有限拥有的经审计的净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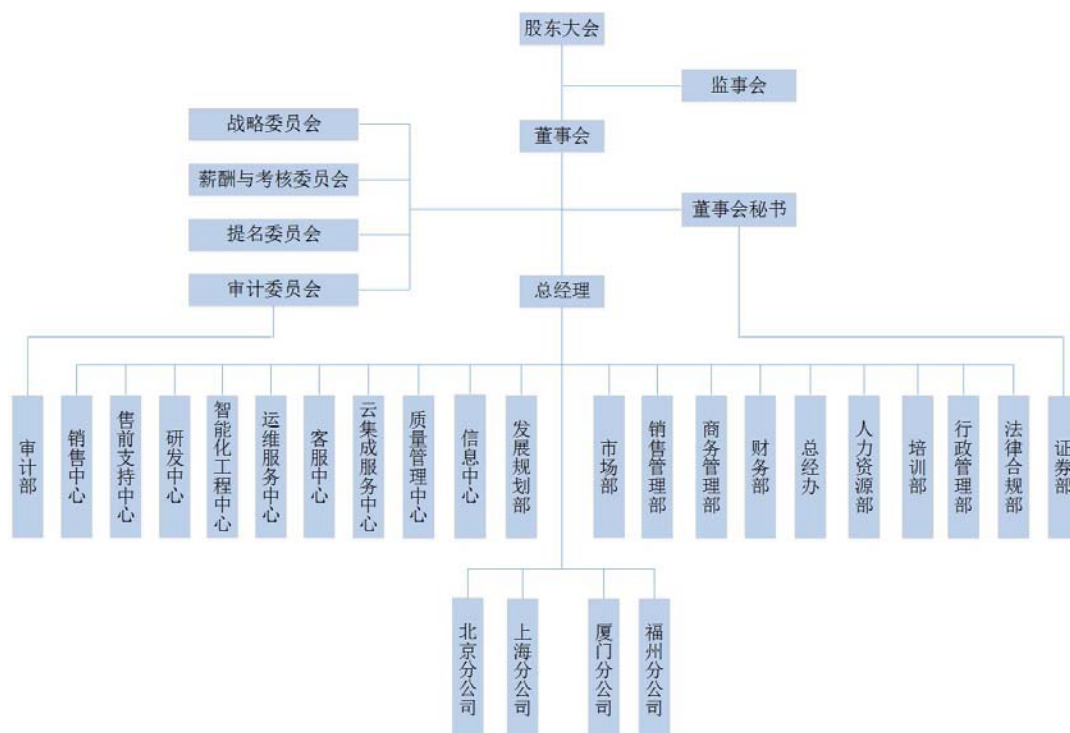
六、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二) 内部组织结构图



（三）内部组织机构职责

公司内部主要部门的职责如下：

序号	部门	职责
1	总经办	公司各类文件的制定和管理；公司重要信息的披露；组织并落实公司各项会议内容；公司对外公共关系的维护；重大问题的调查与处理；组织协调公司各部门开展工作。
2	发展规划部	负责收集和研究行业政策信息；组织市场调研并提交可研分析报告；规划公司新产品线并开展产品推介会和技术交流；为客户提供咨询服务；整合公司各项资源，推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3	销售中心	参与制定并落实公司年度销售计划；负责收集公司目标市场及客户的各类信息；协助公司完成解决方案推广任务；制定相关业务工作管理办法。
4	售前支持中心	负责公司售前技术支持流程及规范的制定、维护以及培训工作；负责与各相关厂商进行沟通；负责为公司客户提供售前支持与技术咨询服务。收集并整理各类售前支持和技术资料；协助完成内、外网技术信息的发布及更新工作。
5	研发中心	负责制定产品发展规划；完成软件项目实施及产品线研发；审核和管理各类与软件相关的文件；建立各类产品研发规范制度和人才梯队建设。
6	云集成服务中心	负责依据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以云计算数据中心解决方案为主线，覆盖云规划、云集成、云运维和云测试，提供云计算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为客户提供优质 IT 综合技术服务；负责技术发展方向把握，制定云产品发展规划和云计算数据中心解决方案提供；负责依据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完成云产品线的研发工作；负责实施项目全过程管理与控制；负责提供售后服务技术支持；负责为售前中心提供产品与解决方案。
7	智能化工程中心	负责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与各客户、厂商进行沟通，了解客户需求、掌握行业发展动态，做好技术储备；负责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配合相关部门进行市场分析与推广活动，编制智能化业务解决方案；负责智能化项目设计、实施和造价工作的全过程管理；负责制定与智能化工程设计、工程实施、造价审核相关的各项工作管理办法；负责各类智能化工程项目设计、管理、施工、造价文档及相关技术资料的审核。
8	运维服务中心	负责运维服务体系建设、维护与完善；依照运维管理办法开展运维服务项目的规划、实施、检查与改进；通过运维服务团队的组织及运维服务过程的监管，提高运维服务团队的服务水平，对运维服务质量负责；建立健全各类服务作业指导书、指导手册、规范和服务文档模版并监督下属各部门实施。
9	质量管理中心	负责项目管理、软件测试、质量管理、配置管理的相关工作；包含项目管理制度的制定及监督执行；实施项目及研发产品的测试工作；实施项目的质量监控工作；同时保障公司配置库的稳定运行。
10	客服中心	负责规划售后服务体系建设；负责进行服务产品策划及推广工作；负责指导下属各部门建立健全各类服务作业指引文件；负责各类服务类文档

序号	部门	职责
		的管理和审核；配合并完成公司相关资质的申报、维护等工作。
11	信息中心	负责对公司的 IT 资源（通信/计算/存储）进行统筹规划和持续性优化管理；负责对公司 IT 信息系统设备进行定期的健康检查、维护、保养工作，保障公司 IT 信息系统的稳定运行；负责对公司的 IT 信息系统进行信息安全整体规划与安全加固；负责对公司 IT 信息系统的重要数据进行定期备份，并保证数据的可恢复性；负责制定公司 IT 信息系统的运行规范和管理制度，并落实规范与制度的执行。
12	市场部	负责制定企业品牌的行业推广计划；负责公司整体形象（VI 体系）的策划、设计、监控管理工作；负责对公司自主产品进行视觉系统的设计、包装、制作；负责进行企业对外形象宣传；组织策划公司各类产品及解决方案的市场宣传推广活动；组织各类培训、会议等商务活动；负责商务礼品体系的策划；负责与各类厂商的日常联络。
13	销售管理部	负责销售管理制度的编制；组织招投标相关文件；分析各项销售数据并监督相关流程；管理销售类文件。
14	财务部	负责建立、完善公司内控机制；负责公司成本费用核算；负责对商务采购成本进行监督审核；负责筹划和组织公司融资活动和投资活动；负责办理现金收支和银行结算业务；负责保管会计档案资料，负责定期组织公司各类实物资产的盘点。
15	商务管理部	负责供应商资源的开发管理工作；负责参加各类招投标文件、销售合同的评审工作；负责采购成本确认（包括维保条款不对称所产生的成本）及到货确认；负责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采购产品进行到货验收，对不合格产品进行处理；负责仓库管理工作；负责物流管理工作；负责部门文档管理；负责各类厂商代理资质的申报、维护及相关事项的办理和沟通工作；负责对外包施工队工程实践能力的评定，合同谈判、审批与签订工作。
16	人力资源部	负责制定公司各部门及岗位职责、制定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负责员工招聘、人事档案等人力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员工的薪酬、福利的核算工作；负责制定绩效考核制度；负责建立员工培训体系；负责公司员工五险一金、劳动安全和劳动卫生管理；负责处理各类劳动纠纷工作。
17	培训部	组织制定公司的年度培训计划；负责建立培训体系，包括培训课程库、培训讲师选拔与管理、培训考核评估实施等；负责培养并选拔内部讲师，建立讲师库、教材库、知识库、人员培训档案库，并负责讲师队伍的培训、评估、激励等工作；负责公司各项培训的开展及管理，完成公司下达的各项培训任务；围绕公司人才需求标准，与人力资源部共同打造员工晋级通道并配合各层级专业技能培训，设计训练模式，激发员工的潜能。
18	法律合规部	负责制定与公司法律事务相关的规章制度及管理流程；协助公司领导提供法律意见，负责规范公司合同管理；负责起草与审核公司的重要法律性文件；负责处理公司对外业务中涉及的法律事务；负责协助人力资源部处理各类劳动纠纷。

序号	部门	职责
19	行政管理部	负责建立并执行公司行政、后勤等相关制度；负责办公设备、固定资产等基础设施的配置、维护、保养等管理工作；负责行政文件的审批、归档等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的安全防范、办公环境维护工作，负责员工宿舍的租赁及管理；负责总公司及各分支机构办公场所的选址、装修和日常维护；负责公司日常的对外联络和接待工作。
20	审计部	监督检查和评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以及有效执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公司的会计报表及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进行审计；负责公司合资、合作经营等投资事项的审计；负责公司投资的基建、技改、扩建、维修等工程预决算的审计；负责公司内部经营承包合同及其经济责任制履行情况的审计；负责公司部门负责人的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对严重违反财经纪律，侵占公司资产，严重损失浪费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进行专案审计；负责公司资产、负债、损益、资产营运及其保值增值情况的审计；负责董事会、监事会安排的对公司其它事项的审计和监督。
21	证券部	负责制定公司投资、融资方案；协助董事会起草公司信息披露文件；负责组织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筹备和召开；负责协助董事会与股东、中介机构、投资机构、证券监管机构的沟通与联络；持续关注并收集、整理新闻媒体、同行业上市公司有关的信息，并为董事会提供市值管理建议。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两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福建长威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福建长威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MA2XYQ9W64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1 月 25 日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有 100%股权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5 号楼 9 层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韶军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的研发；计算机及网络软件的开发与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硬件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及施工（以资质证书为准）；综合布线工程设计及施工；网络工程安装及维护；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及服务；通信器材、电子产品及配件、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的批发零售；计算机硬件设备组装、租赁服务；自营和

	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福州长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福州长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82MA2YCRTEXL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3 日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有 100%股权
住所	福建省长乐市数字福建产业园东湖路 33 号 3 号研发楼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韶军
经营范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推广；大数据科技领域内的数据中心建设、数据咨询服务、数据开发和应用；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据库管理与服务；虚拟现实技术的开发与应用；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相关业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两家子公司尚未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二）参股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参股子公司。

（三）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四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厦门分公司

公司名称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6678276174H
成立日期	2008 年 10 月 1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市湖里区园山南路 802 号 613 室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	陈征宇
经营范围	通信器材、电子产品及配件、计算机及零配件仪器仪表的批发、零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建筑智能化设计及施工（以资质证书为准）、网络工程安装及维护、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及服务。

2. 福州分公司

公司名称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MA3491L36M
成立日期	2016 年 6 月 1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西街道湖滨路 66 号中福西湖花园 1#B 区 5 层 6 层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	王欣
经营范围	计算机及网络软件的开发与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硬件技术服务；信息咨询；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及施工；综合布线工程技术及施工；网络工程安装及维护；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及服务；通信器材，电子产品及配件，计算机及零配件仪器仪表的批发零售；计算机硬件设备组装、租赁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上海分公司

公司名称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679392038T
成立日期	2008 年 8 月 1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 206 号 406 室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	洪章阳
经营范围	代理母公司委托的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北京分公司

公司名称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注册号	911101085938775605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3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 号院 2 号楼 5 层 516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	孙克胜
经营范围	计算机及网络软件的开发与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硬件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在隶属企业授权范围内从事建筑活动；综合布线工程设计；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及服务；销售通信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及零配件、仪器仪表；计算机硬件设备组装、租赁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八、发起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

基本情况

（一）公司发起人基本情况

1. 林韶军

林韶军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发起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林韶军直接持有公司 2,159.50 万股股份，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本总额的 41.28%；通过正德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454.50 万股股份，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本总额的 8.69%；通过有恒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308.50 万股股份，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本总额的 5.90%；通过荣安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2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本总额的 0.38%。林韶军所持股票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林韶军女士，196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住址为福州市台江区，公民身份号码为 35010319670108****，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其履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

2. 荣安投资

荣安投资系公司发起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荣安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454.50 万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8.69%，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福州保税区荣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5079753493P
出资额	454.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9 月 2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保税区综合大楼 14 层 202 区间（自贸试验区内）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伟宗
经营范围	对信息传输业、计算机服务业和软件业的投资；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荣安投资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陈西经	87.50	19.25	有限合伙人
2	张贤勋	56.00	12.32	有限合伙人
3	许敬霞	50.00	11.00	有限合伙人
4	林韶军	20.00	4.40	有限合伙人
5	郭建伟	20.00	4.40	有限合伙人
6	王伟宗	15.00	3.30	普通合伙人
7	陈征宇	13.00	2.86	有限合伙人
8	王欣	13.00	2.86	有限合伙人
9	孙克胜	13.00	2.86	有限合伙人
10	洪章阳	13.00	2.86	有限合伙人
11	王锦芳	13.00	2.86	有限合伙人
12	王孝文	12.00	2.64	有限合伙人
13	张涛	11.00	2.42	有限合伙人
14	王建民	10.00	2.20	有限合伙人
15	李威	8.00	1.76	有限合伙人
16	郑伟	7.00	1.54	有限合伙人
17	林竹	7.00	1.54	有限合伙人
18	马鹏程	7.00	1.54	有限合伙人
19	林娴	5.00	1.10	有限合伙人
20	潘星	5.00	1.10	有限合伙人
21	陈慧颖	5.00	1.10	有限合伙人
22	林振	5.00	1.10	有限合伙人
23	陈盛	5.00	1.10	有限合伙人
24	梁婕	5.00	1.10	有限合伙人
25	张晓洁	5.00	1.10	有限合伙人
26	戴文艳	5.00	1.10	有限合伙人
27	陈福清	5.00	1.10	有限合伙人
28	林生基	5.00	1.10	有限合伙人
29	林文国	5.00	1.10	有限合伙人
30	黄河	5.00	1.10	有限合伙人
31	徐春艳	3.00	0.66	有限合伙人
32	刘行伟	3.00	0.66	有限合伙人
33	张涛	3.00	0.66	有限合伙人
34	林蕾	2.00	0.44	有限合伙人
35	杨斌	2.00	0.44	有限合伙人
36	周辉	2.00	0.44	有限合伙人
37	毛秦	2.00	0.44	有限合伙人
38	黄炳裕	2.00	0.4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454.50	100.00	

荣安投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总资产	4,553,068.38	4,553,315.89
净资产	4,529,038.38	4,529,285.89
净利润	-247.51	-3,046.89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荣安投资工商资料及合伙协议，荣安投资不属于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非由资产管理人管理，未作为基金管理人和普通合伙人设立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除投资公司外并不投资其他企业。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荣安投资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因此，荣安投资不需要私募基金备案。

3. 正德投资

正德投资系公司发起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正德投资持有公司股份454.50万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8.69%，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福州保税区正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5079753071Q
出资额	454.5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9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保税区综合大楼14层201区间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韶军
经营范围	对信息传输业、计算机服务业和软件业的投资；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正德投资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林韶军	140.75	30.97	普通合伙人
2	许敬霞	80.00	17.60	有限合伙人
3	王建民	70.50	15.51	有限合伙人
4	张涛	35.00	7.70	有限合伙人
5	王锦芳	30.00	6.60	有限合伙人
6	陈征宇	25.00	5.50	有限合伙人
7	陈慧颖	20.00	4.40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8	徐春艳	16.00	3.52	有限合伙人
9	郑伟	15.00	3.30	有限合伙人
10	林娴	10.25	2.26	有限合伙人
11	戴文艳	8.00	1.76	有限合伙人
12	陈福清	2.00	0.44	有限合伙人
13	林文国	2.00	0.4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454.50	100.00	

正德投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总资产	4,552,640.84	4,552,889.00
净资产	4,529,610.84	4,529,859.00
净利润	-248.16	-3,028.19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正德投资工商资料及合伙协议，正德投资不属于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非由资产管理人管理，未作为基金管理人和普通合伙人设立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除投资公司外并不投资其他企业。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正德投资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因此，正德投资不需要私募基金备案。

4. 有恒投资

有恒投资系公司发起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有恒投资持有公司股份308.50万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5.90%，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福州保税区有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5079753549T
出资额	308.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9 月 2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保税区综合大楼 14 层 203 区间（自贸试验区内）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韶军
经营范围	对信息传输业、计算机服务业和软件业的投资；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有恒投资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林韶军	128.00	41.49	普通合伙人
2	王孝文	50.50	16.37	有限合伙人
3	潘星	23.00	7.46	有限合伙人
4	马鹏程	18.00	5.83	有限合伙人
5	林竹	18.00	5.83	有限合伙人
6	潘淑琴	15.00	4.86	有限合伙人
7	王伟宗	10.25	3.32	有限合伙人
8	林振	10.00	3.24	有限合伙人
9	林拂晓	10.25	3.32	有限合伙人
10	林建炳	10.25	3.32	有限合伙人
11	蔡寿民	10.25	3.32	有限合伙人
12	陈盛	5.00	1.6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08.50	100.00	-

有恒投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总资产	3,092,445.94	3,092,694.39
净资产	3,070,445.94	3,070,694.39
净利润	-248.45	-3,052.08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有恒投资工商资料及合伙协议，有恒投资不属于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非由资产管理人管理，未作为基金管理人和普通合伙人设立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除投资公司外并不投资其他企业。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有恒投资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因此，有恒投资不需要私募基金备案。

5. 孙克胜

孙克胜系公司的发起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孙克胜直接持有公司 50.50 万股股份，通过荣安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00 万股，合计持股 63.50 万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 1.21%，所持股票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孙克胜先生，197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住址为福州市仓山区，公民身

份号码为 35010219711106****，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其履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

6. 王欣

王欣系公司的发起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王欣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50 万股，通过荣安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00 万股，合计持股 63.50 万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 1.21%，所持股票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王欣女士，198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住址为福州市鼓楼区，公民身份号码为 35010219800217****，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其履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

7. 洪章阳

洪章阳系公司的发起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洪章阳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50 万股，通过荣安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00 万股，合计持股 63.50 万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 1.21%，所持股票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洪章阳先生，196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住址为福州市鼓楼区，公民身份号码为 35010219671117****，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其履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

（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是林韶军、电子信息集团、正德投资、荣安投资、有恒投资和深圳创投。其中林韶军、正德投资、荣安投资、有恒投资基本情况介绍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发起人基本情况。”

1. 电子信息集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电子信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046 万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20.00%，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717397615U
注册资本	280,512.446606 万元
实收资本	280,512.446606 万元
成立日期	2000 年 9 月 7 日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 153 号正祥商务中心 2 号楼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	邵玉龙
经营范围	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产权（股权）经营；对网络产品、软件与电子信息服务、通信、广播电视视听、计算机和外部设备及应用、电子基础原料和元器件、家用电器、光学产品、电子测量仪器仪表、机械加工及专用设备、交通电子等产品及电子行业以外产品的投资、控股、参股。对房地产、物业、酒店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电子信息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80,512.446606	100.00
合计	280,512.446606	100.00

电子信息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28,877,490,729.40	32,168,482,61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11,290,328.92	3,444,352,730.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211,186,140.70	249,162,779.83

注：以上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数据，其中 2016 年数据经审计，2017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2. 深圳创投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深圳创投持有公司股份 303 万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5.79%，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26118E
注册资本	420,224.952 万元

实收资本	420,224.952 万元
成立日期	1999 年 08 月 25 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1 层 B 区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倪泽望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股权投资；投资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受托管理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咨询（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策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主营业务	创业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深圳创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18,483.26	28.20
2	深圳市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3,081.41	17.39
3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543.80	13.93
4	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	53,760.00	12.79
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139.09	5.03
6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19,459.78	4.63
7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19,459.78	4.63
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435.00	3.67
9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13,917.12	3.31
10	深圳市福田区投资发展公司	10,273.82	2.44
11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9,807.00	2.33
12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5,884.20	1.40
1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980.70	0.23
	合 计	420,224.95	100.00

深圳创投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总资产	22,984,831,402.58	21,501,688,215.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970,985,938.53	11,335,610,484.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637,411,629.10	1,287,542,840.16

注：以上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数据，其中 2016 年数据经审计，2017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信息公示官网，深圳创投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完成私募基金和私募基金管理人的备案工作，具体备案情况如下：

（1）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基金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编号	SD2401
成立时间	1999 年 8 月 25 日
备案时间	2014 年 4 月 22 日
基金类型	创业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管理类型	自我管理
主要投资领域	创业投资等
运作状态	正在运作

（2）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情况

基金管理人全称（中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全称（英文）	Shenzhen Capital Group Co.,Ltd
机构网址	www.szvc.com.cn
登记编号	P1000284
组织机构代码	71522611-8
登记时间	2014 年 4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1 层 B 区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1 层
注册资本	420,224.952 万元
实收资本	420,224.952 万元
企业性质	内资企业
管理基金主要类别	创业投资基金
员工人数	337
法定代表人	倪泽望
是否有从业资格	是

（三）机构股东的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中机构股东包括电子信息集团、正德投资、荣安投资、有恒投资、深圳创投、红土创投。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查询结果，深圳创投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办理完毕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00284，并完成了私募基金（自我

管理型创业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基金编号为 SD2401。红土创投于 2015 年 2 月 4 日办理完毕私募基金备案手续，基金编号为 SD5207。

荣安投资、正德投资和有恒投资均系持股平台，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除持有发行人股权外并未投资其他企业，前述合伙企业不属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无须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电子信息集团系由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并授权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公司，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属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无须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股东深圳创投和红土创投系私募股权基金，该等基金已经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的质押或者其他争议情况

2016 年 1 月 18 日，林韶军与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签订 2016 年最高质字第 21-0007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约定由林韶军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并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住宅作抵押及其个人持有的公司 1,500.00 万股股权作为质押，为公司与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签订的 2016 年信字第 21-0007 号《授信协议》项下的债权（最高授信额度为 3,50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6 年信补字第 21-0007 号的《授信补充协议》，同意循环授信额度调整为人民币 2,500.00 万元，同时解除对林韶军持有的公司 1,500.00 万股股权质押。

2016 年 7 月 1 日，林韶军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上述股权出质注销登记手续。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5,231.00 万股，拟公开发行 1,745.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 6,976.00 万股，公开发行股票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1%。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林韶军	2,159.50	41.28	2,159.50	30.96
电子信息集团（SS）	1,046.00	20.00	871.50	12.49
正德投资	454.50	8.69	454.50	6.52
荣安投资	454.50	8.69	454.50	6.52
有恒投资	308.50	5.90	308.50	4.42
深圳创投	303.00	5.79	303.00	4.34
陈军伟	126.25	2.41	126.25	1.81
葛修琼	126.25	2.41	126.25	1.81
红土创投	101.00	1.92	101.00	1.46
孙克胜	50.50	0.97	50.50	0.72
洪章阳	50.50	0.97	50.50	0.72
王欣	50.50	0.97	50.50	0.7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	174.50	2.50
发行流通股	-	-	1,745.00	25.01
合计	5,231.00	100.00	6,976.00	100.00

注：“SS”为 State-own Shareholder 的缩写。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印发的《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暂行规定》，2016 年 10 月 12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项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16]412 号），确定电子信息集团为公司国有股东，持有长威科技 1,046.00 万股股份。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于 2009 年 6 月 19 日联合印发的《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实施办法》，2016年10月12日，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事项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16]411号），同意公司境内发行A股并上市时，电子信息集团按照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将合计本次发行股数的10%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二）前十名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林韶军	2,159.50	41.28
2	电子信息集团（SS）	1,046.00	20.00
3	正德投资	454.50	8.69
4	荣安投资	454.50	8.69
5	有恒投资	308.50	5.90
6	深圳创投	303.00	5.79
7	陈军伟	126.25	2.41
8	葛修琼	126.25	2.41
9	红土创投	101.00	1.92
10	孙克胜	50.50	0.97
10	王欣	50.50	0.97
10	洪章阳	50.50	0.97

注：“SS”为State-own Shareholder的缩写。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任职情况
1	林韶军	2,159.50	41.28	董事长、总经理
2	陈军伟	126.25	2.41	——
3	葛修琼	126.25	2.41	——
4	孙克胜	50.50	0.97	董事、副总经理
5	洪章阳	50.50	0.97	董事、副总经理
6	王欣	50.50	0.97	董事、副总经理
	合计	2,563.50	49.01	

（四）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情况

1. 国有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电子信息集团属于公司国有法人股股东，其基本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公司5%以上股

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2. 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外资股份情况。

（五）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荣安投资的有限合伙人陈西经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的表哥，其直接持有荣安投资 19.25%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1.67%股份。公司股东深圳创投系公司股东红土创投的主要股东，深圳创投持有红土创投 30%的股权；深圳创投、红土创投分别持有公司 5.79%、1.92%的股份。

（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动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十、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未曾有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十一、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1. 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用工方式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期末员工总数	劳动合同员工	退休返聘员工	劳务派遣员工
2017年6月30日	469	467	2	0

年度	期末员工总数	劳动合同员工	退休返聘员工	劳务派遣员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71	470	1	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81	380	1	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56	356	1	0

经核查，公司除与少数已享受退休待遇的员工签署劳务返聘协议外，与所有员工均签署了书面的劳动合同。公司与所有在册员工均直接建立了劳动合同关系，由公司直接进行管理并发放工资，不存在劳务派遣形式的用工。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劳务派遣的用工形式，符合劳务派遣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专业结构情况如下：

员工专业类别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管理人员	51	10.87
销售人员	17	3.62
财务人员	8	1.71
技术人员	213	45.42
研发人员	147	31.34
其他	33	7.04
合 计	469	100.00

3. 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文化程度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	327	69.72
大专	127	27.08
大专以下	15	3.20
合 计	469	100.00

4. 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年龄情况如下：

年龄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18-35 岁	418	89.13
36-45 岁	42	8.96
46 岁以上	9	1.92

合 计	469	100.00

（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国家和地方政府劳动及社会保障方面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开立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账户，为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1. 公司及其子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起始日期

根据相应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及参保凭证等文件，公司及其子公司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起始日期如下：

相关主体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失业保险	住房公积
公司	2001/1	2005/2	2001/1	2001/1	2001/1	2010/9
上海分公司	2009/10	2009/10	2009/10	2009/10	2009/10	2009/9
福州分公司	未独立开户，在总公司缴纳					
厦门分公司	未独立开户，在总公司缴纳					
北京分公司	未独立开户，在总公司缴纳					
福建长威	成立时间短，尚未招聘员工，暂未开立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账户					
福州长威	成立时间短，尚未招聘员工，暂未开立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账户					

2. 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1）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例

主体名称	实缴比例		
	种类	单位	个人
公司	基本养老保险	18%	8%
	工伤保险	0.28%	-
	失业保险	1.0%	0.5%
	基本医疗保险	8%	2%
	生育保险	0.5%	-
	住房公积金	12%	12%
上海分公司	基本养老保险	20%	8%
	工伤保险	0.32%	-
	失业保险	1%	0.5%
	基本医疗保险	10%	2%
	生育保险	1%	-
	住房公积金	7%	7%

成都地区 ^注	基本养老保险	19%	8%
	工伤保险	0.224%	-
	失业保险	0.6%	0.4%
	基本医疗保险	7.5%	2%
	生育保险	0.5%	-
	住房公积金	12%	12%

公司存在部分外派至成都市执行兴业银行年度现场技术服务项目的员工，该等员工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为更好地维护员工权益，在成都当地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由公司委托成都智唯易才人力资源顾问有限公司代为缴纳。

（2）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1）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项 目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员工总人数	356				
其中：应缴社保人数	356	347	356	347	356
其他	-	9	-	9	-
已缴纳的员工人数	326	317	326	316	325
未缴纳的员工人数	30	30	30	31	31
其中：试用期员工	20	20	20	20	20
正在办理	6	6	6	7	7
个人不愿缴纳或自办	4	4	4	4	4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项 目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员工总人数	381				
其中：应缴社保人数	380	367	380	367	380
其他	1	14	1	14	1
已缴纳的员工人数	362	347	362	347	362
未缴纳的员工人数	18	20	18	20	18
其中：试用期员工	-	-	-	-	-
正在办理	14	16	14	16	14
个人不愿缴纳或自办	4	4	4	4	4

3）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项 目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项 目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员工总人数	471				
其中：应缴社保人数	470	470	470	470	470
其他	1	1	1	1	1
已缴纳的员工人数	459	459	459	458	458
未缴纳的员工人数	11	11	11	12	12
其中：试用期员工	-	-	-	-	-
正在办理	9	9	9	10	10
个人不愿缴纳或自办	2	2	2	2	2

4)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项 目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员工总人数	469				
其中：应缴社保人数	467	467	467	467	467
其他	2	2	2	2	2
已缴纳的员工人数	451	451	451	451	451
未缴纳的员工人数	16	16	16	16	16
其中：试用期员工	-	-	-	-	-
正在办理	16	16	16	16	16
个人不愿缴纳或自办	-	-	-	-	-

5) 报告期内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总人数	469	471	381	356
其中：应缴公积金人数	467	470	380	356
其他	2	1	1	-
已缴纳的员工人数	426	436	342	327
未缴纳的员工人数	41	34	38	29
其中：试用期员工	25	24	25	20
正在办理	16	9	10	6
个人不愿缴纳或自办	0	1	3	3

5) 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金额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企业	个人	企业	个人
养老保险	116.97	51.14	177.47	79.13

医疗保险	85.22	22.97	141.65	40.45
工伤保险	2.64	-	4.50	-
失业保险	4.46	3.20	11.33	4.89
生育保险	5.13	-	8.34	-
住房公积金	215.43	215.43	335.44	335.47
合 计	429.85	292.74	678.73	459.94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企业	个人	企业	个人
养老保险	136.71	62.17	97.60	43.75
医疗保险	108.83	36.44	77.63	29.99
工伤保险	5.74	-	5.55	-
失业保险	11.45	4.69	6.58	4.91
生育保险	7.79	-	6.01	-
住房公积金	249.70	250.18	173.84	173.91
合 计	520.22	353.48	367.21	252.56

3. 公司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原因说明

在报告期内，公司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相关情况和主要原因如下：

(1) “其他”包括以下两类人员：一类人员为退休返聘人员，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发行人分别存在 1 人、1 人和 2 人已达退休年龄的员工，依法无需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一类为上海分公司的非城镇户籍外来从业人员，2014 年及 2015 年，发行人分别有 9 名和 13 名前述员工。根据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1 年 6 月颁布的《关于外来从业人员和郊区用人单位从业人员参加本市城镇职工社会保险的政策问答》规定：“凡与本市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的外来从业人员，都应当参加本市城镇职工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等社会保险。其中，非城镇户籍人员目前按规定参加养老、医疗、工伤三项社会保险。”故上述人员当时无需在当地缴纳失业保险和生育保险。2016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沪府发〔2016〕20 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外来从业人员参加本市生育、失业保险若干问题的通知》后，前述人员应当参加失业、生育保险，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已为上述人员办理并缴纳失业和生育保险。

(2) 由于试用期员工的就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对于试用期员工，发行人统一安排在试用期结束后开立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账户，缴纳社会保险和住

房公积金。2015 年 4 月起，无论试用期或非试用期员工，发行人均为其缴纳社会保险，但未缴纳住房公积金；

（3）“正在办理”：由于入职时间较短等原因而正在办理相关手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正在办理人员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已办理完毕；

（4）“个人不愿缴纳或自办”：存在个别员工因个人原因不愿缴纳或因在其他单位已办理等原因未由发行人缴纳住房公积金及社会保险，除已离职人员外，该等人员已出具相关声明。

4. 公司需要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由于试用期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以及少量员工放弃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等原因，公司存在未全员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须补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金额分别为 91.52 万元、29.21 万元、32.58 万元和 8.14 万元，分别占各年度净利润的 7.68%、1.26%、0.85%和 1.09%。

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了进一步保障公司及其员工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出具《关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承诺如下：“如发行人在存续期内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需要为公司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不可撤销地承诺无条件代发行人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相关罚款或损失的赔偿责任，保证发行人不因此受到损失。”

6. 相关主管部门的证明

（1）社会保险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出具《证明》，证明：“截至目前，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能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至目前不存在因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而被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处罚的情形。”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出具《证明》，证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3 年 1 月至今未因劳动用工违法而受到劳动保障行政处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出具《证明》，证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6 年 9 月至今未因劳动用工违法而受到劳动保障行政处罚。”

（2）住房公积金

福建省直单位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7 年 1 月 22 日出具《住房公积金缴交证明》，证明：“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月 22 日期间，尚未发现发行人违反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省市政府有关住房公积金规定的情形。”

福建省直单位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出具《住房公积金缴交证明》，证明：“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尚未发现发行人违反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省市政府有关住房公积金规定的情形。”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出具《上海市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证明》，证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自建立账户以来未有行政处罚记录。”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出具《上海市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证明》，证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自建立账户以来未有行政处罚记录。”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已建立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制度，依照国家和地方的相关规定缴纳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及缴费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存在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存在被追缴的风险，但可能被追缴的金额占同期利润的比例较低，且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已承诺无条件承担补缴款项以及相关罚款和损失的赔偿责任，相关主管部门已出具无重大违法违规证明。发行人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不会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障碍。

十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二）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

（三）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四）关于信息披露事宜的承诺

关于信息披露事宜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五、关于信息披露事宜的承诺”。

（五）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之“（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之“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六）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六、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七）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造成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保障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林韶军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控股股东的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的地位或身份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三、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作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四、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作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间：

（一）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拓展业务范围，所拓展的业务不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

（二）如股份公司将来拓展的业务范围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从事该等业务，或将该等业务纳入股份公司，或将该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三）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则将该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

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洪章阳、孙克胜、王欣作为公司股东承诺：

“一、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或身份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

人的合法权益。

二、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三、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作为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四、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作为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一）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拓展业务范围，所拓展的业务不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

（二）如股份公司将来拓展的业务范围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从事该等业务，或将该等业务纳入股份公司，或将该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三）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则将该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

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八）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韶军承诺：

“一、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

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四、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章之日即行生效，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九）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的承诺

为避免资金占用，保障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承诺：

“一、最近三年内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最近三年内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三、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四、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1.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专业从事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

公司以软件产品研发带动系统集成和运维服务，为客户提供集“软件开发、平台集成、服务保障”于一体的 IT 综合服务。在智慧城市建设方面，公司通过智慧应急、智慧政务等解决方案，为客户逐步提供体系化的城市运营管理服务；在金融信息化领域，公司围绕云数据中心，为客户提供融合 IT 基础架构建设、运维管理和服务保障的综合集成服务。

2. 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主要涉及三大领域：

（1）智慧应急领域

公司的“智慧应急”解决方案聚焦于体现智慧城市综合管理能力的应急指挥体系，是涵盖应急指挥场所系统、基础支撑系统与综合应用系统等多个层面的综合性应急指挥解决方案。

“智慧应急”解决方案充分利用云计算、物联网、空间信息、融合通信、移动互联网及智能分析等先进技术，统筹各类信息资源和整合各部门应急资源以实现信息感知和可视，融合多元化通信手段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将应急指挥系统建设成“监管到位、协调联动、响应迅速、处置有效”的信息服务平台，实现“防范系统化、决策科学化、指挥智能化、保障统筹化、服务人性化”的管理目标，以满足对城市发展中日益增长的各种风险隐患（包括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的动态监控、风险管理、突发事件预警以及统一指挥调度和应对的需求，提升城市的安全运行水平和应急管理能力，从而实现城市的常态化

管理和紧急事件的全生命周期指挥。

公司在该领域的主要产品包括：应急指挥中心解决方案、应急指挥通信解决方案、统一监测监控系统、应急移动信息服务平台、智能应急指挥综合管理系统、统一应急信息共享平台、应急指挥平台运维保障系统等。

（2）智慧政务领域

公司的“智慧政务”解决方案针对“互联网+”在电子政务领域提出的“虚拟政务”概念，即在现有各级政府及职能部门的信息化建设基础上，围绕“互联网+”建立起跨部门、跨地区、综合的业务应用系统，使公众、企业与政府工作人员都能快速便捷地访问相关政府部门的业务应用、组织内容与信息，获得个性化的服务，使合适的人能够在适当的时间获得所需的服务。“智慧政务”是电子政务在“互联网+”模式下的重要应用形式，是“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

“智慧政务”解决方案以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技术为支撑，帮助政务部门整合信息化基础设施资源、政务信息资源和政务应用系统，依托政务部门集中建设的电子政务云数据中心，实现统一管理和服务创新，倡导服务管理理念和深化社区服务模式，形成政务服务体系、权力监察体系、信用服务体系三位一体的基于“互联网+”模式的新型政务服务管理模式，达到资源综合利用、跨部门业务协同及智慧决策的效果。

公司在该领域的主要产品包括：行政审批系统、政务公众服务平台、社会信用信息服务平台、权力运行电子监察系统、网格化社区服务管理系统。

（3）金融信息化领域

公司的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是依据金融行业信息化监管要求及标准，围绕金融客户 IT 基础架构全生命周期，并融合传统 IT 基础架构和云基础架构的先进技术和最佳实践，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及相关领域的设计、开发、建设、运维管理和服务保障整体解决方案。

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旨在帮助客户构建先进、绿色、安全和高效并同时支持传统计算和云计算模式的 IT 基础架构，并且通过提高客户 IT 基础架构和数据中

心管控能力以及自动化水平，以满足在互联网经济环境下金融客户对业务快速部署扩展以及系统运行安全可靠的需求，提升客户的行业竞争力。

公司在该领域的主要产品包括：企业级云计算平台、云运营管理解决方案、数据中心综合运维监控解决方案、数据中心机房巡检系统、数据中心机房出入管理系统、服务运营解决方案。

(二) 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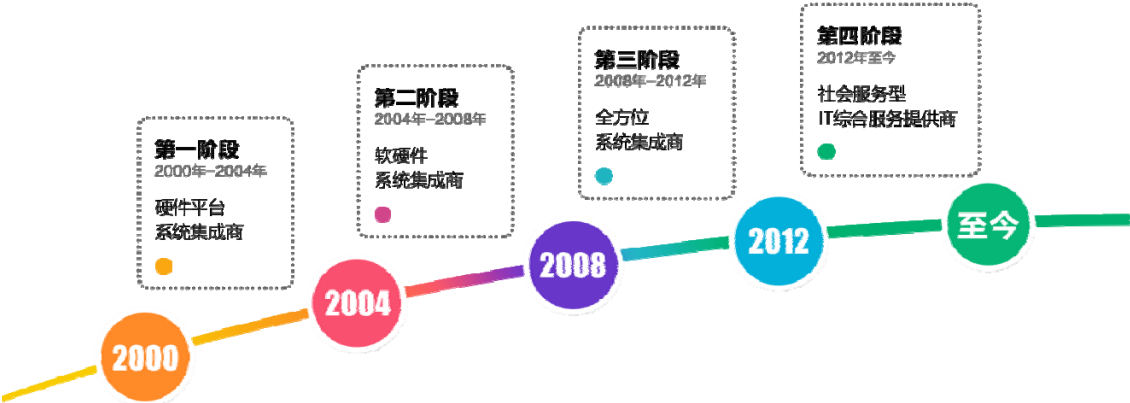
1. 主营业务变化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2. 业务发展历程

公司经过十几年的发展，不断提高管理水平，积累和完善核心技术，成功完成“硬件平台系统集成商→软硬件系统集成商→全方位系统集成商→社会服务型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四大阶段的角色升华。通过多年来在智慧城市和金融信息化领域的精心耕耘，公司已形成自己的核心竞争力，并逐渐成为国内知名的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

公司的发展历程如下图：



(1) 阶段一（2000 年-2004 年）：硬件平台系统集成商

在本阶段，公司通过了“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在项目实施

过程中科学运用“矩阵型项目管理”，并成立了客户服务中心，从而对公司所承接的系统集成项目实现了全生命周期规范化管理。

2002 年，公司承接了本阶段里程碑项目“兴业银行视频会议系统”项目，该项目的成功实施标志着公司在系统集成领域迈出了重要一步。2003 年，公司承接了本阶段另一个里程碑项目“福建省政务信息网—龙岩市横向接入网工程”，成为公司积极参与“数字福建”建设的起点，从而为公司在政务行业系统集成领域开拓了新的市场。在此基础上，公司又先后承接了宁德市、三明市宁化县、三明市建宁县、龙岩市上杭县的横向接入网工程建设。

（2）阶段二（2004 年-2008 年）：软硬件系统集成商

在本阶段，公司逐渐夯实自己的“集成”品牌，并先后取得工信部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企业信用等级 AAA、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软件企业认证等重要资质，成为福建省为数不多的拥有系统集成全面认证的 IT 公司之一。

公司成为福建省高科技产业发展促进会会员单位，并荣获由福建省信息产业厅颁发的“2007 年度福建省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十强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的品牌在业界逐渐得到了认可。

同时，公司充分认识到自主产品研发对提升客户业务价值、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性，开始通过系统集成项目挖掘核心客户的业务需求，从而带动以提升客户业务生产力为导向的一系列自主软件产品的研发，完成了从硬件平台集成商到软硬件系统集成商的角色转换。

（3）阶段三（2008 年-2012 年）：全方位系统集成商

在本阶段，公司确立了“大集成、大服务”的战略指导思想和“根植福建、立足海西、辐射全国”的业务发展方向，建立融合软件研发、系统集成和运维服务于一体的业务体系。公司顺利通过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一级资质认证、CMMI 软件能力成熟度三级认证，入选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工作组（ITSS）成员单位，逐渐成长为一家全方位系统集成商。

公司承建的“福建省应急视频会商指挥系统”项目，标志着“智慧应急”成

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该项目有助于提升福建省预防和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四大类应急事件的总体水平，使公司在政务客户间获得了良好的口碑。该项目分别获得“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和“2009 年度福建水利科学技术奖”。

（4）阶段四（2012 年至今）：社会服务型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

在本阶段，公司以社会责任感和客户满意度为导向建立服务型业务模式，深化行业耕作，确立了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公司持续加大技术和研发投入，并且更加注重技术服务业务在收入中的占比和服务理念在产品中的渗透。2012 年 9 月，福建省信息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应急平台标准工作组成立，公司被正式批准成为成员单位。随后，公司陆续通过了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贰级及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贰级资质认证、CMMI 软件能力成熟度五级认证、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认证、GB/T 24405.1-2009/ISO/IEC 20000-1:2005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IEC27001:2013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的技术水平、解决方案和客户资源都得到了优化和提升。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编码为 I65，即“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主要从事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应用对象涉及各级政府部门、事业单位、金融行业及其他各行业。相关行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行业管理体制

1. 公司的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的行业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责为：推动软件业和信息服务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软件、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软件服务外包；指导、协调信息安全技术开发。

2. 公司所属的行业组织

公司所属的行业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英文全称：China Software Industry Association，英文缩写：CSIA)。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成立于 1984 年 9 月 6 日，由从事软件研究开发、出版、销售、培训，从事信息化系统研究开发，开展信息服务，以及为软件产业提供咨询、市场调研、投融资服务和其他中介服务等的企事业单位与个人自愿结合组成，经国家民政部注册登记，是唯一代表中国软件产业界并具有全国性一级社团法人资格的行业组织，民政部首批授予的 AAA 级行业组织。

3. 其他相关管理部门

公司的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专利权申报登记管理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商标权的注册和管理工作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另外，公司的客户广泛分布于各级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各类金融企业和其他行业的各类企业，相应的国家主管部门负责制定该行业系统的信息化的规划、政策和标准，并负责指导具体工作。

(二) 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软件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

软件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核心，也是国际产业竞争的制高点。建设强大的软件产业对于推进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建设，提升国家信息安全保障能力至关重要。我国出台了一系列关于软件产业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具体如下：

序号	时间	政策名称	内容概要
1	2016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工信部规[2016]425 号）	到 2020 年，产业规模进一步扩大，技术创新体系更加完备，产业有效供给能力大幅提升，融合支撑效益进一步突显，培育壮大一批国际影响力大、竞争力强的龙头企业，基本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生态体系。业务收入突破 8 万亿元，年均增长 13%以上，占信息产业比重超过 30%，其中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占业务收入比重达到 55%。信息安全产品收入达到 2000 亿元，年均增长 20%以上。软件出口超过 680 亿美元。软件从业人员达到 900 万人。

序号	时间	政策名称	内容概要
2	2016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重点突破大数据和云计算关键技术、自主可控操作系统、高端工业和大型管理软件、新兴领域人工智能技术。
3	2016 年	《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 号）	确定了取消“双软认证”后，软件企业享受税收优惠的条件。符合本通知规定的软件企业，每年汇算清缴时应按相关规定向税务机关备案。
4	2016 年	《福建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专项发展规划》（2016-2020 年）（闽经信软件[2016]380 号）	“十三五”期间，在数字福建建设和“互联网+”行动计划推动下，产业规模持续扩大，软件服务化水平逐步提高，软件服务对智能制造的支撑能力明显增强，两化融合、跨界融合、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成效更加显著，产业整体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5	2015 年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11 号）	取消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认定及产品的登记备案。
6	2013 年	《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2 号）	提升软件业支撑服务水平。加强智能终端、智能语音、信息安全等关键软件的开发应用，加快安全可信关键应用系统推广。加快推进企业信息化，提升综合集成应用和业务协同创新水平，促进制造业服务化。大力支持软件应用商店、软件即服务（SAAS）等服务模式创新。促进公共信息资源共享和开发利用。加快智慧城市建设。
7	2013 年	《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管理办法》（国发[2013]88 号）	各级政府机关的计算机办公设备及系统必须使用正版软件，禁止使用未经授权和未经软件产业主管部门登记备案的软件。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将政府机关软件采购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8	2013 年	《国务院关于修改〈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32 号）	保护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人的权益，调整计算机软件在开发、传播和使用中发生的利益关系，鼓励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应用，促进软件产业和国民经济信息化的发展。
9	2013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专项行动计划（2013-2018 年）的通知》（工信部信[2013]317 号）	培育发展 SAAS、PAAS、IAAS 等新型服务模式，云计算应用基本普及，95%以上中小微企业采用云计算服务。形成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第三方信息化服务机构。对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新技术新业务开展信息安全评估。

序号	时间	政策名称	内容概要
11	2011 年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12	2009 年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务院办公厅）	突破软件产业的关键技术，提高软件产业自主发展能力。加大软件产业的国家投入和政策扶持力度，强化软件行业自主创新能力建设。

2. 公司业务相关政策

公司的业务主要涉及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相关的政策和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时间	政策名称	内容概要
1	2016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工信部规[2016]412 号）	到 2020 年，技术先进、应用繁荣、保障有力的大数据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大数据相关产品和服务业务收入突破 1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保持 30% 左右，加快建设数据强国，为实现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提供强大的产业支撑。技术产品先进可控；应用能力显著增强；生态体系繁荣发展；支撑能力不断增强；安全保障有力。
2	2016 年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闽政[2016]66 号）	2020 年底前，互联网成为提供政务服务的重要方式，政务服务协同化、主动化、精细化、智慧化水平大幅提升，实现共享服务平台、共享服务信息、共享服务成果，企业和群众办事更加方便、快捷、高效。
3	2016 年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国办发[2016]104 号）	加强基础理论研究和关键技术研发，着力揭示重大自然灾害及灾害链的孕育、发生、演变、时空分布等规律和致灾机理，推进“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地理信息、移动通信等新理念新技术新方法的应用，提高灾害模拟仿真、分析预测、信息获取、应急通信与保障能力。
4	2016 年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73 号）	支持善治高效的国家治理体系构建，统筹发展电子政务，创新社会治理。形成普惠便捷的信息惠民体系，拓展民生服务渠道，创新民生服务供给模式。

序号	时间	政策名称	内容概要
5	2015 年	《关于推进数字城市向智慧城市转型升级有关工作的通知》(国测国发[2015]11号)	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要在智慧城市建设中发挥基础性、先行性作用,提供智能化的时空信息基础设施支撑,扎实开展向智慧城市时空信息云平台转型升级试点,继续推动数字城市地理空间框架应用与发展。
6	2015 年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整合建立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5]63 号)	2016 年 6 月底前,地方各级政府基本完成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工作。2017 年 6 月底前,在全国范围内形成规则统一、公开透明、服务高效、监督规范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基本实现公共资源交易全过程电子化。在此基础上,逐步推动其他公共资源进入统一平台进行交易,实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从依托有形场所向以电子化平台为主转变。
7	2015 年	《国务院关于印发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的通知》国发[2015]50 号	将大数据作为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重要手段,通过高效采集、有效整合、深化应用政府数据和社会数据,提升政府决策和风险防范水平,提高社会治理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增强乡村社会治理能力。推动大数据与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发展,探索大数据与传统产业协同发展的新业态、新模式,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8	2015 年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发[2015]40 号)	到 2018 年,互联网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的融合发展进一步深化,基于互联网的新业态成为新的经济增长动力,互联网支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作用进一步增强,互联网成为提供公共服务的重要手段,网络经济与实体经济协同互动的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到 2025 年,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的“互联网+”产业生态体系基本完善,“互联网+”新经济形态初步形成,“互联网+”成为经济社会创新发展的重要驱动力量。
9	2015 年	《国务院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国发[2015]5 号)	增强云计算服务能力;提升云计算自主创新能力;探索电子政务云计算发展新模式;加强大数据开发与利用;统筹布局云计算基础设施;提升安全保障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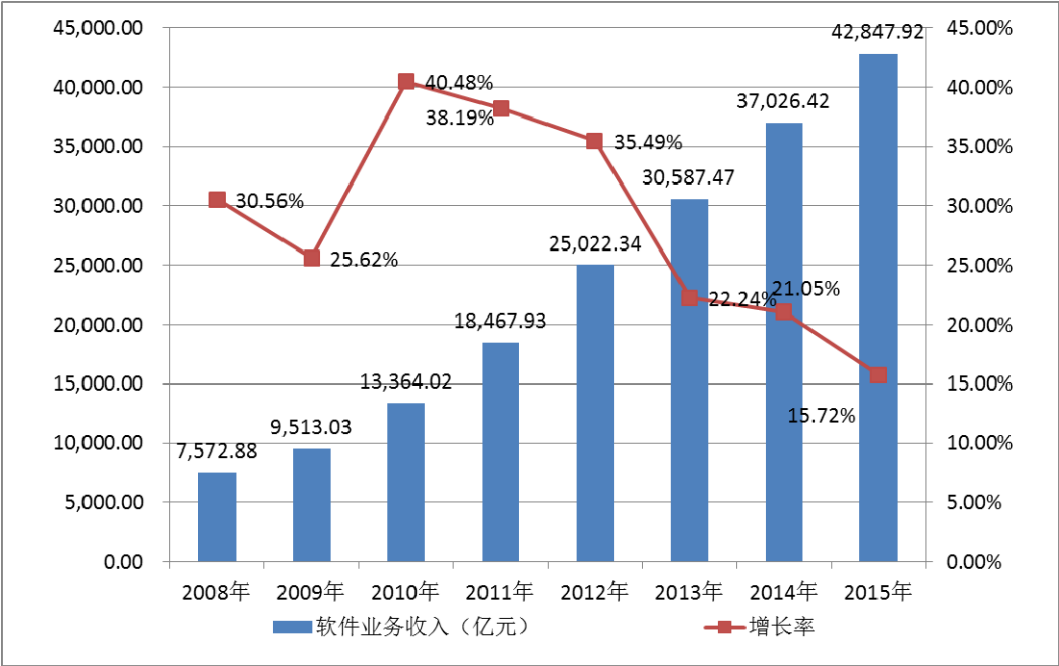
序号	时间	政策名称	内容概要
10	2014 年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	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统筹城市发展的物质资源、信息资源和智力资源利用，推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应用，实现与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促进跨部门、跨行业、跨地区的政务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强化信息资源社会化开发利用，推广智慧化信息应用和新型信息服务，促进城市规划管理信息化、基础设施智能化、公共服务便捷化、产业发展现代化、社会治理精细化。
11	2014 年	《关于加强党政部门云计算服务网络安全管理的意见》（中网办发文[2014]14 号）	进一步明确党政部门云计算服务网络安全管理的基本要求；合理确定采用云计算服务的数据和业务范围。
12	2014 年	《关于印发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发改高技[2014]1770 号）	采取有力措施，扎实推进各项工作，认真落实本指导意见提出的各项任务，确保智慧城市建设健康有序推进。统筹物质、信息和智力资源，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应用，加强城市管理和服务体系智能化建设，积极发展民生服务智慧应用，强化网络安全保障，有效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居民幸福感受，促进城镇化发展质量和水平全面提升。
13	2014 年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4]63 号）	到 2020 年，应急产业规模显著扩大，应急产业体系基本形成；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一批关键技术和装备的研发制造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形成有利于产业发展的创新机制，为防范和处置突发事件提供有力支撑，并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动力。
14	2012 年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建办科[2012]42 号）	智慧城市是通过综合运用现代科学技术、整合信息资源、统筹业务应用系统，加强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的新模式。颁布：《国家智慧城市试点暂行管理办法》和《国家智慧城市（区、镇）试点指标体系（试行）》

（三）行业市场概况

1. 软件行业总体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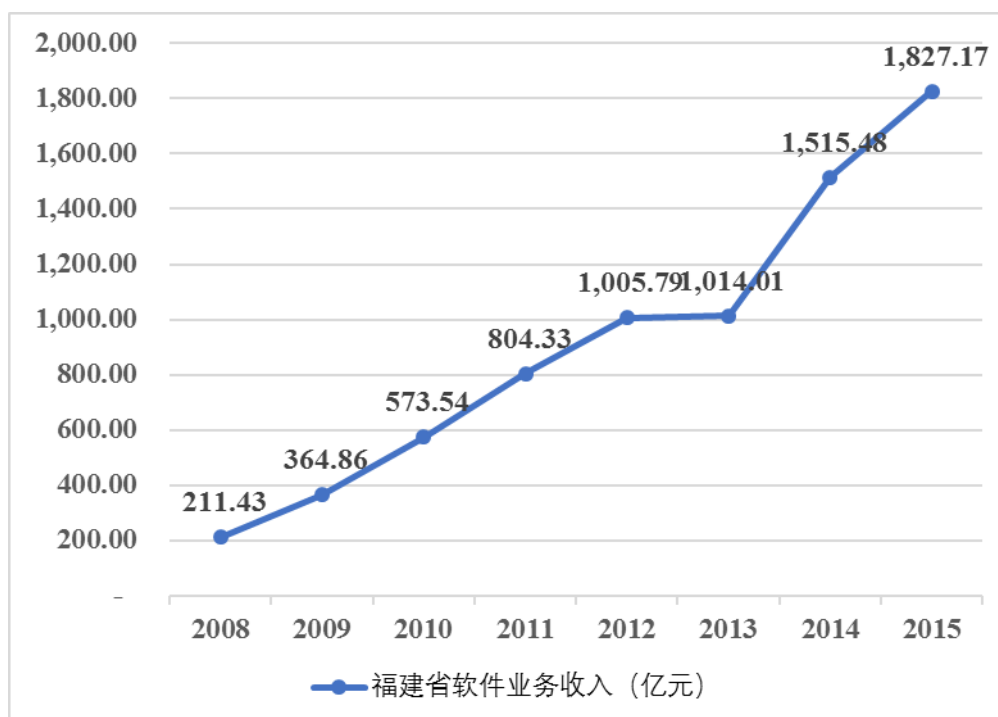
软件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2008 年至 2015 年间，中国软件行业市场总量保持快速增长的趋势，软件行业业务收入从 2008 年的 7,572.88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42,847.92 亿元，年复合增长

率为 28.09%。2009 年软件行业收入为 9,513.03 亿元，同比增长 25.62%。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软件行业收入分别为 13,364.02 亿元、18,467.93 亿元和 25,022.34 亿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40.48%、38.19%和 35.49%，为软件行业的高速增长期。2013 年至 2015 年，软件行业收入为 30,587.47 亿元、37,026.42 亿元和 42,847.92 亿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22.24%、21.05%和 15.72%。2008 年-2015 年软件行业业务收入规模及增长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Wind 资讯

福建省的软件行业发展较好，2015 年软件业务收入为 1,827.17 亿元，2008 年至 2015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36.08%，其收入规模如下图所示：



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渗透到经济和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软件产业呈现出网络化、服务化、平台化、融合化新趋势。目前，新一代信息技术正在转向软件主导，软件在信息产业中的贡献不断增加。《中国制造 2025》、《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和《加快推进网络信息技术自主创新》等国策的深入推进和落实，将会对产业变革产生深远影响，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对软件产业的需求将更加强劲，尤其是对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基础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大数据软件产生更高、更广泛的需求。“互联网+”所形成的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以及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对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和数据传输、获取、存储、信息安全的巨大需求都建立在强大的基础信息平台之上，拥有强大的基础信息平台，“互联网+”的能量才能充分发挥出来。

2. 公司产品的行业需求情况

公司针对政务和金融等行业对“互联网+”融合的需求，提供个性化的综合服务，产品主要包括智慧应急解决方案、智慧政务解决方案和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等。上述产品涉及的行业需求情况如下：

(1) 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市场需求情况

1) 应急平台的发展状况

最近几十年来，我国经济进入高速发展阶段，但是随之而来的是城市的一些潜伏灾害的增加，另外由于环境的污染也会带来一些难以预料及估计的危害，这给人民的和谐生活带来了相当大的灾难，同时也使城市发展的速度变得缓慢。为了有效地预防、预测该地区可能会发生的各种突发公共事件，并最及时、最全面和最稳妥地解决问题，从而减少事件带来的损失和负面影响，各级政府部门和有关单位组织均开始建设部门和区域的应急平台。

应急平台由应急管理软件、应急指挥场所与装备、基础支撑系统等子系统组成。应急平台是一个针对公共突发事件的综合应急管理系统，是以公共安全技术和信息技术为支撑，软硬件相结合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保障技术系统。应急平台作为整个应急体系的中枢，是高度智能化的指挥系统，具有以下三个方面的功能：

①公共安全信息的“汇集点”，能在大量突发事件中快速有效地整合、分析、提取城市危险源和突发事件现场的信息；

②应对突发事件的“智能库”，提供不同条件下突发事件的科学动态预测与危险性分析，判断预警级别并快速发布预警；

③应急指挥决策的“控制台”，进行预案优化、决策调度和救援处置。

我国应急平台体系以国家级应急平台为顶层，以省级、市（地）级、县（区）级应急平台，以及各级政府部门应急平台为节点，实现对突发事件的监测监控、预测预警、信息报告、综合研判、辅助决策、指挥调度等主要功能，满足国家和本地区、本部门应急管理工作的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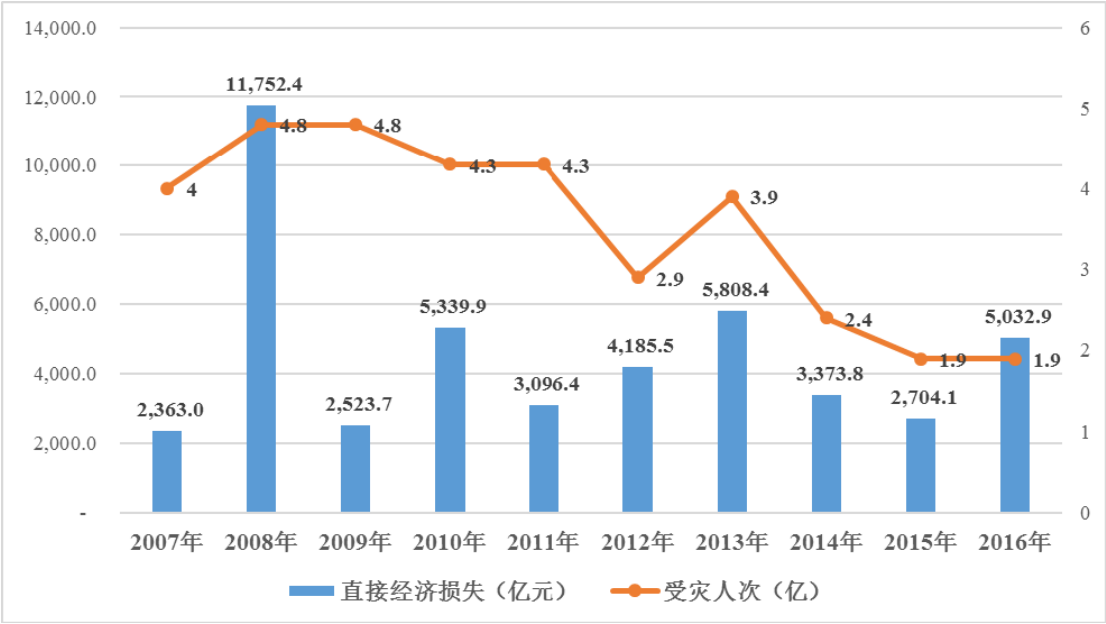
2007年8月，我国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主席令第69号），我国突发事件的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应急处置与救援、事后恢复与重建等应对活动有了专门的法律保障。此后，我国逐渐建立健全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完善了突发事件事后应急处理措施，并且国务院建立了全国统一的突发事件信息系统。目前，国家层面的应急管理体系及相关配套的设施和设备已逐步构建完成，但部门和区域的应急管理还处于初步阶段。

因此，在“十三五”期间，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编制的“‘十三五’应急体系建设规划”中进一步提出要加强应急体系顶层设计研究、加强应急管理体制研

究、加强应急管理法治化研究、加强应急管理法治实施体系建设。按照国家规划，拟在“十三五”期间将应急平台节点拓展至县级系统，建立必要的移动应急指挥平台，以实现对各级各类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的统一协调指挥，实现公共安全应急数据及时准确、信息资源共享、指挥决策高效。

2) 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需求分析

在自然灾害面前，由于中国缺乏迅速有效的应急处理，所遭受的损失远高于发达国家。从 2007 年至 2016 年的统计数据来看，在因自然灾害所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方面，2008 年为近几年的最高值，直接经济损失达 11,752.4 亿元；2007 年为最低值，直接经济损失为 2,363 亿元；2010 年和 2013 年的直接经济损失较高，分别为 5,339.9 亿元和 5,808.4 亿元。在受灾人次方面，我国每年的受灾人次虽然总体呈下降的趋势，但受灾人次在 2015 年仍然有 1.9 亿，这一方面得益于我国近几年防灾减灾工作不断完善，另一方面也是因为近几年重大自然灾害发生的严重程度有所降低、次数有所减少。2016 年 7 月发生特大洪水，因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死亡失踪人口、紧急转移安置人口、倒塌房屋和直接经济损失均比前几年同期多 1 倍以上。因此，从较长的一段时间来看，我国在防灾减灾工作上的任务仍然很艰巨，各级政府对灾害应急仍然有很大的需求。2007 年至 2016 年我国自然灾害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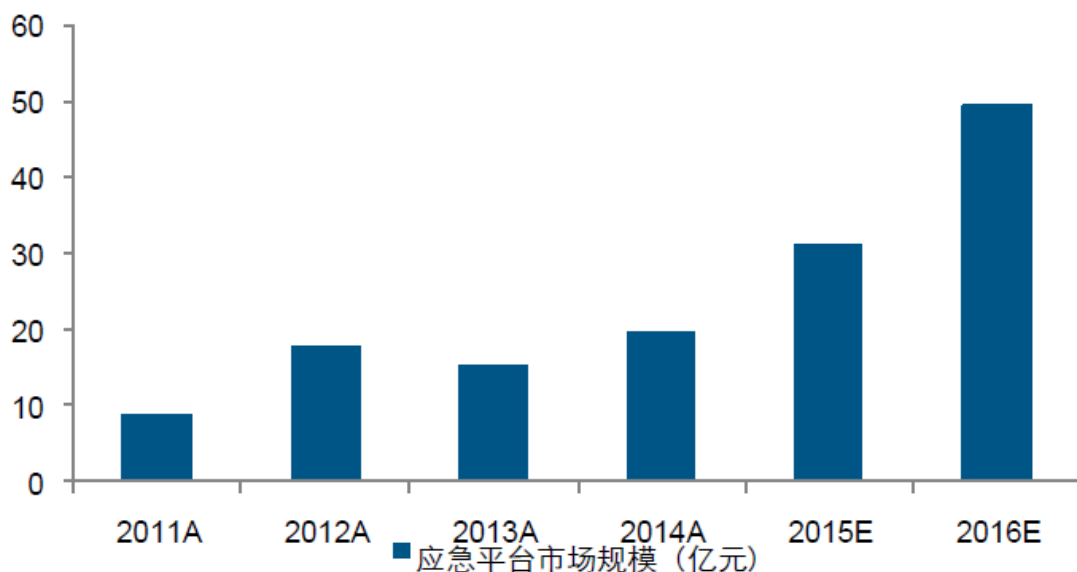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民政部

除了自然灾害领域外，社会安全、公共卫生、非自然类事故等引起的突发事件也具有很大的危害性，能否有效应对公共突发事件，成为城市经济发展势头走向良性轨道的重要条件，尤其是对于希望改变依赖于自然资源的粗放发展模式、实现经济发展转型的地区，建立健全完备的应急体制和机制，是实现经济转型，提升经济发展水平的直接需要。然而相对于国家层面的应急系统，目前我国省市级的应急系统以及部门的应急系统建设都还比较滞后。

公司的智慧应急解决方案是涵盖应急指挥场所系统、基础支撑系统与综合应用系统等多个层面的综合性应急指挥解决方案，针对自然灾害、社会安全、公共卫生、非自然类事故等能够及时有效地预警、预防、检测、防护和应急处置各种突发事件、事故和灾害，防灾减灾，保证人民生命健康安全，避免国家、企业和家庭财产损失。

在智慧城市建设的背景下，应急管理的技术支撑体系的发展趋势主要包括：信息化的应急联动响应系统、物联网化的应急事态监测系统、事故后果智能预测与模拟系统和应急响应专家系统等。因此，省市级与部门的应急平台需要依托“物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技术向智慧化和智能化演进和升级，同时在网格化城市运营模式的驱动下，灾害和事故的应急任务将逐渐下放到社区和网格单元，这些发展需求为“智慧应急”的行业推广和区域扩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机遇。

2014 年 12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提出到 2020 年，应急产业规模显著扩大，应急产业体系基本形成；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一批关键技术和装备的研发制造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形成有利于产业发展的创新机制，为防范和处置突发事件提供有力支撑，并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动力。监测预警、预防防护、处置救援和应急服务将是今后发展的重点。随着应急体制的逐渐完善，中国应急信息化投资比重不断加大，中国应急市场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我国 2011 年至 2016 年的应急平台市场规模统计及预测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应急救援装备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长江证券研究所

(2) 智慧政务解决方案的市场需求情况

1) 电子政务的发展状况

我国电子政务起步于 80 年代末期，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电子政务为提高政府行政效率、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带动整个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电子政务整体市场涵盖了硬件、软件以及 IT 服务。近年来，在国家的大力支持和推动下，我国电子政务建设取得了巨大进展，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电子政务建设的基础内容是电子政务建设中最基本的部分，在电子政务建设的过程中，这部分内容的建设往往是最开始进行的。电子政务建设的基础内容包括诸多方面的内容，如：政务网络平台建设、政府网站建设、政务信息资源库建设、业务应用系统建设、公共服务系统和信息服务系统建设。

电子政务是一个系统工程，自 2014 年领导小组成立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出台了多个文件，为电子政务发展提供政策指导。2014 年 12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电子政务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66 号)，从加强顶层设计统筹电子政务协调发展、深化应用提升支撑保障政府决策和管理水平两大角度提出未来五年电子政务发展的指导意见，该文件也必将对“十三五”我国电子政务发展产生重要影响。2015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国发〔2015〕5 号)，提出“电子政务云计算

发展新模式”，推动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同月，发布《关于规范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行为改进行政审批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发〔2015〕6号)，提出全面实行“一个窗口”受理，积极推行网上集中预受理和预审查，创造条件推进网上审批，加快实现网上受理、审批、公示、查询、投诉等，这些要求为进一步发挥电子政务优势提供良好契机。此外，在政府网站建设方面，国务院办公厅还出台了《关于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4〕57号)，中央网信办发布了《关于加强党政机关网站安全管理的通知》(中网办发文〔2014〕1号)等文件，为政府网站建设和管理提供政策指导。2016年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提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新闻媒体为载体，推行“互联网+政务”，扩大公众参与，促进政府有效施政。作为国家信息化的重要组成部分，电子政务发展也同样有了更强的组织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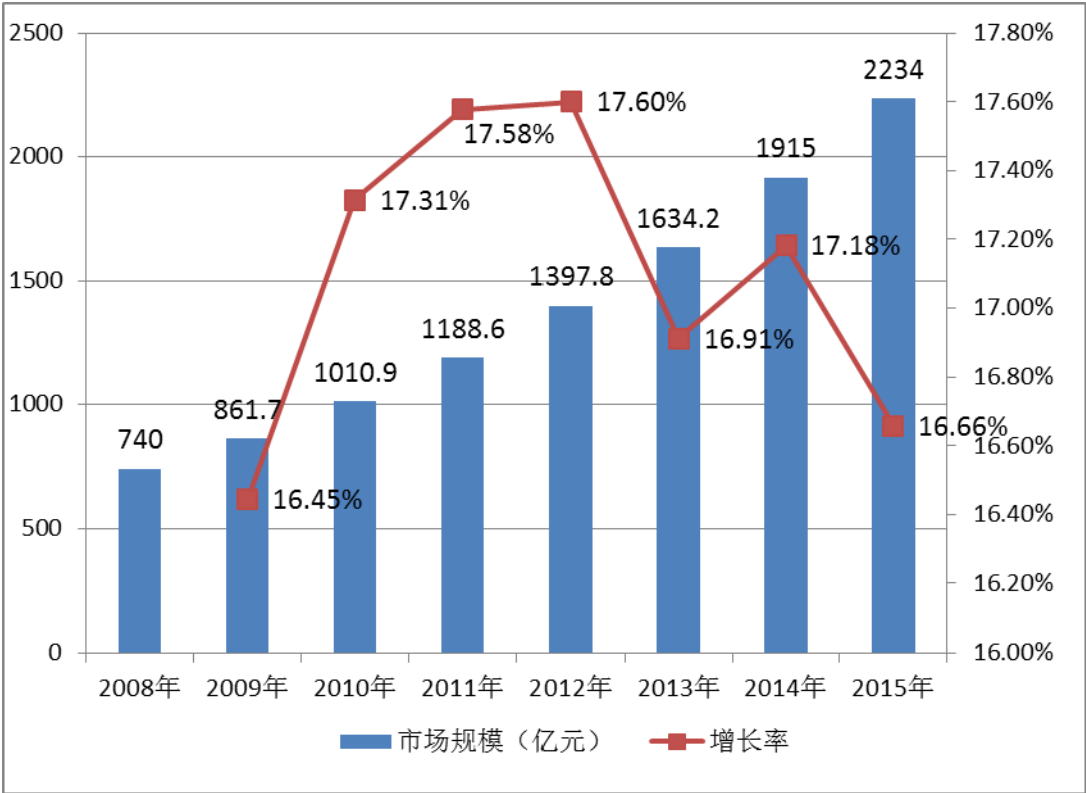
在“十三五”期间，电子政务的战略地位进一步提升。从国家战略层面看，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任重而道远。如何形成与国家治理体系相适应的电子政务管理体系，构建适应和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电子政务发展模式，成为“十三五”我国电子政务发展的重要方向。政府强调以高度开放的姿态应对社会需求，在公共政策制定和公共利益分配过程中实现透明与开放，积极鼓励社会、市场以及公民个人参与公共管理的全过程。智慧政府主张利用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数据挖掘、知识管理等技术，提高政府办公、监管、服务、决策的智能化水平，更好地为公民提供方便、个性化的服务。推行电子政务，是政务管理方式的一场深刻变革，政府治理模式的创新为电子政务提供新的广阔的发展空间。从信息化发展层面看，国家把推进信息化、建设网络强国的战略部署与“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实现民族复兴的“中国梦”紧密联系，信息化的战略地位前所未有。因此，在未来很长一段时期内，电子政务建设将继续扮演国家信息化的“领头羊”的角色。

中国产业调研网发布的2016年中国电子政务市场现状调研与发展趋势预测分析报告认为，政府的职能定位直接决定了电子政务实施的内容和方向。随着中国政府向服务型政府转变，政府的公共服务职能逐渐成为主导，推动政务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聚焦民生、强化公共服务是政府的重点工作内容。未来几年我国

电子政务建设的重点是推动政务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完善公共服务等管理信息化服务体系，实现以政府的服务质量为主、兼顾政府的管理职能、提高政府内部工作效率以及提供更优质、便捷的公共服务的目标，最终实现我国政府由职能型向服务型的转变。因此，构建“管理服务型”电子政务为我国现阶段电子政务建设的主要方向。

2) 智慧政务解决方案的需求分析

近年来,我国电子政务市场规模持续较快增长。电子政务行业 2008 年至 2015 年的市场规模分别为 740 亿元、861.7 亿元、1,010.9 亿元、1,188.6 亿元、1,397.8 亿元、1,634.2 亿元、1,915 亿元和 2,234 亿元，行业规模的年增长率均超过 16%，高于同期的 GDP 增速。未来我国电子政务市场规模仍将保持较快增长，2015 年的市场规模达到 2,234 亿元。2008 年至 2015 年中国电子政务行业市场规模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咨领航研究中心

根据中咨领航《2016-2021 年中国智慧城市建设领航调研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2015 年中国电子政务总体投资规模为 2,218.1 亿元。到 2018 年，中国

电子政务总体投资规模将超过 3,400 亿元。

电子政务建设是我国政务部门提升履行职责能力和水平的重要手段，也是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的战略举措。我国电子政务将加强统筹协调，不断深化建设与应用，中央和省级政务部门主要业务信息化覆盖率超过 85%，市、县平均分别达到 70%、50%以上。同时，在云计算、大数据、信息安全等新技术的影响下，各级党委、人大、政府、政协、军队等政务部门的电子政务应用系统工程将横向铺开、纵向深化，电子政务应用系统将迎来重大发展机遇。

随着中国政府向服务型政府转变，政府的公共服务职能逐渐成为主导，因此政府监管能力和工作效率的提升是目前我国电子政务建设的首要目标，同时随着电子政务建设的深入，公共服务品质的提升和创新将逐步成为电子政务建设的下一个中心目标。公共服务的创新不仅表现在内容本身上，而且还表现在服务的供给模式上。电子政务将创新传统政府服务的供给形式和手段，使政府服务逐渐向以公众需求为中心转变。首先，政府各部门之间不再孤立，而是通过信息技术形成互动网络；其次，服务供给手段多样化，一些政府服务可以通过私人或者非政府组织进行价值增值后间接提供给公众；最后，整合服务的供给方式不再独立，所有的政府服务均通过单一的政府入口面向广大的人民群众。

“智慧政务”解决方案有效地将政务公众服务平台、行政审批系统、社会信用信息服务平台、权力运行电子监察系统、网格化社区服务管理系统等电子政务应用有机衔接贯通。首先，智慧政务围绕城市运营的公共服务体系以“一个平台，一张网”、“网格化”和“多元共治”的理念建立网格化社区服务平台，实现行政审批等政务服务下沉社区；其次，智慧政务解决方案利用大数据等技术完善政务服务体系中缺失的信用评价体系和监察监管体系；最后，智慧政务解决方案中的政务公众服务平台结合“互联网+”的思路进一步开展移动应用服务模式，实现公共服务基于移动互联网的业务应用新模式。因此，公司的智慧政务解决方案能够为政府部门提供综合性的业务应用系统，实现政府监管能力、工作效率的提升，体现以公众需求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在政府职能向“服务型政府”转型过程中将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

（3）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的市场需求情况

1) 金融信息化的发展状况

金融信息化是指在金融领域全面发展和应用现代信息技术，以创新智能技术工具更新改造和装备金融业，使金融活动的结构框架重心从物理性空间向信息性空间转变的过程。金融行业信息化的实质，是新兴的信息技术对传统金融业的一场经济革新，主旨在于把金融业变成典型的基于信息化技术的产业，信息系统成为金融产业战略决策、经营管理和业务操作的基本方式。

金融信息化的不断发展，使人们的经济活动步伐大为加快，也促进了金融业的发展。具体来说，金融信息化为金融业提供了科学决策的工具，对于金融市场决策理论和技术产生了重大影响，使得金融市场的行为分析和管理越来越依赖于对变化环境具有适应性的计算模型和工具；金融信息化为金融企业的日常运行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将金融企业的业务流程化、规范化，提高金融行业的业务流转效率，降低风险；金融信息化加上了金融全球化的进程，为资金交易提供了便利，降低了交易成本，节省了交易时间。

目前，我国已初步形成了一个多功能、开放的金融信息化体系。我国金融业拥有世界先进水平的各类计算机，建立了覆盖全国的网络通信系统，开发了大量金融信息业务处理系统，形成了比较完整的金融信息基础设施体系。在银行业，我国已建成全国范围的电子清算系统。计算机和通信网络在银行也得到普遍的应用，银行系统的存款贷款、代理、结算和 ATM，已经基本实现了信息化。在保险业，各类保险业务已基本实现信息化处理，信息化已经成为保险业快速发展、改善客户关系、强化风险管控和保险创新的重要技术支撑。在证券行业，沪、深两市证券交易所经过实时行情发送、无纸化托管、计算机自动撮合和异地交易中心联网等几个阶段，现已进入到全程电子化交易模式。各证券公司也搭建了自己的网站和交易系统，实现了证券交易端到端的对接。新兴的金融企业，利用互联网，建立了虚拟的金融服务平台。

互联网金融等新兴金融企业的出现，给金融行业带来了变革式的发展。“大数据”、云计算技术和互联网金融直接推动金融业产生深刻变革，给现有金融体系带来了巨大的挑战。在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

导意见》、《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和《国务院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等文件的过程中，我国金融行业正积极推进核心应用体系改造升级，积极开展新架构规划，制定相关标准，主动实施架构转型。在银监会颁布的《中国银行业信息科技“十三五”发展规划监管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提出“十三五”期间，银行业金融机构要进一步优化数据中心规划布局，提高数据中心利用率，加强节能降耗改造，提升数据中心管理能力成熟度，强化运维管理体系建设，逐步实现自动化、智能化运维。由此可见，未来金融行业对机具、基础架构和平台软件的更新的需求会很大，金融信息化将迎来巨大的市场。

2) 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的需求分析

首先是近年不论是互联网金融还是民营银行，越来越多的民营企业进入金融行业。民营银行、村镇银行、基金和券商等金融企业数量明显增多；此外如商业保理、融资租赁、各类交易所以及 P2P 等互联网金融在近几年发展迅猛，成为金融信息化的新客户。因此金融企业客户数量将快速增加，市场需求空间也迅速放大。

金融信息系统是金融企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手段和条件，新兴的商业变革全面激发金融信息化需求。随着金融制度改革和技术创新推动传统金融业务的全面转型，将大幅提升金融企业对信息化的投资意愿。首先从制度层面而言，利率市场化、人民币国际化都将带来核心系统和外围系统的更新升级需求，券商的金融品种创新亦是新系统需求的动力源；其次从技术层面而言，信息技术的日新月异和全面渗入促使传统金融应变转型，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等技术发展，金融业务的电商化、社区化、移动化、数据化等，都促使金融企业对其 IT 基础架构进行大规模升级和建设。

金融安全稳定关系到我国经济的正常运行，金融业信息系统安全越来越被重视。国家对金融行业信息系统的稳定性、数据处理的及时性和数据的安全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例如，在我国相关政策和金融企业自身需求的推动下，金融企业开始加快推动和落实信息系统“自主可控”计划。

金融行业对已有信息系统软硬件设备需要正常更新换代，这也将带来大量对金融信息化相关产品与服务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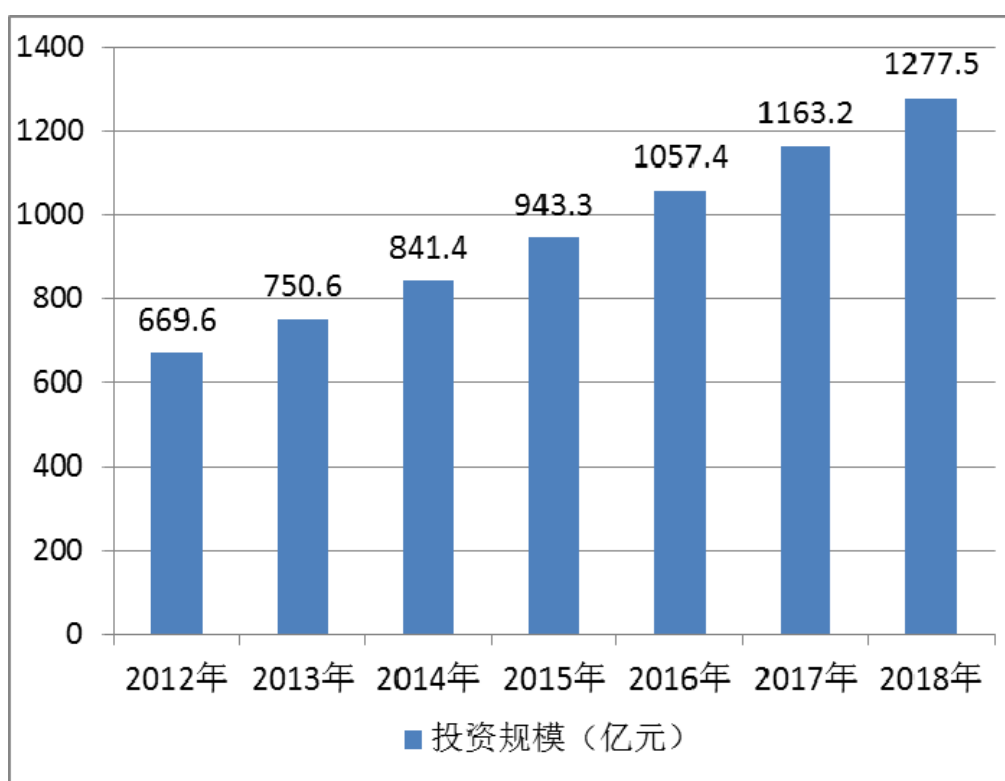
我国金融业的 IT 投入是其信息化建设的主要资金来源，根据中信证券研究部的调查和预测，2014 年和 2015 年我国金融业 IT 应用投资规模分别为 1140 亿元、1197 亿元，之后每年将以 5% 的速度增长，到 2020 年，其规模为 1528 亿元。我国金融业 IT 应用 2014 年至 2020 年的投资规模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信证券研究部

公司长期为银行业客户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在金融信息化领域的主要客户也为银行业客户。近年来，无论是从国家对其监管要求方面，还是银行企业快速提升行业竞争力角度，银行业对信息化的依赖性越来越强，也使得银行业系统的信息化升级和建设需求更为迫切，银行业投入到信息化建设的资金更大。未来的银行业将不仅仅是简单地把信息技术作为业务发展的手段和工具，而是通过信息技术改变或创造新的业务模式、业务流程，预计银行业在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投入将持续增长。

2015 年我国银行业信息化投资约为 943.3 亿元。预计到 2018 年，我国银行业信息化市场规模将达到 1,277.5 亿元。2012 年至 2018 年中国银行业信息化投资规模（2016 年至 2018 年为预测值）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四）行业竞争分析

1. 行业总体竞争状况

公司所属的软件行业为竞争较为充分的行业。截至 2015 年末，我国有软件企业 38,222 个，软件业务收入达 42,847.92 亿元。其中，福建省的软件业务收入达 1,827.17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36.08%，市场规模较大。

公司主要客户为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和金融行业，主要涉及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领域。目前，智慧应急和智慧政务领域的市场主要被国内的软件企业占据。由于这两个领域的政府采购通常是以项目为单位的，集软件开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于一体的产品服务，智慧应急和智慧政务领域对供应商的项目管理水平、软硬件总集成能力、方案设计、业务经验和人才队伍质量等多个方面都有较高要求，行业市场门槛较高，进入难度较大。但随着我国应急和电子政务相关有利政策的出台，市场开放程度将加大，未来将会有更多有实力的企业进入这两个领域。

而在金融信息化领域，金融企业往往对系统和设备的兼容性、服务质量和长

期运维服务能力有较高的要求，因此金融类客户具有较大的黏性，一旦形成了较全面的业务往来，就很难被其他竞争者替代。随着金融信息化的不断推进，更多的金融企业会有新的业务需求，这部分新增的市场将是今后一段时间内金融信息化供应商所竞争的领域。

2. 公司所涉及各细分领域的竞争状况

（1）智慧应急和智慧政务领域的竞争状况

在智慧应急和智慧政务领域，许多竞争对手和发行人一样，同时涉及这两个领域的业务。公司在智慧应急和智慧政务领域的竞争对手主要有榕基软件、辰安科技、易华录、中安消、南威软件、金桥信息等。

目前智慧应急领域类的企业有的主要侧重于平台软件开发、有的主要侧重于设备提供与集成。而公司的智慧应急解决方案则更加侧重于提供全方位的综合应急系统建设，构建“公司—政府”及“政府—政府”的合作平台，围绕空间信息提供指挥中心多媒体建设、云技术平台建设、数据采集、通信融合、大数据分析等能力的综合服务，协助政府部门进行监管、处置与决策，实现应急全周期管理，与同领域公司的业务存在一定的差异性。

现阶段，大多数电子政务领域的公司主要为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提供门户网站建设、行政审批、权力监察和政府 OA 系统的建设，这些多属于平台类产品。公司的智慧政务解决方案是在此基础上，围绕城市运营的公共服务体系聚合信用服务、权力监察、行政审批、政务服务等电子政务系统，形成融合贯通的政务服务体系。同时提供更精细化和多元化的网格信息管理系统，依托网络进行信息的采集和汇聚，实现各类政务数据的打通，融合“互联网+”帮助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建设多层级的电子政务应用。

（2）金融信息化领域的竞争状况

公司在金融信息化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有华东电脑、先进数通、新晨科技等。

金融企业基于其自身 IT 基础架构运行稳定性的考虑，一般不会随意变更服务供应商，使得金融类客户具有较大的黏性，公司在金融信息化领域面临的竞争较小，主要的竞争领域多体现在新增金融企业的信息化建设需求中。特别是小型

互联网金融企业和新兴金融企业，他们对金融信息化的需求呈个性化、多样化的特点。这类金融企业往往自身的信息化水平不高，通常将系统的建设和 IT 运行维护整体或部分外包给金融信息化供应商。因此，未来金融信息化领域的竞争主要是基于“云计算”和“大数据”的金融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的竞争。

（五）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 市场准入壁垒

在智慧政务和智慧应急领域，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为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其采购活动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严格控制。为了尽可能地实现社会资源的最优化配置，政府部门制定了招投标制度，并对投标人的资质有严格的要求，一般还会对投标企业是否具有相关业务的成功案例进行考核。在金融信息化领域，公司面对的客户以具有国资背景的银行等金融企业为主，在采购金额较大时，也会采用类似的招投标办法筛选供应商。软件类采购通常将以下资质纳入评审条件：

- （1）具有银行资信 A、AA、AAA 证书；
- （2）获得 ISO9000、ISO20000、ISO27001 等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3）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4）具有软件企业认证证书和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双软认证）；
- （5）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
- （6）具有一定数量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和专利权；
- （7）具有软件成熟度 CMMI3 级以上资质；

（8）具有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或原建筑智能化、消防设施、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幕墙 4 个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简称“一体化资质”）；

注：以上（4）和（8）中所提及的双软认证、一体化资质的行政审批已取消，但目前仍有部分采购项目将这些资质作为筛选标准。

2. 关键技术壁垒

软件企业对关键技术的掌握程度决定了其市场中的地位。作为软件行业基础支撑的技术有：云计算技术、云存储技术、系统集成技术、数据接口技术、大数据分析技术和应用支撑平台等。只有全方位地掌握这些技术，才能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领域具备项目的实施能力。

此外，无论是智慧应急、智慧政务，还是金融信息化领域，都有其各自的关键技术。这些细分化技术以优化的实施流程、专门领域的“开箱即用”、专门化的数据库和算法为代表，最终体现为更优质的解决方案和客户体验。

3. 项目管理壁垒

项目管理水平是软件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这种水平是项目管理者自身的管理能力和公司长期项目经验积累的体现。先进的软件企业能够准确把握项目的实施范围、时间进度、成本控制、资源利用、质量和风险的控制，平衡项目的各项需求，实现项目的合理整合。项目管理能力决定了项目的实施效果，最终影响软件行业企业的利润、客户的使用效果、品牌口碑和客户黏性。通常，企业的项目管理水平需要一个长期积累的过程，新进入的企业存在较大的壁垒。

4. 人才队伍壁垒

软件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产业，知识的载体是人才，人才队伍的质量尤为重要。软件企业的人才不仅掌握了许多行业知识、项目实施的经验、非专利技术和技术的运营方法，还是企业的一张重要的名片。此外，人才队伍的结构也很重要，构建一个合理的人才队伍需要软件企业经历长期的磨合过程才能实现。这是一个企业进入本行业不可忽视的障碍。

5. 品牌壁垒

软件企业的品牌价值主要表现为其在行业中的口碑。首先，有良好口碑的软件企业客户忠诚度高；其次，政务客户比较重视社会舆论，在选择供应商时会考虑其口碑和已完成项目的情况；再次，客户与客户间的经验交流给有良好口碑的软件企业带来更多与新客户对接的机会。

（六）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软件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利润水平相对较高。公司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属于软件行业三个细分的领域，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行业竞争分析”之“2. 公司所涉及各细分领域的竞争状况”）的平均毛利率分别为 32.48%、31.05%、30.08%（不含*ST 中安）和 29.37%，总体比较稳定。将来，随着应急、电子政务和金融信息化市场需求的增加，以及“云计算”和“大数据”技术的深化应用，行业将继续保持较高的利润水平。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 有利因素

（1）政策支持

软件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措施，对软件行业提供标准制定、投融资帮助、税收优惠、人才培养、行业规范和市场引导等支持，为中国软件产业的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政策保证。

在智慧城市领域，国家各部门专门出台了相关的政策推动智慧城市的发展，如《国家智慧城市试点暂行管理办法》《国家智慧城市（区、镇）试点指标体系（试行）》《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关于促进电子政务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促进电子政务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文件。

（2）技术进步

与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都密切相关的三大技术为“云计算”、“大数据”和“物联网”。“云计算”为公司三大业务领域乃至软件行业提供了基础的计算服务，随着“云计算”技术的不断进步，我国企业的计算成本、计算效率和计算资源的配置都会逐渐优化。“大数据”技术的进步则会推动人们越来越多地使用数据分析来进行决策，市场对数据分析的依赖程度变强，行业的市场需求将变大。“物联网”技术作为软件与现实生活之间的纽带，发挥着软件的感

知功能。“物联网”的发展推动各项数据采集实现“所见即所得”。在技术进步的驱动下，软件行业的结构和产品的功能会更加完善，新的机遇不断出现。

（3）市场前景广阔

近年来，智慧城市成为我国城市发展的热门话题。特别是应急和电子政务领域，国家有着很大的需求，但很多方面的开放程度还并不高。将来，以“网格化”为主要基本单元的电子政务和应急平台是一个巨大的市场。各个政府部门数据的逐渐开放，将为软件行业深入参与政府部门的治理提供有利的条件。目前，我国这些领域的市场刚刚起步，还基本上是一片空白。

2. 不利因素

（1）融资较困难

软件行业是轻资产行业，目前我国大多数软件企业规模偏小，可供抵押的资产有限，融资的渠道和可融资的金额都有限，而通常一个研发项目所需的资金较大，融资难成为许多软件企业成长中的共同困境。

（2）专业性的软件人才短缺

随着软件行业的不断发展，软件应用所涉及的领域也越来越广，软件行业的细分将进一步深化。软件产品的设计者要能从更专业的角度了解客户的需求，并将客户需求转化为产品方案，开发出更加智能化的产品。对开发人员专业性的要求会随着各行业的发展而越来越强。设计者要精通一个细分市场的知识，要懂得项目管理，还要懂得产品设计。因此，专业性人才的短缺限制了软件企业向一个新的细分市场拓展。

（八）行业技术水平

1. 技术发展现状

当前我国缺乏核心技术，软件技术整体的开发能力和开发水平都较低端，技术创新能力不够，因而在整个全球软件产业链中我国软件产业都处于中下游。同时还缺少良好的发展环境，很多企业对于有着较大难度的新市场拓展选择退避，集中于某几项短期市场盈利可观的项目，造成我国计算机软件产品种类相对单

一、质量不够完善、计算机软件竞争水平较低等问题。另外，盗版、不良竞争现象严峻，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不够，严重影响软件技术研发积极性以及软件产品质量的提高和良好开发环境的营造。

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高素质研发人员的投入，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在历经萌芽和发展后臻于完善，计算机软件开发的过程得以加快，开发软件的难度得到降低，开发软件的具体应用范围得到了拓宽。

2. 关键技术发展水平

行业关键技术水平及发展趋势如下：

(1) 物联网感知技术的应用

以物联网技术为核心，通过芯片、传感器、射频识别（RFID）、摄像头等手段实现对感知对象的基础设施、环境、建筑、安全等方面的识别、信息采集、监测和控制。其中主要的技术为：

1) 射频识别（RFID）

射频识别系统通常由电子标签和阅读器组成。电子标签内存有一定格式的标识物体信息的电子数据，是未来几年代替条形码走进物联网时代的关键技术之一。该技术具有一定的优势：能够轻易嵌入或附着，并对所附着的物体进行追踪定位；读取距离更远，存取数据时间更短；标签的数据存取有密码保护，安全性更高。

2) 传感技术

从自然信源获取信息，并对之进行处理（变换）和识别。传感器负责实现物联网中物、物与人信息交互。传感技术作为一种全新的信息获取和处理技术，利用压缩、识别、融合和重建等多种方法来处理信息，以满足无线多媒体传感器网络多样化应用的需求。

3) 智能嵌入技术

以应用为中心，以计算机技术为基础，并且软硬件可裁剪，适用于应用系统对功能、可靠性、成本、体积、功耗有严格要求的专用计算机系统。它一般由嵌

入式微处理器、外围硬件设备、嵌入式操作系统以及用户的应用程序等四个部分组成，用于实现对其他设备的控制、监视或管理等功能。

（2）网络通信技术的不断升级

随着光纤通信和移动通信技术的不断发展和成熟，以 IP 为主的新一代宽带网络通信技术正在发生变革。有线话音、无线话音、数据、视频网等纷纷由孤立的多个网络并存运营向融合网络、多业务运营过渡。从技术角度，网络通信技术具有融合、解耦、移动、协调、宽带、泛在的特性。

1) 融合

在承载业务方面，基于 IP 宽带网络，实现数据、语音和视频的融合传输，提高网络运行效率，从而降低网络部署和管理成本；在技术实现方面，实现有线网络与无线网络的融合，以及数据中心以太网与光纤存储网络的融合。

2) 解耦

行业客户多业务中心/多数据中心的发展催生核心骨干网与数据中心之间的解耦合，实现骨干网业务接入和高速业务转发的功能分离；另外，基于 SDN 软件定义网络的思想，将网络控制平面与网络转发平面解耦合，利用 SDN Controller 实现灵活的网络流量调度和策略部署。

3) 移动

利用 GSM/GPRS、3G、WLAN、4GTD-LTE 等宽带无线接入技术建成覆盖全地区的无线接入网，实现全部公共城市、企业、家庭、校园的无线网覆盖。实现市民无时无刻、无处不在的无线移动网络应用。

4) 协调

无线接入网基站建设应考虑与 GSM、3G 及 4GTD-LTE 的建设相协调，避免后期多次选站、多次协调。以 TD-LTE 为代表的 4G 通信技术具有超高无线带宽能力。最高速率下行达到 100Mbits/s，上行达到 50Mbits/s；将大大改善城市移动实时视频、公共安全、社会生活、丰富的多媒体的应用。

5) 宽带

打造城市光网。统一采用“综合业务接入点+主干光缆+配线光缆+末端光缆+驻地网”的模式进行规划和建设。加快智慧城市光网和光纤到户的发展，加速宽带发展，使市民进入智慧宽带的时代，满足家庭和个人的互联网、IPTV、高清电视、VOIP、视频监控等高带宽服务，实现城市的光网络覆盖，全部家庭的光纤接入。

6) 泛在网络

采用传感器、射频识别技术（RFID）、全球定位系统（GPS）等技术，构建泛在的物联网，实时采集任何需要监控、连接、互动的物体或过程，采集其声、光、热、电、力学、化学、生物、位置等各种需要的信息，通过各类可能的网络接入，实现物与物、物与人的泛在链接，实现对物品和过程的智能化感知、识别和管理。

（3）数据处理及服务支撑技术的发展

数据处理及服务支撑技术能够实现信息资源的聚合、共享、共用，并为各类智慧应用提供支撑。SOA（面向服务的架构）、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的应用在该技术中起到了关键的技术支撑作用。

1) 大数据技术

大数据技术的两大关键要素为数据资源的获取和数据的融合。数据资源包括基础信息资源、共享交换信息资源、应用领域信息资源、互联网信息资源和各相关行业部门根据各自需求建立的相关数据库，以及数据中心、安全基础设施等。数据融合则包括海量数据汇聚与存储、数据融合与处理和智能挖掘分析，对海量的数据进行自动地分析、自动地分类、自动地汇总、自动地发现和描述数据中的趋势、标记异常等等，从而将获取的有用信息和知识应用于相关领域。

2) SOA 和云计算

通过结合 SOA 和云计算技术，将各类数据资源和应用系统资源进行统一的服务化封装、处理及管理，以便为构建各类智慧应用提供统一支撑平台。

（九）行业的经营模式

软件企业在应急、电子政务等智慧城市领域和金融信息化领域开展业务主要采取招投标的方式建立业务关系，以项目为单位进行生产活动。按照业务模式来分，目前我国软件行业的经营模式主要可分为五种：系统软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系统集成、运行维护服务、综合解决方案集成。

1. 系统软件开发

我国软件企业起步较晚，而这类产品具有很高的技术特性，需要很大的前期研发投入。因此，在国内这类企业数量较少，其中大部分来自于科研院校，其运行模式是科研院校的研究成果转化，对盈利性的要求不高。中国软件企业目前的企业运作能力、资本运营能力、市场营销能力以及软件工程开发能力，都还不足以支持其在该领域的独立运作。这类产品主要依赖进口和境外产品的本土化。

2. 应用软件开发

与系统软件产品相比，应用软件产品通常不需要很高的技术特性和前期研发投入，因此从事这一模式的企业在我国发展较快，在中国应用软件市场占据了较高的市场份额。这类企业的经营模式主要是通过出售软件使用许可，收取版权费用；或通过提供定制化的软件，满足特定客户的需求，收取一定的服务费。

3. 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的业务模式是通过综合统筹设计，实现包括计算机软件、硬件、操作系统技术、数据库技术、网络通讯技术等集成实施。从事系统集成服务的企业最终都会伴随提供一些软件类的服务，并发展成为综合集成服务商。

4. 运行维护服务

运行维护服务类业务模式主要为客户提供软件和硬件的维护服务，主要包括软件升级、硬件调试、设备巡检、故障排查、系统迁移等服务。通过签订一定期限的服务协议，定期收取服务费用。

5. 综合解决方案集成

综合解决方案集成通常包括上面几种或全部的产品服务。综合解决方案集成商通过了解客户需求，采购所需的系统软件和硬件，提供软件产品或定制化软件，

以及软硬件集成、系统集成和运行维护等服务，有针对性的满足特定细分市场的需求。这种模式通常以项目为单位，对项目管理的要求较高。

（十）行业的区域性、季节性和周期性

1. 行业的区域性

目前行业的发展水平和需求在区域上有较大差异，总体来说，东部地区发展较为成熟，需求相对强烈。但随着智慧城市建设的不断推进，中西部地区的市场潜力更大，更有利于新市场的开拓。

2. 行业的季节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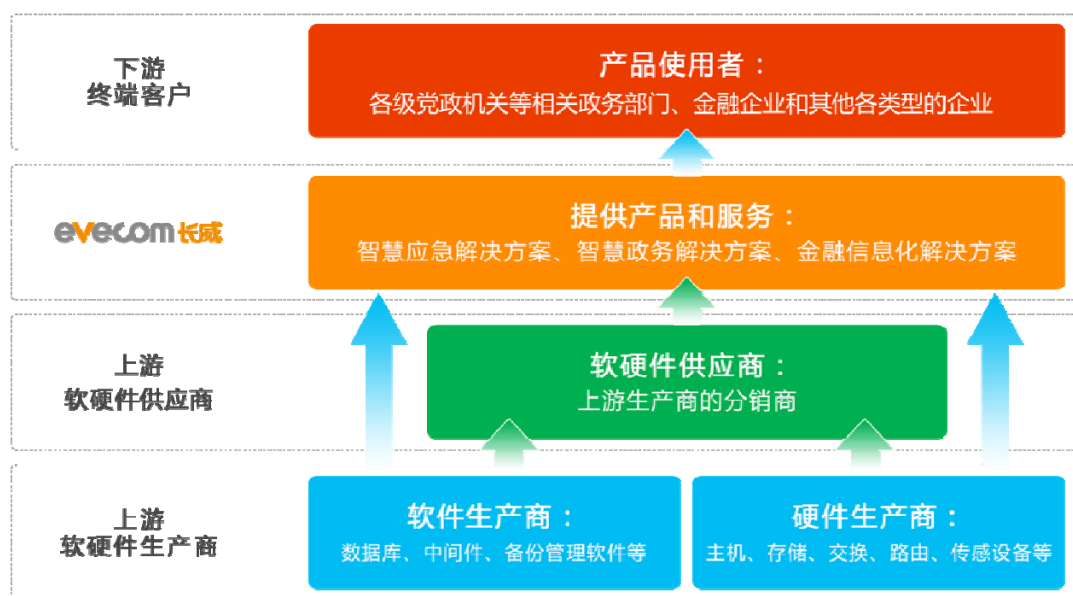
由于应急和电子政务领域的客户主要为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通常政务类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各级财政资金，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政府采购项目需要进行公开的招投标程序。目前，政务部门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制度，所有的项目均须经过立项及预算审批方可进入招投标流程。公司面向政府采购的项目通常在年初进行可研方案编制、审批等立项及预算报批工作，年中或春节前后方进行招标工作，因此，项目的建设大多集中在年中和下半年，这导致面向政府采购的项目的验收也大多在年底进行。

3. 行业的周期性

从软件行业历史数据来看，本行业没有明显的周期性。而涉及到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的应急和电子政务领域，其市场需求受到政府的预算和投资力度的影响，从目前行业的发展规模和国家相关政策来看，这两个领域未来将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还未显现出明显的周期性。

（十一）与上下游的关系

经历了多年的发展，软件行业已形成了成熟产业链。行业上游为计算机硬件设备供应商和数据库、中间件、备份管理软件等系统软件供应商，产品技术成熟，市场竞争较充分，个别领域存在一家独大的情况，但其地位在逐渐减弱。行业的下游为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金融企业和其他各类型的企业，这些客户的需求稳定且持续增长。公司与上下游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1. 与上游的关系

行业上游的软件供应商主要供应一些基础性的软件产品，主要包括：操作系统、常用应用软件、数据库、中间件、备份管理软件等。这些产品主要由 IBM、Microsoft、Oracle 等公司提供，或经其下游的经销商销往公司所处的市场。虽然这些基础软件生产商的地位短时间内难以动摇，但基础性软件的成熟度较高，应用普遍，获取的渠道多样，因此上游的软件供应商对行业的影响较小。

行业上游的硬件供应商主要供应软件运行、数据通信、数据采集和数据存储所需的硬件设备，主要包括：小型机、微型机、存储设备、交换机、路由器和物联网感知设备等。其中，微型机和物联网感知设备领域的竞争比较充分，供应商对本行业的影响很小。小型机、存储设备、交换机和路由器的高端市场仍被 IBM、EMC 和 Cisco 所统治，而低端市场的供应商包括浪潮、H3C、华为和联想等企业。随着“云计算”和“大数据”技术的逐渐成熟，硬件市场的竞争也将越来越激烈，行业所受上游的影响将减小。

2. 与下游的关系

行业下游主要为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金融企业和其他各类型的企业。随着“智慧城市”建设的不断推进，应急和电子政务两个领域的需求将持续保持强劲。由于政府部门通常采取招投标的模式进行采购，而需求的大小通常由政府预算和政策方向所决定，一旦政策导向确定了，下游政府对行业的影响较少。

在金融信息化领域，下游的客户主要为各种金融企业，金融企业对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的要求较高，一旦公司的产品被认可，通常会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福建省内领先的集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于一体的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在城市化的进程中，公司精准把握信息化发展趋势，重点布局智慧城市建设，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领域具有竞争优势。

（一）公司的行业地位

1. 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在业务发展上深耕福建，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领域拥有良好的客户基础，公司的产品获得了客户和社会较高的认可。

在智慧应急领域，公司与福建省内包括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福建省气象局、福建省公安厅、福建省林业厅、福建省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福建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福建省人防（民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福建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福建省交通战备办公室、福建省交通信息通信与应急处置中心、福州市公安局、福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等多个政务部门建立了密切的业务往来。智慧应急领域作为公司的重要发展方向，近几年获得了许多荣誉。公司的“公共安全预控及应急指挥决策云服务平台”获得“2016 中国应急管理信息化产品技术创新奖”；“福建省应急视频会商指挥系统”分别获得“大禹水利科学技术二等奖”、“2009 年度福建水利科学技术一等奖”和“2010 年福建省科学技术二等奖”；公司的“长威融合通信解决方案——视频会商服务管理平台 V1.0”在第十五届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中获得金奖；公司的“EVECOM 应急指挥综合管理平台系统”获得“二〇一五年度福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在智慧政务领域，公司的客户也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内，包括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福建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福建省公安厅、福建省金融办、福建省气象局、福建省水利厅、福建省经济信息中心、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福州市公安局、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闽清

县行政服务中心等政务部门。公司的“长威虚拟政务解决方案——集群式信息发布管理系统 V2.0”在第十五届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中获得金奖。

在金融信息化领域，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企业建立了业务往来。此外，公司 2016 年 6 月获得了公司第一大客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颁发的 2015 年度优秀供应商称号，这是该客户对公司在金融信息化领域产品和服务的高度认可。

（二）公司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能够熟练运用行业内一些成熟的基础技术，具备了通过不同开发语言与开发技术构建满足不同应用需求的软件产品的技术支撑能力。

在此基础上，公司构建了符合自身生产需要的“公共信息服务支撑平台”，使公司具备了对已有技术进行二次开发、管理、应用、整合的能力。通过运用该支撑平台，公司能够实现不同人员配置、不同开发环境下复杂业务系统的快速构建。平台通过应用整合框架，对各种应用在组织架构、界面、数据、业务及授权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整合，实现各个应用系统间的无缝衔接；同时平台也整合了公司多年来各个业务领域的不同应用系统，可供开发人员随时调用。因此，公司能够快速便捷地实现已有产品技术的升级转化，在专业细分领域的开发流程和成本控制具有优势。

公司在应急领域、电子政务领域和金融信息化领域具备一系列涉及云计算、物联网、空间信息、融合通信、移动互联网及大数据智能分析等的专业化应用技术，这些技术是公司通过长期业务活动所积累的经验转化而来。相对于一些通用技术，这些技术在实际应用中具有更强的专业性和实用性，能够直接影响公司产品功能和效用。专业化的应用技术完善了公司产品的功能，是公司提供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 IT 综合服务的重要保障。

2. 客户资源优势

（1）客户质量

公司拥有广泛、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领域的产品决定了其客户主要为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和金融企业。这些客户资信状况良好，业务流程规范，需求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具体表现为：1）客户需求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较小，其信息化投资持续、稳定，能保障公司经营成果的稳定性。2）政府客户采购严格按照预算来执行，其预算范围内的采购一般不存在违约风险；而金融类客户通常资金雄厚，比较重视自身的信用，违约风险也很小。3）客户通常采用招投标的方式进行采购，流程规范，需求透明。4）客户对产品和服务质量有较高的要求，一方面有利于公司准确把握行业需求，获取更高的利润，一方面对公司潜在竞争者形成了较高的壁垒。

（2）客户黏性

公司十分注重产品和服务质量，通过更多地参加客户的日常运营，为客户提供产品交付后续的技术支持、日常维护、系统升级、客户体验改善和业务咨询等服务，与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不断提高的技术和服务水平，得到了大多数客户的肯定，客户对公司各类产品形成了较强的黏性，稳定客户的保有率不断提高。

此外，应急、电子政务和金融信息化领域还处于快速发展的过程中，政务和金融企业的业务通常关系到人们衣、食、住、行等生活的方方面面。这些产品对后续维护和升级的兼容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的要求较高，在产品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客户一般不会随意变更供应商。

3. 产品优势

（1）产品功能

公司通过多年的实践，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了满足市场需求，公司不断丰富产品功能，在这三大领域分别开发了一系列的产品和解决方案。这些方案可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组合和改进，最终达到不同客户的预期效果。

（2）产品差异化

公司通过发掘市场潜在的需求，提供了具有功能性和技术性差异化的产品，在一定程度上避免了与其他公司的同质化竞争。

在应急领域，行业同类型的产品在功能上多侧重于信息的发布、信息的传输、办公自动化系统和应急指挥。而公司的智慧应急产品则更加侧重于应急信息的关联整合和处置过程可视化应用，包括围绕空间地理信息实现应急信息的采集、应急信息的归集、数据的动态性分析、辅助决策和咨询。

在电子政务领域，大多数的产品侧重于实现客户办公自动化、信息发布、门户网站建设方面的需求。而公司的智慧政务系列产品侧重点为政务的一体化建设，在信息的采集和管理上“网格化”，在数据的处理上动态化、统一化，更多地满足了电子政务领域对综合治理相关业务的需求。

在金融信息化领域，公司抓住了金融企业对运行维护、数据处理的需求，产品逐渐由过去的数据中心、机房建设、辅助应用软件的开发拓展到机房的巡检、软件的运维服务、计算资源优化等业务。

（3）服务保障

公司制定了标准化服务流程和服务管理体系，形成服务合同管理、服务级别管理、备品备件管理、呼叫中心管理、远程和现场服务交付、满意度调查、预防性维护等服务全过程的闭环管理，并实现按客户、服务事件等方面的成本核算与考核，服务的标准化和精细化程度不断提高。公司遵照 GB/T 24405.1-2009/ISO/IEC 20000-1:2005 国际 IT 服务管理体系标准，结合多年的 IT 运维服务经验，建立起一套规范的技术服务流程，以及为确保这些流程有效运行和控制所需的服务监督机制和风险应急方案。

通过贯彻执行规范的技术服务流程，公司对所涉及到的人员、技术、备件等多种服务资源进行全面、精准、高效的管理，使客户软硬件系统的服务质量得到有力的保障；通过服务监督机制的建立，公司实时监控技术服务过程与效果、不合格服务是否发生等情况；通过风险应急方案的实施，使得在风险出现时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合理安排、及时处理，确保客户业务系统的不间断运行。

4. 人才队伍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人才队伍的建设，始终围绕“以人为本”的企业发展观，打造了一支配置合理、结构优化的团队，由具有丰富经验的行业解决方案专家、优秀软件工程技术人员以及高水平实施人员所组成。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创新薪酬福利体系，不断探索、发展“学习型组织”员工成长机制，有效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营造了健康、积极的人才职业发展生态环境，为打造公司服务品牌奠定了坚实的人才保障基础。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技术和研发人员 360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76.76%；而在员工队伍中，454 人拥有大专及以上学历，占员工总人数的 96.80%，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 327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69.72%。他们为公司产品研发、系统集成和客户服务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5. 品牌优势

公司在行业内拥有品牌优势，服务水平和技术水平受到了许多客户的认可。公司荣获“2007 年度福建省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十强企业”称号；公司是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工作组（ITSS）全权成员单位和福建省信息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应急平台标准工作组成员单位；公司设计的“福建省应急视频会商指挥系统”获得“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和“2009 年度福建水利科学技术奖”；在第十五届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上，公司申报的两项自主产品“长威虚拟政务解决方案—集群式信息发布管理系统 V2.0”和“长威融合通信解决方案—视频会商服务管理平台 V1.0”获得金奖。此外，公司成功地为许多政务部门和金融企业提供了优质的解决方案和服务，在行业中拥有良好的口碑。

6. 管理水平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管理水平的提升。公司按照国际先进的管理标准和规范对公司生产活动的各个环节进行管理，建立了一套符合公司自身特点的管理体系，通过了 CMMI5 认证、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IEC 20000-1:2005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2013 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和 ITSS 运维能力成熟度二级认证。公司引入 CMMI5 认证并将其制度化，形成了一个持续改进的过

程管理制度，从而实现软件开发程序化、标准化和规范化。

公司的管理团队长期从事管理工作，分别在研发、集成、销售和运维等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公司特别注重项目管理，大型项目通常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项目领导小组组长，对整个项目负责。此外，公司专门设置了项目管理部，负责组织制定、优化公司项目管理制度及项目管理流程。

（三）公司竞争劣势

1. 公司规模较小

目前，公司的规模与同行业的已上市公司相比较小。公司的资产规模、人员数量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业务的拓展，限制了公司参与部分客户的招投标采购及一些经营资质的申请。

2.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可供抵押的固定资产较少，融资的渠道和可融资的金额都有限。而随着应急、电子政务和金融信息化领域的不断发展，客户对产品的功能和性能的要求越来越高，为了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需要大量的资金用于相应领域的产品研发和“云计算”、“大数据”等关键技术的应用开发。目前公司的资金投入主要靠银行借款和自身积累，融资手段相对缺乏，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发展。

（四）主要竞争对手

发行人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简称	竞争领域	行业地位和技术水平
辰安科技	智慧应急、智慧政务	辰安科技在应急平台关键技术系统与装备方面，拥有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取得近百项软件著作权和国内外专利，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取得 CMMI3 认证。
榕基软件		榕基软件连续 15 年被评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是“国家 863 计划成果产业化基地”和“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被认定为“福建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福建省软件技术研发中心”、“福州软件园博士后工作站榕基分站”和“福建省创新型企业”。榕基软件拥有 CMMI5 认证和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一级资质。
易华录		易华录在行业内逐渐形成了较强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具有 CMMI4 认证、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一级和安防工程企业一级资质。

公司简称	竞争领域	行业地位和技术水平
中安消		中安消拥有包括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壹级、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贰级、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保密安防监控)、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壹级、工程设计甲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等众多资质。
金桥信息		金桥信息已具备国家建筑工程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壹级、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贰级、上海市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单位壹级等多项资质。
南威软件		南威软件是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一级资质、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国家安防工程一级资质和 CMMI5 认证。
先进数通	金融信息化	先进数通是国内金融前置与渠道应用、数据管理与商业智能应用领域领先的自主平台软件解决方案供应商，拥有工信部计算机系统集成一级资质，并通过了 CMMI3、ISO9001、ISO20000、ISO27001 等核心资质认证。
华东电脑		华东电脑是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2012 上海软件企业二十强，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贰级资质。
新晨科技		新晨科技是集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和咨询与服务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一级资质、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

资料来源：各公司网站和年报整理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1.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构成情况

按照业务的提供方式，公司主营业务划分为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和运维服务，收入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系统集成	7,727.42	63.45%	21,553.62	73.77%
软件开发	2,658.03	21.82%	4,006.02	13.71%
运维服务	1,793.80	14.73%	3,656.50	12.52%
合计	12,179.25	100.00%	29,216.14	100.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系统集成	23,748.96	83.63%	20,691.54	84.88%
软件开发	3,084.61	10.86%	1,791.14	7.35%

运维服务	1,564.25	5.51%	1,894.07	7.77%
合计	28,397.82	100.00%	24,376.75	100.00%

2. 主营业务按客户所处行业及产品功能构成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所处行业及产品功能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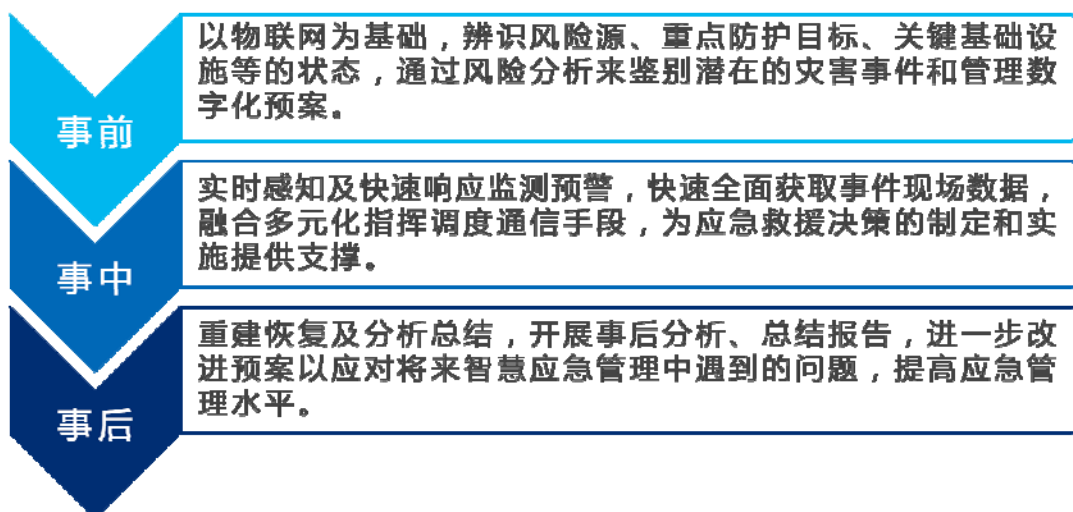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融企业——金融信息化	3,887.12	31.92%	14,280.70	48.88%
政务客户	8,139.99	66.83%	14,447.18	49.45%
其中：智慧应急解决方案	3,612.57	29.66%	4,130.04	14.14%
智慧政务解决方案	4,527.42	37.17%	10,317.14	35.31%
其他企业	152.14	1.25%	488.26	1.67%
合计	12,179.25	100.00%	29,216.14	100.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融企业——金融信息化	15,296.92	53.87%	15,266.67	62.63%
政务客户	11,560.52	40.71%	7,704.58	31.61%
其中：智慧应急解决方案	7,292.73	25.68%	2,788.30	11.44%
智慧政务解决方案	4,267.79	15.03%	4,916.28	20.17%
其他企业	1,540.38	5.42%	1,405.50	5.77%
合计	28,397.82	100.00%	24,376.75	100.00%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领域从事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公司主要的软件产品如下：

1. 智慧应急领域的产品

公司智慧应急领域解决方案从流程上分为事前、事中和事后三个阶段，为政府及公共部门提供日常监控、预测预警、突发事件处置及处置方案改进等全方位的应急服务。具体方案如下：



从产品功能的角度来细分，公司的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由七大产品组成，如下图所示：



(1) 应急指挥中心解决方案

公司针对应急指挥中心提供全方位的集成服务，主要包括大屏幕多媒体图像显示系统及辅助显示系统、音响系统、灯光系统、机房工程的集成实施，以及指挥大厅、领导指挥室、领导休息室、值班室的设计和装修工程。基于大屏幕多媒体图像显示系统是指挥大厅重要的组成部分，通过“EVECOM 应急指挥大厅调度控制系统”实现指挥大厅大屏幕多媒体图像显示系统与视频会议、内部通信、信息数据采集、预警、监控图像、GIS 系统以及应急指挥管理系统等平台实现互联互通，使之成为应急指挥系统的“窗口”。公司的应急指挥中心解决方案提供统一的可视化指挥调度界面，支持应急指挥信息展示服务，整合各个接入系统的信息资源，实现包括监测监控、地理位置导航定位、预测预警分析展示、资源调度及任务跟踪等综合信息的统一展示，满足各业务单位指挥中心智能调度展示的管理需求，方便各指挥人员及时获取所需的各类信息，及时提供辅助决策支持。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应急指挥中心解决方案	
功能模块	大屏幕多媒体图像显示系统及辅助显示系统集成服务；音响系统设计及集成服务；灯光系统设计及集成服务；机房工程的集成实施；指挥大厅、领导指挥室、领导休息室、值班室的设计和装修工程；指挥中心智能调度软件系统。
业务价值	i.实现应急信息的整合和呈现，提供辅助决策支持。 ii.为应急指挥提供统一的可视化指挥调度界面。 iii.实现指挥中心环境的场景式智能调度控制，包括矩阵控制、灯光控制、音响控制、投影控制、摄像头控制、窗帘控制等。
特点	i.实时决策 ii.统一通信调度管理 iii.同步演示及协同控制 iv.应急通信融合化

（2）应急指挥通信解决方案

公司的应急指挥通信解决方案将传统视频会议、视频监控、卫星通信、海事电话、传统语音系统、集群通信、可视电话及 3G\4G 智能移动终端等系统有机融合成一个多元化的通信系统。利用最新的音视频融合、多媒体 IP 通信、移动通信等技术研发“EVECOM 多媒体融合通信调度系统”，实现各类终端通信的无缝调度，以此构建一个统一的应急指挥中心多媒体融合通信系统，实现各类应急指挥通信的统一融合调度，消除通信孤岛，为用户实现统一完善的多媒体融合通信应用，最大限度保障应急事件通信处理的时效性。

应急指挥通信解决方案同时支持视频监控图像、图像接入系统及移动应急平台采集的现场图像等视频监控源与视频会议系统的统一融合接入，满足指挥中心对现场及周边情况的及时了解和掌控，实现突发事件应急会商与现场指挥调度的有效融合。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应急指挥通信解决方案	
功能模块	视频会议建设：多种通信源融合接入（提供多协议通信接口进行接入），包括监控视频融合、语音融合、应急通信车融合、集群融合、卫星通信、手机及智能终端融合；多媒体融合通信调度系统。
业务价值	i.实现多级模式应急视频会商，满足跨平台、跨区域的应急会议、应急培训等。 ii.实现各类应急指挥通信的统一融合调度，提供视频会议融合、视频监控融合、语音会议融合、中控融合等多种融合通信手段。 iii.提供“平”、“战”不同场景的通信保障和应用模式，包括应急会议、应急指挥调度、应急培训会议、应急语音接入会议、应急移动终端接入、领导桌面会议、网点监控、会议录播点播等多种应用场景。 iv.实现了将多个单一独立的通信系统过渡到多媒体通信融合平台的目标。
特点	i.应急会商随需而建：实现“一键式”会议召集，并便于应急会商从会议管理、智能调度到会议保障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操作简单，界面友好，具有良好的用户体验。 ii.广泛的通信融合：系统实现视频会议系统、IP 电话系统、视频监控系统、信息业务系统、中控等系统的统一通信融合。 iii.多级应用服务架构：系统分为认证服务、多点通信服务、即时通信服务、转发服务、设备管理服务、系统监控服务等多级应用服务框架，确保系统的稳定性、可扩展性和易维护性。 iv.支持超大容量通信：系统采用分布式服务器集群架构，支持多级视频会议级联，支持上千个会议终端同时参加会议，支持万人级规模的并发用户，满足大型会议、级联会议、大型培训会议的性能需求。 v.高可靠性与安全性：基于标准的 SIP 协议开发，在数据编码、网络传输等多方面都采用了高安全性的加密方法。 vi.良好的兼容性扩展性：系统采用总线架构，各系统可通过相应的接口适配器接入，支持国内外主流的多媒体通信品牌的融合。

（3）统一监测监控系统

公司的统一监测监控系统通过构建平台一体化的远程监测监控系统，将不同业务类型、不同区域、不同时期建设的各类视频监控及传感器监测统一接入管理，包括视频监控联网、环境监测、气象监测、交通监测、水质监测、重大危险源监测及城市安全运行所涉及的地下管网、供水、排水、电力、燃气、热力、道路交通等监测监控，结合地理信息 GIS 系统实现不同监测监控信息的整合，形成平

台统一的可视化监测监控运行视图，提供实时重点监控图像调用和直观的运行监测指标及运行态势，为各业务监管部门或城市管理者提供一个全面、动态的远程监测监控运行及预警监管平台，满足政府或各监管部门远程监测监控感知的管理需求。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统一监测监控系统	
功能模块	利用物联网传感技术实现监测信息的统一采集；实现对不同型号和厂家的视频监控平台的统一接入采集；利用 GIS 系统实现监测监控信息的统一展现；实现对安全隐患的可视化监测监控运行视图。
业务价值	i.传感采集：解决“资源孤岛”现象，充分整合各个机构现有的监测监控资源，构建各业务监管部门统一的监测监控支撑平台，满足业务的全面实时掌握与监管需求。 ii.视频采集：节约投资，充分利用及整合现有各个不同时期、不同标准的相关资源，有力地促进各个资源间的统一利用与汇总，减少监测监控资源的重复建设。 iii. 数据展示：资源共享，统一利用，提供平台统一监测监控服务支撑，有效地提高资源共享与利用率，服务各个监管部门监测的应用需求。 iv.平台维护：统一管理及运维，实现监测监控资源的统一平台管理与日常运维监控，降低维护成本。
特点	i.统一资源采集与接入。 ii.统一监测监控平台。 iii.统一共享服务平台支撑。 iv.统一平台资源管理平台。

（4）应急移动信息服务平台

公司的应急移动信息服务平台是响应国家信息消费的要求构建的面向社会和公众的信息系统。应急移动信息服务平台是以计算机网络、有线通信网络、无线通信网络以及它们之间的互联为纽带，以智能手持设备为载体，以实时信息交互、通信调度为核心，集信息采集、信息查询、信息发布于一体，并借助各种辅助系统进行无线信息交互的应用系统，该系统结合现有通信运营商移动通信网络覆盖范围广泛、无处不在的特性，利用各种先进技术手段解决信息准确和及时发布的问题，并快速做出反应，将灾害及突发事件的损失降至最低。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应急移动信息服务平台	
功能模块	信息移动采集子系统；信息发布管理子系统；信息预警管理子系统；通信服务调度子系统；信息资源检索子系统；GIS 服务分析子系统。

应急移动信息服务平台	
业务价值	i.信息的现场采集与上报：通过普通移动终端，实现应急突发事件现场及业务普查等业务场景现场信息的随时随地采集与上报，解决信息源头采集的及时性与应用广泛性。 ii.信息的及时发布与传达：实现消息通知及预警信息发布的及时性传达，解决信息传达的及时性与广泛性。 iii.实现通信的“云管理”及“一键式”调度：实现应急及业务联系通讯录的云管理，支持普通用户透明“一键式”的通信调度管理，满足用户及时沟通的需求。 iv.实现信息资源的移动利用：提供信息资源的移动终端获取与检索功能，解决用户随时随地的信息资源检索与应用管理。
特点	i.通过普通移动应用终端，解决应急信息的现场采集与现场感知服务。 ii.支持短信、语音通知等多手段的信息及时发布与预警，解决信息传达的及时性。 iii.提供移动端信息资源检索及服务，实现信息的广泛应用与服务管理。 iv.提供应急通讯录的云端管理与通信融合，实现应急通信的快捷化调度。

（5）统一应急信息共享平台

在应急指挥管理的整个过程中，信息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及时收集、传递、发布和共享信息，能够纾缓危机，降低危机的损害；更重要的是，一旦出现灾难和危机，信息沟通和交换可以保证政府做出及时和准确的决策，协调各方处理事故的行动。公司的统一应急信息共享平台实现 GIS 应急一张图，提供应急综合应用系统和各相关业务系统的信息交互与共享，可以实现各业务系统中不同标准的应急信息数据以标准规范上传给应急管理系统，形成应急管理系统的应急信息综合数据库；同时还可以实现不同行业应急系统间应急信息数据交互和共享。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统一应急信息共享平台	
功能模块	数据整合汇总服务子系统；数据运维管理子系统；数据共享服务子系统；数据分析服务子系统；数据信息服务子系统；权限管理子系统。
业务价值	i.解决了“信息孤岛”现象，有效地整合各级政府、各行业单位的应急资源信息，形成统一的应急信息共享平台。 ii.统一数据信息标准，有效地提高信息共享与信息利用率，降低信息采集成本，服务各个层次的应急应用需求。 iii.实现信息源头的更新同步机制，保障信息数据资源的及时性、有效性和准确性。 iv.提供辅助信息决策支持，形成统一的数据汇总与分析服务，为政府应急提供信息决策支撑。
特点	i.实现多源异构平台数据源的服务聚合一体化。 ii.实现 GIS 空间数据与信息资源非空间数据的管理一体化。

统一应急信息共享平台	
	iii.实现结构化数据与非结构化数据管理一体化。 iv.实现业务数据与多维分析数据管理一体化。

（6）智能应急指挥综合管理系统

在智慧城市建设加快推进的背景下，公司推出一体化的智能应急指挥综合管理系统。该系统是公司根据多年来在政务、金融、企业等行业领域应急指挥系统建设方面的经验，充分利用云计算、物联网、空间信息、融合通信、移动互联网及大数据智能分析等先进技术，统筹各类信息资源规范，整合各类应急资源，以“监管到位、协调联动、响应迅速、处置有效”为目标，实现“防范系统化、决策科学化、指挥智能化、保障统筹化、服务人性化”的应急指挥系统。

智能应急指挥综合管理系统以《国家应急平台体系总体方案设计》为依据，将气象、水利、交通、公安、环保等相关职能部门的各个独立监测监控系统有机地结合起来，建立具有灾害监测、预报预警、风险评估等功能的政府日常统一监测预警体系，对突发公共事件隐患进行动态监控，掌握重大危险源、关键基础设施和重要防护目标等的空间分布及运行状况分析；依托智能预案匹配、预测预警分析、大数据分析、应急通信调度、信息发布及 GIS 综合应用等应用服务支撑建设，实现突发事件统一信息接报、应急预案匹配响应、应急任务协同分配、应急资源协同调度、应急通信统一保障、应急趋势整体分析预警等为一体的跨级别、跨部门、跨行业多方联动的综合应急指挥协同平台。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智能应急指挥综合管理系统	
功能模块	危险源监测子系统；应急资源保障子系统；预测预警子系统；应急预案管理子系统；应急处置子系统；应急评估子系统；模拟演练子系统；应急值守子系统。
业务价值	i.实现应急过程全生命周期管理。 ii.基于互联网、物联网及移动通信等先进技术，建立各监管业务对象的实时信息实时采集与自主申报管理体系。 iii.系统利用先进的通信技术、遥感技术、传感和信号处理等技术，建立统一的预测预警管理体系。 iv.实现应急平台与各相关业务部门、各种应急处置资源与处置力量的数据协同与整合，形成完整的平台应急资源信息库。 v.结合地理信息系统（GIS）应用，提供应急资源保障的“一张图”管理及分析功能。 vi.提供预测预警智能化分析模型及多维度应急预案关联调度等辅助决策管理功能。

智能应急指挥综合管理系统	
特点	i.监测监控感知化 ii.应急预案数字化 iii.应急方案自动化 iv.预警分析智能化 v.应急指挥平台化 vi.应急通信融合化 vii.标注分析智能化 viii.框架接口标准化

（7）应急指挥平台运维保障系统

应急指挥平台运维保障系统在监控 IT 基础设施的同时，把监管的重点扩展到应急相关的业务支撑平台（指挥中心场所设备、环境设备、采集设备等）、业务数据资源以及应急业务系统，提供各种应急业务所需的监控保障手段和视图，及时了解应急指挥平台的故障告警和性能瓶颈，分析应急服务和平台性能的发展趋势，将运维管理与应急指挥完美结合，从而使得运维管理能够直接对日常应急指挥进行支持和保障。

公司的应急指挥平台运维保障系统包括基础设施监控、业务平台监控、数据资源监控、集中告警管理和基础信息管理，是一个综合性、信息自动化、多渠道告警的监控管理平台。平台主要分为监控、管理、异常告警三个方面。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应急指挥平台运维保障系统	
功能模块	集中告警模块；设备管理模块；IT 基础设施管理模块；业务管理模块；数据资源监控模块；文档管理模块。
业务价值	i.建立了支撑应急指挥所需要的完善的监控体系：实现了对网络设备、服务器、业务系统的应用服务和数据库、文件系统的监控，同时建立了对监播系统、高清摄像头联网等非业务系统的监控，保障应急指挥中心在“平”、“战”不同阶段的安全运转。 ii.建立指挥中心的设备管理制度，建立设备的清单登记管理和设备管理流程，定期对设备的使用情况、年限等进行查询，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行；建立中心的文档管理，保障文档的安全存储，提高技术文档的查询和利用率，提升技术保障的能力。 iii.建立及时性、可视化、综合集成的异常告警门户；根据业务系统需求的差异性，建立多渠道、不同级别的告警方式。 iv.定义信息监控的标准规范，实现运维保障平台与各个应急业务系统之间的接口标准化。
特点	i.采用 JAVA EE 架构，支持跨平台部署。 ii.采用插件式的采集设计，可扩展支持多种不同类型设备的采集。 iii.建立设备、数据、业务、环境的一体化监控视图。 iv.利用可视化流程引擎实现应急指挥平台日常运维保障工作的流程化和电子化。

2. 智慧政务领域的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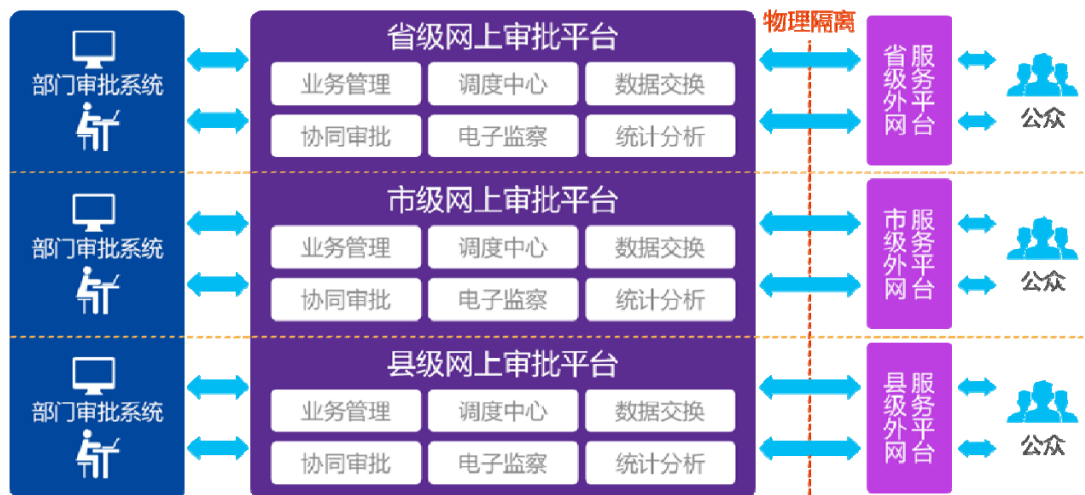
公司的智慧政务解决方案是围绕城市运营的公共服务体系构建基于智慧城

市信息服务的政务服务。在传统的政务服务基础上重点布局政务服务体系中缺失的信用评价体系和监察监管体系，利用“大数据”等技术对其进行完善。同时结合“互联网+”的思路进一步开展移动应用服务模式，实现传统业务基于互联网的业务应用新模式。智慧政务解决方案由以下五大产品组成：



（1）行政审批系统

公司的行政审批系统是基于多年从事电子政务的研究与开发积累的大量业务和技术经验基础上，融合“统一调度、统一管理、统一交换、统一监控、数据共享”的电子政务新理念，提炼出面向行政审批信息化的平台产品。帮助区域政府构建以审批业务和电子监管为重点、以审批服务为核心的行政审批系统，实现政务公开、在线申报、各部门协同审批等核心业务功能。同时针对行政审批事项进行全过程的电子监察，从而进一步规范各项审批程序，缩减报批时间，加强政务公开，提高工作效率，强化过程监管。行政审批系统业务功能如下图所示：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行政审批系统	
功能模块	业务管理系统；协同审批系统；一体化调度中心；统计分析平台；数据交换平台；电子监察系统。
业务价值	i.通过平台搭建一个具有一定实体审批权的“行政服务中心”，实现部门“整建制”入驻，坚决避免体外循环。 ii.增强公共政策的透明度，实现政府信息公开，建立和完善各种便民措施，形成“一站式”公共服务网络，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iii.通过行政审批平台实现信息共享，统一公示、统一联网、统一数据，为“阳光行政”提供数据支持。 iv.通过电子监察系统完成政府部门的督办职能，使政府领导对各职能部门的业务处理能够进行宏观监控，保障各项工作的高效、规范、有序运作。
特点	i.业务管理可视化 ii.业务流程定制化 iii.多部门业务协同化 iv.业务调度一体化 v.电子监察智能化 vi.数据规范标准化

(2) 政务公众服务平台

目前我国各地政府已经建设了大量政府信息门户，但大多数处于信息型门户阶段。随着政府职能向服务型政府转型，服务型政府门户成为政府信息化总体架构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服务型政府门户承担了政务公开渠道，对外宣传窗口，服务公众桥梁的角色。服务型政府门户既是政府向公众提供最新的、即时的政务信息的窗口，也是政府为公众提供的公开、快捷、方便的服务性窗口。服务型政府门户提高了政府服务水平和效率，开阔了公众监督政府工作的渠道，加快了管理服务型政府的职能转变及和谐社会构建的进程。

政务公众服务平台是公司根据多年来在政府网上办事服务大厅和政府门户

网站方面的经验，采用 JAVA EE 架构推出的以网站集群管理模式和互联网办事服务平台为核心，集“信息公开、在线办事、互动交流、监督评议”为一身的服务型政府门户平台，有效整合各种系统资源，综合展示政府新风、宣传法律法规、提供办事服务、公开便民举措、加强公众交流等功能，形成一个实用高效、内容丰富和“为民办实事”的政府门户平台。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政务公众服务平台	
功能模块	公共信息服务；在线办事服务；互动交流；用户中心；电子监察。
业务价值	i.实现内部信息整合，建立统一部署、统一标准、统一规范、统一管理的“政府门户网站群”，为政府部门提供统一的信息发布窗口。 ii.加强公众与政府部门间信息交互，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iii.全省一体化的互动协作体系，实现省、市、县（区）“横穿纵贯”的信访、投诉等互动功能。 iv.实现“一站式”网上办事，为公众提供“外网受理、内网办理、网上支付、物流服务”的“一站式”办事服务。 v.提高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服务型政府的形象。
特点	i.网站部署集群化 ii.信息管理集约化 iii.互动交流多样化 iv.网上办事全流程 v.电子监察智能化 vi.框架接口标准化 vii.安全管理一体化。

（3）社会信用信息平台

公司的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基于云平台、大数据等先进技术，通过数据交换将政府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和具有管理社会公共事务职能的各类组织的信用信息数据进行整合、归集，形成一个可利用、可分析的信用信息数据库，通过数据挖掘、多维分析等创新应用，为信用监管提供技术支撑，提高政府服务和监管能力。

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建立信用信息目录，通过数据共享服务与第三方诚信平台对接，向公众和商业机构分等级地公开信用信息，推广信用体系在重要领域和行业的应用，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全方位社会信用体系，实现“一处违规，处处受限”的目标，全方位提高失信成本。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社会信用信息平台

社会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功能模块	信用数据交换；信用数据管理；信用信息目录；信用信息服务；信用监督管理；公共信用网站。
业务价值	i.信用信息互联互通：平台建设统一信用信息目录系统，按照统一的格式标准采集信用信息，通过技术规范和管理措施，建立公共信用信息交换、存储、查询、发布的枢纽，纵向与各级政府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互联互通，横向与行业信用信息系统互联互通。 ii.市场监管效能提升：市场监管部门通过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实时共享不同行业、不同领域的失信主体信息，快速锁定并惩戒失信主体，从而大幅提升多部门协同监管效能，通过信用信息共享，及时解决信息不对称的问题，从而有效降低监管成本。 iii.信用管理风险量化：通过失信主体信用信息的共享，量化信用管理风险，使交易双方在公开、透明的信用环境中交易，从而降低和避免由于信用风险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特点	i.完善的信用运营体系。 ii.科学严谨的评价模型。 iii.分级授权的数据共享。 iv.多渠道的信用信息服务。

(4) 权力运行电子监察系统

公司的权力运行电子监察系统是公司根据多年来在政务、金融、企业等领域电子监察系统建设方面的经验，立足顶层设计和顶层推动，以科技为手段、以网络为载体，制定各类信息资源规范，梳理各类权力运行流程信息，建立权力运行的电子监察管理体系，实现行政权力运行程序化、流程公开化、风险可控化、痕迹数据化、监控实时化。

权力运行电子监察系统支持省、市、县三级政府部门部署和监察，通过自动采集政府部门在权力运行关键环节的数据，实时进行定量分析，从而实现对权力运行关键事项办理过程的内容监察、时限监察、流程监察、收费监察以及异常情况监察、监督等，提升政府部门阳光政务电子监察能力，实现权力运行“业务公开、过程受控、全程在案、永久追溯”。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权力运行电子监察系统	
功能模块	自动监察；人工监察；痕迹监察；预警反馈；投诉反馈；业务巡视；综合查询；统计分析。
业务价值	i.打造权力阳光服务型政府：通过该系统的构建，有利于激励公民参与权力监督，使行政系统透明公开，有效规范政府部门各单位权力运行流程，使权力运行从隐蔽变成透明，有效打造“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的服务型政

权力运行电子监察系统	
	府，增强社会对政府的满意度。 ii.促进廉洁自律、依法行政：通过系统的建设，使信息技术贯穿于权力运行的各个环节，有利于监察机关对权力运行部门的人员实行有效监管，促进行政人员、业务人员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正确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权力，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iii.推动主动监察的廉政建设：系统的电子监察可以帮助监察机关深入到腐败现象易发多发的领域和部门，及早发现问题，同时帮助监察机关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作配合，推动“行为规范、运作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廉政建设。 iv.有效反腐、降低经济损失：通过规范各单位权力运行流程，为业务单位提供信息化监管手段，从预防的角度防止腐败问题的发生，降低和避免违法、违纪现象的产生，有效避免或降低违纪、违法案件所造成的重大经济损失。
特点	i.监察类型全面化 ii.监察规则配置化 iii.监察引擎自动化 iv.流程数据可视化 v.统计报表多样化。

(5) 网格化社区服务管理系统

网格化社区服务管理系统以网格化管理思想为基础，根据属地管理、地理布局、现状管理等原则，将管辖地域划分成若干网格状的单元，通过影像地图、矢量地图、3D 地图等先进的信息技术和网络手段，构建全管辖区域统一的社会管理信息平台，并以此为网格内的居民提供多元化、精细化、个性化服务。

网格化社区服务管理系统包括综治组织及综合业务、实有人口、特殊人群、重点青少年、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社会治安、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校园及周边安全、护路护线等 9 项基础功能，在此基础上实现大数据挖掘、研判分析、统计报表、综合查询等深度应用。系统通过信息采集、案（事）件流转等，将人、地、事、物、情、组织等基本治安要素纳入网格管理范畴，通过建设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做到信息掌握到位、矛盾化解到位、治安防控到位、便民服务到位，推行立体化防控、多元化调解、网格化服务工作模式，确保社区平安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网格化社区服务管理系统	
功能模块	机构人员管理；社情信息管理；移动终端信息采集处理；台账信息管理；基础信息管理；电子地图信息；媒体监督管理；督查管理；综合统计分析；绩效考核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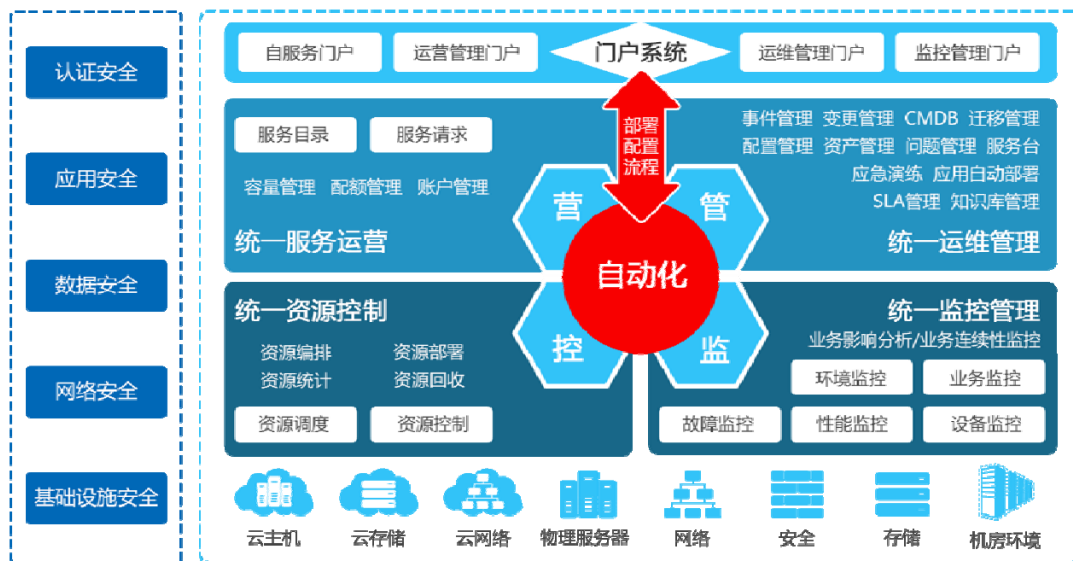
网格化社区服务管理系统	
业务价值	i.通过提供有力的公共服务,推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 ii.调查摸清民情民意,建立起统筹兼顾、全面覆盖的管理服务体系。 iii.建立科学有效的信息采集、监督、反馈、督办系统,做到上情下达、下情上达、渠道畅通、反馈及时,节约、集约管理成本,更好满足群众需求。 iv.实现定期的社情民意分析,及时发现各类不稳定因素,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加以化解。 v.“网格化管理”实现了基层执政的工作决策从以经验为主向民主科学转变。
特点	i.切合实际,为实际工作量身定制。 ii.基于 JAVAEE 的应用服务,保障技术的先进性。 iii.基于安卓系统的手机平台,适应性强。 iv.基于 GIS 的电子地图系统。 v.完善的网格化管理功能。 vi.及时有效的信息采集过程。 vii.可视化的业务流程及流程定制。

3. 金融信息化领域的产品

随着云计算以及互联网金融时代到来,传统金融 IT 基础架构面临极大挑战。为此公司以开放的 Openstack 以及 Docker 等云计算主流技术框架,自主研发企业级云计算及管理平台(ECOS),为金融客户提供整体基于云计算的 IT 基础架构产品以及解决方案。

同时公司针对金融数据中心的运营和管理,依照 ISO20000、ITIL、ITSS 等国内外标准建立专业化的 IT 服务管理平台,并且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多个数据中心运维管理产品(IT 综合监控系统、机房出入管理、NFC 机房巡检管理等),形成维护工作、工具支撑、管理可持续优化三位一体的运维服务新模式,以此为客户提供全方位规范化的数据中心集成及运维服务,获得了金融客户的认可。

金融信息化产品的服务模式如下图所示:



公司的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由以下六大产品组成：



(1) 企业级云计算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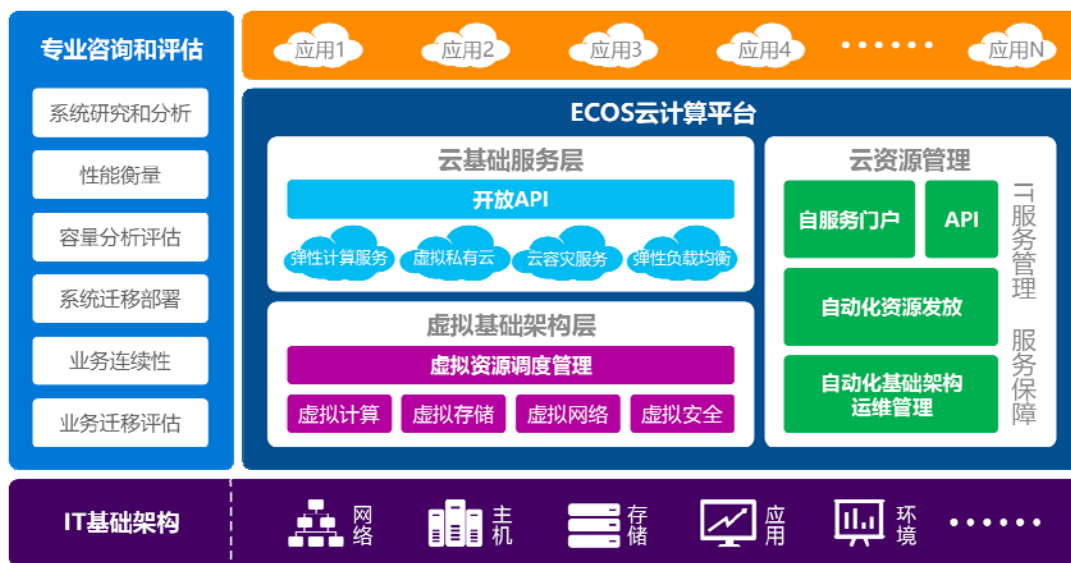
企业级应用是指那些为商业组织、大型企业而创建并部署的解决方案及应

用。这些大型企业级应用的结构复杂，涉及的外部资源众多、事务密集、数据量大、用户数多、有较强的安全性考虑。此外，作为企业级应用，不但要有强大的功能，还要能够满足未来业务需求的变化，易于升级和维护。

云计算是推动信息技术能力实现按需供给、促进信息技术和数据资源充分利用的全新业态，是信息化发展的重大变革和必然趋势。自 2015 年开始，云计算已进入 3.0 时代，一个云端融合的时代，云计算正在成为各行各业新一代 IT 的引擎。2015 年初国务院颁布《国务院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国发[2015]5 号），为政务、金融、企业等行业用户带来了全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如何在云计算 3.0 时代通过 IT 变革与创新来提升资源利用率、提高业务灵活度，对于行业用户培育并健全行业领域的云生态系统、创造更多商业和社会价值具有重要意义。

企业级云计算平台（ECOS）是公司自主研发、面向行业客户推出的企业级云计算平台产品。企业级云计算平台专门为私有云、行业专有云设计和优化，提供丰富的云基础服务组件和工具，从技术、模块、解决方案着手，帮助客户高效整合 IT 基础设施中的计算、存储和网络资源，快速实现 IT 资源的云化和服务化，让客户的 IT 基础设施为业务支撑发挥出卓越的生产力。

企业级云计算平台采用模块化、层次化的云计算架构体系，通过虚拟化技术和自动化技术，帮助客户构建自己的企业级云数据中心，实现 IT 资源的一体化抽象和全生命周期管理。其架构如下图所示：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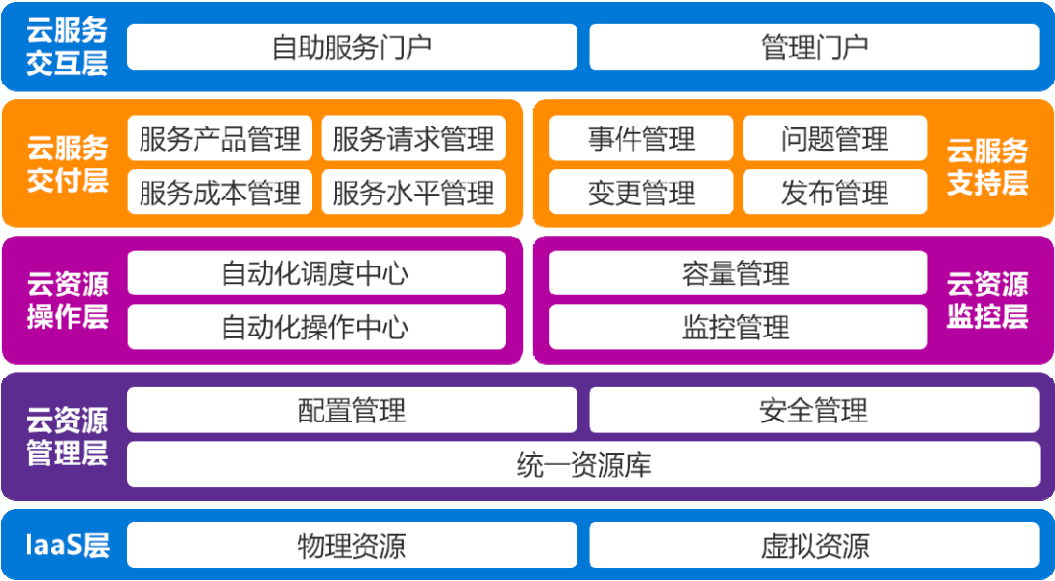
企业级云计算平台	
功能模块	虚拟基础架构层；云基础服务层；云管理平台。
业务价值	i.支持多数据中心整合和云化过程，统一门户提供信息和资源的统一呈现，多数据中心的逻辑统一，运营和运维流程的管理方式统一。 ii.所有设备，包括安全、网络、虚拟化资源，形成一个数据中心的集合；针对业务对物理资源和虚拟资源进行统一的发放和调度，自动化配置；异构虚拟化平台统一管控。 iii.服务生命周期管理，统一的建模、部署、监控、回收。 iv.以业务为中心的管理理念，实现端到端事务可视化，提高最终用户的监控体验，确保业务的服务水平。 v.统一开放的组件式架构，通过符合 Openstack 规范的 API 实现对主流虚拟化平台（包括计算、网络、存储）的快速集成。每个组件均可通过灵活的软件定义配置，以被集成方式为行业客户快速定制云计算服务。
特点	i.多数据中心统一管理；ii.云与非云的统一管理；iii.服务生命周期统一管理；iv.端到端业务统一管理；v.业务定义数据中心，业务快速上线 vi.开放的组件式架构，易于集成与被集成。

（2）云运营解决方案

公司的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平台可以为企业数据中心的云计算基础架构提供业界先进的云业务运营解决方案。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平台融合了公司在云数据中心领域多年建设、运维的积累。

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平台包含云资源管理、云资源操作、云资源监控、云服

务交付、云服务支持、云服务交互六大组件以及各组件所包含的功能模块。管理平台的这些功能模块充分体现了云计算的各个特征，保证了资源管理的集中化，服务流程的自动化，资源使用的合规化。管理员和用户可以通过门户对云服务和云资源进行管理和消费。管理平台统一管理和调度各资源，满足用户对各类资源的合规的、弹性的、敏捷的消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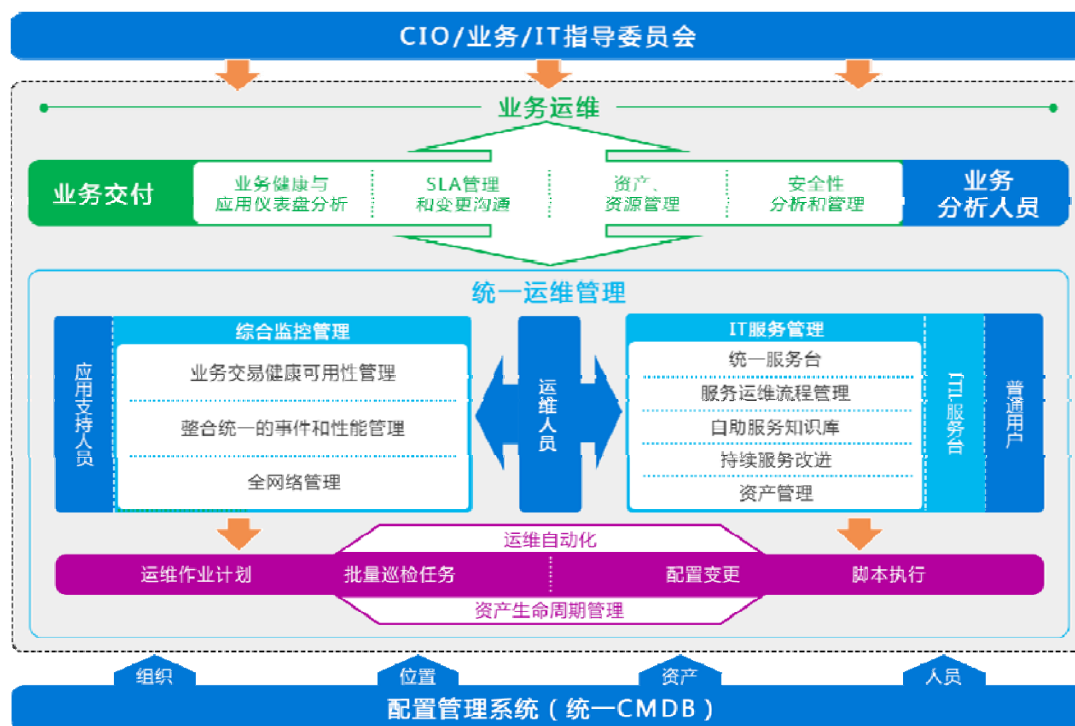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云运营管理解决方案	
功能模块	云资源管理；云资源操作；云资源监控；云服务交付；云服务支持；云服务交互。
业务价值	i.资源共享与按需配置。 ii.资源自助服务与动态分配。 iii.业务系统的高可用性保障。
特点	i.标准化资源管理：建立标准化的云计算管理规范，配合云管理平台的自动化流程，整合资源体系，建立可视化的统一资源管理体系，全面提升 IT 管理水平。 ii.动态式业务敏捷：通过资源格式标准化和自动化资源服务实现几分钟内完成部署上线。可根据动态的资源负载水平决定分配和使用策略，敏捷面对不断变化的业务需求。 iii.自助式云服务：以虚拟数据中心的形式对外提供服务，由各自的管理员进行监控与授权，最终用户则通过自助服务门户使用 VDC 内的逻辑资源。 iv.标准开放的云接口：平台可以提供开放、标准的协议接口，与 OpenStack、企业云、政务云、教育云等云平台进行对接。

（3）数据中心综合运维监控解决方案

为了配合数据中心建设和第三方维护服务的市场拓展，公司提出基于“主动运维”和以业务为视角的 IT 运维管理解决方案，以统一资源(CMDB)为基础，提供基于业务的 IT 设备全方位监控管理和操作维护，并通过智能巡检、运维作业自动化等功能提升运维手段，同时以 ITSM 服务流程贯穿运维工作的全过程，实现运维的闭环管理，实现对业务系统的“统一管理、集中监控、集中运维”。通过规范化的运维管理体系来提升公司在第三方维护服务的技术支撑能力，同时也扩展了此项业务提供的灵活性，客户在原有单一外包维护服务基础上，可以用服务标准作为定义，公司通过提供数据中心运维软件支撑和人员保障服务来满足客户的服务要求。公司的统一运维管理体系如下图所示：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数据中心综合运维监控解决方案	
功能模块	综合监控管理；IT 服务管理；运维自动化；资产生命周期管理；配置管理系统。

数据中心综合运维监控解决方案	
业务价值	i.全面解决方案：解决方案涵盖监控、ITIL、资源、运维自动化、门户等，提供软件即服务的解决方案。 ii.灵活的定制化服务：提供可定制化的功能和满足个性化的应用。 iii.专业化的队伍：专注于 IT 管理的软件团队和专业的集成队伍。 iv.完善的服务体系：本地化的服务保障系统建设的一体化和持续化。
特点	i.提供从监视告警、分析管理到审计控制的全过程规范化监控管理功能。 ii.提供完备的资源配置管理集中管理散布的配置数据,以保证全面完整及时有效支撑各应用系统、业务和全生命周期各应用场景的使用需求。 iii.实现集中控制、自动控制、一键控制，实现对业务操作和作业调度的可视性、可控性以及自动化能力。 iv.实现用户、角色、资源和运维操作相关联，从管理职责和管理系统区分不同层面、不同职责的运维人员各自的关注点和视图。

(4) 数据中心机房巡检系统

数据中心机房巡检管理系统基于 SaaS 云服务模式，采用 NFC、移动终端等物联网设备，围绕运维人员、设备资源和巡检任务，以数据中心预警管理模型为基础建立个性化、科学化、体系化的巡检管理体系，有效监控和优化巡检人员执行巡检活动与归集巡检信息，满足各地独立数据中心的巡检活动需求，提高管理者对数据中心综合管理的覆盖面与精细度，减小管理盲区，提升管理效能。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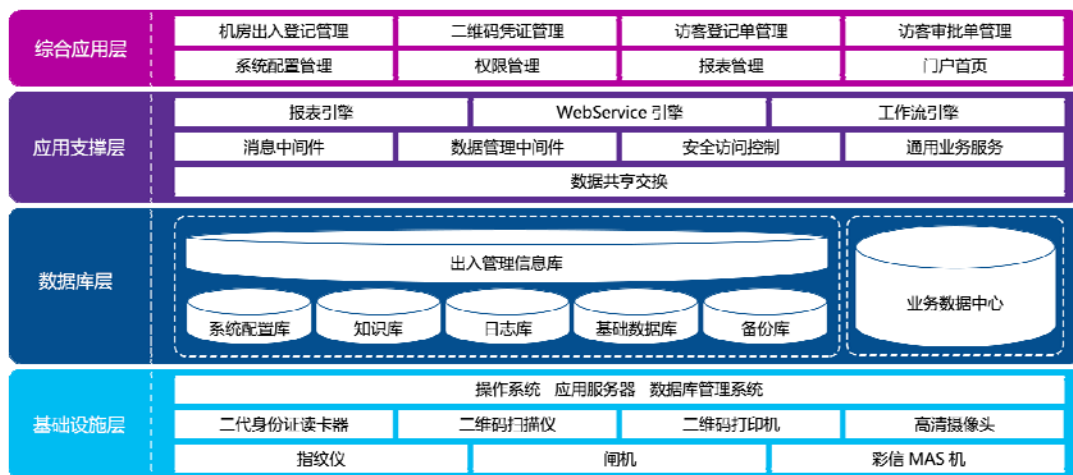
数据中心机房巡检系统	
功能模块	巡检监控管理；巡检管理模块；巡检配置模块；系统配置模块；巡检绩效报告、系统对外接口。

数据中心机房巡检系统	
业务价值	i.有效指导工作人员按规范完成巡检任务，构建各地分布式数据中心的巡检监控管理体系，加强总部对各地、各分支机构数据中心巡检的管控、指导，实现巡检工作的集中管理和分散控制，通过对数据中心的科学管理，提高管理精确性和管理效率。 ii.基于巡检标准、指南和路径指示，形成规范化和标准化的巡检活动，提高日常巡检发现和处置故障的能力，降低巡检人员工作强度和工作压力，有效提高巡检工作效率和质量。 iii.及时发现、诊断设备故障，确保故障问题实时上报，全程跟踪和督促巡检所发现故障问题的处理，实现巡检故障问题的全生命周期管理。 iv.通过移动终端设备、NFC 物联网技术，实现巡检工作的便捷性，大幅降低巡检工作量，提高巡检人员工作积极性。 v.通过一体化运维管理，实现对各地、各分支机构数据中心巡检的管控，提升数据中心巡检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有效支撑业务系统的稳定运行，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从而增强客户市场竞争力。
特点	i.精准的策略分配；ii.便捷的执行过程；iii.全面的服务交付；iv.精准的服务监察；v.高效的统一管理

（5）数据中心机房出入管理系统

随着数据中心机房建设的不断发展，机房管理需求日渐增多。在机房的日常运维工作中，部分工作需要研发人员、业务部门及其他合作公司等非机房工作人员协同配合，因此外来人员进入带来的安全问题日渐突出。目前机房出入管理大多采用繁琐的手工登记方式，效率低下、登记信息杂乱不宜辨认、未实现来访人员身份自动识别，且纸质登记簿查询统计困难。因此，实现机房外部来访人员从审批、出入控制、留痕和事后查询统计的全过程管理是当前数据中心机房管理的迫切需求和急需解决的问题。

数据中心机房出入管理系统是公司根据多年来在政务、金融、企业等行业领域机房日常管理方面的经验，充分利用二代身份证扫描仪、指纹仪、二维码扫描仪等设备，整合各类数据中心机房出入情况，基于“监管到位、制度规范、科学合理”的思路建设的机房出入管理系统，为日常出入机房和应急出入机房等突发情况提供快速登记手段，实现了管理科学化、保障统筹化及服务人性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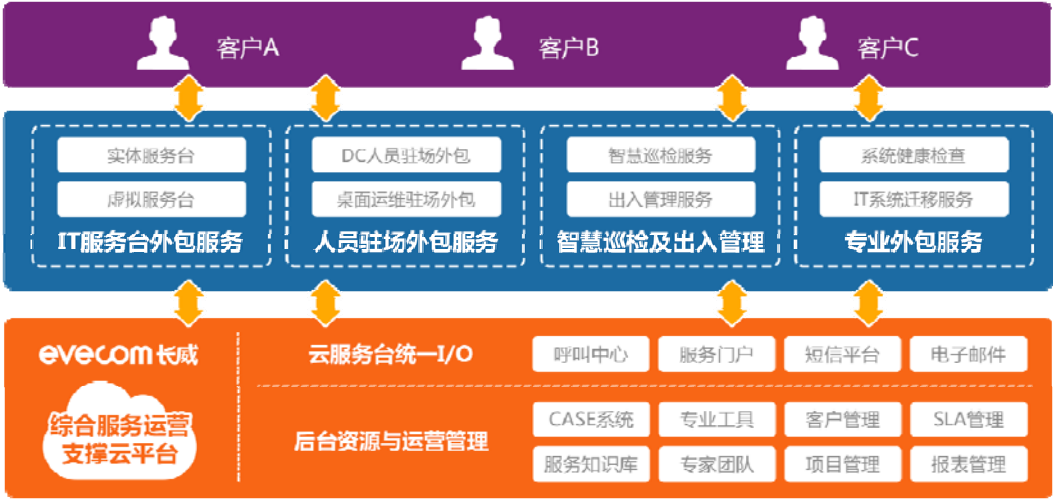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数据中心机房出入管理系统	
功能模块	机房出入登记管理、二维码凭证管理、访客登记单管理、访客审批单管理、报表管理等。
业务价值	i.保障业务连续性和机房安全。 ii.统一机房出入管理模式。 iii.电子化记录和监控管理。 iv.强化机房的申请、审批和管理控制。 v.身份智能化识别实现访客留痕管理。
特点	i.智能化的管理方法：系统整合丰富的身份识别电子设备，涵盖了二代身份证阅读器、二维码扫描仪、指纹仪、高清摄像头等，充分满足各类来访人员对识别方式和手段的需要。 ii.全过程的闭环管理：有效管理实现来访人员的全过程管理，确保各环节有效监督控制，形成闭环式的管理模式，形成安全、高效的机房出入管理，提升机房管理水平。 iii.企业级的管理能力：满足企业级的多地、分布式机房出入集中管理，实现机房规范化的管理，统一机房出入管理模式，保障各机房日常安全稳定运行。 iv.平台化和按需应变：平台化的建设思路，可快速构建出新的分中心机房出入管理模块并开通出入管理功能。采用业界主流和开放的技术标准，提供标准化信息接口实现互联互通，可与统一身份信息系统、办公自动化等信息化系统衔接，并可与门禁系统、闸机等出入控制设施对接，适应不同场景、不同规模、不同领域的机房管理需求。

（6）服务运营解决方案

IT 外包服务（IT Outsourcing Managed Service）是指企业战略性选择外部专业技术和服务资源，以替代内部部门和人员来承担企业 IT 系统或系统之上的业务流程的运营、维护和支持的 IT 服务。

服务运营解决方案是公司基于多年的 IT 运维经验，以 ISO20000、ITSS 标准为指导思想，将 ITIL 实践与客户需求结合，并运用呼叫中心技术和最新的云计算、物联网技术打造的一个综合服务运营支撑云平台。通过该平台，可为客户提供跨区域、跨行业的 IT 服务台外包、人员驻场外包、智慧巡检和出入管理、IT 系统迁移等系列 IT 外包运营服务。公司基于服务运营解决方案的 IT 外包服务模式如下图所示：



该系统的功能模块、业务价值和特点如下表所示：

服务运营解决方案	
功能模块	云服务台统一 I/O；后台资源共享模块；运营管理模块；IT 服务台外包；人员驻场外包；智慧巡检及出入管理；专业外包服务。
业务价值	i.解放客户自有 IT 运维部门的生产力和创造力，让客户 IT 部门腾出更多精力专注于自身与业务发展密切相关的信息化建设。 ii.通过服务外包租用硬件设备，客户无需对呼叫中心、短信平台等进行大规模设备投资，既避免客户硬件投资浪费，又省去客户管理成本。 iii.方便、高效和可量化的资源服务，以自动化工具和 ITIL 理念为基础，为业务部门提供资源服务申请、资源自动调度、资源实时计量的自助式门户。 iv.助力客户制定严格的服务流程，并提供科学的绩效指标来对 IT 运维的效果进行分析，使客户对投入收益一目了然。
特点	i.基于云计算技术的综合服务运营支撑云平台，将后台资源与运营管理部署于云端，实现了运维即服务这一创新服务模式。运维人员不需要在运维终端安装任何运维工具，只要连到云服务平台，就可以立即开始运维工作。 ii.可灵活按需提供实体服务台或虚拟服务台，满足不同客户的服务运营应用场景。 iii.通过 SLA 管理精确定义多种类型的服务品质，适应不同客户的服务品质需求。 iv.可有机融合公司自有的云管理平台产品和 ITSM 服务管理平台产品，建立云数据中心运维管理体系，以此实现金融、政务、企业等行业客户的云数据中心运维服务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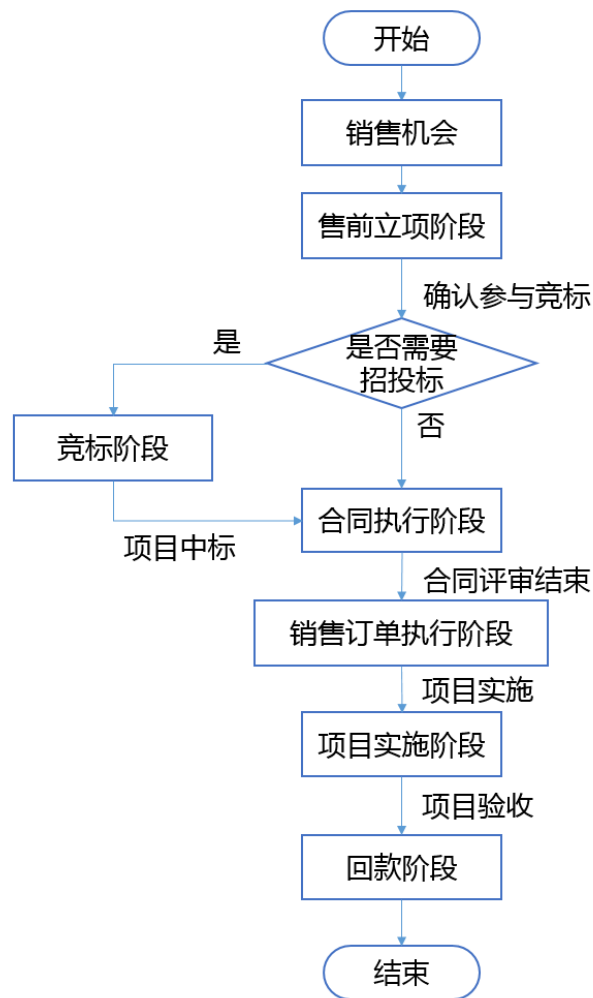
（三）主要产品生产和服务流程

1. 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模式的具体流程为销售助理根据系统集成合同中所需采购的产品内容和数量以及根据维保业务合同所需采购的备品备件填写《销售订单》，采购专员接到《销售订单》后，根据《销售订单》的产品类型（包括产品品牌）、产品内容和数量、产品品质、交货时间、保修要求等信息，根据供货商的供货情况、行业资质、信誉及付款条件等方面选择三至五家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通过比价确定采购供应商，并填写《采购订单》提交商务部经理审核后，采购专员与采购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2. 销售流程

公司的销售流程包括六个阶段：售前立项阶段、竞标阶段、合同执行阶段、销售订单执行阶段、项目实施阶段、回款阶段。具体流程示意图及阶段划分标准见下图：



3. 生产流程

公司主要的软件开发流程主要包括以下几点：

1) 立项

项目立项主要是对立项信息进行可行性分析与评审，明确项目的范围与投入的资源，主要活动包括立项申请、立项评审及项目启动。

2) 需求

需求过程包括需求开发和需求管理两大部分，需求开发包括需求调研、需求分析和需求定义三个阶段，而通过需求评审、需求批准、需求变更和需求跟踪等过程进行需求的管理与控制。

3) 设计

包括概要设计与详细设计，概要设计实现软件的总体设计、模块划分、用户界面设计、数据库设计等；详细设计则根据概要设计所做的模块划分，实现各模块的算法设计，实现用户界面设计、数据结构设计的细化等工作。

4) 开发

指依据设计文档（含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的所有设计文档）编写程序，实现设计要求。

5) 测试

包括单元测试、集成测试、系统测试及验收测试，测试实施的流程包括测试计划、编写测试用例、编写测试方案、搭建测试环境、执行测试、提交测试报告等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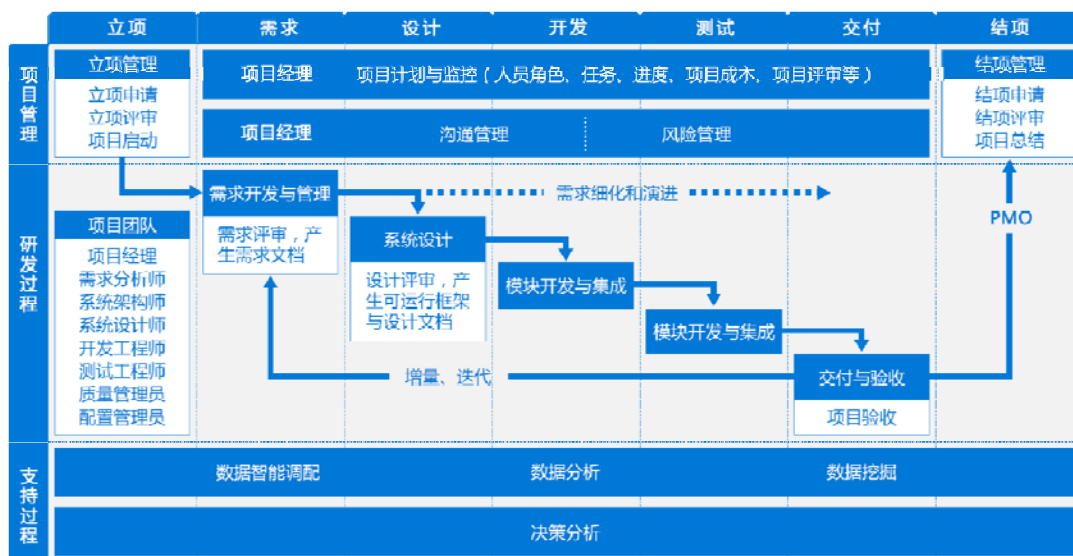
6) 交付

指软件产品在用户实际环境运行后由用户组织的对产品功能、性能的确认过程。

7) 结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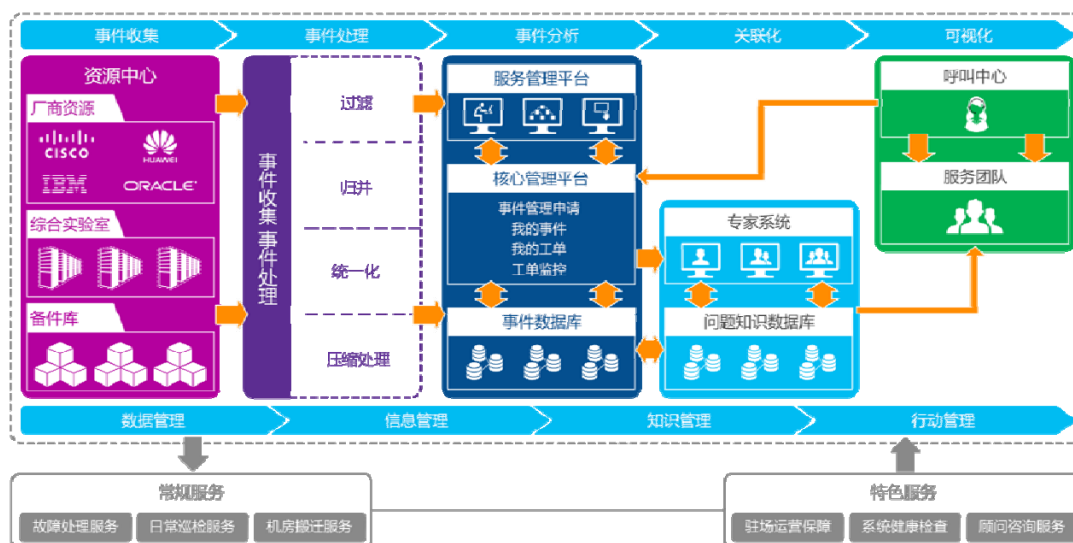
指对项目工作情况、经验教训进行总结并进行内部工作传递，同时依据项目的目标和计划对项目完成情况和目标实现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以期为组织过程改进提供参考。

公司软件产品开发的流程图如下：



4. 服务流程

公司的服务运营模式及流程图如下：



(四)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公司需采购一定数量的 IT 运维服务所需的备机备件、研发和系统集成需要的软硬件设备。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包括小型机、存储、数据库、中间件、备份管理软件、内存、风扇、电源、磁带机等。公司一般根据业务需求产生对应的采购申请，由采购专员对供货商的供货情况、行业资质、信誉

及付款条件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择优选择供应商，并在合格供应商中通过比价的方式进行采购。

为持续保持公司采购的竞争力，公司商务部门每年必须对供应商与公司业务往来的绩效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淘汰不合格的供应商。供应商评估关键要素为交易成功率、合格品率、交货及时率以及其他指标（如付款方式、售后服务、存货状况等）。采购专员在采购过程中，根据供应商的级别（分 A、B、C、D），若遇到不同级别供应商的采购条件相当的情形，则按照优秀供应商优先、合格供应商次之、备选供应商最后的顺序进行谈判并签约合同。

2. 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模式销售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从事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客户集中于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金融、国有企业等领域，该类客户对供应商的综合能力和资质等有较高要求，通常采用公开招标、议标的方式选择信息系统供应商并签署项目合同。公司相关部门积极收集市场信息，参加各类招标活动，安排专门的客户经理与客户建立直接业务关系并持续维护，向客户提供适应其需求的产品和服务。

3. 生产模式

（1）软件开发模式

公司软件产品的开发过程主要遵循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标准与 CMMI5 软件成熟能力认证标准，按照相关的技术标准，进行开发、测试与应用，从而保证产品的标准化、规范化。公司软件产品的开发以项目方式进行，针对不同的项目由一个或多个部门成立项目组，负责项目的开发实施工作。整个项目管理过程分为项目立项、项目计划、项目实施（沟通管理）、项目控制（风险管理）和项目结项五个过程域；其项目实施过程分为需求开发与管理、系统设计、模块开发与集成、测试与缺陷跟踪、交付与验收五个过程域；此外，公司的项目支持过程分为配置管理、文档管理、质量管理、决策分析四个过程域。

（2）系统集成实施模式

公司系统集成的实施通常分为公司和项目现场两个地点。前期的方案设计工作主要在公司内部进行，公司根据合同订单的约定事项，通过对客户进行功能性需求分析，选择合适的系统架构，设计具体的项目方案。在项目现场，公司将采购的硬件设备、软件设备和自产的软件产品送至客户现场并完成安装工作。在经历一段时间的调试、测试和客户培训后，公司的系统集成工作基本完成。

4. 服务模式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服务类业务主要包括运维服务、咨询服务和产品售后服务。其中，运维服务主要包括对网络系统、主机系统、存储/备份系统、终端系统、安全系统、机房动力及环境系统等 IT 基础设施进行监视、安全评估、日常维护和维修保障。

公司设立客户服务中心，负责各类项目售后服务的执行和管理。公司已建立了分布于全国的服务体系，通过多年来不断完善的售后服务基础设施，先后建立了福州总部、分公司、客户现场的三级备品备件库及综合实验室，有效满足了各服务等级的要求。

（五）主要产品和服务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1. 主要产品和服务的生产及销售情况

公司主要以投标和议标两种模式取得销售合同，并根据销售合同中约定的客户需求组织产品生产和提供相应服务。公开投标模式主要是在公开的招投标中，提供详细的解决方案，客户经过严格的评标，确定中标公司，签订合同；议标模式主要是合同双方就项目内容、项目范围、周期、价格等进行谈判，并达成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销售收入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一）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2. 产品和服务的定价

公司为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金融企业和各个行业的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解决方案，产品通常根据客户实际需求而专门定制，没有标准化的产品。而单个项目的价格通常通过招投标的模式确定，少数项目也是通过议标的方式确定

价格。因此，对应不同的项目，公司会有不同的报价。根据项目范围的大小、复杂程度、原材料的价格和客户资信水平的不同，公司项目的报价也存在一定的差异，但总体控制在一定范围内，即系统集成的毛利率 20%左右，软件开发的毛利率 70%左右，运维服务的毛利率 45%左右。

3. 报告期内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

年度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销售模式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重	是否为新增客户
2017 年 1-6 月	智慧应急解决方案	福建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13,004,861.03	10.68%	否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维服务	4,654,960.96	3.82%	否
		福建省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直销	系统集成	4,425,362.65	3.63%	否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警卫部队福建省福州市警卫处	直销	系统集成	4,222,820.77	3.47%	是
		福建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	3,594,564.27	2.95%	否
		小计			29,902,569.68	24.55%	——
	智慧政务解决方案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直销	软件开发、运维服务	16,953,242.07	13.92%	是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维服务	7,082,743.11	5.82%	否
		电子信息集团合计 ^{注1}			24,035,985.18	19.74%	——
		福建省经济信息中心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维服务	5,889,240.93	4.84%	否
		平潭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	4,875,416.22	4.00%	否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2,595,217.54	2.13%	否
		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服务中心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1,942,910.17	1.60%	否
		小计			39,338,770.04	32.31%	——
	金融信息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2}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维服务	33,166,724.73	27.23%	否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直销	软件开发、运维服务	3,307,581.46	2.72%	否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1,395,177.35	1.15%	否

年度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销售模式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重	是否为新 增客户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201,995.72	0.17%	否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直销	运维服务	178,867.92	0.15%	否
		小计			38,250,347.18	31.42%	——
	合计			107,491,686.90	88.28%	——	
2016 年度	智慧 应急 解决 方案	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	直销	软件开发、系统 集成	6,796,681.42	2.33%	是
		福建省海洋预报台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 服务	5,691,760.69	1.95%	否
		福州市公安局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 开发、运维服务	4,915,146.79	1.68%	否
		福建省交通信息通信与应 急处置中心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 服务	4,521,792.45	1.55%	否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 务有限公司	直销	系统集成	2,626,880.34	0.90%	否
		小计			24,552,261.69	8.41%	——
	智慧 政务 解决 方案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 务有限公司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 开发、运维服务	40,454,891.15	13.85%	否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管 理委员会办公室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 开发	10,103,604.78	3.46%	否
		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直销	软件开发、运维 服务	6,612,280.19	2.26%	否
		福州市“数字福州”建设 领导小组办公室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 开发、运维服务	5,981,131.64	2.05%	否
		中共宁德市委办公室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 服务	4,934,666.67	1.69%	是
		小计			68,086,574.43	23.31%	——
	金融 信息 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2}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 开发、运维服务	110,542,921.24	37.84%	否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直销	系统集成	10,639,401.72	3.64%	否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 服务	5,352,059.81	1.83%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3}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 服务	4,851,587.22	1.66%	否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 服务	3,556,023.09	1.22%	否
		小计			134,941,993.08	46.19%	——
	合计			227,580,829.20	77.90%	——	
	2015 年度	智慧 应急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 务有限公司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 开发、运维服务	29,823,605.13	10.50%

年度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销售模式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重	是否为新 增客户
	解决方案	福建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直销	系统集成	21,214,054.42	7.47%	否
		福州市公安局	直销	系统集成	4,443,664.95	1.56%	否
		福建省交通战备办公室	直销	系统集成	3,857,863.25	1.36%	是
		福建省海洋预报台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3,367,350.44	1.19%	否
		小计			62,706,538.19	22.08%	——
	智慧政务 解决方案	闽清县行政服务中心	直销	系统集成	9,002,820.52	3.17%	是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4,992,437.57	1.76%	否
		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机要局	直销	系统集成	4,529,839.00	1.60%	是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	4,495,295.40	1.58%	否
		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服务中心	直销	软件开发	3,768,000.00	1.33%	是
		小计			26,788,392.49	9.44%	——
	金融信息 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2}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维服务	97,736,916.04	34.42%	否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注4}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19,902,885.45	7.01%	否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直销	系统集成	19,513,333.33	6.87%	否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4,504,032.01	1.59%	否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4,372,649.58	1.54%	否
		小计			146,029,816.41	51.43%	——
	合计				235,524,747.09	82.94%	——
2014 年度	智慧 应急 解决 方案	福建省公安消防总队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7,813,923.07	3.21%	否
		福建省人防（民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6,944,626.85	2.85%	是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2,625,453.49	1.08%	否
		福建省公安交警总队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1,962,888.89	0.81%	否
		福建省海洋预报台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1,698,162.39	0.70%	否
		小计			21,045,054.69	8.65%	——
	智慧	福建省气象局	直销	系统集成	11,722,505.11	4.81%	否

年度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销售模式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重	是否为新增客户
	政务解决方案	福建省公安交警总队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维服务	5,408,354.69	2.22%	否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维服务	3,728,746.99	1.53%	否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维服务	3,095,034.19	1.27%	是
		福建省经济信息中心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	2,684,503.42	1.10%	否
		小计			26,639,144.40	10.93%	——
	金融信息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2}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维服务	124,330,283.45	51.00%	否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注4}	直销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维服务	9,598,687.14	3.94%	否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6,783,959.86	2.78%	否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直销	系统集成	3,176,870.94	1.30%	否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直销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1,763,210.84	0.72%	否
		小计			145,653,012.23	59.74%	——
	合计				193,337,211.32	79.32%	——

注 1：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注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同一控制下的各分支银行、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经济研究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兴业期货有限公司、兴业数字金融服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福建交易场所清算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注 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同一控制下的福建省分行以及各级支行。

注 4：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包括同一控制下各地级市的邮政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客户的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与发行人业务由来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发行人销售金额占客户采购总额的比例 ^{註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邀请招标 (2001 年开始合作)	1988 年 8 月 22 日	2,077,419.08	福建省财政厅 18.78%、中国烟草总公司 5.34%、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4.56%、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一分红一个险分红 3.86%、梧桐树投资平台有限责任公司 3.23%、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99%、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保赢 1 号 2.61%、阳光控股有限公司 2.39%、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一万能一个险万能 2.28%、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3%	福建省财政厅(第一大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买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资产托管业务；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结汇、售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财务顾问、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3.63%； 2015 年度：9.34%； 2014 年度：10.22%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邀请招标 (2004 年开始合作)	1996 年 12 月 27 日	433,352.21	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 12.34%、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54%、福州市马尾区财政局 7.20%、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61%、鑫东森集团有限公司 4.54%、福建森博达贸易有	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第一大股东)	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基金销售业务；同业人民币拆借；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2016 年度：20.60%； 2015 年度：49.02%； 2014 年度：21.20%

客户名称	与发行人业务由来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发行人销售金额占客户采购总额的比例 ^{註1}
				限公司 3.98%、世纪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3.68%、长乐市国有资产营运公司 3.18%、福建省三华实业有限公司 2.39%、福州顺捷珞业有限公司 1.99%		(代理险种: 中国保监会批准和允许销售的人身保险和财产保险); 外汇存款、贷款、汇款; 外币兑换; 国际结算; 同业外汇拆借; 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 外汇担保; 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 经营结汇、售汇业务; 提供保管箱服务;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2016 年开始合作)	2016 年 8 月 25 日	150,000.00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15.00%、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上海豪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福建省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8.00%、泉州鸿星投资有限公司 10.00%、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 17.00%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	机动车保险, 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机动车商业保险; 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除外); 责任保险; 船舶/货运保险; 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 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 年度: 51.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邀请招标 (2014 年)	1983 年 10 月 31 日	29,438,779.12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4.02%、香港中央结算(代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控	吸收人民币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结算; 办理票据	——

客户名称	与发行人 业务由来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及实际 控制人	主营业务	发行人销售金额占客户 采购总额的比例 ^{註1}
	开始合作)			理人)有限公司 27.79%、中国 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54%、中央汇金资产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0.61%、梧桐 树投资平台有限责任公司 0.36%、The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Ltd0.18%、安邦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保守型投资组 合 0.16%、香港中央结算有 限公司(陆股通) 0.14%、 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传统产品 0.07%、中国人寿 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 人分红-005LFH002 沪0.07%	股股东及实际控 制人)	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 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 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 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 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 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 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 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 结汇、售汇；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 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买卖和代理 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 营外汇买卖；代客外汇买卖；外汇 信用卡的发行和代理国外信用卡的 发行及付款；资信调查、咨询、见 证业务；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国 际贵金属买卖；海外分支机构经营 当地法律许可的一切银行业务；在 港澳地区的分行依据当地法令可发 行或参与代理发行当地货币；经中 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 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 (有效期至 2018 年 8 月 20 日)。(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客户名称	与发行人业务由来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发行人销售金额占客户采购总额的比例 ^{註1}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公开招标、邀请招标 (2003 年开始合作)	1995 年 10 月 4 日	10,882,149.00	国务院 (100%)	国务院 (实际控制人)	国内、国际邮件寄递业务；邮政汇兑业务，依法经营邮政储蓄业务；机要通信业务和义务兵通信业务；邮票发行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有效期至 2018 年 07 月 10 日）。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有效期至 2022 年 04 月 30 日）。各类邮政代理业务；报刊等出版物发行业务；邮政物流、电子邮件等新兴业务；邮政软件开发；电子商务；邮政用品及通讯设备销售；邮政工程规划及邮政器材销售；邮政编码信息和经济技术业务开发、咨询与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广告业务；仓储服务；会务、礼仪服务及咨询；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百货的销售。保险兼业代理（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酒类的批发零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

客户名称	与发行人业务由来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发行人销售金额占客户采购总额的比例 ^①
						可开展经营活动)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邀请招标 (2009 年 开始合作)	2000 年 5 月 19 日	669,667.17	福建省财政厅 20.27%、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98%、上海申新(集团)有限公司 3.14%、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68%、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42%、厦门经济特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28%、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1.87%、福建省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81%、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1.41%、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4%	福建省财政厅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证券经纪;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证券承销与保荐; 证券自营; 融资融券;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代销金融产品。(有效期至 2017 年 6 月 26 日); 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等内容及电子公告服务(有效期至 2017 年 8 月 16 日);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7 年 1-6 月: 18.89% 2016 年度: 7.55%; 2015 年度: 7.44%; 2014 年度: 7.70%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邀请招标 (2011 年 开始合作)	1997 年 6 月 28 日	245,897.38	泉州市财政局 13.77%、连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14%、厦门洪门堂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8%、万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4%、厦门象屿东洋贸易有限公司 4.94%、福建浔兴集团有限公司 4.94%、满誉(福建)轻工机械发展有限公司	泉州市财政局 (第一大股东)	许可经营项目: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 发行金融债券;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提供担保; 代理收付款项; 代理中国保监会批准和允许销售的人身保险和财产保险; 提供保管箱	2017 年 1-6 月: —— 2016 年度: 25.87%; 2015 年度: 15.07%; 2014 年度: 2.63%

客户名称	与发行人业务由来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发行人销售金额占客户采购总额的比例 ^{註1}
				4.94%、厦门恒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94%、厦门新景地集团有限公司 4.92%、惠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3.86%		业务：从事外汇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同业外汇拆借，外汇借款，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贸易和非贸易结算，外汇担保，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以及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外汇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管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分行	邀请招标 (2011 年开始合作)	1987 年 11 月 23 日	169,000.00	烟台蓝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61%、新加坡大华银行有限公司 13.18%、上海鲁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95%、上海佐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11%、厦门福信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5.74%、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27%、上海国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5%、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0%、成都门里投资有限公司 2.63%、北京中伍恒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62%	烟台蓝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	——

客户名称	与发行人业务由来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发行人销售金额占客户采购总额的比例 ^{註1}
						咨询、见证业务。(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邀约询价 (2015 年开始合作)	2015 年 11 月 22 日	5,000.00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19.00%、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71.00%、福建榕基投资有限公司 10.00%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鲁峰(实际控制人)	软件开发; 互联网信息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 电子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零售; 国内贸易代理;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对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 年度: 12.00%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2015 年开始合作)	2013 年 11 月 22 日	21,500.00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计算机软硬件、自动控制系统、通信系统及产品的研发; 计算机软硬件、机械设备、通讯设备的销售; 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的租赁;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房地产开发; 房屋租赁; 对高新技术产业、通信业、房地产业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7 年 1-6 月: 1.70% 2016 年度: 9.00%; 2015 年度: 25.00%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招标 (2016 年)	2000 年 9 月 7 日	280,512.45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	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产权(股权)经营; 对网络产品、软件与	电子信息集团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及经营,

客户名称	与发行人业务由来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发行人销售金额占客户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开始合作)				理委员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电子信息服务、通信、广播电视视听、计算机和外部设备及应用、电子基础原料和元器件、家用电器、光学产品、电子测量仪器仪表、机械加工及专用设备、交通电子等产品及电子行业以外产品的投资、控股、参股。对房地产、物业、酒店的投资。(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不具体承接项目并对外采购。平潭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项目(基础应用包)合同由电子信息集团作为采购方与公司签订合同。除此之外,电子信息集团不存在其他同类采购。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邀请招标 (2011 年开始合作)	1988 年 6 月 9 日	330,000.00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00%、福建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福建省华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71%、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 1.35%、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35%、漳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59%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福建省交通信息通信与应急处置中心 ^{注2}	公开招标 (2011 年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州市公安厅交通警察	公开招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客户名称	与发行人业务由来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发行人销售金额占客户采购总额的比例 ^{註1}
总队 ^{註2}	(2012 年开始合作)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註2}	公开招标 (2014 年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註2}	公开招标 (2010 年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州市“数字福州”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註2}	公开招标 (2013 年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中共宁德市委办公室 ^{註2}	邀请招标 (2016 年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州市公安局 ^{註2}	公开招标 (2007 年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建省交通战备办公室 ^{註2}	公开招标 (2015 年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建省海洋预报台 ^{註2}	公开招标 (2009 年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客户名称	与发行人业务由来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发行人销售金额占客户 采购总额的比例 ^{註1}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註2}	公开招标 (2007 年 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闽清县行政服务中心 ^{註2}	公开招标 (2010 年 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 机要局 ^{註2}	公开招标 (2015 年 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服 务中心 ^{註2}	公开招标 (2015 年 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註2}	公开招标 (2007 年 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建省公安消防总队 ^{註2}	公开招标 (2011 年 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建省人防(民防)指挥 信息保障中心 ^{註2}	邀请招标、 询价邀约 (2014 年 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建省气象局 ^{註2}	公开招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客户名称	与发行人 业务由来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控股股东及实际 控制人	主营业务	发行人销售金额占客户 采购总额的比例 ^{注1}
	(2013 年 开始合作)						
福建省经济信息中心 ^{注2}	公开招标 (2010 年 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建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注2}	公开招标 (2017 年 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注2}	公开招标 (2017 年 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建省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注2}	公开招标 (2017 年 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警卫部队福建省福州市警卫处 ^{注2}	公开招标 (2017 年 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福建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注2}	公开招标 (2017 年 开始合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注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存在公开披露的财务报告，发行人对该客户的销售占该客户同类资产采购总额的比例=发行人对该客户的销售额/该客户当年度新增固定资产总额；

注 2:上述客户均为政务客户，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主营业务等相关信息不适用。

上述客户中，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电子信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公司与第一大客户兴业银行之间不存在互为出资的情况，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主要通过两种方式向兴业银行获取订单：（1）招标采购。由兴业银行总行采购部门通过定期组织的入围招标确定入围供应商，然后在入围供应商的范围内确定相应的采购或服务供应商。公司作为兴业银行入围供应商之一，主要向其提供金融信息化领域内的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等服务。（2）非招标采购。对于以往有过成功案例的类似项目或后续信息系统或软件的运维服务，兴业银行通常采取非招标方式，直接就项目进行协商谈判后签订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取的兴业银行主要订单（合同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项目内容	产品或服务类型	订单金额（元）
兴业银行 2017 年度网络资源池光纤交换机设备采购合同	系统集成	4,667,212.00
兴业银行客户转介商机挖掘专项工作服务器采购合同	系统集成	1,195,592.00
兴业资管虚拟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采购合同	系统集成	1,461,174.00
兴业银行 2017 年度生产资源池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华为高端服务器采购合同（成都）	系统集成	1,543,740.00
兴业银行 2017 年度生产资源池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联想高端服务器采购合同	系统集成	10,645,530.00
兴业银行 2017-2019 年度马江机房维保服务合同	运维服务	1,180,000.00
兴业银行 2016-2017 年度思科原厂现场技术支持服务项目合同	运维服务	1,833,300.00
兴业银行 2017-2018 年度现场技术服务合同	运维服务	7,193,784.00
兴业银行 2017-2019 年度数据中心视频会议系统维保项目合同	运维服务	1,165,000.00
兴业银行 2017 年度生产资源池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华为高端服务器采购合同	系统集成	4,920,520.00
兴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升级项目小型机采购合同	系统集成	1,120,278.00
兴业银行反洗钱分行禁毒模型项目小型机采购项目合同	系统集成	2,481,394.00
兴业银行 2017 年生产资源池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系统集成	16,433,918.00
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视频会议系统建设项目合同	系统集成	2,631,310.00
兴业银行企业网银系统灾备建设项目小型机采购项目	系统集成	1,340,888.00
兴业银行信用卡中心多渠道进件管理系统升级项目服务器	系统集成	1,167,028.00

项目内容	产品或服务类型	订单金额（元）
采购合同		
兴业银行个人网银、手机银行异地灾备项目小型机采购合同	系统集成	3,143,326.00
兴业银行第三季度服务器采购项目（集采）	系统集成	2,100,000.00
银银平台灾备系统建设实施项目	系统集成	2,100,000.00

（六）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 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是一家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主要面向以政务部门、金融企业为主的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及服务，包括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及运行维护等服务。与传统制造业生产工艺及产品标准化不同，IT 解决方案及服务具有显著的定制化特点，不同项目在软硬件配置、开发技术上存在显著差异，因而公司产品及服务核算采取按具体项目归集相关成本的方式，难以量化原材料耗用与产量之间的匹配关系。

公司系统集成业务主要根据客户需求采购相应硬件设备及软件产品，并集成为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 IT 系统，其产品及服务的投入主要为外购的硬件设备及软件产品，包括操作系统、常用应用软件、数据库、中间件、备份管理软件等外购软件以及小型机、微型机、存储设备、交换机、路由器等硬件；软件开发业务主要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定制开发，在标准开发环境下，按照 CMMI5 的标准开发管理，其产品及服务投入主要为人工成本；运维服务主要包括数据中心基础设施运维服务、视频会议系统运维服务、应用系统支撑平台运维服务、IT 信息系统桌面运维服务、应用系统升级迁移等服务，其投入主要为人工成本及外购的原厂商维保服务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内容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外购硬件	5,474.94	78.52%	15,274.18	83.89%
外购软件	752.45	10.79%	1,627.74	8.94%
外购原厂服务	404.64	5.80%	554.71	3.05%
合计	6,632.03	95.11%	17,456.63	95.88%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外购硬件	16,146.66	83.34%	14,896.75	92.37%
外购软件	1,656.96	8.55%	520.74	3.23%
外购原厂服务	292.83	1.51%	96.14	0.60%
合计	18,096.45	93.40%	15,513.63	96.20%

公司主要能源消耗为电、水，由当地供电及供水部门直接供应。由于公司业务不依赖大规模生产制造环节，主要为日常办公消耗，因此消耗较小。

2.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及其所占成本的比重

公司是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非生产型企业，所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软件产品和硬件设备，供应商主要为大型软硬件厂商及其销售总代理，一般不存在产品供应方面的瓶颈。由于软硬件产品的生产厂商和销售代理商众多，市场竞争充分，产品定价市场化程度较高。

公司客户以各级政务部门、金融企业为主，上述客户均面向公众提供服务，因此对信息平台的稳定性及安全性要求较高。通常上述客户进行公开招投标时，要求中标企业选择品牌及口碑俱佳的软硬件原厂供应商。公司商务部依据项目需求和客户确认的采购配置，结合公司与硬件及软件原厂商（通常为国内外大型软硬件厂商，如 IBM、Microsoft、Oracle、CISCO、联想等）合作的级别高低、采购产品的高中低端定位以及项目规模等因素，采取不同的采购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1）直接从原厂商采购。即公司直接与原厂商签订采购合同，采购相关软硬件；

（2）从原厂商指定的代理商采购。依据公司承接项目规模及项目所需产品的高中低端定位，原厂商基于自身渠道管理采取特殊报价（一般优于市场渠道报价），并指定公司从一定数量范围内的代理商挑选合作；

（3）公司自主选择供应商采购。对于通用产品需求，公司通过综合评估供应商行业资质、信誉及结算信用期等方面条件择优选择供应商范围，并通过比价的方式确定具体供应商。此类采购模式在公司日常采购中所占份额较小。

公司商务部门每年对供应商与公司业务往来的绩效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

果，淘汰不合格的供应商。供应商评估关键要素为交易成功率、合格品率、交货及时率以及其他指标（如付款方式、售后服务、存货状况等）。

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各产品的交易价格的确定方式为基于产品质量控制和成本控制两方面的考虑，先以厂商的清单价为基准，然后根据公司与厂商的合作情况、信用情况、采购规模等因素确定一个折扣比例。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均根据客户需求量身定制，不同项目在软硬件配置、开发技术上存在显著差异，加之软硬件产品型号或版本繁多，且产品更新换代频繁，因此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差异较大。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价格随上游厂商的价格波动而变动符合行业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性质构成情况见“第十一节 管理层分析与讨论”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二）营业成本分析”。

3. 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1）2017 年 1-6 月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7 年 1-6 月公司按主要原材料分类的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类别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 占比	付款条件	是否为新 增供应商
1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IBM 小型机	1,008.33	14.46%	货到 180 天 付款	否
2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海康威视摄像机、大屏等	467.16	6.70%	货到 60 天 /90 天付款	否
		外购软件	海康威视视频监控软件	7.35	0.11%		
		小计		474.51	6.81%		
3	北京辉煌光达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利亚德大屏等	396.84	5.69%	与销售回款 背靠背	是
4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华为服务器等	304.35	4.37%	货到 90 天 /120 天付款	否
		外购软件	操作系统、虚拟化软件等	50.76	0.73%		
		外购原厂服务	安装、调试服务	1.60	0.02%		
		小计		357.61	5.12%		
5	福州福大经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软件	定制开发软件	322.92	4.63%	与销售回款 背靠背	否
6	上海港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联想服务器等	270.52	3.88%	货到 60 天 付款	是
7	英迈电子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CISCO 交换机、路由器等	259.80	3.73%	货到 45 天 付款	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类别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 占比	付款条件	是否为新 增供应商
8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华为服务器等	101.61	1.46%	货到 120 天付款	否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外购硬件	CISCO、POLYCOM 等设备、IBM 小型机	125.75	1.80%	货到 60 天/180 天付款	否
		外购软件	CISCO 软件	3.95	0.06%		
		外购原厂服务	POLYCOM 原厂维修服务	0.58	0.01%		
		小计		130.28	1.87%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外购软件	VMware 虚拟化软件	9.56	0.14%	合同生效后 59 日内付款	否
	小计 ^{注 1}			241.45	3.47%	——	——
9	福建辉盛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洲明大屏等设备	169.74	2.43%	与销售回款背靠背	否
10	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存储、交换机等设备	160.84	2.31%	货到 6 个月内付款	否
合计		外购硬件		3,264.94	46.83%	——	——
		外购软件		394.54	5.66%	——	——
		外购原厂服务		2.18	0.03%	——	——
		合计		3,661.66	52.52%	——	——

注 1：福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最终均受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2) 2016 年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6 年公司按主要原材料分类的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类别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 占比	付款条件	是否为新 增供应商
1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POLYCOM 视频会议系统、CISCO、IBM 的硬件产品等	1,350.63	7.42%	货到 60/180 天 付款	否
		外购软件	POLYCOM 终端授权软件	0.03	0.00%		
		小计		1,350.66	7.42%		
	福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CISCO 交换机、路由器；POLYCOM 视频终端等	432.70	2.38%	货到 60 天 付款	否
		外购软件	POLYCOM 终端授权软件	2.15	0.01%		
		小计		434.85	2.39%		
	小计 ^{注 1}			1,785.51	9.81%		
2	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升腾设备、博科设备	849.83	4.67%	货到 180 天付款	否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北斗指挥机、北斗通用数传终端等	457.26	2.51%	与销售回 款背靠背	是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类别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 占比	付款条件	是否为新 增供应商
	福建航天星联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防火墙、交换机等	167.95	0.92%	货到 180 天付款	是
		外购软件	中间件、虚拟化软件	72.78	0.40%		
		小计		240.73	1.32%		
	福建星网智慧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星网锐捷网关等	9.62	0.05%	发货前全 额付款	否
	深圳市迈锐光 电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LED 显示屏等	0.17	0.00%	合同生效 后 3 日内 付款	否
	小计 ^{注 2}			1,557.61	8.55%		
3	福州昇锐软件 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联想服务器等	1,313.44	7.21%	货到 60 天 付款	否
4	富通时代科技 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IBM 的小型机、服务器、 存储	902.45	4.96%	货到 180 天付款	否
		外购软件	IBM 软件	125.64	0.69%		
		小计		1,028.09	5.65%		
5	深圳市华成峰 科技有限公司 ^{注 3}	外购硬件	IBM 小型机和存储	778.35	4.27%	货到 180 天付款	否
		外购软件	IBM 软件	106.84	0.59%		
		小计		885.19	4.86%		
6	广州市晓通网 络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CISCO 交换机、路由器 等设备	791.62	4.35%	货到 60 天 付款/收到 发票及服务 合同号 后 6 个月 内一次性 付清	否
7	四川长虹佳华 数字技术有限 公司	外购硬件	HDS 存储、交换机等	674.43	3.70%	货到 60 天 付款	否
		原厂服务	HDS 原厂服务	40.57	0.22%		
		小计		675.00	3.92%		
	北京长虹佳华 智能系统有限 公司	外购硬件	静态转换开关	1.20	0.01%	发货前付 款	否
	四川长虹佳华 信息产品有限 责任公司	外购原厂服 务	原厂技术服务	0.65	0.00%	合同生效 后 7 个工 作日内付 款	否
	小计 ^{注 4}			716.85	3.94%		
8	福建泉州泉顺 通讯科技有限	外购硬件	康普数据通讯模块和线 缆等	416.86	2.29%	与销售回 款背靠背	是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类别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 占比	付款条件	是否为新增供应商
	公司						
9	厦门泛德科技 开发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H3C 交换机、路由器等	70.38	0.39%	货到 90 天 付款	否
		外购软件	H3C 平台管理软件	335.39	1.84%		
		小计		405.77	2.23%		
10	深圳市齐普生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外购硬件	H3C 交换机、路由器等	361.78	1.99%	货到 90 天 付款	否
		外购软件	H3C 路由器授权软件	4.21	0.02%		
		小计		365.99	2.01%		
合计		外购硬件		8,843.68	48.57%	——	——
		外购软件		382.02	2.10%		
		外购原厂服务		41.23	0.22%		
		合计		9,266.93	50.89%		

注 1：福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最终均受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注 2：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航天星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星网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最终均受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注 3：深圳市华成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成峰实业有限公司最终均受自然人李小勇控制；

注 4：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长虹佳华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最终均受四川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3）2015 年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5 年公司按主要原材料分类的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类别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 占比	付款条件	是否为新增供应商
1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IBM 的小型机、服务器、存储	3,202.92	16.53%	货到 180 天付款	否
2	上海元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IBM 小型机、存储等	1,545.35	7.98%	货到 180 天付款	否
3	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HDS 存储、交换机等	1,156.32	5.97%	货到 60 天付款	否
	北京长虹佳华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UPS 及网络安全类设备	32.35	0.17%	发货前 3 日内付款/45 天延期支票	否
	小计 ^{注 1}			1,188.67	6.14%	——	——
4	深圳市华成峰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IBM 小型机和存储	1,016.42	5.25%	货到 180 天付款	是
5	广州市晓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CISCO 交换机、路由器等设备	793.27	4.09%	货到 60 天付款/ 收到发票及服务 合同号后 6 个月 内一次性付清	否
		外购原厂服务	CISCO 原厂服务	114.15	0.59%		
		小计		907.42	4.68%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类别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 占比	付款条件	是否为新 增供应商
6	福州福大经纬 信息科技有限 公司	外购软件	定制开发软件	818.51	4.22%	与销售回款背 靠背	否
7	深圳市齐普生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外购硬件	H3C 交换机、路由器	701.87	3.62%	货到 90 天付款	否
		外购软件	H3C 路由器授权软件	73.36	0.38%		
		小计		775.23	4.00%		
8	福建辉盛兴智 能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外购硬件	大屏显示系统、交 换机、矩阵、空调 等, 以及装修工程	403.39	2.08%	与销售回款背 靠背	是
		外购软件	安正信软件	1.90	0.01%		
		其他	装修外包	140.78	0.73%		
		小计		546.07	2.82%		
	福建辉盛多媒 体技术有限公 司	外购硬件	三菱 DLP 设备和洲 明小间距设备	170.71	0.88%	与销售回款背 靠背	是
	小计 ^{注2}			716.78	3.70%	——	——
9	中建材信息技 术股份有限公 司	外购硬件	华为交换机、路由 器、服务器、存储	556.65	2.87%	货到 90 天付款	否
		外购软件	华为桌面云软件	20.36	0.11%		
		外购原厂服务	华为原厂服务	87.93	0.45%		
		小计		664.94	3.43%		
10	福州神州数码 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CISCO 交换机、路由 器、POLYCOM 视频终 端等	565.45	2.92%	货到 45/60 天 付款	否
		外购软件	CISCO 授权软件、 POLYCOM 终端授权软 件等	22.09	0.11%		
		小计		587.54	3.03%		
	上海神州数码 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存储类设备	55.99	0.30%	45 天的延期支 票	否
	广州神州数码 信息科技有限 公司	外购硬件	RSA 设备	0.13	0.00%	发货前付款	否
	神州数码(中 国)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POLYCOM 视频会议 系统、CISCO、IBM 硬件产品等	0.67	0.00%	货到 7 天付款	否
	小计 ^{注3}			644.33	3.33%	——	——
合计		外购硬件		10,201.49	52.66%	——	——
		外购软件		936.23	4.83%	——	——
		外购原厂服务		202.08	1.04%	——	——
		其他		140.77	0.73%	——	——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类别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 占比	付款条件	是否为新 增供应商
			合计	11,480.57	59.26%	——	——

注 1：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长虹佳华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最终均受四川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注 2：福建辉盛兴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福建辉盛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均为自然人杨文忠、杨金莲，杨文忠与杨金莲系母子关系；

注 3：福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最终均受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4）2014 年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4 年公司按主要原材料分类的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类别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 占比	付款条件	是否为新 增供应商
1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IBM 小型机、服务器、存储	2,588.89	16.05%	货到 90 天 付款	否
		外购软件	IBM 软件	13.84	0.09%		
		小计		2,602.73	16.14%		
	北京富通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IBM 的小型机、服务器、存储	11.11	0.07%	货到 60 天 付款	否
	小计 ^{注 1}			2,613.84	16.21%	——	——
2	福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CISCO 交换机、路由器、POLYCOM 视频终端等	1,285.00	7.97%	货到 30/60 天付款	否
		外购软件	AMX 控制系统及界面设计软件	0.85	0.01%		
		外购原厂服务	Anue 流量聚合设备原厂服务	10.31	0.06%		
		小计		1,296.16	8.04%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POLYCOM 视频会议系统、CISCO、IBM 硬件产品等	255.54	1.58%	货到 30/120 天 付款	否
		外购软件	Oracle 数据库等	32.34	0.20%		
		小计		287.88	1.78%		
	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软件	Vmware 软件	15.38	0.10%	货到 30 天 付款	否
		小计 ^{注 2}		1,599.42	9.92%		
	深圳市华成峰实业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IBM 小型机、存储	1,489.49	9.24%	货到 90 天 付款	否
4	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HDS 存储、交换机等	726.71	4.51%	货到 60 天 付款	否
	北京长虹佳华智	外购硬件	交换机、路由器网络及	111.98	0.69%	45/60 天延	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类别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 占比	付款条件	是否为新 增供应商
	能系统有限公司		安全类设备			期支票	
		外购软件	迈普数字证书软件、星网锐捷管理平台	27.05	0.17%		
		小计		139.03	0.86%		
	小计 ^{注3}			865.74	5.37%		
5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曙光服务器、存储等	719.30	4.46%	与销售回款背靠背	是
		外购软件	曙光管理软件、调度软件	37.31	0.23%		
		小计		756.61	4.69%		
6	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华为交换机、黑盾、网神安全产品	651.44	4.04%	与销售回款背靠背	是
		外购软件	伟思国瑞软件	105.07	0.65%		
		其他	施工费、机房装修、综合布线等	113.29	0.70%		
		小计		869.80	5.39%	——	——
7	上海元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IBM 小型机、存储等	613.54	3.80%	货到 180 天付款	是
8	厦门泛德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H3C 交换机、HP 服务器等	391.26	2.43%	到货 80 天付款/预付款 30%，剩余到货 30 天付款	否
		外购软件	华三无线控制器授权	9.61	0.06%		
		小计		400.87	2.49%		
9	广州市晓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CISCO 交换机、路由器等	395.44	2.45%	货到 60 天付款	否
10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外购硬件	HDS 存储	358.97	2.23%	与销售回款背靠背	是
合计		外购硬件		9,598.68	59.52%	——	——
		外购软件		241.46	1.50%	——	——
		外购原厂服务		10.31	0.06%	——	——
		其他		113.29	0.70%	——	——
		合计		9,963.74	61.78%	——	——

注 1：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富通东方科技有限公司系富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注 2：福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最终均受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注 3：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长虹佳华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最终均受四川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的情形。上述供应商中，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航天星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星网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系

公司股东电子信息集团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2) 报告期内主要新增供应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供应商中新增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年度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销售规模	发行人采购金额占供应商销售总额的比例
2017年1-6月	北京辉煌光达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2010年5月11日	2016年销售额2,000万元左右	6.60%
	上海港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17日	2016年销售额9,000万元左右	5%-6%
2016年度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5年8月25日	2016年销售额1.80亿元左右	3.54%
	福建航天星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1月6日	2016年销售额1,700万元左右	14.60%
	福建泉州泉顺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1996年11月4日	2016年销售额8,000万元左右	5.00%
2015年度	福建辉盛兴智能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0年4月12日	2015年销售额3,000万元左右	19.00%
	福建辉盛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2005年6月7日	2015年销售额2,000万元左右	8.00%
2014年度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3月7日	2014年销售额40亿元左右 ^{注1}	0.33%
	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5月12日	2014年销售额2,300万元左右	25.87%
	上海元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2年8月12日	2014年销售额10亿元左右	0.51%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4月7日	2014年销售额4,900万元左右 ^{注1}	7.30% ^{注2}

注1：上述公司为上市公司，新增当年的销售规模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年报；

注2：该公司为上市公司，发行人采购金额占供应商销售总额的比例=发行人向该供应商采购金额/当年度该供应商的销售总额。

①2017年1-6月新增供应商原因

2017年1-6月公司前十名供应商中新增北京辉煌光达照明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港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辉煌光达照明工程有限公司是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指定代理商，经

综合评选代理商商务条件，公司向其采购利亚德大屏等。

上海港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是联想集团上海地区代理商，公司为执行兴业银行信用卡中心的研发测试服务器设备采购项目，向其采购联想服务器。

②2016 年新增供应商原因

2016 年公司前十名供应商中新增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航天星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泉州泉顺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为执行福建省应急通信工程北斗及卫星系统项目，向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北斗指挥机、北斗通用数传终端等。

福建航天星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是福建省海洋渔业厅航天北斗位置服务系统唯一的技术服务供应商。为执行海洋预报台福建省县级海域动态监管能力建设项目，公司向其采购交换机、防火墙、显示器、安全软件等硬件设备及软件产品。

福建泉州泉顺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是 COMMSCOPE（康普）中国地区总代理商指定供应商，公司为执行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 IDC 数据中心 IT 机房工艺施工项目综合布线系统，向其定制采购 COMMSCOPE（康普）综合布线产品。

③2015 年新增供应商原因

2015 年公司前十名供应商中新增福建辉盛兴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福建辉盛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为执行福建武夷山风景区南入口指挥中心智能化建设工程项目，与福建辉盛兴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达成协议，将相关工程项目进行分包。

福建辉盛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是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地区代理商，公司为执行福建省交通战备应急中心建设项目，向其采购洲明 LED 屏、大屏拼接器等。

④2014 年新增供应商原因

2014 年公司前十名供应商中新增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元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为执行福建省数值预报业务应用系统工程高性能计算中心系统集成项目，向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自主品牌为主的机箱、服务器、存储系统、监控管理软件、集群管理软件、作业调度软件等软硬件。

公司为执行闽清县数字化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集成项目，向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定制软件开发，同时打包采购服务器、交换机、防火墙等软硬件。

上海元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是 IBM 在中国地区的代理商之一，经综合评选代理商商务条件，公司从 2014 年开始向其采购 IBM 小型机、存储等。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 HDS（日立）产品的原厂商指定供应商，公司为实施兴业银行设备存储扩容项目，向其采购 HDS VSP 存储，提升设备存储容量。

五、发行人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源要素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有或使用的资产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一）主要固定资产

1.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状况如下：

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固定资产净值（元）
运输设备	2,148,149.89	1,260,560.87	887,589.02
计算机设备	4,629,778.66	2,975,053.54	1,654,725.12
办公设备	1,035,539.01	673,886.52	361,652.49
通信设备	115,070.93	91,878.81	23,192.12
其他设备	1,920,129.94	812,886.54	1,107,243.40
合计	9,848,668.43	5,814,266.28	4,034,402.15

2. 租赁的经营性房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的经营性房产情况如下：

(1) 主要经营场所的租赁房产情况

序号	出租方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面积 (平方米)	租金	产权 证明	法定 用途	实际 用途
1	邵宜钾	福州市鼓楼区湖滨路66号中福西湖花园1#楼C区五层C室	2015/06/01至 2018/05/31	693.89	2015年6月1日至7月31日免租金，2015年8月1日至2016年5月31日租金合计48.57万元，以后每年月租金上浮5%	有	办公	办公
2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湖滨路66号中福西湖花园北福楼5层、6层	2017/04/01至 2018/03/31	2,955.34	265.98万元/年	有	商业	办公
3	福州软件园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F区5#楼3层A单元	2017/7/1至 2020/6/30	402.78	2019年7月1日前租金为49.44元/月/平方米，之后每年度月租金按上年度月租金递增5%	暂未取得	研发楼	研发、办公
4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F区5#楼9、10层	2017/7/1至 2020/6/30	3,277.50	2019年7月1日前租金为46.35元/月/平方米，之后每年度月租金按上年度月租金递增5%	暂未取得	研发楼	研发、办公
5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F区5#楼11、12层	2017/7/1至 2019/8/31	3,277.50	20.60元/月/平方米	暂未取得	研发楼	研发、办公
6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	2017/7/1至 2018/8/31	3,277.50	20.60元/月/平方米	暂未	研发楼	研发、办公

序号	出租方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面积 (平方米)	租金	产权 证明	法定 用途	实际 用途
		大道 89 号 福州软件 园 F 区 5# 楼 13、14 层				取得		
7		福州市鼓 楼 区 软 件 大道 89 号 福州软件 园 F 区 5# 楼 15 层	2017/7/1 至 2017/8/31	1,638.75	20.60 元/月/ 平方米	暂 未 取得	研发 楼	研发、 办公

①租赁房产用途及租赁房产价格公允性

公司主要经营场所租赁房产的实际用途与法定用途相符。租赁价格系出租方与发行人在市场行情的基础上协商决定，价格公允。

②租赁房产的法律风险及搬迁风险

上述租赁房产均已办理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手续。其中，第 1、2 处房产的出租方已向发行人提供合法产权证明，依法享有出租权，租赁合同合法有效。第 3、4、5、6、7 处租赁房产建设单位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350121201300021 号），依法对该等房产享有使用、处分、收益权利。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授权其控股子公司福州软件园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对外出租。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该等租赁合同合法有效。

(2) 非主要经营场所的租赁房产情况

序号	出租方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面积 (平方米)	租金	产权 证明	法定 用途	实际 用途
1	福州保税区闽台经贸有限公司	福州马尾区罗星东路2号海峡经贸广场1#楼B305室	2017/05/06 至 2018/05/05	20.00	免租金	有	综合 (商务办公)	办公

序号	出租方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面积 (平方米)	租金	产权证明	法定用途	实际用途
2	福州渠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9号宏福大厦(即宁德大厦)第16层	2017/05/15至 2017/12/14	1,029.00	7.72 万元/月	注	商用	办公
3	上海创智空间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金科路2966号(创智空间张江信息园)2幢220室	2017/06/01至 2019/05/31	176.00	32.12 万元/年	有	厂房	办公
4	北京德居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号院2号楼5层516室	2017/03/23至 2018/03/22	8.00	1.20 万元/年	未提供	商用	办公

注：该处房产的产权证明详见本节“1）关于租赁房产的产权情况”。

①租赁房产用途

上述房产的法定用途为商用或者厂房，发行人为软件生产企业，将其作为办公使用与租赁房产的法定用途并无冲突。

②租赁房产价格公允性

上述租赁房产均根据其实际使用情况与出租方根据市场行情商议租赁价格，价格公允。

③租赁房产的法律风险及搬迁风险

1) 关于租赁房产的产权情况

第2处房产的出租方原为福州市鼓楼区亨屹帝苑投资有限公司，系福州亨屹

帝苑娱乐有限公司子公司。根据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闽 01 民初 226 号《民事判决书》，福州西湖酒店用品有限公司经房屋有权处分人福州闽东大酒店有限公司授权而依法享有租赁房产的出租权，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令福州亨屹帝苑娱乐有限公司腾退房屋。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福州西湖酒店用品有限公司已书面授权福州渠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外出租，发行人与被授权人福州渠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就标的房产签署了租赁合同。因此，发行人虽未取得该等房屋的产权证明，但出租方享有合法出租权，该等房产不存在搬迁风险。

第 4 处租赁房产的出租方未能配合发行人提供房屋产权证明。第 4 处租赁房产并非发行人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且发行人未取得该等房产的产权证明，存在因出租方无权处分而搬迁的风险。但该等租赁房产租赁面积仅 8 平方米，且为一般性办公用房，无特殊用途，可替代性较强，该等搬迁风险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关于租赁合同的效力

第 1、2 和 3 处租赁房产的出租方系房屋所有权人或有权出租人，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上述出租方与发行人签署的租赁合同不存在导致合同无效或被撤销的情形，租赁合同合法有效。

第 4 处租赁房产，出租方未能配合发行人提供其产权证明，故而存在因出租方无权处分而导致租赁合同被撤销的风险，进而存在搬迁风险。但该等租赁房产租赁面积仅 8 平方米，且为一般性办公用房，无特殊用途，可替代性较强，因此上述合同效力风险及搬迁风险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 关于租赁备案情况

非主要经营场所的租赁房产中，除第 3 处租赁房产办理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手续外，其他租赁房产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其中，第 2 处租赁房产经咨询福州市不动产登记和交易中心，因政策障碍无法办理租赁备案，第 1 和 4 处租赁房产均因出租方配合问题未能办理。

根据《合同法》第四十四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法释〔1999〕19 号）第九条和《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09〕11 号）

第四条的规定，租赁合同当事人未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合同的效力，租赁合同合法有效。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规定，房屋租赁当事人应当在租赁房屋所在地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发行人承诺将积极与出租方沟通配合办理备案登记，若因无法办理租赁备案而应有权部门要求搬离该租赁场所，在租期届满后针对上述非主要经营场所将另寻合适的替代场所。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收到任何主管部门关于责令限期改正房屋租赁登记未备案情况的通知。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作出承诺：“若公司房屋在租赁期间因存在房屋权属、租赁备案、消防备案、消防验收等方面的瑕疵，或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被拆除或拆迁，或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搬迁的成本与费用、预付租金及装修支付未能收回部分等直接损失，拆除、搬迁期间因此造成的经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本人将向公司赔偿上述损失，以保证公司不因房屋租赁瑕疵而遭受经济损失。”

综上所述，发行人主要经营场所均具有合格的产权证明且办理完毕租赁备案登记，非主要经营场所中除了 8 平米的北京办事处无合格产权证明外，其余出租方均具有出租权。发行人租赁房产中部分非主要经营场所的租赁房产未办理备案登记情形不涉及重大违法，且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承诺承担公司房屋租赁瑕疵可能带来的损失，该等瑕疵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造成不利影响，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障碍。公司的资产完整，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以及商标使用权、软件著作权和房产使用权等，租赁房产的瑕疵和法律风险不影响公司资产完整性，不构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障碍。

（二）主要无形资产

1. 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图案	类别	注册/申请号码	注册有效期限
1		第 38 类	9796393	2012/09/28-2022/09/27
2		第 42 类	9796406	2012/11/21-2022/11/20
3		第 9 类	9796371	2012/11/14-2022/11/13
4		第 38 类	9796383	2012/09/28-2022/09/27
5		第 42 类	9796403	2012/09/28-2022/09/27
6		第 9 类	9796379	2012/11/21-2022/11/20
7		第 38 类	9796394	2012/09/28-2022/09/27
8		第 42 类	9796408	2012/09/28-2022/09/27
9		第 42 类	17191237	2016/08/21-2026/08/20
10		第 9 类	17191423	2016/08/28-2026/08/27
11		第 9 类	17190995	2017/05/14-2027/05/13

2.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89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颁证日期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颁证日期
1	EVECOM-IT 服务管理系统 V1.5	软著登字第 0179752 号	2009-7-9	2009-11-13
2	EVECOM 在线访谈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335640 号	2010-7-30	2011-10-9
3	EVECOM-IT 运维监控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0335667 号	2010-9-1	2011-10-9
4	EVECOM 会议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335886 号	2011-5-20	2011-10-10
5	EVECOM 智慧会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335968 号	2011-5-26	2011-10-10
6	EVECOM-IT 资产配置管理 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335972 号	2010-3-9	2011-10-10
7	EVECOM 网上信访系统 V1.3	软著登字第 0336099 号	2009-8-13	2011-10-10
8	EVECOM-IT 运维自动化系 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336143 号	2009-12-30	2011-10-10
9	EVECOM 网上综合办事系 统 V1.2	软著登字第 0336299 号	2009-7-2	2011-10-11
10	EVECOM 信息发布管理系 统 V2.0	软著登字第 0433300 号	2012-3-9	2012-7-19
11	EVECOM 全文检索系统 V1.3	软著登字第 0433302 号	2011-12-22	2012-7-19
12	EVECOM 流量监控与分析 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33313 号	2011-12-25	2012-7-19
13	EVECOM workflow 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0433317 号	2011-9-15	2012-7-19
14	EVECOM 数据交换平台软 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33342 号	2012-1-15	2012-7-19
15	EVECOM 网站群应用管理 系统 V1.3	软著登字第 0433394 号	2012-2-10	2012-7-19
16	EVECOM 报表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0433421 号	2011-8-19	2012-7-19
17	EVECOM 信息门户平台软 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36756 号	2011-11-15	2012-7-30
18	EVECOM 应急预案管理系 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674 号	2012-2-1	2012-8-21
19	EVECOM 网上调查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689 号	2011-9-24	2012-8-21
20	EVECOM 统一日志分析系 统 V1.2	软著登字第 0444726 号	2011-11-15	2012-8-21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颁证日期
21	EVECOM 机房运维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739 号	2012-1-30	2012-8-21
22	EVECOM 统一通信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760 号	2012-5-25	2012-8-21
23	EVECOM 应急安全运行状况监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764 号	2011-10-18	2012-8-21
24	EVECOM 应急处置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766 号	2011-10-30	2012-8-21
25	EVECOM 电子监察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0444768 号	2011-8-30	2012-8-21
26	EVECOM 运维知识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788 号	2012-2-10	2012-8-21
27	EVECOM 智能调度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789 号	2012-3-5	2012-8-21
28	EVECOM 办公室自动化系统 V3.0	软著登字第 0444796 号	2011-8-28	2012-8-21
29	EVECOM 应急指挥调度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805 号	2012-3-15	2012-8-21
30	EVECOM 应急通信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811 号	2011-12-19	2012-8-21
31	EVECOM 应急评估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814 号	2011-11-25	2012-8-21
32	EVECOM 绩效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817 号	2011-9-30	2012-8-21
33	EVECOM 应急信息接报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820 号	2011-12-19	2012-8-21
34	EVECOM 电子运维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887 号	2012-2-25	2012-8-21
35	EVECOM 综合监控管理平台 V2.0	软著登字第 0444888 号	2011-11-1	2012-8-21
36	EVECOM 应急资源保障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935 号	2012-4-29	2012-8-21
37	EVECOM 综合网管系统 V3.0	软著登字第 0444993 号	2012-4-20	2012-8-21
38	EVECOM 综合业务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0444995 号	2012-5-18	2012-8-21
39	EVECOM 统一运维门户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0445030 号	2012-4-30	2012-8-21
40	EVECOM 应急值守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46061 号	2012-2-17	2012-8-23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颁证日期
41	EVECOM 预警信息发布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78637 号	2011-12-30	2012-11-19
42	EVECOM 统一身份认证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879562 号	2014-5-16	2014-12-25
43	EVECOM 三维地理信息服务管理平台[简称: EVGIS]V3.0	软著登字第 0879720 号	2014-4-11	2014-12-25
44	EVECOM 权力运行网上公开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0879759 号	2014-3-7	2014-12-25
45	EVECOM 移动协同办公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879763 号	2014-7-11	2014-12-25
46	EVECOM 网格化社会服务管理系统 V3.0	软著登字第 0880165 号	2014-7-18	2014-12-26
47	EVECOM 云运营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0880155 号	2014-8-22	2014-12-26
48	EVECOM 移动运维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0880159 号	2014-9-12	2014-12-26
49	EVECOM 无纸化会议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0880171 号	2014-10-17	2014-12-26
50	EVECOM 融合通信综合管理平台 V1.5	软著登字第 0937488 号	2015-1-16	2015-3-23
51	EVECOM 智慧政务支撑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015548 号	2015-6-18	2015-7-9
52	EVECOM 应用支撑开发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061859 号	2014-6-27	2015-9-9
53	EVECOM 数字移动巡检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87662 号	2015-6-23	2015-10-20
54	EVECOM 运维监控平台 V2.0	软著登字第 1087850 号	2013-8-16	2015-10-20
55	EVECOM 协同办公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087880 号	2013-10-18	2015-10-20
56	EVECOM UC 统一通信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101828 号	2013-8-16	2015-11-6
57	EVECOM 应急综合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101855 号	2013-8-9	2015-11-6
58	EVECOM 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118730 号	2014-6-17	2015-11-25
59	EVECOM 公安警务一体化作战指挥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66025 号	2015-12-28	2016-4-26
60	EVECOM 云数据中心运营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267341 号	2015-12-18	2016-4-27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颁证日期
61	EVECOM 行政协同审批服务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267464 号	2015-12-25	2016-4-27
62	EVECOM 信用信息服务及监管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267405 号	2015-12-18	2016-4-27
63	EVECOM 移动执法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278316 号	2015-12-18	2016-5-10
64	EVECOM 数据传输安全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78329 号	2015-12-25	2016-5-10
65	EVECOM 移动应用开发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278529 号	2015-12-18	2016-5-10
66	EVECOM 安全生产监管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288052 号	2015-12-25	2016-5-18
67	EVECOM 危险品综合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287911 号	2015-12-25	2016-5-18
68	EVECOM 无纸化会议管理系统 V3.0	软著登字第 1403006 号	2016-6-20	2016-8-18
69	EVECOM 搜索引擎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544388 号	2015-12-18	2016-12-12
70	EVECOM 服务总线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544390 号	2015-10-30	2016-12-12
71	EVECOM 大数据服务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546788 号	2016-4-5	2016-12-12
72	EVECOM 大数据支撑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560899 号	2016-11-3	2016-12-20
73	EVECOM 云数据中心自动巡检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569887 号	2016-11-9	2016-12-23
74	EVECOM 云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624752 号	2016-5-4	2017-2-10
75	EVECOM 综合监控管理平台 V3.0	软著登字第 1624610 号	2016-9-26	2017-2-10
76	EVECOM 应急综合管理平台 V2.0	软著登字第 1624613 号	2016-11-7	2017-2-10
77	EVECOM 协同办公平台 V2.0	软著登字第 1650979 号	2017-01-23	2017-03-03
78	EVECOM 统一数据采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651301 号	2017-01-22	2017-03-03
79	EVECOM 统一门户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656388 号	2016-01-04	2017-03-08
80	EVECOM 消息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656147 号	2016-01-04	2017-03-08
81	EVECOM 网格化社区综合服务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656382 号	2016-11-01	2017-03-08
82	EVECOM 网格化城乡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656375 号	2016-07-01	2017-03-08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颁证日期
83	EVECOM 网格化综合治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656369 号	2016-05-20	2017-03-08
84	EVECOM 网格监测考核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660574 号	2016-01-04	2017-03-10
85	EVECOM 服务监管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699778 号	2016-10-08	2017-04-13
86	EVECOM 运维呼叫台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699847 号	2016-10-08	2017-04-13
87	EVECOM 运维服务台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699852 号	2016-10-08	2017-04-13
88	EVECOM 大数据可视化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2009375 号	2017-06-01	2017-08-04
89	EVECOM 企业全景画像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2009362 号	2017-07-01	2017-08-04

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取得方式均为原始取得。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保护期限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但软件自开发完成之日起 50 年内未发表的不再保护。

3. 取消软件产品登记和备案的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63 项软件产品取得了软件产品登记证书，有效期为五年。

2015 年 2 月 24 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11 号），取消了“软件企业认定及软件产品登记备案”（以下简称“双软认定”）的行政审批项目。2016 年 5 月 26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废止 10 件规章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34 号），废除《软件产品管理办法》（2009 年 3 月 5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9 号公布），软件产品的登记和备案制度自此失效。

“双软认定”取消后，福建省软件行业协会于 2016 年 7 月 4 日发布《关于开展“软件企业评估和软件产品评估”服务（试行）工作的通知》，确定福建省软件行业协会将于 2016 年 7 月 1 日起，组织开展软件企业评估和软件产品评估（以下简称“双软评估”）工作。“双软评估”依据该协会制订的团体标准《软件企业评估规范》（FJSIAB-001-2016）、《软件产品评估规范》（FJSIAB-002-2016）实施。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50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50年的12月31日。公司拥有《软件产品登记证》的软件产品均已取得软件著作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仍在保护期内，公司能继续使用相关软件产品，且受到法律保护。

其次，根据《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征收管理有关问题解答》及福建省软件行业协会的回复，“双软认定”取消后，“双软”已不再作为软件企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前置条件，软件企业可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的规定，自行判断其是否符合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并按照判断结果向税务部门申请相应的税收减免。

综上所述，软件产品登记的行政审批取消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享受税收优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 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2项专利，其中实用新型专利2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有效期
1	长威科技	一种RFID扫描车	实用新型	2016213038976	2017/7/7—2027/7/6
2	长威科技	一种自驱动式RFID扫描车	实用新型	2016213038961	2017/7/7—2027/7/6

（三）重要资质和荣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取得的重要资质和荣誉的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和荣誉名称
1	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壹级资质
2	福建省技术贸易机构资格
3	高新技术企业
4	安全生产许可证
5	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贰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贰级资质
6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资质
7	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三级
8	国际CMMI服务模型5级成熟度认证（CMMI5）

序号	资质和荣誉名称
9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
10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	ISO/IEC27001:2013 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证书
12	ISO/IEC 20000-1:2011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3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4	GB/T 28001-2011/OHSAS 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5	2017 年 5 月-2018 年 4 月信用等级 AAA 级
16	2016 年 5 月-2017 年 4 月信用等级 AAA 级
17	2015 年 5 月-2016 年 4 月信用等级 AAA 级
18	2014-2015 年度福建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19	2009-2010 年度福州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0	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工作组全权成员单位
21	国家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研制和应用单位
22	软件企业证书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七、发行人的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进行经营，未拥有境外资产。

八、发行人技术研究开发情况

（一）主要核心技术

为了更好地支撑公司解决方案快速实施和落地，提高解决方案和产品的复制能力，公司构建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公共信息服务支撑平台，该支撑平台不但实现了传统的敏捷开发通用应用支撑组件，还可构建满足智慧城市应用的公共服务平台。同时通过项目实践和持续研发，深度掌握了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空间地理信息、移动互联网、用户体验创意等多项先进技术。



具体如下：

1. 基础技术

公司具备了通过不同开发语言与开发技术构建满足不同应用需求的软件产品的技术支撑能力。公司应用的业内成熟技术主要包括：Java EE、.NET、C++、WebService、模型驱动软件体系结构（MDA）、中间件技术、基于 OSGi 标准的和面向服务的体系架构（SOA）技术等。

2. 公共信息服务支撑平台

公司的公共信息服务支撑平台是一个以业务为导向的快速业务建模平台，具备二次开发、管理、应用、整合等功能。平台通过提供各种不同组件，可针对不同人员、不同环境快速构建出各种复杂业务系统。

该平台可以针对开发实施人员、业务管理员及运维管理员提供完整的解决方案。开发实施人员通过平台可以快速搭建出不同类型的应用系统，可以直观地与客户进行沟通，消除沟通障碍；业务管理员通过平台可以进行有效的业务管理和业务流程调整，做到随需而变、快速响应；运维管理员通过平台可以有效管理各应用系统及基础设施，及时发现问题，确保系统稳定运行。

平台通过应用整合框架，对各种应用在组织架构、界面、数据、业务及授权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整合，实现各个应用系统间的无缝衔接；同时平台也整合了公司多年来各个业务领域的不同应用系统，可供建设单位直接使用。

公共信息服务支撑平台采用了以下几种关键技术：

（1）业务构件调度引擎

业务构件调度引擎提供微内核的运行方式,使运行于内核之上的构件能够实现热拔插。通过构件式的开发模式,快速做到各个功能组件的可复用及扩展。业务构件调度引擎遵循 OSGi 的标准,能够支持不同版本构件共存,可提高应用系统在不同版本构件平滑切换时的稳定性。

(2) 用户身份认证管理技术

依托统一安全认证和统一用户管理实现各类业务系统的用户身份认证和鉴权,支持基于数据、目录服务、用户同步、联邦认证、Web Services 接口身份认证。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基于 JAVA EE 体系架构。系统支持多种操作系统平台,如 UNIX、Windows、Linux 等,支持主流硬件平台,如 HP、IBM、DELL 等;支持主流数据库,如 Oracle、MySQL、SQL Server 等。

(3) 集成桌面技术

集成桌面技术是公司自行研发的,以前台 UI 展示为中心,快速构建应用系统的辅助工具。集成桌面技术提供了可配置、可监控及可授权的 UI,让开发人员从繁琐前台展示的开发工作中解脱出来,并提供统一的展示效果及操作习惯的前台展示。

(4) 数据交换技术

数据交换系统采用成熟产品,基于 Java EE 体系架构,采用 Web Service 技术,以 SOAP 作为安全通信的基础,以 XML 为跨平台数据交换技术,通过开放的交换协议管理系统间的数据交换,能够实现接口报文接收层、解析层等基于接口规范进行配置的管理功能,具有灵活的接口规范适配特性,能够实现随时修改配置,动态适配新接口规范。系统支持多种操作系统平台,如 UNIX、Windows、Linux 等,支持主流硬件平台,如 HP、IBM、DELL 等;支持主流数据库,如 Oracle、MySQL、SQL Server 等。

(5) 企业服务总线

通过公司开发的 ESB 企业服务总线,满足了应用单位间各个应用的关联以及与外部应用的快速整合。通过 ESB,实现异构数据间信息的共享;通过统一用户管理及单点登录技术为整合提供了多套系统间用户的统一和共享,结合 UI 云

服务和 Portal 门户的界面整合技术，能够快速实现各应用系统界面、用户体验的统一。

（6）工作流技术

以工作流引擎为核心，实现可视化的配置管理工具，应用了版本控制、条件分支、子流程、自由流、流程调度、统计分析等技术，可以快速、动态、智能地建立流程，提供工作流过程的管理与监控，发现、分析并解决业务流程存在的问题，实现业务流程的再造，保证工作流在各个领域的灵活变化。

（7）报表技术

公司的报表技术采用 WEB 报表展示形式，将数据展示（报表）和数据录入（表单）功能集于一身，用来辅助软件开发。解决了开发中普遍面临的中国式报表样式复杂、格式多变、开发和维护工作量大的难题；采用了灵活的报表设计工具，满足了对报表的按需定制的要求；提供模板设计器，通过拖拽即可制作出实现数据展示和数据录入的功能页面模板，以及多种展示的方式，实现了个性化的输出。

（8）移动互联网技术

公司的移动互联 APP 平台是基于 HTML5 技术的跨平台快速开发解决方案。平台提供丰富的插件库、UI 快速开发框架、本地功能调用 API 接口、应用打包工具、集成开发 IDE 工具等，可以快速地实现移动应用开发。移动 APP 平台实现与 PaaS 开发平台无缝整合，通过 PaaS 开发平台开发的 SaaS 应用可直接支持移动互联应用。

3. 公共服务平台

（1）云计算技术

1) 云计算关键技术

公司已掌握集群、虚拟化、分布式计算、并行计算、负载均衡、NoSQL 等云计算关键技术，并具备了开发 IaaS、PaaS、SaaS 应用的能力。

2) 云存储技术

在存储方面，公司已经形成了综合云存储解决方案，有效提升海量数据的存储、传输及处理效率。

（2）大数据分析技术

结合云存储技术，通过大数据分析引擎，实现对包括文件、流媒体在内的各种海量数据的快速分析，降低了数据分析成本，提高了分析效率。

（3）物联网技术

公司在物联网方面进行了大量的基础技术研发和应用模式创新，包括射频识别（RFID）、条码、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涵盖了感知、传输、识别、管理、控制等物联网技术的各个层面，并已经整合到相关的应用系统当中，形成了系统与设备的无缝调配与整合。

（4）融合通信技术

公司以通信融合化、监控智能化、应用全景化为理念，开发了以视频会议、视频监控、移动通信、北斗卫星通信为基础，以业务应用为核心，构建通信资源共享支撑云服务的通信调度综合性管理平台。

公司产品遵循视频监控行业 GB/T 28181 国家标准的要求，采用 SIP 机制的信令服务实现了标准平台及设备的接入；并采用 OSGi 架构实现各种非标设备的无缝接入，最大化兼容各种视频监控和视频通信资源。

（5）地理信息服务技术

地理信息服务技术是管理地理数据的基础平台，实现基础地理信息、资源信息、业务信息、专题信息等数据的集成管理与数据共享，根据业务的需求及数据的类型、性质不同，对数据进行“排列组合”，采用地图服务的方式实现地理信息、资源信息、业务信息等各种数据信息的可视化。

4. 公司掌握的行业应用技术

除上述技术外，公司还熟练掌握全文检索、决策分析、消息处理、业务构件库等技术。

（二）主要产品技术及所处阶段

公司在引进行业内先进技术的基础上，进行了大量的自主创新，成功把多项技术应用于公司现有产品。公司主要产品技术所处阶段如下表所示：

1. 智慧应急领域的主要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描述	阶段	水平
1	多级通信应用服务架构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分布式服务器集群架构，分为认证服务、多点通信服务、转发服务、设备管理服务、系统监控服务、缓存服务等多级应用服务框架，有效地保证系统的稳定性、可扩展性和易维护性。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2	融合通信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通信总线及接口适配器架构模式，支持视频会议系统、IP 电话系统、视频监控系统、信息业务系统、中控系统等类型适配器的统一接入与通信融合，为应急指挥通信调度等业务提供技术支撑。	成熟应用	行业领先
3	统一视频感知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视频监控联网技术、移动视频采集技术及视频图像融合技术，构建统一视频数据接入网关，通过标准协议数据通信交互，解决普通视频监控、应急单兵设备、移动终端等设备的统一接入，并实现实时视频图像感知。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4	智能资源调度技术	自主研发	结合资源调度策略和 GIS 路网分析模型，获取计算突发事件周围的资源分布情况（人力、物力、财力）、交通网络的分布和权值、快速生成最及时和最可靠的资源调度及运输路线。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5	数字预案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文本预案数字化处理，实现包括预案启动条件、任务安排、资源调度、专家调度、任务通知等要素的全数字化管理，支持依据数字化预案自动应急处置工作安排。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6	门户集成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单点登陆、加密处理、数据缓存等门户技术，将各种应用系统、数据等资源集成到一个信息管理平台之上，并以统一的用户界面提供给用户。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2. 金融信息化——数据中心运维服务领域的主要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描述	阶段	水平
1	动态视图模板	自主研发	抽象出视图组件与数据组件，并以配置文件的方式将两者连接起来，达到UI 与数据来源高度分离、灵活配置。	成熟应用	行业领先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描述	阶段	水平
2	插件技术	自主研发	预定义接口规范,新增加监控类型时以插件形式增加到系统中。这样可以在不修改基础监控平台的情况下对监控对象支持的宽度进行扩展与加强。	成熟应用	行业领先
3	设备批量复制	自主研发	以现有设备属性为模板,批量创建新设备,新创建的设备具有与模板完全相同的指标、告警配置,适用于准备监控的设备数量巨大时的情况。	成熟应用	行业领先
4	事件分析引擎	自主研发	通过对大量的事件过滤、压缩、归并,提取出概括性的重要描述,以事件解析表达式形式存放在数据库中,当新的事件到来时启动引擎进行检查,判断该事件告警的条件是否满足。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6	设备多版本兼容	自主研发	抽象出同一种设备不同版本的共性特征作为模板类统一处理,不同版本作为继承类,方便程序进行版本之间的差异动态调整。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7	根原因分析	自主研发	采用链形追溯图形式,当某一业务出现告警时,分析业务拓扑中的告警链,准确定位出某一资源或其组件不可用的根本原因。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9	资源建模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面向管理对象技术定义各种资源类,在每个类中定义它们的属性和方法,提供对对象实例以及对象类之间的关系建模能力。	成熟应用	行业领先
10	运维流程通用模型	自主研发	通过该模型运维动作的删减和角色制定,可以快速建立符合运维管理要求的具体流程。	成熟应用	行业领先
11	网络拓扑发现	自主研发	在网络层、数据链路层进行并行、多线程拓扑发现,以展示网络设备的实际物理连接。在网络层使用 OSPF、IS-IS 协议进行发现,在数据链路层使用 CDP 协议和 Bridge 协议进行发现。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12	IP 入网控制	自主研发	探测当前网段内活动的 IP 地址,以网格图的形式展现 IP 地址使用情况,并提供主机定位功能。通过 IP 地址查找到该 IP 的 MAC 地址及该 IP 所连的交换机端口,进行 IP-MAC-PORT 三重绑定,有效地避免用户私自更改 IP 地址、非授权接入网络。	研发测试	——
13	主机监控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有 Agent 与无 Agent 方式对主机的性能进行监控,如 CPU 利用率、内存利用率、磁盘 IO 性能,同时对主机上的硬件状态进行监控,如 CPU 状态、光纤通道卡状态、SCSI 卡状态。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15	短信网关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数据库接口方式与业务系统交换数据,支持多目标号码群发及超长内容自动拆分发送。可同时支持多设备以多线程模式同时发送多条短信。	成熟应用	行业领先
16	应用服务器监控技术	自主研发	对主流的应用服务器进行监控,如 Websphere、Weblogic、JBOSS 等,主要采集应用服务器的线程池使用情况、数据库连接池使用情况、EJB 活动情况、Session 活动情况等。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描述	阶段	水平
17	数据库监控技术	自主研发	对主流的数据库进行监控,如DB2、ORACLE、Sybase、Informix 等,主要数据库的物理存储使用情况、缓冲区使用情况、会话活动情况、排序活动情况等。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18	多源事件管理技术	自主研发	支持多种方式向服务台上报事件,支持以 HTML 方式提交事件,能够集成网络管理软件、流量分析软件、系统监控软件产生的事件,同时支持e-mail 自动转换为系统事件。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3. 智慧政务领域的关键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描述	阶段	水平
1	全文检索技术	自主研发	具备对整个应用系统海量信息的检索功能;具备对数据库、静态页面、动态页面的检索功能;具有极快的信息检索速度,可快速完成十万级信息的检索;繁简体中文内码自动识别,用户可无障碍地检索各种中文信息;支持英文检索和中英文混合检索,可自动识别转换英文大小写。	成熟应用	行业领先
2	workflow引擎	自主研发	基于 workflow管理联盟统一的国际 workflow标准模型,提供基于浏览器的流程管理;支持串行、并行、子流程等混合复杂流程;支持第三方表单启动流程;支持流程节点规则及事件配置。	成熟应用	行业领先
3	数据交换技术	自主研发	支持元数据管理,支持 FTP、HTTP、JMS 等不同协议的转换,支持 XML 模板配置,支持服务发布管理,支持多数据源管理,支持业务适配管理。	成熟应用	行业领先
4	统一身份认证	自主研发	实现单点登录。用户一次登录后,就可以依靠认证令牌在不同系统之间切换;跨平台接口采用 SOAP XML 标准,支持与多种类型的应用系统对接;系统在数据传输过程中,支持 HTTPS 方式的数据加密传输,系统能够定义管理多种权限级别策略。	成熟应用	行业领先
5	大数据分析技术	自主研发	基于 Hadoop 技术建立大数据的采集清洗、汇聚整合、挖掘分析等数据处理能力,实现政务服务和行业监管的大数据应用服务。	研发测试	----
6	实名认证服务	自主研发	实名认证服务有效保证用户对基本信息实现“一处填写、随时更新、多处使用”,为实现“一站式”业务办理奠定基础。	成熟应用	国内领先

4. 研究、预演中的技术

技术名称	描述

技术名称	描述
应急模型的研发与应用	应急需要不同类型、不同尺度的事件应急模型；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更多是需要大尺度的应急模型；各类应急模型必须满足应急的较高实时性要求。通过对公共突发事件的模拟仿真，寻找解决不同灾种危机的一些通用“模型”。
应急网格化模型研究	应急模型需要与 GIS 和数据库的融合，大尺度模型依赖特定空间数据和各种安全数据，有赖于与城域、省域的 GIS 和数据库相结合；各种分析计算的结果不能依靠特殊工具展现，需要与 GIS 系统的可视化相互融合。通过引入城市网格化管理理论，建立更为精准的网格化应急应用模型。
应急模型、数字预案、综合研判、辅助决策和 GIS 的融合	模型计算结果如何为应急决策和形势研判提供帮助；将模型计算的发展趋势和影响区域与 GIS 空间分析相结合，进行危险性分析和影响目标的统计评估。
基于大数据的应急预测评估	大数据处理分析系统实现分布式存储政府海量信息数据，能够高速快捷进行大数据处理，通过充分的挖掘并预测政府各级管理部门在应急预测预防中的关注点，让政府部门能有效进行应急决策分析。
物联网实现应急信息资源共享云平台	利用物联网技术使离散在各部门之间的应急资源聚合成统一的应急资源库，并以此为基础关联应急事件，形成应急预案库、知识库、专家库、案例库、应急物资库、救援队伍库、地理信息库等应急信息资源，最终形成立体化的应急信息资源“云平台”。通过统一的协同指挥调度界面，在各类突发事件的处理过程中为各级指挥人员及时提供所需的各类信息，及时提供辅助决策支持，使参与应急救援和应急处置的各级指挥人员实时、快捷地掌握突发事件现场态势，科学选择合理的应急策略，迅速调配各种抢险力量及应急资源，形成了资源合理共享、信息高速运转、指挥协同联动、安全可靠的政府应急指挥“云”平台。
3DGIS 可视化管理平台技术	该技术集成现代视觉传感器、宽带传输、图像处理、智能行为识别、摄影测量、3D 虚拟环境等技术于一体，构建全景式视频浏览与监控系统。改变了传统视频监控依靠人眼盯视电子眼，多摄像机滚动巡查画面的落后方法，是对现有基于视频监控系统的发展和创新。该技术基于目标区域的 3D 虚拟场景，并通过对目标区域全覆盖布设视觉传感器及进行精确跟踪和定位，实现实时显示监控画面、联网报警。采用该技术不仅能构建视频监控系统，而且能利用虚拟的 3D 动态空间浏览器，实现对目标区域出现的事件过程的快速跟踪、浏览与回放，实时进行自动语义识别，框示目标标签和轨迹，记录报警日志，且事后可按特定条件搜索符合条件的视频画面（下一代“智能视频搜索”技术），远程调用报警日志。

（三）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主要由研发人员薪酬、劳务费、测试费、材料费，以及研发人员办公费等组成，各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1,148.35	1,791.34	797.88	527.91
开发支出（万元）	-	194.29	351.78	244.80
研发投入合计（万元）	1,148.35	1,985.63	1,149.66	772.71
营业收入（万元）	12,179.25	29,216.14	28,397.82	24,376.7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43%	6.80%	4.05%	3.17%

（四）公司主要在研产品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的目标	当前阶段
1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	2018 年 6 月发布	开发
2	金融服务和安防防控预警平台	2017 年 12 月发布	开发
3	智慧型数字城市综合管理平台	2017 年 9 月发布	开发
4	智慧监管移动执法平台	2017 年 9 月发布	开发
5	社会治理大数据分析管理系统	2017 年 12 月发布	开发
6	智慧交通交警智能调度平台建设	2018 年 2 月发布	开发
7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	2018 年 12 月发布	开发
8	云模式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	2017 年 6 月发布	开发
9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	2018 年 6 月发布	开发
10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2017 年 9 月发布	开发
11	企业安全生产监测监控云服务平台	2017 年 12 月发布	开发
12	公共安全防控大数据分析预警平台	2017 年 8 月发布	开发
13	自然灾害大数据研判分析平台	2017 年 12 月发布	开发
14	面向全国的服务运营管理系统	2018 年 1 月发布	开发
15	移动互联网政务集约化服务平台	2017 年 6 月发布	开发
16	云数据中心机房智能巡检系统升级	2017 年 6 月发布	开发
17	应急救援物资三维化管理能力提升	2017 年 9 月发布	开发
18	权力阳光电子监察大数据研判能力	2018 年 3 月发布	开发
19	运维大数据分析监控平台	2017 年 11 月发布	开发
20	食品安全溯源监管平台	2017 年 12 月发布	开发
21	城市运营管理服务中心	2018 年 6 月发布	开发
22	辖区立体防控指挥调度平台	2017 年 8 月发布	开发
23	工商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	2018 年 6 月发布	开发

（五）技术创新机制及安排

为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培养和调动公司全体员工的创新意识和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建立了如下技术创新机制：

1. 坚持自主创新路线

公司多渠道推进自主创新，主要包括：基于新合同和新客户需求的原创性技术创新；针对现有客户需求的定期升级技术创新；利用新技术进行的应用性技术创新；定期由售前或项目经理对产品提出的改进型技术创新。公司通过立项、开发、评审等流程，逐步将创新技术转化为新产品或升级产品，推动公司产品和技术持续发展。

2. 建立科学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形成了研发中心牵头，各技术部门分工协作，研发资源和成果共享的格局。同时，加大研发经费投入，加强研发人员培养，健全研发管理制度，促进公司技术创新持续开展、务实发展。

3. 建立激励机制

为了激发员工发挥创新的积极性，公司以鼓励创新、激励创新为基本原则，成立创新专项基金，包括总经理创新基金、技术创新基金、市场创新基金、管理创新基金，实行适度的物质奖励和精神激励，建立、健全创新激励机制。

4. 建立常态化培训机制

为了培养各层次人才，公司常态化组织内部培训与技术交流，经常性组织人员参加思科、华为、IBM、Oracle 等 IT 厂商和国内专业培训机构开展的产品、技术和管理培训，资助优秀员工攻读计算机工程硕士学位，有效促进了公司整体技术水平和水平的提高。

5. 建立对外合作与交流机制

公司已和暨南大学、福州大学（空间信息中心）、福建工程学院、福建师范大学等高校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在人才引进、培养以及技术交流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同时，公司积极参加各类软件技术和产品研讨交流会，与科研院所、国内外厂商及行业客户进行沟通交流，吸收先进技术和经验，并同思科、华为、IBM、Oracle 等公司建立了合作伙伴关系，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九、发行人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产品和服务遵循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目前公司已通过 ISO 9001: 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IEC 20000-1:2011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IEC 27001:2013 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ITSS 运维能力成熟度二级认证和国际 CMMI 服务模型 5 级成熟度认证。其中 CMMI5 为 CMMI 中最高级别的认证，对软件的质量控制有很高的要求。公司对软件研发、系统集成和运维服务的质量控制管理严格按照上述标准执行。

（二）质量控制措施

在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下，公司将上述标准中对质量控制的要求制度化，质量控制渗透到了公司的各个部门和项目管理的全生命周期。具体体现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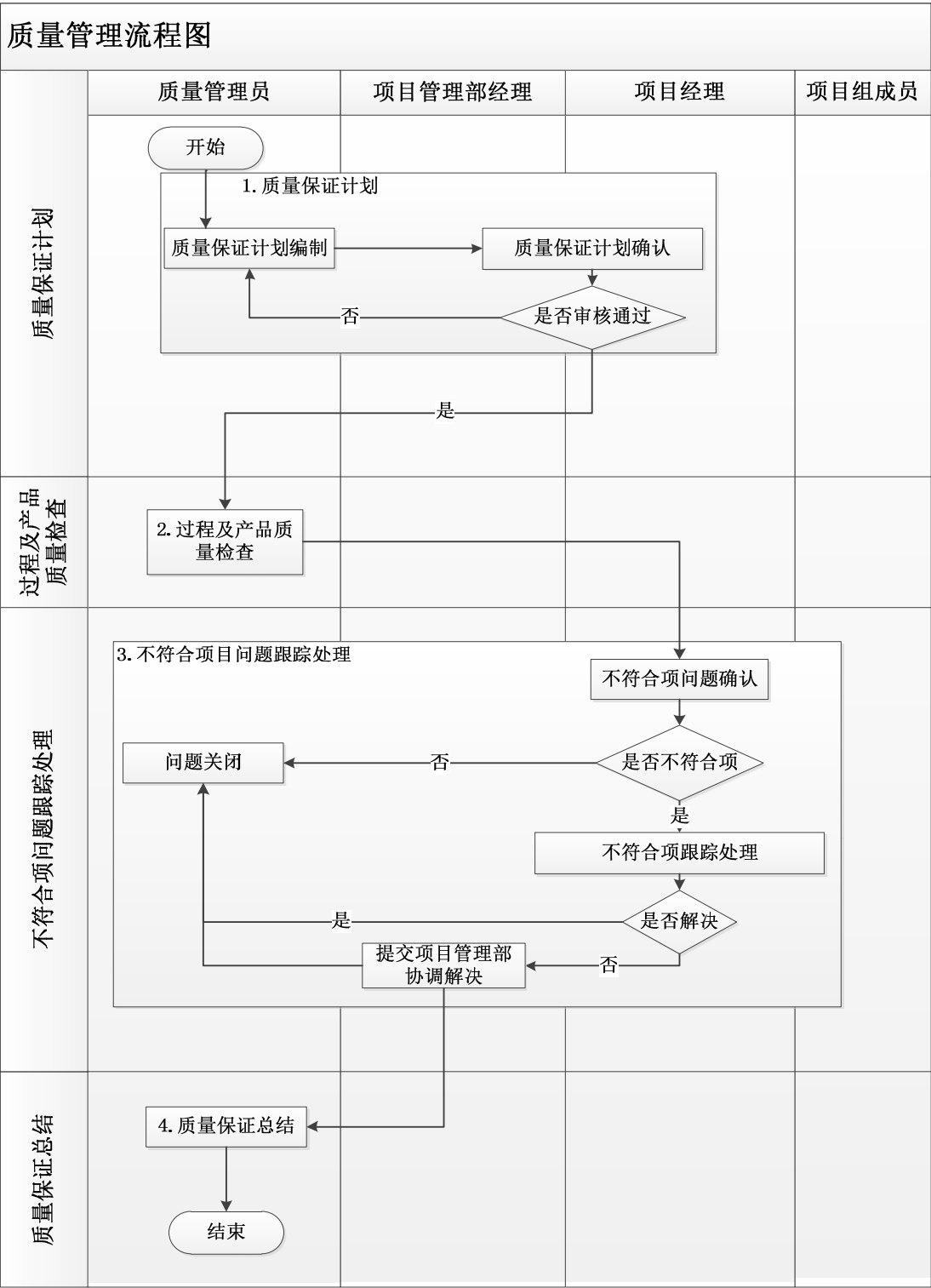
1. 在组织上成立质量保证部门

公司设立了专门负责质量管理的质量管理中心，下设项目管理部和软件测试部，负责对各个业务部门和项目组进行质量控制的审查、审核、沟通、协调、执行、反馈和问题的解决等工作。

2. 在制度上制定质量管理办法

公司制定了《项目管理程序》，基于该程序文件，公司针对软件研发、系统集成、运维服务各类项目制定了系列化的《项目管理办法》，从而形成了一套完整的项目报告机制，让所有的质量控制过程文档化，保证质量控制管理的实施，持续推进质量控制过程的改进。

公司将质量管理流程分解为质量保证计划编制、过程及产品质量检查、不符合项问题跟踪处理、质量保证总结四个部分，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再次细化的分解，形成了质量控制从输入到输出的全过程管理。公司的质量管理流程人员责任分工情况如下图所示：



3. 多部门的质量控制

除了质量管理中心，公司的总经办、研发中心、售前支持中心、系统工程中心、客服中心、运维服务中心及这些部门的下设部门在公司质量管理中担任批准、

负责、执行、参与和监督等职责。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总经办	公司质量管理的保障机构，负责组织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维护，以及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审核与更新工作。
售前支持中心	主要负责保证售前服务的质量。
研发中心	公司的研发和软件产品生产部门，根据公司的年度产品战略，完成公司下达的产品线研发任务，对产品研发的效率及质量负责，对产品生产过程质量进行控制。
质量管理中心	下设软件测试部和项目管理部。软件测试部负责根据实施进度计划配合项目经理对软件进行集成测试、系统测试、验收测试，测试的内容涉及功能、性能、安全三大方面，同时对自主软件产品的质量及稳定性负责；项目管理部则以项目为单位，对项目实施的质量进行控制。
云集成服务中心	对系统集成项目和多媒体项目的实施进行质量控制，保证项目实施的质量。
客服中心	通过对公司所承接项目的运行质量和售后服务质量进行管理，对公司总体的服务质量负责。
运维服务中心	主要负责驻场类运行维护服务项目的质量管控。

公司各部门间相互协作，共同保证了公司质量控制制度的正常运行。

（三）产品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与客户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和服务质量得到了许多客户的认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纠纷的情况。

十、发行人名称冠名“科技”的依据

公司专业从事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并能够将已经形成的科研开发成果转化为可以稳定生产并产生效益的技术、生产工具和产品。公司依靠多年的技术积累，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领域具备了一定的技术优势，并在该领域积累了一定数量的软件著作权和业绩。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技术优势及技术研究开发情况分别参见本节“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之“（二）公司竞争优势”之“1. 技术优势”，以及本节“八、发行人技术研究开发情况”。因此，公司名称中冠有“科技”字样。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公司独立经营的情况

（一）发行人的独立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的供应和销售系统，具有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 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硬件设备、商标、软件著作权、专利等的所有权与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完全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与各股东共用资产的情况，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各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2.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劳动、人事和薪酬等管理制度，设立了人力资源部门，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任免，不存在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对分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

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4.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公司各职能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供销系统，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业务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保荐人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关于其自身独立性的描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发行人实际情况。

二、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1.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专业从事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林韶军除控制公司外，还同时投资正德投资、有恒投资、荣安投资，并担任正德投资、有恒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林韶军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及任职。正德投资、有恒投资、荣安投资作为持股平台，除投资公司外没有实际经营及其他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对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问题的核查，坚持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对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做出综合实质性判断，并非简单依据经营范围对同业竞争做出判断，亦非仅以经营区域、细分产品、细分市场不同来认定不构成同业竞争。

2.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前夫以及双方近亲属对外投资或任职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通过访谈林韶军与其前夫唐丹文，取得并查阅双方及其近亲属填写的《家庭成员调查表》《在外任职和对外投资情况调查表》，采用网络信息查询、查阅工商登记资料及财务报表等方式对上述人员的对外投资及任职情况进行了全面细致的核查，并且获取了上述人员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经核查，林韶军与其前夫唐丹文以及双方近亲属的对外投资、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与林韶军的关系	投资或任职情况
林韶军	本人	①报告期内为正德投资的第一大股东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目前持股 30.97%； ②报告期内为有恒投资的第一大股东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目前持股 41.49%； ③2015 年 9 月以前为荣安投资的第一大股东及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 年 8 月至今为荣安投资持股 4.40%的有限合伙人； ④在中迅网络注销之前，担任总经理。
林元坤	父亲	已退休，报告期内不存在 IT 行业的投资或任职。
陈萌芽	母亲	①在中迅网络注销之前，系其持股 20%的股东； ②目前已退休，不存在 IT 行业的投资或任职。
陈西经 ^注 ₁	表兄	①恒威信息注销之前，系其持股 80%的股东，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②目前不存在 IT 行业的投资或任职。
陈巧娜 ^注 ₁	表兄的配偶	①恒威信息注销之前，系其持股 20%的股东，并担任监事； ②目前不存在 IT 行业的投资或任职。
唐丹文 ^注 ₂	前夫	报告期内不存在 IT 行业的投资或任职。
唐丹华	前夫之兄	报告期内不存在 IT 行业的投资或任职。
陈珠兰	前夫之母	报告期内不存在 IT 行业的投资或任职。
唐宝灿	前夫之父	报告期内不存在 IT 行业的投资或任职。

注 1：陈西经、陈巧娜是林韶军的亲属，但并非本题约定的近亲属。由于报告期内陈西

经、陈巧娜对外投资及任职的企业（恒威信息）与公司存在资金往来情形，根据谨慎性原则，上述人员的对外投资和任职情况亦纳入核查范围。

注 2：林韶军与其前夫唐丹文已于 2015 年 12 月协议离婚，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访谈林韶军和唐丹文后确认，林韶军所持公司股份均系其个人所有，非双方共同财产。

报告期内，林韶军与其前夫唐丹文以及双方近亲属的对外投资或任职的企业主要包括正德投资、有恒投资、荣安投资、中迅网络、恒威信息。其中，正德投资、有恒投资、荣安投资作为持股平台，除投资公司外没有实际经营及其他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中迅网络、恒威信息与公司均不构成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1）上述企业在历史沿革、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等方面与发行人的关系

1) 历史沿革方面

中迅网络的简要历史沿革如下：

时间及事项	具体说明
2004 年 10 月，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 50 万元，孙兆开持股 80%，陈萌芽持股 20%。经营范围为通信器材，电子产品及配件，计算机及零配件，仪器仪表的批发零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网络工程安装及维护，电子产品的研发、开发及服务。
2016 年 3 月，注销	2016 年 3 月 21 日，中迅网络完成了工商注销登记。

经核查，中迅网络注销前的股东孙兆开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孙克胜之父，股东陈萌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林韶军之母。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中迅网络的历史沿革与公司存在关联。

恒威信息的简要历史沿革如下：

时间及事项	具体说明
2007 年 1 月，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 50 万元，陈萌芽持股 80%，陈征宇持股 20%。经营范围为网络系统集成及服务，软件开发，网络工程安装及维护，建筑智能化设计及施工，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通讯器材、电子产品及配件、计算机及零配件、仪器仪表的批发。
2010 年 1 月，增资及变更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100 万元，陈萌芽持股 80%，陈征宇持股 20%。经营范围变更为信息工程监理及其技术服务。

2011 年 9 月， 股权转让	经股东会同意陈萌芽将其出资全部转让给陈西经，陈征宇将其出资全部转让给陈巧娜，变更后公司股东为陈西经、陈巧娜。
2016 年 3 月， 注销	2016 年 3 月 21 日，恒威信息完成了工商注销登记。

经核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征宇、实际控制人林韶军之亲属陈萌芽、陈西经及陈巧娜曾为恒威信息注销前的股东。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恒威信息的历史沿革与公司存在关联。

2) 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方面

报告期内，中迅网络、恒威信息账上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中迅网络、恒威信息在人员方面与公司的关系如下：

姓 名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具体内容
林韶军	董事长、总经理	自中迅网络成立至注销期间，林韶军任总经理。
孙克胜	董事、副总经理	自中迅网络成立至注销期间，孙克胜任监事。

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与中迅网络在人员上存在上述关系，但该关系并不导致公司在人员上对中迅网络形成依赖。除此之外，公司报告期内目前或曾经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未在中迅网络、恒威信息任职。

根据报告期内中迅网络的银行流水、财务报表、合同等资料并经核查，中迅网络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重合，但其报告期内仅在 2014 年产生过收入，主要由两笔合同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含税收入金额（元）
1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5#、7#、9#心脏外科楼无线综合布线项目	无线综合布线系统	174,099.46
2	同安区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建设实施方案报告编制项目	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建设实施方案报告编制	72,809.00
	合 计	—	246,908.46

上述两个项目涉及的金额较小，未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中迅网络未承接其他项目、也未产生其他收入。

根据恒威信息的银行流水及财务报表等资料，恒威信息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重合，但报告期内恒威信息未开展实际性经营，也未产生收入。

(2) 上述企业在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方面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报告期内，除中迅网络上述两项业务外，中迅网络、恒威信息未开展其他对外业务；经查阅两家公司的银行流水，两家企业未与公司的客户和供应商发生任何资金往来，不存在为公司承担成本费用或其他输送利益的情形。因此，两家企业在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方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3) 上述企业与公司交易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迅网络、恒威信息之间存在偶发性资金拆借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2.偶发性关联交易/（1）关联资金拆出、拆入”。报告期内，公司与两家企业之间的资金拆借已清理完毕，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标准收取了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实际还款日的资金占用费。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1) 正德投资、有恒投资、荣安投资系持股平台，除投资公司外没有实际经营及其他对外投资，在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方面与公司相互独立，在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方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拥有相竞争业务或者其他可能导致利益冲突或者转移的情形；

(2) 中迅网络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存在关联，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重合，但报告期内仅有少量业务，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2016 年 3 月，中迅网络完成注销登记后，其在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等方面与公司相互独立，不存在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等方面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不存在拥有相竞争业务或者其他可能导致利益冲突或者转移的情形；

(3) 恒威信息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存在关联，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重合，但报告期内未开展实际性经营，也未产生收入，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2016 年 3 月，恒威信息完成注销登记后，其在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等方面与公司相互独立，不存在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等方面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不存在拥有相竞争业务或者其他可能导致利

益冲突或者转移的情形。

（二）公司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对外投资、任职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外，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包括电子信息集团、正德投资、荣安投资、有恒投资和深圳创投。其中，正德投资、荣安投资、有恒投资作为公司的持股平台，不存在实际经营及其他对外投资；电子信息集团是福建省人民政府在电子信息行业的投资平台，深圳创投专注于从事创业投资业务；故公司与持股 5%以上法人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

1. 电子信息集团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取得了电子信息集团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在电子信息集团合并范围内挑出经营范围与公司重合的子公司，在此基础上，通过对电子信息集团进一步书面调查的方式，筛选出与公司业务最相近的子公司；经查阅报告期内公司的往来明细账、银行流水、相关业务合同及公司的说明等资料，对电子信息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报告期内与公司交易的情况进行了核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电子信息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共 138 家，其中与公司业务相近的共 4 家，在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过交易的共 6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实际经营的业务/主要产品	电子信息集团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与公司业务相近的子公司			
1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级网络通讯系统设备及终端设备	25.88%
2	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	数据库软件产品	51.00%
3	福建四创软件有限公司	防灾减灾信息与应用服务	60.00%
4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及云计算业务	100.00%
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过交易的子公司			

1	星云大数据	福建省重大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的投资建设及运营	100.00%
2	星海通信	卫星通信、导航、定位设备研发及销售	44.84%
3	升腾资讯	网络终端产品和支付 POS 产品的研发及销售	100.00%
4	航天星联	北斗定位运营与卫星通信服务	87.50%
5	星网智慧	融合通信、融合视讯及融合连接系列产品及解决方案	55.00%
6	迈锐光电	LED 显示屏的研发、制造及销售	69.59%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了上述企业的工商登记资料、财务报表、主要资产清单及对应权属证明，取得了上述企业关于业务与技术、采购销售渠道、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及前五大供应商的说明，通过书面调查的方式确认上述企业在历史沿革、资产、人员、业务、技术、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等方面与发行人的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1）上述企业在历史沿革、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等方面与发行人的关系

报告期内，上述企业在历史沿革、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等方面与公司的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涉及公司的事项	具体说明
人员	公司报告期内的董事杨方	①自 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监事； ②自 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现任董事杨韬	2016 年 12 月至今在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任监事。
业务	公司	①对星云大数据有过销售； ^注 ②对星海通信、升腾资讯、航天星联、星网智慧、迈锐光电有过采购。 ^注

注：报告期内，公司与星云大数据等企业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

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企业在人员、业务上存在上述关系，但该关系并不导致公司对上述企业形成依赖。除上述关系外，上述企业的设立及股本演变过程均与公司相互独立，系其自主经营发展的结果；上述企业对公司的主要财产不享有任何权益；公司报告期内目前或曾经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未在上述企业任职；上述企业未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与公司在核心技术方

面相互独立，不存在相互依赖的情形。

(2) 上述企业在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方面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1) 采购、销售渠道方面

公司通过原厂商指定、询价邀约等方式挑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对供应商的供货情况、行业资质、信誉及付款条件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择优选择供应商，并在合格供应商中通过比价的方式进行采购。

公司主要从事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客户集中于相关政务部门、金融机构，该类客户对供应商的综合能力和资质等有较高要求。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等方式获取业务。公司相关部门积极收集市场信息，参加各类招标活动，安排专门的客户经理与客户建立直接业务关系并持续维护。

上述企业与公司有相互独立的采购、销售渠道，不存在共用采购、销售渠道的情形。

2) 客户方面

①星云大数据

在星云大数据报告期内的前五大客户中，福建省经济信息中心是公司 2014、2015 年度的客户，公司为其提供的服务主要涉及福建省权力运行网上公开平台及福建省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当年度对该客户的收入金额分别为 268.45 万元和 118.6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0%和 0.38%。紫光华山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是公司 2016 年度的客户，公司的销售系执行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 IDC 数据中心 IT 机房工艺施工项目综合布线系统项目，当年度对该客户的收入金额为 479.64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64%。

经核查，虽然星云大数据与公司均有向福建省经济信息中心、紫光华山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销售产品，但公司与上述两家公司的交易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较小。除此之外，星云大数据的前五大客户与公司的主要客户不存在重合。

②星海通信

报告期内，在星海通信的前五大客户中，星云大数据是公司 2015、2016 年度的前五大客户，公司与星云大数据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 2016 年度的客户，公司当年度对该客户的收入金额为 679.6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33%。

经核查，报告期内星海通信与公司均有向星云大数据销售产品，但产品类型不同；星海通信与公司均有向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产品，但公司对福建星榕基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的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较小。除此之外，星海通信的前五大客户与公司的主要客户不存在重合。

③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

2017 年 1-6 月，在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中，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的主要客户，但两者向该客户销售的产品类型不同，且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与该客户交易的金额较小。除此之外，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与公司的主要客户不存在重合。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报告期内除星云大数据、星海通信、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存在个别客户重合的情形外，上述企业的前五大客户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不存在重合，前述重合情形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3) 供应商方面

报告期内，在航天星联的前五大供应商中，星海通信、福建六壬网安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 2016 年度的供应商，公司当年度向上述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2.51%和 0.24%，所占比重较低，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经核查，报告期内，航天星联的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的个别供应商存在重合的情形：航天星联与公司均对星海通信、福建六壬网安股份有限公司有过采购，但公司向上述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均较低，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除此之外，航天星联的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不存在重合。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报告期内除航天星联与发行人的供应商存在个别重合的情形外，上述企业的前五大供应商与发行人的主要供应商不存在重合，前述重合情形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电子信息集团对外投资的企业在历史沿革、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方面与公司相互独立，在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方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拥有相竞争业务或者其他可能导致利益冲突或者转移的情形。

2. 深圳创投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取得了深圳创投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深圳创投出具的《截止 2017 年 5 月 10 日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持投资项目清单》，在深圳创投对外投资的项目中梳理与公司经营范围重合的企业，并通过对深圳创投进一步书面调查的方式，筛选出业务与公司最相近的对外投资企业；经查阅报告期内公司的往来明细账、银行流水、业务合同及公司的说明等资料，对深圳创投对外投资的企业报告期内与公司交易的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截至 2017 年 5 月 10 日，深圳创投对外投资的企业共 470 家。其中，上述企业均未与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过交易，与公司业务接近的企业共 5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实际经营的业务	深圳创投的持股情况
1	南京安元科技有限公司	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及行业应用产品的研发、销售及服务	3.39%
2	北京天云融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云平台软件研发、云系统构建、云计算行业解决方案及云运维服务	4.88%
3	杭州新中大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产品的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	2.44%
4	深圳市西风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已停止经营	5.00%
5	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通讯产品的研发与销售	6.70%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上述企业的工商登记资料、检索相关网络公开信息、对上述企业进行书面调查、查阅公司报告期内的往来账款明细等方式对上述企业与发

行人在历史沿革、资产、人员、业务、技术、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等方面的关系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1）上述企业在历史沿革、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等方面与发行人的关系

经核查，上述企业的设立及股本演变过程均与公司相互独立，系其自主经营发展的结果；上述企业对公司的主要财产不享有任何权益；公司报告期内目前或曾经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未在上述企业任职。

根据上述企业提供的关于业务和技术的说明，并查阅上述企业的官方网站、公开信息资料，南京安元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云融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新中大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和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均未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提供在功能上可以相互替代的产品；深圳市西风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已停止经营，在其正常经营期间，在业务和技术方面与公司相互独立。因此，上述企业在业务和技术方面与公司相互独立。

（2）上述企业在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等方面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根据上述企业提供的关于采购销售渠道、主要客户、供应商的说明，南京安元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云融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新中大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有相互独立的采购销售渠道，不存在重合的情形，上述企业与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不存在重合，上述企业与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重合；深圳市西风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已停止经营，在其正常经营期间，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与公司互不重合。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深圳创投对外投资的企业在历史沿革、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方面与公司相互独立，在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方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拥有相竞争业务或者其他可能导致利益冲突或者转移的情形。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承诺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之“（七）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夫妻双方近亲属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林韶军的前夫唐丹文以及双方近亲属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一、截止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在历史沿革、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等方面与发行人相互独立，不存在采购销售渠道、客户、供应商等方面与发行人重合的情形，亦不存在为发行人代垫费用、成本、转移定价或其他可能导致利益转移的情形。二、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即时生效。”

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系林韶军。

2.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电子信息集团	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 20.00%的股份
2	正德投资	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 8.69%的股份
3	荣安投资	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 8.69%的股份
4	有恒投资	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 5.90%的股份
5	深圳创投	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 5.79%的股份

3. 控股及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长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福州长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关联自然人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其中，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关联自然人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林韶军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王欣	董事、副总经理
3	林元坤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韶军的父亲
4	陈萌芽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韶军的母亲
5	陈巧娜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韶军的表嫂

5. 其他关联企业

（1）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非自然人股东控制的企业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非自然人股东电子信息集团、正德投资、荣安投资、有恒投资、深圳创投控制的公司均为公司关联方，其中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关联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公司
2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公司
3	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公司
4	福建航天星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公司
5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公司
6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电子信息集团控制的公司

（2）公司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均为公司关联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除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3) 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福州开发区中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及副总经理孙克胜的父亲、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韶军的母亲分别持有该公司 80%、20% 的股权
2	福州开发区恒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韶军的表哥及表嫂分别持有该公司 80%、20% 的股权

福州开发区中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福州开发区恒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均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完成工商注销。

(二) 关联交易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年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的定价方式	收入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1-6 月	星云大数据	系统集成	招投标价	348.02	2.86%
		运维服务		360.25	2.96%
		小计		708.27	5.82%
	电子信息集团	系统集成	招投标价	25.42	0.21%
		软件开发		1,355.75	11.13%
		运维服务		314.15	2.58%
		小计		1,695.32	13.92%
	合计			2,403.59	19.74%
2016 年度	星云大数据	系统集成	招投标价	3,867.61	13.24%
		软件开发		440.57	1.51%
		合计		4,308.18	14.75%
2015 年度	星云大数据	系统集成	招投标价	1,850.82	6.52%
		软件开发		1,131.54	3.98%
		合计		2,982.36	10.50%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所实现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50%、14.75% 和 19.74%。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2015 年度，公司与星云大数据的关联交易，主要系执行的福建应急通信保障能力建设示范工程应急指挥综合平台项目，合同总金额 3,297.00 万元，不含税收入为 2,982.36 万元。

2016 年度，公司与星云大数据的关联交易，主要系：①执行的福建省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平潭试点先行项目，合同总金额 587.03 万元，不含税收入 543.16 万元；②执行福建省电子政务云平台（马尾过渡机房）2016 年扩容工程项目，合同总金额 4,097.73 万元，不含税收入 3,502.33 万元。

2017 年 1-6 月，公司与星云大数据的关联交易，主要系：①执行的数字福建政务云平台（马尾过渡机房）迁移项目长乐配套环境建设项目，合同金额 407.19 万元，不含税收入 348.02 万元；②执行的数字福建政务云（马尾过渡机房）迁移服务项目，合同金额 373.12 万元，不含税收入 352.00 万元。公司与电子信息集团的关联交易主要系执行平潭网格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合同金额 1,799.84 万元，不含税收入 1,695.32 万元。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年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的定价方式	不含税采购金额（万元）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2017 年 1-6 月	升腾资讯	硬件设备	市场价格	160.84	2.31%
2016 年度	升腾资讯	硬件设备	市场价格	849.83	4.67%
	星海通信	硬件设备	市场价格	457.26	2.51%
	航天星联	硬件设备及软件	市场价格	240.73	1.32%
	星网智慧	硬件设备	市场价格	9.62	0.05%
	迈锐光电	硬件设备	市场价格	0.17	0.00%
	合计			1,557.61	8.55%

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采购金额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例为 8.55%和 2.31%，所占比重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2016 年度，公司与升腾资讯的关联交易，主要系执行福建省电子政务云平台（马尾过渡机房）2016 年扩容工程项目采购的服务器、光纤交换机等硬件设备；公司与星海通信的关联交易，主要系执行福建省应急通信工程北斗及卫星系

统项目采购的北斗指挥机、北斗通用数传终端等；公司与航天星联的关联交易主要系执行海洋预报台福建省县级海域动态监管能力建设项目采购的交换机、防火墙、显示器、安全软件等硬件设备及软件产品。

2017 年 1-6 月，公司与升腾资讯的关联交易，主要系执行数字福建政务云平台（马尾过渡机房）迁移项目长乐配套环境建设项目采购的存储、光纤交换机等硬件设备。

（3）关联自然人薪酬

公司关联自然人薪酬主要是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关联自然人薪酬	151.70	308.26	183.24	215.32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资金拆出、拆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年度	期初余额	当期拆出或还款	当期拆入或收回	期末余额	借款用途	是否计息
林韶军	2015 年度	142.83	2,585.25	2,728.08	-	①2,489.30 万元系林韶军向公司累计拆借的资金，主要用于个人生活需求、置业投资等；②95.95 万元为公司代扣代缴的因股权转让所得产生的个人所得税。	是
	2014 年度	-	3,324.13	3,181.30	142.83	①3,181.30 万元为公司累计向林韶军拆入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其中 1,507.00 万元公司在当年清偿，1,500.13 万元用于偿还中迅网络对公司的欠款；②317.00 万元为林韶军累计向公司拆借资金，主要用于个人生活需求、置业投资等。	是
恒威信息	2015 年度	207.20	823.20	1,030.40	-	①800.00 万元为银行贷款中转；②23.20 万元为恒威信息存续所需的资金周转。	是
	2014 年度	-	931.20	724.00	207.20	①700.00 万元系公司向恒威信息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该借款在当年全额偿还；②210.20 万元为林韶军通过恒威信息向公司借款用于个人生活需求；②21.00 万元为恒威信息存续所需的资金周转。	是

关联方	年度	期初余额	当期拆出或还款	当期拆入或收回	期末余额	借款用途	是否计息
中迅网络	2015 年度	3,000.00	885.55	3,885.55	-	①880.00 万元为银行贷款中转； ②5.55 万元为中迅网络存续所需的资金周转。	是
	2014 年度	-	5,116.50	2,116.50	3,000.00	①2,096.00 万元为银行贷款中转； ②3,000.00 万元为林韶军通过中迅网络向公司借款用于对外投资； ③20.50 万元为中迅网络存续所需的资金周转。	是
王欣	2015 年度	60.00	-	60.00	-	因置业需求向公司借款	是
	2014 年度	60.00	-	-	60.00		是
陈巧娜	2015 年度	20.00	-	20.00	-	因个人生活需求向公司借款	是
	2014 年度	20.00	-	-	20.00		是
合计	2015 年度	3,430.03	4,294.00	7,724.03	-	——	——
	2014 年度	80.00	9,371.83	6,021.80	3,430.03	——	——

1) 资金占用时间和利息、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时间、利息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关联方	期初拆出余额（万元）	拆出发生额（万元）	占用天数 ^注	拆入发生额（万元）	占用天数 ^注	应收利息（万元）
2015 年度	林韶军	142.83	2,585.25	254.69	2,728.08	64.49	72.62
	王欣	60.00	-	365.00	60.00	-	2.97
	陈巧娜	20.00	-	365.00	20.00	-	0.99
	恒威信息	207.20	823.20	337.04	1,030.40	259.32	11.22
	中迅网络	3,000.00	885.55	353.73	3,885.55	172.21	92.16
	合计	3,430.03	4,294.00	——	7,724.03	——	179.96
2014 年度	林韶军	-	3,324.13	58.82	3,181.30	70.77	-2.67
	王欣	60.00	-	365	-	-	3.64
	陈巧娜	20.00	-	365	-	-	1.21
	恒威信息	-	931.20	253.33	724.00	330.09	-0.51
	中迅网络	-	5,116.50	119.97	2,116.50	115.76	60.75
	合计	80.00	9,371.83	——	6,021.80	——	62.42

注：占用天数=（期初拆借金额*365+每笔拆借金额*实际占用天数）/（期初拆借金额+拆借发生额）。

报告期内，公司已收回上述关联方所占用的资金，并针对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于 2016 年上半年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补充计提并收取了资金占用费 242.38 万元，因此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2) 关联方拆借资金的用途，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时均按照当时适用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制

度》履行了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审核及财务部分管副总复核，上报总经理或者总经理办公会审批等的内部控制流程。

2016年11月27日，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就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进行了确认。此外，独立董事还发表了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情况的独立意见。

3) 借款人不存在大额负债，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经核查林韶军、陈巧娜、王欣的资产证明和信用状况，上述借款人不存在大额负债，未来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为了彻底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已于2016年3月21日将中迅网络和恒威信息注销。根据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等公开网站查询情况和发行人出具的声明，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迅网络和恒威信息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两家公司的注销不存在任何纠纷和潜在纠纷。

4) 相关资金拆借是否符合《贷款通则》的规定

根据《贷款通则》第61条规定，企业之间不得违反国家规定办理借贷或者变相借贷融资业务。公司与恒威信息、中迅网络的上述资金拆借系企业间的借贷行为。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其后颁发的法释〔2015〕18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11条的规定，法人之间、其他组织之间以及它们相互之间为生产、经营需要订立的民间借贷合同，除存在合同法第五十二条、本规定第十四条规定的情形外，当事人主张民间借贷合同有效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即约定对不具备从事金融业务资质的企业之间、为生产经营需要所进行的临时性资金拆借行为，未违反国家金融管制的强制性规定。

5) 相关资金拆借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是否存在行政处罚风险及对本次发行上市的影响

公司向恒威信息、中迅网络拆出的资金除公司自有资金外，还有一部分资金

系公司向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申请的贷款并以第三方受托支付方式支付给前述关联方。

报告期内，当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时，对于单笔贷款资金超过一定额度的，银行规定必须采用第三方受托支付方式并需提供公司与供应商签署的采购合同。在此受托支付方式下，不论该等供应商信用期是否届满，银行要求在放款后即将贷款资金支付至相应供应商账户。综合考虑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使用计划，为了更为灵活地安排和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货款提前支付给供应商，公司向贷款银行提供其与关联方恒威信息、中迅网络订立的采购合同以申请发放贷款，该等款项以第三方受托支付方式支付给恒威信息及中迅网络，再由上述关联方回转至公司，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①相关资金拆借情况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过程中的不规范行为，主要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需要、提高资金使用率所致。该部分银行贷款均用于公司日常业务周转，不存在将贷款高利转贷给他人、用于固定资产、股权投资或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等情形及用于违法犯罪活动的情节。在银行对公司进行授信审批时，公司对相关银行授信均提供了真实的担保，不存在向银行提供虚假产权证明等影响银行判断公司还款能力的行为，未实质上损害金融管理秩序，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的风险。截至 2016 年 4 月，公司已按照借款合同的约定如期全额归还涉及前述不规范情形的银行借款并支付利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因上述不规范行为而受到相关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②贷款银行及监管部门出具的证明

公司已取得贷款银行出具的证明，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2 日，公司与该行所发生的信贷业务无违约行为，亦与该行无债权债务纠纷。

2017 年 6 月 28 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在与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的信贷业务往来中，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在对与公司有往来的银行的监管过程中，不存在因公司违反国家信贷法律法规而对相关银行实施行政处罚的情况。

2017年8月16日，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出具《证明》，证明：“通过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对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进行查询，截至目前，尚未发现该企业在企业征信系统中有负面信息记录；同时，未发现该企业有支付结算和反洗钱方面的违法违规信息。”

③公司采取的规范措施

针对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过程中的不规范行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已有效规范，2015年4月以后，公司再未出现因融资需要而与关联方往来资金的情形。在确保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公司通过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来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并通过以下方式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杜绝违规第三方受托支付贷款：

a.为了既能严格遵守受托支付的规定又能满足企业资金灵活使用的需求，经与银行协商，2015年下半年开始，由公司根据近期资金使用计划，提前向银行报送借款资金付款安排，银行审批通过后将相关借款划至公司账户。经银行后台预审核信息比对无误后，公司可按照报批的供应商清单和付款金额在贷款实际到期日向供应商支付货款，不再受原支付期限限制。

b.公司在现金管理、银行贷款管理等方面建立了审批、追责等相关管理制度，加强资金支付计划及采购预算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相关采购业务的货款支付进度与第三方受托支付贷款的放款要求相匹配。同时，公司加强了第三方受托支付业务的日常管理，确保交易合同、发票与受托支付的货款支付进度相匹配。

c.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对相关银行借款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发放借款时存在不规范行为的议案》，对上述不规范行为对公司的影响及其规范措施等进行了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对上述情形发表明确意见：公司通过向银行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合同获得的银行贷款均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周转，不存在将贷款高利转贷给他人、用于固定资产、股权投资或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等情形。公司自2015年4月以后不再发生该等行为，逐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要求相关人员严格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开展贷款使用工作，加强

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按照借款合同的约定全额偿还到期的银行贷款及利息，上述行为未对银行或他人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④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出具《承诺》，承诺：“若公司因与恒威信息、中迅网络签署交易合同以获取银行贷款资金的行为产生违约责任或受到处罚，由此而导致公司需承担的任何经济损失，均由本人无条件承担。另外，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加强监督管理，防止公司今后发生银行借款获取、贷款资金使用、还本付息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若因公司发生前述违法违规行为而导致任何经济损失的，本人承诺代公司承担相关罚款或经济损失。”

综上所述，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与恒威信息、中迅网络之间因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临时性资金拆借行为，未违反国家金融管制的强制性规定。发行人因融资需要发生的银行借款及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不符合第三方受托支付相关规定，但该等行为未实质性损害发行人及相关方的利益，发行人也未因此受到相关行政处罚。发行人已取得了相关主管部门的证明，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不存在行政处罚风险。发行人已通过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等措施杜绝该等违规行为的再次发生，有效地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发行人上述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障碍。

(2) 接受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履行完毕
林韶军、林元坤 ^{注1}	长威科技	2,000.00	2013年5月24日	2014年5月23日	是
林韶军、林元坤 ^{注2}	长威科技	500.00	2013年5月24日	2014年5月23日	是
林韶军、林元坤 ^{注3}	长威科技	2,000.00	2014年7月1日	2015年6月30日	是
林韶军、林元坤 ^{注4}	长威科技	500.00	2014年7月1日	2015年6月30日	是
林韶军 ^{注5}	长威科技	2,500.00	2015年1月12日	2016年1月11日	是

林韶军 ^{注6}	长威科技	1,000.00	2015年6月 23日	2015年12月 22日	是
林韶军 ^{注7}	长威科技	2,500.00	2016年1月 18日	2017年1月 17日	是
林韶军 ^{注8}	长威科技	3,500.00	2017年2月 10日	2018年2月 9日	否

注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000 万的循环授信额度, 授信期间 2013 年 5 月 24 日至 2014 年 5 月 23 日, 授信要求本协议下公司所欠银行的一切债务由林韶军、林元坤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由公司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应收账款财产作抵押。

注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500 万的循环授信额度, 授信期间 2013 年 5 月 24 日至 2014 年 5 月 23 日, 要求本协议下公司所欠银行的一切债务由林韶军、林元坤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由林韶军及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房产住宅财产作抵押。

注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000 万的循环授信额度, 授信期间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授信要求本协议下公司所欠银行的一切债务由林韶军、林元坤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由公司、林韶军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应收账款、持有的公司 1,621.10 万股股权作抵押。

注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500 万的循环授信额度, 授信期间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授信要求本协议下公司所欠银行的一切债务由林韶军、林元坤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由林韶军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房产住宅财产作抵押。

注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500 万的循环授信额度, 授信期间 2015 年 1 月 12 日至 2016 年 1 月 11 日, 授信要求本协议下公司所欠银行的一切债务由林韶军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由林韶军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住宅、持有的公司 1,800 万股股权作抵押。

注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1,000 万的循环授信额度, 授信期间 2015 年 6 月 23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2 日, 授信要求本协议下公司所欠银行的一切债务由林韶军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其需向银行出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注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500 万的循环授信额度, 授信期间 2016 年 1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 月 17 日, 授信要求本协议下公司所欠银行的一切债务由林韶军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由林韶军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住宅作抵押。

注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3,500 万的循环授信额度, 授信期间 2017 年 2 月 10 日至 2018 年 2 月 9 日, 授信要求本协议下公司所欠银行的一切债务由林韶军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由林韶军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住宅作抵押。

3. 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 万元

科目	关联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星云大数据	4,094.26	3,578.11	2,307.90	-
应收账款	电子信息集团	899.92	-	-	-
应付账款	星海通信	214.00	321.00	-	-
应付账款	升腾资讯	188.19	990.57	-	-
应付账款	航天星联	240.73	240.73	-	-
应付账款	迈锐光电	2.55	2.23	-	-
其他应收款	林韶军 ^{注 1}	-	-	-	193.26
其他应收款	王欣 ^{注 2}	-	-	-	64.75
其他应收款	陈巧娜	-	-	-	20.00
其他应收款	恒威信息	-	-	-	207.20
其他应收款	中迅网络	-	-	-	3,000.00

注 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林韶军的款项, 其中 142.83 万元系往来款, 50.43 万元系预支的备用金;

注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王欣的款项, 其中 60.00 万元系往来款, 4.75 万元系预支的备用金。

(三) 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

为确保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决策权限做出明确规定, 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规定

《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 应提交董事会审议: (1)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2) 公司与关联法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属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应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或资产评估事务所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评估，并将该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①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的，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②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③应回避的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所涉及关联交易的审议，可以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大会做出解释和说明，但关联股东无权就该事项进行表决；④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⑤关联股东违反本章程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无效；⑥股东大会对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属于本章程规定普通决议事项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属于本章程规定特别决议事项的，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 《关联交易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规定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的决策流程：

①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审批同意后执行；

②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2) 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的决策流程：

①公司与关联法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3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审批同意后执行；

②公司与关联法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公司与关联人（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之间的交易（上市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上市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应聘请具有执业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或资产评估事务所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评估，并将该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4)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股 5%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该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5) 首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 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数量较多的，公司可以按类别对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结果分别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实际执行中超出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于独立董事审核关联交易的权限规定

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除具有《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职权外，对于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人民币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的关联交

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四）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情况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1.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情况

2016年5月30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6年11月27日，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就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间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确认。2017年1月22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就公司2016年度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确认。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2.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林锦贤、刘运国、黄炳艺对关联交易发表了如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当时适用的《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内发生的关联交易。”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之“（八）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 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拆借的内部控制措施和执行情况

(1)《关联方资金拆借制度》的相关规定

公司早期针对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制定了《关联方资金拆借制度》，用以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行为，具体规定如下：

1) 关联方符合以下情形的，可以向发行人申请拆借资金：①关联方为短期流动资金周转需要；②关联方为拓展发行人业务需要；③资信良好；

2) 关联方向公司拆借资金在人民币 10 万元以内（不含本数）的，应当由财务部提出申请，财务经理、财务总监、财务部分管副总复核，并上报总经理签字审批；

3) 关联方向公司拆借资金在人民币 10 万元以上（含本数）的，应当由财务部提出申请，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及财务部分管副总复核，并上报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审批；

4) 总经理向公司拆借资金的，无论金额多少，都应当由财务部提出申请，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及财务部分管副总复核，并上报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审批；

5) 总经理办公会在审议资金拆借事项时，相关关联方应当回避；

6) 关联方拆借资金参考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利息，按一年 365 天，按日计算，以实际发生天数为准。实际发生天数按公司资金实际转出之日起至归还资金实际到达公司账户之日止计算，还款时一次性付息；

7) 相关财务人员及相关负责人未按本制度的规定，擅自向关联方借出资金的，公司视情节轻重，对相关人员进行通报批评、扣款、降薪、降级、开除（解除劳动合同）处罚，并要求相关人追回借出资金。

(2) 审议通过《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并取代《关联方资金拆借制度》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管理，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再次发生，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以取代早前制定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如下：

1) 公司在与大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时，应当严格防止公司资金被占用。公司不得以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预付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2) 公司应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大股东及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③委托大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④为大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⑤代大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⑥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认定的其他占用方式。

3) 公司与大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制度执行。发生关联交易行为后，应及时结算，不得形成非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占用。

4) 公司应严格控制对大股东及关联方提供担保。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对大股东及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应履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董事会在审议为大股东及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股东大会在审议为大股东及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3) 《关联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2016年9月22日，发行人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交易制度》，其中对关联方资金拆借的规定具体如下：

1)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不得通过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源，不得要求公司为其代垫工资、福利、保险或广告等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或其他支出。

2)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3) 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使用：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使

用；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提供委托贷款；③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进行投资活动；④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⑤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承担或偿还债务；⑥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方式。”

（4）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函》

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函》，承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不致发生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发行人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5）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严格按照当时适用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制度》《关联交易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合理控制和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

（六）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已经完整、准确披露所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存在必要性和合理性，并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或损害发行人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行为不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或者其他输送利益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行政处罚风险，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产生影响。

（3）发行人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方资金拆借制度》《关联交易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决策程序，合理有效减少和规范了发行人关联交易行为；发行人独立董事就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

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情况。

（4）发行人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由于福建省地方政府支持电子信息集团作为政务信息服务外包重要提供商、政务信息开放开发特许经营重要主体，承担省内部分政务信息化项目的建设任务，导致发行人部分传统的政务业务变成与第二大股东电子信息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交易的实质仍是政府采购，发行人传统的政务业务并未发生实质改变。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发行人在 2014 年至 2015 年内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该情况已于 2015 年底得到完全规范，并且关联方也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了资金占用费。因此关联交易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独立性、资产完整性不存在不利影响，发行人的业务经营及持续发展能够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在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一）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选聘情况	本届任职期间
林韶军	董事长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
吴任华	董事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
孙克胜	董事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
洪章阳	董事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
王欣	董事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
杨韬	董事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
刘运国	独立董事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
黄炳艺	独立董事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
林锦贤	独立董事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

林韶军女士，1967 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计算机系控制理论专业，本科学历。历任福州大学数学系助教，福建省轻工业厅所属轻工业研究所工程师，香港建新控股有限公司电脑部经理，长威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吴任华女士，1973 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深圳创投福建片区负责人、投资总监。2015 年 3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孙克胜先生，生于 1971 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历任福建泰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威有限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洪章阳先生，生于 1967 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信息工程学院信号分析专业，本科学历。历任解放军驻福州某部软件工程师，金科集团主任工程师、项目经理，长威有限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欣女士，生于 1980 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电子计算机专业，大专学历。历任长威有限部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杨韬先生，生于 1980 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技术研究院程序员、项目经理、应用开发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电子信息集团规划发展处主办、副部长。2016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刘运国先生，生于 1966 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管理学（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武汉石棉制品厂电工、电气技术员、技术设备科科长，武汉气门厂电工、电气技术员，广东商学院会计系助教、讲师，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16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炳艺先生，生于 1977 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统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厦门大学会计系助理教授，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会计学）博士后，厦门大学会计系副教授。2016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林锦贤先生，生于 1957 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福建省超级计算中心主任，福州大学数学与计算机科学学院教授。2016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会主席 1 名，职工监事 1 名，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选聘情况	本届任职期间
王建民	监事会主席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
王孝文	监事	2017 年 1 月 6 日职工（代表）大会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
郭良麒	监事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

王建民先生，生于 1964 年，中国籍，具有新西兰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同济大学结构工程系建筑学专业，本科学历。历任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建筑所工程师，香港创富投资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福建国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固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威有限部门经理，福州开发区恒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 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孝文先生，生于 1977 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三明职业大学计算机应用与维修专业，大专学历。历任福州开发区天力计算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师，上海兴力科技创业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长威有限工程师、系统集成部经理、系统工程中心总监、售前支持中心总监、智能化工程部经理。现任公司云集成服务中心总监。2014 年 1 月起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郭良麒先生，生于 1985 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美国普渡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 年 4 月起任深圳创投投资经理。2015 年 3 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8 名，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选聘情况
林韶军	总经理	2017 年 2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孙克胜	副总经理	2017 年 2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洪章阳	副总经理	2017 年 2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王欣	副总经理	2017 年 2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陈征宇	副总经理	2017 年 2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陈慧颖	副总经理	2017 年 2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姓名	公司职务	选聘情况
张贤勋	副总经理	2017年2月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王锦芳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7年2月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林韶军女士，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

孙克胜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

洪章阳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

王欣女士，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

陈征宇先生，生于1970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自动化控制专业，本科学历。历任新世纪电脑有限公司工程师，福州有恒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宏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长威有限副总经理。2014年1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锦芳女士，生于1976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商学院注册会计师专门化专业，本科学历。历任冠捷电子(福建)有限公司会计、冠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总账主任，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福建福大百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长威有限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4年1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6年9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张贤勋先生，生于1979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社会工作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历任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营运代表，长威有限销售代表、政府行业部经理、销售总监。2016年9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慧颖女士，生于1983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环境工程与管理专业，大专学历。历任鹰泰数码集团福建分公司市场助理，二六三网络通信福建办事处任区域经理助理，长威有限行业部经理、项目管理部

经理、总经理助理兼销售管理部经理。2016年9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5名，基本情况如下：

洪章阳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

陈征宇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戴文艳女士，生于1980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本科学历。历任武汉湘计华成电子网络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福州杰亚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长威有限研发中心部门经理。现任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监。

黄炳裕先生，生于1979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继续教育学院项目管理专业，继续教育本科学历。历任宏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亚信科技(中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福建富士通信息软件有限公司项目组组长，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经理。现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监。

黄河先生，生于1981年，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软件工程专业，在职研究生学历。历任上海鑫牛计算机数据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英华达(上海)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课长，福建宜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售前支持中心总监。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 董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7年1月2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林韶军、洪章阳、孙克胜、王欣、杨韬和吴任华为非独立董事，选举刘运国、黄炳艺和林锦贤为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7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林韶军担任公司董事长。

2. 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7年1月6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孝文为职工代表监事。2017年1月2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建民、郭良麒为非职工代表监事，与王孝文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7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建民为监事会主席。

3. 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7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林韶军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孙克胜、洪章阳、王欣、陈征宇、陈慧颖、张贤勋和王锦芳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锦芳为公司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中，除林韶军、孙克胜、洪章阳、王欣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其他人员主要通过正德投资、有恒投资、荣安投资三个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数量(万股)	比例	正德投资	有恒投资	荣安投资
林韶军	董事长、总经理	2,159.50	41.28%	140.75	128.00	20.00
孙克胜	董事、副总经理	50.50	0.97%	-	-	13.00
洪章阳	董事、副总经理	50.50	0.97%	-	-	13.00
王欣	董事、副总经理	50.50	0.97%	-	-	13.00
王建民	监事会主席	-	-	70.50	-	10.00
王孝文	监事	-	-	-	50.50	12.00
张贤勋	副总经理	-	-	-	-	56.00
陈征宇	副总经理	-	-	25.00	-	13.00
陈慧颖	副总经理	-	-	20.00	-	5.00
王锦芳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	30.00	-	13.00
戴文艳	研发中心副总监	-	-	8.00	-	5.00
黄河	售前支持中心总监	-	-	-	-	5.00

黄炳裕	研发总监	-	-	-	-	2.00
陈西经	——	-	-	-	-	87.50

陈西经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韶军的表哥。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所投资企业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林韶军	董事长、总经理	荣安投资	20.00	4.40%
		正德投资	140.75	30.97%
		有恒投资	128.00	41.49%
孙克胜	董事、副总经理	荣安投资	13.00	2.86%
洪章阳	董事、副总经理	荣安投资	13.00	2.86%
王欣	董事、副总经理	荣安投资	13.00	2.86%
王建民	监事会主席	荣安投资	10.00	2.20%
		正德投资	70.50	15.51%
王孝文	监事	荣安投资	12.00	2.64%
		有恒投资	50.50	16.37%
张贤勋	副总经理	荣安投资	56.00	12.32%
陈征宇	副总经理	荣安投资	13.00	2.86%
		正德投资	25.00	5.50%
陈慧颖	副总经理	荣安投资	5.00	1.10%
		正德投资	20.00	4.40%
王锦芳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荣安投资	13.00	2.86%
		正德投资	30.00	6.60%
戴文艳	研发中心副总监	荣安投资	5.00	1.10%
		正德投资	8.00	1.76%
黄河	售前支持中心总监	荣安投资	5.00	1.10%
黄炳裕	研发总监	荣安投资	2.00	0.44%
吴任华	董事	红土智为(厦门)	172.00	17.20%

		股权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上述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2016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 名	职 务	从公司领取薪酬/津贴 (元)	是否在公司 专职领薪
1	林韶军	董事长、总经理	283,251.92	是
2	杨韬	董事	-	否
3	吴任华	董事	-	否
4	孙克胜	董事、副总经理	295,683.32	是
5	洪章阳	董事、副总经理	285,278.53	是
6	王欣	董事、副总经理	264,510.03	是
7	刘运国	独立董事	26,666.68	否
8	黄炳艺	独立董事	26,666.68	否
9	林锦贤	独立董事	26,666.68	否
10	王建民	监事会主席	266,080.00	是
11	王孝文	职工监事	248,626.40	是
12	郭良麒	监事	-	否
13	陈征宇	副总经理	276,275.85	是
14	王锦芳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82,269.04	是
15	张贤勋	副总经理	267,061.61	是
16	陈慧颖	副总经理	275,396.80	是
17	李威	前任董事会秘书	258,167.18	是
18	戴文艳	研发中心副总监	170,462.32	是
19	黄河	售前支持中心总监	229,169.19	是
20	黄炳裕	研发总监	224,621.76	是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依法为公司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外，公司未设置股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	其他单位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杨韬	董事	电子信息集团	副部长	公司股东
		福建省福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电子信息集团的子公司
		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股东电子信息集团的子公司
		福建省应急通信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电子信息集团的子公司
吴任华	董事	深圳创投	投资总监	公司股东
		红土创投	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股东
		厦门红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股东深圳创投的子公司
		红土智为（厦门）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股东深圳创投的子公司
		泉州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股东深圳创投的参股公司
		泉州市红土创新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公司股东深圳创投的子公司
		福建非同凡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深圳创投的参股公司
		北京白鹭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
		福建玉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北京品友互动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监事	——
刘运国	独立董事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注	独立董事	——
		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广州市卓越里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中国成本研究会	理事	——
		中国会计学会管理会计与应用专业委员会	委员	——
黄炳艺	独立董事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	副教授	——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厦门吉宏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林锦贤	独立董	福州大学	教授	——

姓名	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	其他单位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事	福建华博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王建民	监事会主席	福建中信至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
		中信世纪置业（福建）有限公司	董事兼副总经理	——
		中信置业（福建）有限公司	董事	——
郭良麒	监事	深圳创投	投资经理	公司股东

注：刘运国在报告期内担任该公司的独立董事。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刘运国已从该公司卸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协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签订的协议

公司与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部董事）、监事（不含外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与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等协议的履行未发生争议或违约情形。

（二）做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聘任均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内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林韶军、孙克胜、洪章阳、王欣和王锦芳等5人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5年3月20日，因王锦芳辞去董事职务，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任华担任公司董事。

2016年3月1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董事会人数由5人调整为6人，杨方担任公司董事。

2016年9月22日，因杨方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韬担任公司董事。

2016年9月22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运国、黄炳艺、林锦贤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017年1月2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林韶军、洪章阳、孙克胜、王欣、杨韬和吴任华为非独立董事，选举刘运国、黄炳艺和林锦贤为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7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林韶军担任公司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王建民和张贤勋为股份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王孝文（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

生)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3月20日,因张贤勋辞去监事职务,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郭良麒担任公司监事。

2017年1月6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孝文为职工代表监事。2017年1月2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建民、郭良麒为非职工代表监事,与王孝文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7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建民为监事会主席。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林韶军为公司总经理,孙克胜、洪章阳、陈征宇、王欣和王锦芳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王锦芳为公司财务总监,李威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因李威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2016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聘任王锦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时还聘任张贤勋和陈慧颖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7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林韶军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孙克胜、洪章阳、王欣、陈征宇、陈慧颖、张贤勋和王锦芳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锦芳为公司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变动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内无其他变化。

(四) 报告期内董事、高管辞职原因及更换程序

1. 董事

鉴于公司拟引入外部董事以完善公司治理架构,2015年3月,原董事王锦芳提出辞去董事职务,经股东深圳创投提名,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吴任华担任董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架构，经电子信息集团提名，2016年3月1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方担任董事，董事会人数由5人增加至6人。2016年7月，因杨方拟被提名为宁德市副市长人选而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电子信息集团提名，公司于2016年9月22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杨韬担任董事。

2. 高级管理人员

2014年1月15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李威担任董事会秘书。2016年8月，因李威个人职业规划调整，专注于投资行业，遂提出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2016年9月7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王锦芳兼任董事会秘书。

（五）报告期内辞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及其与公司是否存在交易，是否存在通过辞职规避关联交易的情形

1. 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任职情况
1	王锦芳	荣安投资	2.86%	无
		正德投资	6.60%	无
2	李威	荣安投资	1.76%	无
		福州睿众科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无
		福建省仕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	监事
3	杨方	无	无	无

2. 与公司的交易情况

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不存在交易，不存在通过辞职规避关联交易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等人员与发行人不存在交易，不存在通过辞职规避关联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以及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现有股东 12 名，其中法人股东 3 名，有限合伙企业股东 3 名，自然人股东 6 名。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制度，公司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认真履行股东义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3 次股东大会，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历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2014 年 1 月 15 日
2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2 月 26 日
3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3 月 20 日
4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30 日
5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2 月 22 日
6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3 月 15 日
7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5 月 30 日
8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9 月 22 日
9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0 月 14 日
10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1 月 27 日
11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 22 日
12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29 日
13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30 日

（二）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1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2017 年 1 月 22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董事会制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23 次董事会，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 年 1 月 15 日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4 年 7 月 15 日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4 年 12 月 9 日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5 年 3 月 4 日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15 日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5 年 8 月 7 日
7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5 年 12 月 5 日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6 年 2 月 26 日
9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6 年 4 月 28 日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6 年 8 月 8 日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6 年 9 月 7 日
1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6 年 9 月 28 日
1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6 年 10 月 2 日
1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6 年 10 月 20 日
1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6 年 11 月 12 日
1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7 年 1 月 6 日
17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 年 2 月 6 日
1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7 年 2 月 17 日
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7 年 3 月 13 日
20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7 年 6 月 9 日
2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7 年 6 月 16 日
22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9 日
23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31 日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1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7 年 1 月 22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监事会以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监

事会制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7 次监事会，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 年 1 月 15 日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4 年 7 月 15 日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4 年 9 月 15 日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5 年 3 月 4 日
5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15 日
6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5 年 8 月 7 日
7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5 年 11 月 10 日
8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6 年 4 月 28 日
9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6 年 8 月 8 日
10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6 年 9 月 7 日
11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6 年 9 月 28 日
12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6 年 10 月 20 日
13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7 年 1 月 6 日
14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 年 2 月 6 日
15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7 年 2 月 17 日
16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7 年 6 月 9 日
17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31 日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选举刘运国、黄炳艺、林锦贤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7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运国、黄炳艺和林锦贤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刘运国、黄炳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规定。

通过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治理结构。三名独立董事均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忠实与勤勉义务，并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董事的职责，并就公司关联交易事项、会计师聘用、内部控制情况等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在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战略、内部治理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有力保障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201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李威为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 年 9 月 7 日，因李威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聘任王锦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续聘王锦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聘任以来，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依法筹备了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依法召开。同时，董事会秘书积极协调公司发行上市的筹备工作，在任职期间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其职责。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立运行情况

2016 年 9 月 7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同时公司制订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职责和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进行了规定。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大多数，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担任，且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黄炳艺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成员
战略委员会	召集人：林韶军，组成人员：林韶军、孙克胜、洪章阳、吴任华、林锦贤
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黄炳艺，组成人员：黄炳艺、王欣、林锦贤
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林锦贤，组成人员：林锦贤、刘运国、杨韬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刘运国，组成人员：刘运国、王欣、黄炳艺

二、公司最近三年内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依法经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与法规。最近三年内，

公司除受到 3 次税务处罚外，无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其他国家行政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相关处罚。公司受到的税务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1. 2014 年 11 月 28 日，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榕开国简罚〔2014〕1154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对发行人逾期未办理变更登记的行为处以 300 元罚款。

2. 2014 年 8 月 5 日，厦门市湖里区国家税务局出具厦湖国税简罚〔2014〕1516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对发行人厦门分公司逾期未申报增值税的行为处以 200 元罚款。

3. 2014 年 8 月 12 日，厦门市湖里区地方税务局出具厦地税湖罚〔2014〕114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对发行人厦门分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办理纳税申报的行为处以 2,000 元罚款。

根据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2016 年 9 月 21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所涉上述第 1 项罚款已按时交纳，属简易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公司能按时交纳税款，无其它违法违章记录。

根据厦门市湖里区国家税务局 2016 年 9 月 22 日出具《证明》，公司所涉上述第 2 项罚款已按时清缴，本次处罚属于简易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厦门分公司无其他违法违章记录。

根据厦门市湖里区地方税务局湖里分局 2016 年 9 月 22 日出具《证明》，公司所涉上述第 3 项罚款已按时清缴，本次处罚属于一般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厦门分公司未发现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重大违法行为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形，未发现因违反社会保险费征收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上述税务处罚已缴清罚款，相关主管部门已出具证明文件，上述税务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除上述税务处罚以外，公司最近三年没有因违反税收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相关税务部门的其他处罚。

三、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及为控股股东担保的情况

（一）公司报告期内的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关联方企业占用的情况，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占用的资金已全部收回，公司已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关联方企业占用的情形。

（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为避免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关联方企业占用，保障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出具了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具体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之“（九）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的承诺”。

四、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鉴证意见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通过不断的建立、健全和执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及依照上市公司标准严格要求，开展自查、整改、提高活动，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合理、有效。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各个环节、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有效的控制与防范作用，维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并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相关部门和政策新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进一步

完善内控制度，增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推进内部控制各项工作的不断深化，提高内部控制的效率和效益。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众会字(2017)第 5444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长威科技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相关分析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公司提醒投资者，如需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进行详细了解，请认真阅读审计报告。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众华会计师接受委托，对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的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会字(2017)第 5443 号）。

（二）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923,991.27	77,954,031.25	49,979,321.72	8,301,746.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167,903,556.69	170,366,032.47	116,327,528.23	75,696,098.22
预付款项	5,275,006.13	2,208,906.00	455,374.83	82,812.25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6,066,549.89	5,295,639.76	4,679,855.53	39,838,698.97
存货	12,843,285.39	14,397,047.81	10,198,655.39	21,379,347.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60,000,0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246,012,389.37	270,221,657.29	241,640,735.70	145,298,703.08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4,034,402.15	4,055,542.17	3,044,492.57	1,843,668.15
在建工程	-	-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7,075,730.65	6,844,305.81	2,815,368.05	2,227,914.33
开发支出	-	1,302,120.39	4,557,579.46	2,447,967.68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020,978.23	1,242,396.41	1,203,424.9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9,436.12	1,489,130.78	909,527.22	846,965.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40,547.15	14,933,495.56	12,530,392.27	7,366,515.91
资产总计	259,652,936.52	285,155,152.85	254,171,127.97	152,665,218.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00,000.00	25,000,000.00	35,000,000.00	21,123,928.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82,171,943.22	116,709,900.10	104,553,392.32	57,675,876.57
预收款项	1,352,258.00	2,269,338.00	3,634,050.00	1,545,777.69
应付职工薪酬	3,920,911.13	6,693,880.65	4,762,984.12	4,302,430.25
应交税费	2,338,189.01	6,006,591.07	10,308,236.22	4,471,597.19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109,263.34	85,914.53	230,945.31	200,007.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24,892,564.70	156,765,624.35	158,489,607.97	89,319,617.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负债合计	124,892,564.70	156,765,624.35	158,489,607.97	89,319,617.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310,000.00	52,310,000.00	52,310,000.00	5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3,089,258.22	13,089,258.22	13,089,258.22	2,330,758.22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7,086,447.72	6,449,363.39	3,178,562.54	1,201,820.69
未分配利润	62,274,665.88	56,540,906.89	27,103,699.24	9,313,022.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760,371.82	128,389,528.50	95,681,520.00	63,345,601.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9,652,936.52	285,155,152.85	254,171,127.97	152,665,218.99

2.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792,474.61	292,161,366.79	283,978,196.94	243,767,527.14
减：营业成本	81,937,440.76	197,484,137.84	218,905,191.19	191,810,049.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7,181.27	1,545,318.17	1,774,412.22	1,301,047.44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费用	11,091,762.21	18,733,756.78	15,676,337.98	15,217,242.58
管理费用	20,666,984.80	38,565,675.33	23,122,859.36	19,726,901.27
财务费用	473,154.50	-1,135,750.94	2,109,147.14	2,857,447.64
资产减值损失	135,368.93	3,879,013.78	508,026.40	2,363,518.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404,737.26	-	-
其他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7,150,582.14	33,493,953.09	21,882,222.65	10,491,320.16
加：营业外收入	445,255.50	3,865,935.30	1,046,400.00	1,101,527.51
减：营业外支出	12,731.52	199,450.21	118,835.95	71,761.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7,583,106.12	37,160,438.18	22,809,786.71	11,521,085.79
减：所得税费用	1,212,262.80	4,452,429.68	3,042,368.20	1,393,622.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6,370,843.32	32,708,008.50	19,767,418.51	10,127,462.9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 动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 份额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 的份额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 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	-	-	-	-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有效部分				
5.外部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6.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70,843.32	32,708,008.50	19,767,418.51	10,127,462.91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591,995.46	273,239,885.65	283,553,261.29	235,543,886.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702.19	54,888.29	683,400.00	385,2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77,418.84	24,794,547.34	95,287,525.86	109,222,56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914,116.49	298,089,321.28	379,524,187.15	345,151,650.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173,244.56	198,997,509.90	166,424,608.70	184,385,513.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616,395.53	51,800,439.34	35,027,089.22	33,592,672.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49,111.41	25,734,461.04	9,661,592.45	10,373,261.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76,732.86	41,494,164.72	87,697,739.34	122,521,24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115,484.36	318,026,575.00	298,811,029.71	350,872,68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01,367.87	-19,937,253.72	80,713,157.44	-5,721,038.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0,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404,737.26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7,520.51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0,462,257.77	-	-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9,590.00	2,880,281.34	2,623,848.36	701,126.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80,000,000.00	60,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9,590.00	82,880,281.34	62,623,848.36	701,126.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590.00	57,581,976.43	-62,623,848.36	-701,126.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1,674,5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35,000,000.00	60,000,000.00	63,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0	35,000,000.00	71,674,500.00	63,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45,000,000.00	46,123,928.40	84,644,378.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6,666.67	1,526,125.01	2,121,195.10	2,877,446.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16,666.67	46,526,125.01	48,245,123.50	87,521,825.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3,333.33	-11,526,125.01	23,429,376.50	-24,121,825.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9.56	-318.17	153.30	-1,039.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67,304.98	26,118,279.53	41,518,838.88	-30,545,030.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938,864.60	49,820,585.07	8,301,746.19	38,846,776.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71,559.62	75,938,864.60	49,820,585.07	8,301,746.19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编制。

（二）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其变化

1. 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子公司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住所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福建长威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5 号楼 9 层	1,000 万元	100%
2	福州长威	福建省长乐市数字福建产业园东湖路 33 号 3 号研发楼	3,000 万元	100%

2. 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如下：

公司名称	合并范围变化原因	合并情况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福建长威	2017 年 1 月新设立，未实际经营	是	否	否	否
福州长威	2017 年 7 月新设立	否	否	否	否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的原则和具体方法

1. 收入确认的基本原则

收入的金额按照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面向企业及各级政务部门提供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和运维服务。

（1）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指公司将外购的各种硬件设备和软件产品，经过集成设计、安装调试、试运行，最终向客户提供所需的应用系统。公司按合同约定，在完成应用系统集成设计、安装调试完毕取得客户盖章或签字确认的验收报告后，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按销售商品确认收入。

此外，系统集成业务中涉及少量向客户提供多媒体或智能化工程的机房布线或工程改造。公司按合同约定，在完成布线施工、安装调试完毕取得客户盖章或签字确认的验收报告后，按照施工工程确认收入。

（2）软件产品及软件开发

软件产品指公司向第三方采购软件产品然后销售给客户。合同明确约定到货签收即付款的，在软件产品交货并获得客户盖章或签字的到货验收报告后，按销售商品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需要上线测试验收的，在软件产品完成上线测试并获得客户盖章或签字的验收报告后，按销售商品确认收入。

软件开发指公司针对客户的实际需求进行的定制化软件开发，开发的软件产品不具有通用性。公司按合同约定，在完成软件开发、安装调试完毕并获得客户盖章或签字确认的验收报告后，按照技术开发确认收入。

对系统集成中包含的定制软件开发收入，按上述系统集成的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

（3）运维服务

运维服务系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的后续有偿服务，主要包括系统维护、技术与应用咨询、产品升级等。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期限的，在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根据客户验收情况确认收入。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

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三)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含 2 年）	8	8
2—3 年（含 3 年）	20	20
3—4 年（含 4 年）	50	5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4—5 年（含 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四）存货

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发出商品、在途物资和库存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五）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

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4）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5）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6）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3	19.40
计算机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3	32.33-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3	32.33-19.40
通信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3	32.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3	32.33-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

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八）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九）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软件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软件按 5 年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公司研究开发活动主要为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公司软件产品研究开发分为策划、开发两个阶段。其中策划阶段，主要进行产品概念收集、产品策划立项、市场调研、技术预研与产品策划结项；开发过程分为需求开发与管理、系统设计、模块开发与集成、测试与缺陷跟踪、交付与验收五个过程。公司在项目进入开发阶段时点，即认为满足内部研究开发资本化时点。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至可收回金额。

（十）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十二）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

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3）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4）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十三）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激励对象提供服务的，以授予激励对象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确定；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

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对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激励对象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十四）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按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

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十六)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十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规定，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也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四、主要税种和税率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产生的应纳税增值额	17%、11%、6%、3%
营业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报告期内，公司系统集成业务中的硬件及软件产品收入按 17%缴纳增值税；软件开发、运维服务收入按 6%缴纳增值税；2016 年 5 月 1 日开始，公司系统集成业务中智能化工程、多媒体工程实现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按 11%缴纳增值税，此前按 3%缴纳营业税。另外，对于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原按 3%缴纳营业税的智能化工程、多媒体工程项目，若项目在 2016 年 5 月 1 日尚未结清的，向主管税务机关报备后开具 3%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二）税收优惠

1. 2012 年 9 月公司被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了编号为 GF20123500012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在 2015 年 9 月经复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编号为 GR20153500022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 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取消“单位和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免征营业税审批”后有关税收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4]825 号）的规定，公司取得的经税务主管部门核准后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及与之相关的技术

咨询、技术服务收入免征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的规定，营业税改增值税后经税务主管部门核准后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及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五、分部报告

（一）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按业务分部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21,792,474.61	292,161,366.79	283,978,196.94	243,767,527.14
其中：系统集成	77,274,170.90	215,536,197.45	237,489,642.07	206,915,439.72
软件开发	26,580,312.52	40,060,133.79	30,846,075.05	17,911,413.64
运维服务	17,937,991.19	36,565,035.55	15,642,479.82	18,940,673.78

2. 营业收入按地区分部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21,792,474.61	292,161,366.79	283,978,196.94	243,767,527.14
其中：福建省内	111,656,030.11	265,837,805.44	272,331,095.21	218,047,937.70
福建省外	10,136,444.50	26,323,561.35	11,647,101.73	25,719,589.44

（二）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按业务分部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81,937,440.76	197,484,137.84	218,905,191.19	191,810,049.65
其中：系统集成	59,529,028.27	171,659,946.90	200,590,612.04	176,552,359.26

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软件开发	11,768,066.70	8,488,779.29	9,716,264.30	5,603,283.55
运维服务	10,640,345.79	17,335,411.65	8,598,314.85	9,654,406.84

2. 营业成本按地区分部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81,937,440.76	197,484,137.84	218,905,191.19	191,810,049.65
其中：福建省内	74,438,119.28	175,720,603.08	209,370,891.55	169,771,510.67
福建省外	7,499,321.48	21,763,534.76	9,534,299.64	22,038,538.98

六、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无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且被收购企业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或净利润超过收购前公司相应项目 20%（含）的情况。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公司编制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经会计师审核并出具《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鉴证意见》（众会字(2017)第 5445 号）。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具体内容、金额及对当期经营成果的影响明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31.52	57,450.09	-57,462.95	-3,608.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45,255.50	3,793,008.00	1,046,400.00	885,2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2,423,816.52	-	-
投资收益	-	404,737.26	-	-
股份支付产生的相关费用	-	-	-894,00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0,000.00	-183,973.00	-61,373.00	148,174.51
非经营性损益项目合计	432,523.98	6,495,038.87	33,564.05	1,029,765.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878.60	974,255.83	5,034.61	154,464.84

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67,645.38	5,520,783.04	28,529.44	875,30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003,197.94	27,187,225.46	19,738,889.07	9,252,162.12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5.77%	16.88%	0.14%	8.64%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公司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以及收取的关联方资金占用费，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8.64%、0.14%、16.88% 和 5.77%。2016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在 2016 年 1-6 月补充收取了关联方 2014 年、2015 年的资金占用费 242.3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各期的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长期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运输设备	5 年	2,148,149.89	1,260,560.87	887,589.02
计算机设备	3-5 年	4,629,778.66	2,975,053.54	1,654,725.12
办公设备	3-5 年	1,035,539.01	673,886.52	361,652.49
通信设备	3 年	115,070.93	91,878.81	23,192.12
其他设备	3-5 年	1,920,129.94	812,886.54	1,107,243.40
合计	——	9,848,668.43	5,814,266.28	4,034,402.15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同时，公司对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固定资产状态进行了核查，未发现资产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二）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类别	获取方式	摊销年限	初始入账金额	摊余价值
自行开发软件	自行开发	5 年	10,812,864.23	7,033,138.00
外购软件	外购	5 年	111,111.11	42,592.65
合计	——	——	10,923,975.34	7,075,730.65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所有权受限的无形资产，也未发现资产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 开发支出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开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研发 投入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转入无形资产	计入损益	
长威科技协同办公系统 V2.0	467,869.63	-	467,869.63	-	-
统一数据采集平台	834,250.76	-	834,250.76	-	-
合计	1,302,120.39	-	1,302,120.39	-	-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分类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借款	3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25,000,000.00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借款合同均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林韶军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住宅抵押做担保，并由林韶军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二）应付账款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76,388,186.48	92.96%	116,211,059.97	99.57%
1-2 年	5,609,078.77	6.83%	339,571.96	0.29%
2-3 年	174,677.97	0.21%	158,473.67	0.14%
3 年以上	-	-	794.50	0.00%
合计	82,171,943.22	100.00%	116,709,900.10	100.00%

（三）预收账款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303,058.00	96.36%	2,220,138.00	97.83%
1-2 年	-	-	49,200.00	2.17%
2-3 年	49,200.00	3.64%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1,352,258.00	100.00%	2,269,338.00	100.00%

（四）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1.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内部人员的负债为期末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余额为 3,920,911.13 元。

2.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关联方的负债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科目	期末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星海通信	应付账款	2,140,000.00	2.60%
升腾资讯	应付账款	1,881,880.00	2.29%
航天星联	应付账款	2,407,283.75	2.93%
迈锐光电	应付账款	25,500.00	0.03%

十、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52,310,000.00	52,310,000.00	52,310,000.00	50,500,000.00
资本公积	13,089,258.22	13,089,258.22	13,089,258.22	2,330,758.22
盈余公积	7,086,447.72	6,449,363.39	3,178,562.54	1,201,820.69
未分配利润	62,274,665.88	56,540,906.89	27,103,699.24	9,313,022.58
股东权益合计	134,760,371.82	128,389,528.50	95,681,520.00	63,345,601.49

（一）股本

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二）资本公积

公司资本公积均由股本溢价和股份支付产生，其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三）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余额	6,449,363.39	3,178,562.54	1,201,820.69	189,074.40
本期增加	637,084.33	3,270,800.85	1,976,741.85	1,012,746.29
本期减少	-	-	-	-
期末余额	7,086,447.72	6,449,363.39	3,178,562.54	1,201,820.69

公司盈余公积均为法定盈余公积，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变动主要系公司根据当期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四）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余额	56,540,906.89	27,103,699.24	9,313,022.58	198,305.96
本期净利润转入	6,370,843.32	32,708,008.50	19,767,418.51	10,127,462.91
本期提取盈余公积	637,084.33	3,270,800.85	1,976,741.85	1,012,746.29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末余额	62,274,665.88	56,540,906.89	27,103,699.24	9,313,022.58

十一、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01,367.87	-19,937,253.72	80,713,157.44	-5,721,038.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590.00	57,581,976.43	-62,623,848.36	-701,126.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3,333.33	-11,526,125.01	23,429,376.50	-24,121,825.3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9.56	-318.17	153.30	-1,039.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67,304.98	26,118,279.53	41,518,838.88	-30,545,030.25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一）期后事项

2017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17 年 7 月 3 日，子公司福州长威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97	1.72	1.52	1.63
速动比率	1.82	1.62	1.46	1.3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10%	54.98%	62.36%	58.51%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5.25%	5.33%	2.94%	3.52%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68	1.94	2.83	3.94
存货周转率（次）	6.02	16.06	13.86	6.5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10,385,402.19	39,242,437.91	26,734,885.36	16,796,504.64
利息保障倍数 ^{注1}	17.49	——	11.97	5.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1	-0.38	1.54	-0.1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55	0.50	0.79	-0.60

注1：2016年公司补充确认了公司个别股东及关联公司2014年、2015年的资金占用费，导致当期的利息收入远高于利息支出，因而未计算利息保障倍数。

注2：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税前利润+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
7. 利息保障倍数=（税前利润+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利息收入）
8.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9.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0.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期末净资产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报告期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报告期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年1-6月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4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6	0.11	0.11
2016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19	0.63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27	0.52	0.52
2015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99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95	0.39	0.39
2014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8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7	0.18	0.18

注：上表中相关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基本每股收益（EPS）的计算公式如下：

$$EPS = P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

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事项	评估对象	评估机构	评估基准日	评估结论所采用方法	账面价值 (万元)	评估价值 (万元)	增值率
改制设立股份公司	长威有限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福建中兴	2013 年 10 月 31 日	资产基础法	5,283.08	5,880.70	11.31%
电子信息集团股权收购评估	长威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福建中兴	2015 年 11 月 30 日	收益法	7,266.64	33,397.62	359.60%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的历次验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历次验资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情况”。

第十一节 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分析与讨论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和本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财务信息一起阅读。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分析

1. 资产构成分析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货币资金	5,392.40	20.77%	7,795.40	27.34%
应收账款	16,790.36	64.66%	17,036.60	59.75%
预付款项	527.50	2.03%	220.89	0.77%
其他应收款	606.65	2.34%	529.56	1.86%
存货	1,284.33	4.95%	1,439.71	5.05%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24,601.24	94.75%	27,022.16	94.77%
固定资产	403.44	1.55%	405.56	1.42%
无形资产	707.57	2.73%	684.43	2.40%
开发支出	-	-	130.21	0.46%
长期待摊费用	102.10	0.39%	124.24	0.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94	0.58%	148.91	0.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4.05	5.25%	1,493.35	5.23%
资产总计	25,965.29	100.00%	28,515.51	100.00%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货币资金	4,997.93	19.66%	830.17	5.44%
应收账款	11,632.75	45.77%	7,569.61	49.58%
预付款项	45.54	0.18%	8.28	0.05%
其他应收款	467.99	1.84%	3,983.87	26.10%
存货	1,019.87	4.01%	2,137.93	14.00%
其他流动资产	6,000.00	23.61%	-	-
流动资产合计	24,164.08	95.07%	14,529.86	95.17%
固定资产	304.45	1.20%	184.37	1.21%
无形资产	281.54	1.11%	222.79	1.46%

开发支出	455.76	1.79%	244.80	1.60%
长期待摊费用	120.34	0.4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95	0.36%	84.70	0.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3.04	4.93%	736.66	4.83%
资产总计	25,417.12	100.00%	15,266.52	100.00%

从资产结构上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5.17%、95.07%、94.77%和 94.75%，资产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流动资产的占比较高，符合软件企业“轻资产”的特点。

2. 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0.17	0.10	61.31	23.18
银行存款	4,726.98	7,593.78	4,920.74	806.99
其他货币资金	665.24	201.52	15.88	-
合计	5,392.40	7,795.40	4,997.93	830.17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大幅增加，特别是应收账款规模持续增加，公司短缺的营运资金需求主要通过银行短期借款及供应商信用资金予以补充。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波动较大，货币资金余额在 2016 年前持续增加后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出现回落，主要原因系：①2015 年，公司经与供应商商务谈判延长信用账期的同时集中清理关联方资金占款，经营性现金流量大幅改善；②同时，2015 年末，公司收到股东电子信息集团增资款 1,167.45 万元，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4 年末大幅增加；③2016 年，公司全额赎回银行短期理财产品，货币资金净增加 6,040.47 万元（包括本金及投资收益）；④2017 年 1-6 月，因供应商账款到期清偿、放发 2016 年度年终奖金、完成 2016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大幅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形成净支出 3,720.14 万元。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17,690.78	17,948.57	12,166.08	7,933.27
减：坏账准备	900.42	911.97	533.33	363.66
应收账款净额	16,790.36	17,036.60	11,632.75	7,569.61
应收账款余额增幅	-1.44%	47.53%	53.36%	78.80%
营业收入增幅	——	2.88%	16.50%	26.71%

报告期内，受公司业务拓展的影响，应收账款规模大幅增加，且增长幅度高于收入的增长幅度。应收账款余额的大幅变化主要由公司行业特点、客户类型、业务结构、结算方式等决定：①行业特点、客户类型。公司主要面向各级政府部门及大中型金融企业，提供解决方案集成、软件产品研发和运行维护服务。报告期内，在各级政府加强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提升公共安全等利好政策下，公司加大在智慧政务、应急业务领域的技术和研发投入，智慧政务、智慧应急解决方案收入占比由 2014 年的 31.61%大幅提升至 2017 年 1-6 月的 66.83%。智慧政务、智慧应急解决方案客户主要为各级政务部门，政务类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各级财政资金，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政府采购项目需要进行公开的招投标程序。因此政务类项目通常在年初进行可研方案编制、审批等立项及预算报批工作，年中或春节前后方进行招标工作，因此，项目的建设大多集中在年中和下半年，这造成面向政府采购的项目验收也大多在年底进行，因而收入及应收账款的确认也集中在年底。其次，政务类客户回款主要通过财政支出，审批付款流程较严苛，常常因上级部门审批速度滞后造成回款速度放慢。②业务结构、结算方式。公司收入结构主要包括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维服务，其中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收入系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占公司总营业收入 90%左右。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业务收款通常分阶段收取：合同签订后一般可以收取总价款的 10%-30%；项目设备或软件到货、安装、上线调试合格后一般可以收款至总价款的 50%-80%；系统试运行

一段时间合格后可收取至总价款的 90%-95%，试运行期间通常为 1-6 个月不等；剩余 5%-10%的款项通常作为项目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一段时间内支付，质保期一般为 1-3 年。由此造成项目回款周期较长。③主要客户信用期放宽。基于前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客户信用等级的逐步增强，在客户要求下，公司放宽了主要客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信用期，导致金融企业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1) 应收账款余额按客户性质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按客户性质可分为政务客户、金融企业客户和其他客户三大类，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政务客户	15,397.34	87.04%	12,249.44	68.24%
金融企业客户	2,151.41	12.16%	5,091.43	28.37%
其他客户	142.03	0.80%	607.70	3.39%
合计	17,690.78	100.00%	17,948.57	100.00%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政务客户	7,896.33	64.90%	3,377.53	42.57%
金融企业客户	3,379.05	27.78%	3,113.84	39.26%
其他客户	890.70	7.32%	1,441.90	18.17%
合计	12,166.08	100.00%	7,933.27	100.00%

①政务客户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政务客户收入按业务类型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系统集成	4,606.89	9,600.05	13.39%	8,466.03	41.24%	5,994.01
软件开发	2,488.04	3,212.52	19.62%	2,685.66	123.50%	1,201.63
运维服务	1,045.06	1,634.61	299.83%	408.83	-19.67%	508.94
营业收入小计	8,139.99	14,447.18	24.97%	11,560.52	50.05%	7,704.58
应收账款余额	15,397.34	12,249.44	55.13%	7,896.33	133.79%	3,377.53
应收账款余额占 营业收入的比例	189.16%	84.79%		68.30%		43.84%

报告期内，公司政务客户收入较前期分别大幅增长 50.05%、24.97%，收入

主要源于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业务的增长。公司政务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随着该类客户收入规模大幅增加而相应增长，但由于客户阶段性回款、且审批付款流程较严苛，导致回款周期较一般企业长，因而造成应收账款余额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此外，政务项目的验收工作主要集中在每年年底，导致收入及应收账款也集中在年底确认，因而也造成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规模、以及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随着收入规模扩张而提高。

政务客户不同业务类型下的结算方式如下：

业务类型	信用政策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	合同签订后且收到发票之日起XX日内支付总价款XX%，设备或软件到货、安装、上线调试合格且收到发票之日起XX日内支付总价款XX%，系统试运行合格后且收到发票之日起XX日内支付总价款XX%，剩余总价款XX%在质保期满后XX日内支付，质保期一般为1-3年。
运维服务（IT 系统运维支持服务）	在服务期限内，按季度支付。
运维服务（其他服务）	合同签订后且收到发票之日起XX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XX%，服务期满且收到发票之日起XX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总价款XX%。

②金融企业客户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金融企业客户收入按业务类型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系统集成	2,990.80	11,870.08	-15.09%	13,979.64	1.14%	13,822.10
软件开发	168.76	452.17	140.20%	188.24	133.95%	80.46
运维服务	727.56	1,958.45	73.46%	1,129.04	-17.23%	1,364.11
营业收入小计	3,887.12	14,280.70	-6.64%	15,296.92	0.20%	15,266.67
应收账款余额	2,151.41	5,091.43	50.68%	3,379.05	8.52%	3,113.84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5.35%	35.65%		22.09%		20.40%

报告期内，公司金融企业客户收入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且收入主要源于系统集成及运维服务。金融企业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持续增加主要原因系基于前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客户信用等级的逐步增强，在客户要求下，公司放宽了主要客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信用期。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金融企业客户系统集成、运维服务的主要结算方式如下：

业务类型	业务类型	报告期	信用政策
系统集成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6月	项目验收通过后10个工作日内开具相关付款凭证，客户在收到相关付款凭证并签收确认后40个工作日内一次支付全部价款；或者项目验收通过后40个工作日内一次支付全部价款
		2016年度	项目验收通过后10个工作日内开具相关付款凭证，客户在收到相关付款凭证并签收确认后40个工作日内一次支付全部价款；或者项目验收通过后40个工作日内一次支付全部价款
		2015年度	项目验收通过后40个工作日内一次支付全部价款
		2014年度	项目验收通过后20个工作日内一次支付全部价款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合同签订后且收到发票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0%或30%，设备到货验收、安装调试合格后且收到发票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80%或50%，系统试运行合格后且收到发票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总价款20%。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2017年1-6月	到货并收到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一次支付全部价款
		2015年度	产品交付完成且安装调试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的90%或80%，剩余价款10%或20%在安装调试合格正常试运行三个月或1个月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合同签订后15日内支付总价款50%，设备到货验收合格后15日内支付总价款40%，项目终验合格后15日内支付总价款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设备到货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80%，项目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18%，剩余总价款2%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质保期3年。
		2015年度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6月	项目验收通过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支付全部价款
		2016年度	合同签订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30%，项目验收合格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67%，剩余总价款3%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质保期5年。
		2015年度	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30%，设备到货签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40%，项目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25%，剩余总价款5%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质保期1年。
		2014年度	项目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95%或100%，剩余总价款5%或0%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质保期3年。
	兴业证券	2017年1-6月	项目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支付全部价款

业务类型	业务类型	报告期	信用政策
	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项目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支付全部价款
		2015年度	
		2014年度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	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30%，设备到货签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50%，系统通过终验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15%，剩余总价款5%在系统初验合格后满1年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
运维服务	IT 系统运维支持服务		在服务期限内，按季度支付。
	其他服务		合同签订后且收到发票之日起XX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XX%，服务期满且收到发票之日起XX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总价款XX%。

③其他企业客户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企业客户收入按业务类型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6月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系统集成	129.73	83.49	-93.59%	1,303.29	48.87%	875.43
软件开发	1.23	341.33	61.99%	210.71	-58.61%	509.05
运维服务	21.18	63.44	140.49%	26.38	25.50%	21.02
营业收入小计	152.14	488.26	-68.30%	1,540.38	9.60%	1,405.50
应收账款余额	142.03	607.70	-31.77%	890.70	-38.23%	1,441.90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3.35%	124.46%		57.82%		102.59%

报告期内，其他类企业客户不固定，业务类型也不稳定，收入规模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近几年业务方向逐渐向政务部门和金融企业集中。公司其他企业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在2014年末及2016年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100%，主要原因系：①2014年的主要客户厦门市总诚科技信息有限公司因其信用期较长（设备验收合格后的12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回款较慢导致应收账款余额较大；②公司承接的福建武夷山风景区南入口指挥中心智能化建设工程项目在2015年完成竣工验收，但竣工验收款359.92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尚未收回，导致2016年期末应收账款结余较高。2017年3月，公司收到前述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款359.92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其他类企业客户不同业务类型下的结算方式如下：

客户名称	业务类型	信用政策
福建省福能龙安热电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	在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完成并收到全额设备发票的3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在设备安

客户名称	业务类型	信用政策
		装调试且配套装修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后，在收到发票的 30 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剩余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的 30 天内支付。
福州夏之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	软件交付、上线调试合格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系统通过 3 个月试运行期满后 30 日内支付总价款的 50%。
福建武夷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支付总价款20%，主要设备到货后5天内支付总价款10%，竣工验收后1个月内支付总价款65%，剩余总价款5%在质保期满后支付，质保期3年。
厦门市总诚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系统集成	设备验收合格后的 12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	硬件设备或软件到货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 30%，项目通过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价款 60%，剩余总价款 10%在质保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支付，质保期 1 年。

④各期末的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各报告期末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如下：

项目	账龄	余额（万元）	占比	期后回款（万元）	回款比例
2017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3,302.39	75.19%	4,590.57	34.51%
	1 至 2 年	4,016.18	22.70%	157.03	3.91%
	2 至 3 年	103.19	0.58%	13.71	13.29%
	3 至 4 年	219.20	1.24%	17.52	7.99%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49.82	0.29%	-	-
	合计	17,690.78	100.00%	4,778.83	27.0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013.88	78.08%	9,067.79	64.71%
	1 至 2 年	3,444.91	19.19%	952.12	27.64%
	2 至 3 年	188.29	1.05%	60.79	32.29%
	3 至 4 年	246.37	1.37%	67.32	27.32%
	4 至 5 年	55.12	0.31%	5.30	9.62%
	5 年以上	-	-	-	-
	合计	17,948.57	100.00%	10,153.32	56.57%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0,630.20	87.38%	8,129.49	76.48%
	1 至 2 年	924.77	7.60%	787.10	85.11%

项目	账龄	余额（万元）	占比	期后回款（万元）	回款比例
	2至3年	550.38	4.52%	337.60	61.34%
	3至4年	60.73	0.50%	9.41	15.49%
	4至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12,166.08	100.00%	9,263.60	76.14%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742.22	84.99%	6,602.83	97.93%
	1至2年	939.16	11.84%	721.09	76.78%
	2至3年	145.39	1.83%	86.47	59.47%
	3至4年	98.65	1.24%	98.65	100.00%
	4至5年	7.85	0.10%	7.85	100.00%
	5年以上	-	-	-	-
	合计	7,933.27	100.00%	7,516.89	94.75%

综上所述，公司政务客户、金融企业客户信用较高，坏账风险较低，回款通常能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符合信用期约定。

2) 应收账款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项目	账龄	余额（万元）	占比	坏账准备（万元）
2017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3,302.39	75.19%	399.07
	1至2年	4,016.18	22.70%	321.29
	2至3年	103.19	0.58%	20.64
	3至4年	219.20	1.24%	109.60
	4至5年	-	-	-
	5年以上	49.82	0.29%	49.82
	合计	17,690.78	100.00%	900.42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4,013.88	78.08%	420.42
	1至2年	3,444.91	19.19%	275.59
	2至3年	188.29	1.05%	37.66
	3至4年	246.37	1.37%	123.18
	4至5年	55.12	0.31%	55.12
	5年以上	-	-	-
	合计	17,948.57	100.00%	911.97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630.20	87.38%	318.91
	1至2年	924.77	7.60%	73.98

项目	账龄	余额（万元）	占比	坏账准备（万元）
	2 至 3 年	550.38	4.52%	110.08
	3 至 4 年	60.73	0.50%	30.36
	4 至 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12,166.08	100.00%	533.3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742.22	84.99%	202.27
	1 至 2 年	939.16	11.84%	75.13
	2 至 3 年	145.39	1.83%	29.08
	3 至 4 年	98.65	1.24%	49.33
	4 至 5 年	7.85	0.10%	7.85
	5 年以上	-	-	-
	合计	7,933.27	100.00%	363.66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均接近或超过 80%，两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均接近 95%，公司应收账款多为大中型金融企业及政务部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小。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龄在 1-2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主要系政务项目增多，政府验收流程较为复杂，回款周期较长。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需要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应收账款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其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证券简称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榕基软件	5%	10%	20%	100%	100%	100%
易华录	0%	10%	30%	80%	100%	100%
辰安科技	5%	10%	30%	50%	80%	100%
先进数通	1%	5%	10%	30%	50%	100%
新晨科技	5%	10%	30%	50%	80%	100%
中安消 ^{注 1}	3%、0%、50%	5%、100%	20%、100%	100%	100%	100%
南威软件	3%	10%	20%	50%	80%	100%
华东电脑 ^{注 2}	0%、3%	5%	15%	25%	35%	60%
金桥信息 ^{注 3}	0%、5%	10%	20%	40%	70%	100%
长威科技	3%	8%	20%	50%	100%	100%

注：以上数据均来自上市公司最近披露的年度审计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注 1：中安消对不同业务类型形成的应收账款采取了不同的计提政策，其中安保产品销

售及系统集成业务的坏账计提比例为：1 年以内，计提比例为 3%；1-2 年，计提比例为 5%；2-3 年，计提比例为 20%；3 年以上，计提比例为 100%。服务类业务的坏账计提比例为：6 个月以内，计提比例为 0%；7-12 个月，计提比例为 50%；1 年以上，计提比例为 100%。

注 2：华东电脑账龄 1 年以内的坏账计提比例为：3 个月以内，计提比例为 0%；4-12 个月，计提比例为 3%。

注 3：金桥信息账龄 1 年以内的坏账计提比例为：6 个月以内，计提比例为 0%；7-12 个月，计提比例为 5%。

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一致，账龄分析法下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适中，反映了公司应收账款的实际情况，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 主要客户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情况如下：

年份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分布（万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合计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2017 年 1-6 月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94.26	2,746.11	1,348.15	-	-	23.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7.08	1,317.08	-	-	-	7.44%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非关联方	1,232.27	394.21	838.06	-	-	6.97%
	福建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非关联方	1,059.10	1,059.10	-	-	-	5.99%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899.92	899.92	-	-	-	5.09%
	合计		8,602.63	6,416.42	2,186.21	-	-	48.63%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74.71	3,724.65	-	18.54	31.52	21.03%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3,578.11	2,259.31	1,318.80	-	-	19.94%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非关联方	884.69	790.06	94.63	-	-	4.93%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9.92	799.92	-	-	-	4.46%
	福建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非关联方	717.51	204.25	508.16	5.10	-	4.00%
	合计		9,754.94	7,778.19	1,921.59	23.64	31.52	54.3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07.90	2,307.90	-	-	-	18.97%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非关联方	1,779.61	1,779.61	-	-	-	14.63%
	福建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非关联方	1,400.15	1,250.93	149.22	-	-	11.5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1.04	553.21	18.54	67.51	1.78	5.27%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5.55	505.55	-	-	-	4.16%
	合计		6,634.25	6,397.20	167.76	67.51	1.78	54.54%
2014 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3.07	2,089.38	81.91	1.78	-	27.39%

年份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分布（万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合计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12月31日	厦门市总诚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7.03	687.03	-	-	-	8.66%
	福建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非关联方	423.44	423.44	-	-	-	5.34%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4.27	334.27	-	-	-	4.21%
	福建省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	非关联方	304.76	304.76	-	-	-	3.84%
	合计		3,922.57	3,838.88	81.91	1.78	-	49.44%

上述客户中，星云大数据、电子信息集团系公司关联方，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未占有任何权益。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主要为大中型金融企业及政务部门，信用较高，不存在大额、长期挂账的应收账款。

4)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说明书签署日，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款项回收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17年6月30日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1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4,094.26	1,821.04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7.08	670.97
3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1,232.27	24.95
4	福建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1,059.10	-
5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9.92	-
合计		8,602.63	2,516.96

5) 应收账款的核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年份	债权人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万元）	计提坏账准备（万元）	账龄
2016年度	集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销售款	1.50	1.50	4-5年
2015年度	泉州市数字泉州建设办公室	销售款	0.10	0.10	3-4年
	福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销售款	1.50	1.50	3-4年
	梅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销售款	1.50	1.50	3-4年
	顺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销售款	1.50	1.50	3-4年
	松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销售款	1.50	1.50	3-4年
	拓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销售款	1.50	1.50	3-4年

	莆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销售款	1.50	1.50	3-4 年
	小计		9.10	9.10	

经公司管理层审核批准，同意核销上述客户的货款，该款项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上述款项均为项目尾款，经公司多次催款未果，因此经审核决议核销。

(3) 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分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74.40	220.89	45.54	8.04
1 至 2 年	53.10	-	-	0.05
2 至 3 年	-	-	-	0.19
3 年以上	-	-	-	-
合计	527.50	220.89	45.54	8.28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主要为预付给供应商的货款以及证券服务机构的拟上市费用，预付账款余额在 2016 年期末及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余额大幅增加主要系预付的证券服务机构拟上市费用阶段款。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预付账款账龄分布（万元）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4.77	294.73	20.04	59.67%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145.88	112.81	33.07	27.65%
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57.58	57.58	-	10.92%
福州欣意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	1.94	-	0.37%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	1.39	-	0.26%
合计		521.56	468.45	53.11	98.87%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余额按款项性质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544.49	433.70	379.96	205.68
备用金	60.70	68.22	60.71	222.18
往来款	-	14.08	21.24	3,692.37
押金	96.17	90.36	76.24	63.73
房租	-	2.01	2.53	0.09
其他	11.16	1.98	0.33	0.81
合计	712.52	610.35	541.01	4,184.86

其他应收款主要由项目保证金、员工备用金及其他业务往来款等构成。项目保证金为行业惯例，包括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在公司参加项目投标时，按投标规定支付给招标方，一般在投标结束后收回或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按合同约定支付给业主以确保合同顺利履行，一般在合同签订后支付，在项目验收通过或项目质保期满后返还。受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项目保证金规模略有增加。

备用金系员工在公司业务开展中向公司预支款项。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备用金余额较前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规范清理备用金所致。

其他业务往来款主要系公司与其他单位或个人的资金往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往来款余额规模较大主要系公司关联方占款。2015 年，前述关联方占款已清理完毕全额收回。

2) 其他应收款余额及其账龄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及其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项目	账龄	余额（万元）	占比	坏账准备（万元）
2017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508.36	71.35%	15.26
	1 至 2 年	44.40	6.23%	3.55
	2 至 3 年	63.37	8.89%	12.67
	3 至 4 年	44.01	6.18%	22.01
	4 至 5 年	0.78	0.11%	0.78
	5 年以上	51.60	7.24%	51.60
	合计	712.52	100.00%	105.87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75.58	77.92%	14.27
	1 至 2 年	29.35	4.81%	2.35
	2 至 3 年	51.01	8.36%	10.20

项目	账龄	余额（万元）	占比	坏账准备（万元）
	3 至 4 年	0.89	0.15%	0.45
	4 至 5 年	13.34	2.19%	13.34
	5 年以上	40.18	6.57%	40.18
	合计	610.35	100.00%	80.7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69.98	68.39%	11.10
	1 至 2 年	79.76	14.74%	6.38
	2 至 3 年	36.41	6.73%	7.28
	3 至 4 年	13.20	2.44%	6.60
	4 至 5 年	6.88	1.27%	6.88
	5 年以上	34.78	6.43%	34.78
	合计	541.01	100.00%	73.0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779.81	90.32%	113.39
	1 至 2 年	314.32	7.51%	25.15
	2 至 3 年	26.94	0.64%	5.39
	3 至 4 年	13.47	0.32%	6.73
	4 至 5 年	40.93	0.98%	40.93
	5 年以上	9.40	0.23%	9.40
	合计	4,184.87	100.00%	200.99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万元）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福建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51.30	21.23%	1 年以内
	福建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3.27	7.48%	1 年以内
	福建省经济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2.68	7.39%	注 8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44.33	6.22%	注 9
	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3.30	6.08%	1 年以内
	合计			344.88	48.40%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福建省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25.65	20.59%	1 年以内
	福建省经济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3.23	10.36%	注 5
	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3.30	7.09%	1 年以内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7.71	6.18%	注 6
	福建省气象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2.82	5.38%	注 7
	合计			302.71	49.60%	——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万元)	占其他应收 款款余额的 比例	账龄
2015年 12月 31日	福建省经济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79.49	14.69%	注 2
	福建省招标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3.96	9.97%	1 年以内
	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9.36	7.28%	1 年以内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7.71	6.97%	注 3
	福建优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3.05	4.26%	1 年以内
	合计			233.57	43.17%	——
2014年 12月 31日	福州开发区中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借款	3,000.00	71.69%	1 年以内
	福州开发区恒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借款	207.20	4.95%	1 年以内
	林韶军	关联方	注 1	193.26	4.62%	1 年以内
	严翔宇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50.00	3.58%	1 至 2 年
	福建省经济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8.49	1.64%	注 4
	合计			3,618.95	86.48%	——

注 1：其中 50.42 万元系备用金，142.83 万元系借款；

注 2：其中 17.58 万元账龄在 1 年以内，28.58 万元账龄在 1-2 年，33.33 万元账龄在 2-3 年；

注 3：其中 3.43 万元账龄在 1-2 年，34.28 万元账龄在 5 年以上；

注 4：其中 28.58 万元账龄在 1 年以内，37.79 万元账龄在 1-2 年，2.12 万元账龄在 4-5 年；

注 5：其中 6.10 万元账龄在 1 年以内，17.58 万元账龄在 1-2 年，28.58 万元账龄在 2-3 年，10.97 万元账龄在 3-4 年；

注 6：其中 3.43 万元账龄在 2-3 年，34.28 万元账龄在 5 年以上；

注 7：其中 12.24 万元账龄在 1 年以内，1.78 万元账龄在 1-2 年，18.80 万元账龄在 2-3 年；

注 8：其中 11.50 万元账龄在 1-2 年，12.29 万元账龄在 2-3 年，28.89 万元账龄在 3-4 年；

注 9：其中 6.62 万元账龄在 1 年以内，3.43 万元账龄在 3-4 年，34.28 万元账龄在 5 年以上。

(5) 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分类及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余额	1,284.33	1,439.70	1,019.87	2,137.93
跌价准备	-	-	-	-
合计	1,284.33	1,439.70	1,019.87	2,137.93

1) 存货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发出商品	1,212.37	94.40%	625.63	43.46%
库存商品	71.65	5.58%	811.88	56.39%
在途物资	0.31	0.02%	2.19	0.15%
合计	1,284.33	100.00%	1,439.70	100.00%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发出商品	890.11	87.28%	1,833.61	85.77%
库存商品	127.30	12.48%	224.86	10.52%
在途物资	2.46	0.24%	79.46	3.71%
合计	1,019.87	100.00%	2,137.93	100.00%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采取按需采购，即按订单进行一对一的采购。存货主要由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及在途物资构成，以发出商品为主。其中，发出商品主要为系统集成项目，按照合同要求购买的配套软硬件设备。系统集成业务通常在合同中明确约定交货地点，公司为项目采购的配套设备直接由供货商发往指定的交货地点，待业主验收前形成公司存货（发出商品）。在项目整体完工通过业主测试、验收后，出具签字或盖章的书面验收报告，公司确认收入并相应结转成本进损益。

库存商品主要为系统集成项目采购的少量硬件设备、光纤线缆等。部分通用材料，如光纤线缆、机柜螺丝、尼龙扎带等易耗品会适当备货。

在途物资指已收到供应商发票但尚未到货验收的软硬件。公司在途物资按实际成本进行核算，在收到供应商发票时，借记“在途物资”，贷记“应付账款”。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在途物资余额较高主要系公司当年因兴业银行的订单采购的 CISCO 交换器，已收到供应商发票，但尚未到货签收。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与订单的对应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余额（万元）	订单金额（万元）	覆盖率	存货余额（万元）	订单金额（万元）	覆盖率
发出商品	1,212.37	1,212.37	100.00%	625.63	625.63	100.00%

库存商品	71.65	-	-	811.88	732.30	90.20%
在途物资	0.31	0.31	100.00%	2.19	2.19	100.00%
合计	1,284.33	1,212.68	94.42%	1,439.70	1,360.12	94.47%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余额 (万元)	订单金额 (万元)	覆盖率	存货余额 (万元)	订单金额 (万元)	覆盖率
发出商品	890.11	890.11	100.00%	1,833.61	1,833.61	100.00%
库存商品	127.30	105.45	82.84%	224.86	193.64	86.12%
在途物资	2.46	2.46	100.00%	79.46	79.46	100.00%
合计	1,019.87	998.02	97.86%	2,137.93	2,106.71	98.54%

2) 存货结构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分析

与传统制造业生产工艺及产品标准化不同，IT 解决方案及服务具有显著的定制化特点，不同项目在软硬件配置、开发技术存在显著差异，因而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按销售订单一对一进行采购，只有少量通用材料以及辅料、低值易耗材料会适当备货形成库存商品。

受行业特点、生产周期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存货以发出商品为主。发出商品主要为系统集成项目，按照合同要求购买的配套软硬件设备。系统集成业务通常在合同中明确约定交货地点，公司为项目采购的配套设备直接由供货商发往指定的交货地点，待业主验收前形成公司发出商品。在项目整体完工并通过业主测试、验收后，出具签字或盖章的书面验收报告，公司确认收入并相应结转成本进损益。系统集成项目的执行周期因项目规模、工艺技术复杂程度、客户类型等因素的影响存在较大差异，项目工期（项目开工至安装、调试验收）一般在 1-6 个月不等。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结构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榕基软件	库存商品/存货	4.06%	2.33%	3.46%	3.38%
	发出商品/存货	21.02%	26.15%	26.18%	42.30%
	劳务成本/存货	4.71%	5.00%	5.70%	-
	开发成本/存货	55.58%	51.95%	64.66%	54.32%
	开发产品/存货	14.63%	14.57%	-	-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易华录	原材料/存货	0.16%	0.20%	0.28%	0.25%
	在产品/存货	-	-	0.26%	0.22%
	库存商品/存货	0.69%	0.70%	0.79%	1.31%

证券简称	项目	2017年6月 30日	2016年12月 31日	2015年12月 31日	2014年12月 31日
	发出商品/存货	0.04%	-	0.05%	0.06%
	在建项目（已结算）/存货	17.40%	20.39%	22.91%	16.39%
	在建项目（未结算）/存货	81.71%	78.71%	75.71%	81.77%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辰安科技	原材料/存货	5.58%	4.68%	5.79%	4.52%
	在产品/存货	88.45%	88.87%	89.24%	91.74%
	库存商品/存货	2.58%	2.39%	1.30%	2.64%
	发出商品/存货	3.39%	4.06%	3.68%	1.09%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先进数通	原材料/存货	54.87%	55.48%	56.77%	53.12%
	在产品/存货	45.13%	44.52%	43.23%	46.88%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新晨科技	原材料/存货	63.91%	30.56%	44.09%	24.37%
	在产品/存货	36.09%	69.44%	55.91%	75.61%
	库存商品/存货	-	-	-	0.01%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ST 中安 ^注	原材料/存货	6.27%	——	13.05%	29.13%
	在产品/存货	0.96%	——	1.74%	4.35%
	库存商品/存货	7.43%	——	19.27%	35.14%
	发出商品/存货	-	——	-	0.23%
	委托加工物资/存货	0.08%	——	0.19%	0.48%
	工程施工/存货	85.26%	——	65.75%	30.67%
	合计	100.00%	——	100.00%	100.00%
南威软件	库存商品/存货	8.10%	5.73%	7.38%	1.55%
	在建系统/存货	91.90%	94.27%	87.58%	98.45%
	在途物资/存货	-	-	5.04%	-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华东电脑	库存商品/存货	12.77%	10.98%	11.60%	15.50%
	发出商品/存货	75.38%	77.96%	70.01%	60.10%
	周转材料/存货	0.02%	0.02%	0.03%	0.05%
	项目成本/存货	11.59%	10.81%	18.09%	10.09%
	委托加工物资/存货	0.24%	0.23%	0.27%	-
	在建项目（已结算）/存货	-	-	-	14.26%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金桥信息	原材料/存货	35.03%	31.21%	35.07%	36.50%
	在产品/存货	64.85%	67.74%	64.90%	63.39%
	发出商品/存货	0.06%	0.97%	-	-
	周转材料/存货	0.06%	0.08%	0.02%	0.11%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长威	发出商品/存货	94.40%	43.46%	87.28%	85.77%

证券简称	项目	2017年6月 30日	2016年12月 31日	2015年12月 31日	2014年12月 31日
科技	库存商品/存货	5.58%	56.39%	12.48%	10.52%
	在途物资/存货	0.02%	0.15%	0.24%	3.71%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ST 中安的法定审计师对其 2016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故未计算相关财务指标。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在收入成本确认方式、存货核算科目上的差异，导致存货结构存在一定差异：①部分上市公司如易华录、新晨科技、*ST 中安等系统集成业务或系统工程业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结转成本，相应项目成本在在建项目、在产品、工程施工等存货科目核算，相应类别存货的比重较高；②部分上市公司如辰安科技、先进数通、金桥信息等将在建项目纳入在产品核算，因而在产品的比重较高；③公司与榕基软件、南威软件、华东电脑在收入成本确认方式上相似，主要采取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取得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结转成本，系统集成项目成本主要通过发出商品核算。总体而言，公司的存货结构符合行业特点，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存货构成类似。

3) 库存商品的构成

与传统制造业生产工艺及产品标准化不同，IT 解决方案及服务具有显著的定制化特点，不存在标准化产品。公司库存商品主要包括对应项目一对一采购的相关软硬件、通用材料备货以及辅料、低值易耗材料，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备料	-	732.30	105.45	193.64
通用备料	71.03	79.07	20.79	30.04
辅料、低值易耗材料	0.62	0.51	1.06	1.18
合计	71.65	811.88	127.30	224.8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库存商品余额较 2015 年期末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根据预计的开春项目需求提前进行项目备货。项目备料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材料内容	备料金额 (万元)
2016 年度	1	平潭综合实验区网格化建设项目	实名认证系统、城乡管理系统、LED 显示屏、软件模块等	701.24

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材料内容	备料金额 (万元)
	2	兴业银行 2016 年度生产代理服务 器升级更换项目	深信服 SG-4300-W	14.53
	3	兴业数字金融服务（上海）股份有 限公司统一监控平台项目	D0Q3VLL（IBM）、D0IAMLL （IBM）、D1421LL（IBM）	12.38
	4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厦 门市分公司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无线 AP 主机	2.41
	5	其他项目	Redhat6.5 企业版操作系统、 D15J0LL IBM 等	1.74
	合计			732.30
2015 年度	1	岳峰、象园、远洋派出所综合指挥 室设备采购项目	服务器、液晶拼接屏、控制器、 车载取证设备、显示系统、显示 器、操作终端等	22.40
	2	茶园派出所综合指挥室项目	服务器、控制器、液晶拼接屏、 车载取证设备、LED 显示系统 等	20.38
	3	福州市公安局晋安分局新店派出所 综合指挥室项目	服务器、车载取证设备、拼接控 制器、操作终端、液晶电视机等	14.92
	4	站前派出所综合指挥室建设项目	服务器、车载取证设备、拼接控 制器、台式计算机、信息发布系 统等	11.74
	5	南屿派出所大楼前端督察监控点建 设及网络改造工程项目	控制电脑主机、交换机、显示器 等	8.17
	6	长乐市城关派出所合作指挥作战设 备采购项目	服务器、操作电脑、显示器、交 换机等	8.11
	7	福州市公安局晋安分局鼓山所综合 指挥室装修及空调采购项目	空调、玻璃门等	5.34
	8	其他项目	SFP-1000BaseT、无线 AP 主机、 多模光纤等	14.39
	合计			105.45
2014 年度	1	福建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互联网 交通安全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服务器、存储系统、光盘摆渡机、 交换机等	163.74
	2	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厦门数据 机房配套综合布线项目	多模光纤、多模尾纤多、模耦合 器、六类模块等	11.76
	3	福建省邮政公司南平市分公司无线 AP 采购项目	无线 AP 等	8.09
	4	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信息 化系统建设项目	存储器	7.20
	5	其他项目	光纤模块、六类非屏蔽双绞线等	2.85
	合计			193.64

4) 原材料与产品的物料配比关系

公司非生产型企业，与传统制造业生产工艺及产品标准化不同，IT 解决方案及服务具有显著的定制化特点，不同项目在软硬件配置、开发技术存在显著差异，因而不同项目之间耗用材料存在明显的差异，不存在标准化、量化匹配关系。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采取按需采购，即按订单进行一对一的采购，原材料领用按项目进行归集并结转成本，因此原材料采购、领用、销售、及期末库存相互勾稽、匹配。

5) 存货变动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发出商品规模大幅下降所致。发出商品余额大幅下降，主要受如下原因的综合影响：

①随着公司加大软件开发投入及软件成熟度的提高，公司软件开发收入规模持续提升，期末发出商品中未完工的软件开发项目增加，软件开发主要以人工成本为主，不存在大量的外购硬件成本，导致外购硬件材料成本大幅下降。

②近年来，公司逐步转型为“社会服务型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加大在应急业务领域的技术和研发投入，公司客户群向政务及金融企业集中。政务类项目通常在年初进行可研方案编制、审批等立项及预算报批工作，年中或春节前后方进行招标工作，项目建设集中在年中和下半年，项目的验收大多在年底完成。受年度政府预算的影响，项目周期通常不会跨年验收、结算，导致期末未完工项目规模大幅下降，发出商品规模相应下降。

③受兴业银行考核趋严的影响，近年来兴业银行加强项目考核，项目执行周期加快，报告期末兴业银行的未完工项目规模持续大幅下降。

④公司出于业务战略发展考虑，客户群向政务及金融类企业靠拢，放弃了部分非政务及非金融类企业客户，导致报告期内非政务及非金融类企业客户的未完工项目大幅下降。该类客户通常项目毛利率低，公司获利驱动较弱，且不受年度政府预算的影响，项目周期往往存在跨期现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发出商品余额较 2016 年期末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政务客户受预算管理体制的影响，项目通常在年初进行可研方案编制、审批等立项及预算报批工作，年中或春节前后方进行招标工作，因此，项目的建设大

多集中在年中和下半年，这导致面向政府采购的项目的验收也大多在年底进行，因此年中的未验收项目较多发出商品余额相应较高。

6)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公司材料采购主要采取按需采购方式，即按订单进行一对一的采购。除少量通用材料适当备货以外，期末存货不存在大量备货的情况，存货对应的销售订单覆盖率高，不存在积压风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项目也不存在可预见亏损的情形。综上所述，公司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充分合理。

(6)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	-	-	-
银行理财产品	-	-	6,000.00	-
预缴企业所得税	-	-	-	-
合计	-	-	6,000.00	-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日	赎回日	产品金额 (万元)
招商银行步步生金 8688 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 月 6 日	6,000.00
招商银行增利 75071	浮动收益型（稳健型）	2016 年 2 月 15 日	2016 年 4 月 1 日	2,000.00
招商银行步步生金 8688 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6 年 2 月 5 日	2016 年 5 月 31 日	1,000.00
招商银行增利 75103	浮动收益型（稳健型）	2016 年 4 月 11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3,000.00
招商银行步步生金 8688 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6 年 5 月 18 日	2016 年 7 月 12 日、 2016 年 9 月 13 日	2,000.00

3. 非流动资产分析

(1) 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运输工具、计算机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值	984.87	912.00	760.92	726.24
运输工具	214.82	214.81	233.56	161.02
计算机设备	462.98	461.31	326.13	414.82
办公设备	103.55	100.84	92.33	60.45
通信设备	11.51	11.05	11.05	6.48
其他设备	192.01	123.99	97.85	83.47
二、累计折旧	581.43	506.45	456.47	541.87
运输工具	126.06	112.13	140.21	113.57
计算机设备	297.50	253.32	195.40	314.03
办公设备	67.39	58.22	50.40	40.53
通信设备	9.19	8.02	5.69	3.96
其他设备	81.29	74.76	64.77	69.78
三、固定资产净值	403.44	405.55	304.45	184.37
运输工具	88.76	102.68	93.35	47.45
计算机设备	165.48	207.99	130.73	100.79
办公设备	36.16	42.62	41.93	19.92
通信设备	2.32	3.03	5.36	2.52
其他设备	110.72	49.23	33.08	13.69
四、减值准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403.44	405.55	304.45	184.37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1%、1.20%、1.42%和 1.55%，占比较低，符合软件企业“轻资产”的特点。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资产减值的情形，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获取方式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EVECOM 协同办公平台	自行开发	12.01	17.15	27.44	37.73
UC 统一通信管理平台	自行开发	24.80	35.43	56.69	77.95
EVECOM 应急综合管理平台	自行开发	9.45	13.50	21.60	29.70
运维监控产品 V2.0	自行开发	21.51	30.73	49.16	67.60

项目	获取方式	2017年6月 30日	2016年12 月31日	2015年12 月31日	2014年12 月31日
EVECOM 融合通信综合管理平台 1.5	自行开发	38.41	46.10	61.46	-
EVECOM 数字移动巡检系统	自行开发	38.39	44.79	57.59	-
服务流程管理平台系统软件	外购	4.26	5.37	7.60	9.81
无纸化研发项目	自行开发	49.84	55.94	-	-
云产品研发项目	自行开发	69.07	77.53	-	-
综合监控系统 V3.0	自行开发	197.04	220.22	-	-
EVECOM 智慧应急指挥综合管理平台 V2.0	自行开发	123.43	137.67	-	-
协同办公系统 V2.0	自行开发	42.89	-	-	-
统一数据采集平台 V1.0	自行开发	76.47	-	-	-
合计		707.57	684.43	281.54	222.79

(3) 开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支出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期末余额
2017年1-6月	130.21	-	130.21	-
2016年度	455.76	194.29	519.84	130.21
2015年度	244.80	351.78	140.82	455.76
2014年度	-	244.80	-	244.8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支出的规模持续增加。

1) 2016年12月31日开发支出具体情况

项目名称	资本化开始时点	成果	资本化金额（万元）
协同办公系统 V2.0	2016年1月	开发中	46.79
统一数据采集平台 V1.0	2016年1月	开发中	83.42
合计	——	——	130.21

2) 2015年12月31日开发支出具体情况

项目名称	资本化开始时点	成果	资本化金额（万元）
智慧应急指挥综合管理平台 V2.0	2014年4月	开发中	115.51
综合监控系统 V3.0	2014年3月	开发中	215.01
云产品研发项目	2015年5月	开发中	68.59

项目名称	资本化开始时点	成果	资本化金额（万元）
无纸化研发项目	2015 年 5 月	开发中	56.65
合计	——	——	455.76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开发支出具体情况

项目名称	资本化开始时点	成果	资本化金额（万元）
融合通信综合管理平台 V1.5	2014 年 1 月	开发中	76.83
智慧应急指挥综合管理平台 V2.0	2014 年 4 月	开发中	38.77
综合监控系统 V3.0	2014 年 3 月	开发中	103.05
数字移动巡检系统	2014 年 4 月	开发中	26.15
合计	——	——	244.80

(4)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2017 年 1-6 月	装修费	124.24	22.53	44.67	102.10
2016 年度	装修费	120.34	65.76	61.86	124.24
2015 年度	装修费	-	120.34	-	120.34
2014 年度	装修费	23.74	-	23.74	-
	房租	-	0.46	0.46	-
	咨询费	-	56.60	56.60	-
	合计	23.74	57.06	80.80	-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06.30	150.94	992.75	148.91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06.35	90.95	564.64	84.70

4.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制定了具体可行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并严格按照相关政策的规定，结合各项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了各项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	期初余额	当期计提或转回	当期核销	期末余额
2017 年 1-6 月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11.97	-11.54	-	900.4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0.78	25.08	-	105.87
	合计	992.75	13.54	-	1,006.30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33.33	380.14	1.50	911.9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3.02	7.76	-	80.78
	合计	606.35	387.90	1.50	992.75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3.66	178.77	9.10	533.3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0.98	-127.96	-	73.02
	合计	564.64	50.81	9.10	606.35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6.05	187.61	-	363.6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2.24	48.74	-	200.98
	合计	328.29	236.35		564.64

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照公司制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其账面价值反映了资产实际状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运输工具、计算机设备、办公设备等其他设备，公司按照年限法计提折旧，计提政策合理，账面价值体现了资产实际状况。固定资产为公司开展业务及日常办公所必需，使用状况良好，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主要为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软件著作权，与公司业务开展及日常办公密切相关，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质量良好，结构合理，符合公司所在行业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稳健的会计政策，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二）负债分析

1. 负债构成分析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短期借款	3,500.00	28.02%	2,500.00	15.95%
应付账款	8,217.19	65.79%	11,670.99	74.45%
预收款项	135.23	1.08%	226.93	1.45%
应付职工薪酬	392.09	3.14%	669.39	4.27%
应交税费	233.82	1.87%	600.66	3.83%
其他应付款	10.93	0.10%	8.59	0.05%
流动负债合计	12,489.26	100.00%	15,676.56	100.00%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短期借款	3,500.00	22.08%	2,112.39	23.65%
应付账款	10,455.34	65.97%	5,767.59	64.57%
预收款项	363.41	2.29%	154.58	1.73%
应付职工薪酬	476.30	3.01%	430.24	4.82%
应交税费	1,030.82	6.50%	447.16	5.01%
其他应付款	23.09	0.15%	20.00	0.22%
流动负债合计	15,848.96	100.00%	8,931.96	100.00%

从负债结构上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均为流动负债，不存在长期负债。

2. 流动负债分析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借款	3,500.00	2,500.00	3,500.00	2,112.39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638.82	11,621.10	10,407.74	5,762.45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至 2 年	560.91	33.96	47.52	4.86
2 至 3 年	17.46	15.85	0.08	-
3 年以上	-	0.08	-	0.28
合计	8,217.19	11,670.99	10,455.34	5,767.59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信用期内的供应商货款，2 年以上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支付的质保金。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规模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政务部门客户增加，应收账款回款速度放缓，为缓解资金紧张，公司通过与供应商谈判沟通，延长了账款的信用期，导致应付账款余额大幅增加。

2)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年份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万元)	占应付账款 余额的比例	账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0.56	19.23%	1 年以内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8.60	6.07%	1 年以内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2.57	5.02%	1 年以内
	福州福大经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6.80	4.95%	1 年以内
	深圳市华成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57	4.39%	1 年以内
	合计		3,259.09	39.66%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	关联方	990.57	8.49%	1 年以内
	深圳市华成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9.31	7.11%	1 年以内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762.44	6.53%	1 年以内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9.21	6.51%	1 年以内
	福州昇锐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4.02	4.83%	1 年以内
	合计		3,905.55	33.47%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3.16	23.85%	1 年以内
	上海元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7.56	10.98%	1 年以内
	福州福大经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8.51	7.83%	1 年以内
	北京华圆东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5.19	6.55%	1 年以内
	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8.95	6.49%	1 年以内
	合计		5,823.37	55.70%	——
2014 年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4.45	15.85%	1 年以内

年份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万元)	占应付账款 余额的比例	账龄
12月31日	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5.27	14.83%	1年以内
	深圳市华成峰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0.52	13.71%	1年以内
	上海元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7.44	12.09%	1年以内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6.82	5.84%	1年以内
	合计		3,594.50	62.32%	——

(3) 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30.31	222.01	363.41	154.58
1至2年	-	4.92	-	-
2年以上	4.92	-	-	-
合计	135.23	226.93	363.41	154.58

自2014年以来，随着公司承接项目的规模及数量增加，预收账款规模也相应增加。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大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万元)	占预收账款 余额的比例	账龄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非关联方	37.08	27.42%	1年以内
福建省气象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32.39	23.95%	1年以内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非关联方	11.45	8.47%	1年以内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	非关联方	10.30	7.62%	1年以内
福建省气候中心	非关联方	7.39	5.47%	1年以内
合计		98.61	72.93%	——

(4)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430.24万元、476.30万元、669.39万元和392.09万元，均为公司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员工工资、奖金等。公司员工月度薪酬采取当月计提，下月发放；年终奖通常在每年的12月结合公司当年绩效、员工考核情况计提，于次年年初发放。因而每年期末结余的应付职工薪酬通

常包含次年 1 月份的月度职工薪酬及上年度的年终奖。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28.18	237.85	638.91	248.24
营业税	-	-	5.29	0.90
企业所得税	63.42	313.32	289.21	148.59
个人所得税	18.10	14.60	8.55	6.39
教育费附加	9.59	13.83	35.86	17.44
城市建设维护税	13.42	19.35	50.20	24.42
防洪费	-	-	0.16	0.03
印花税	1.11	1.71	2.64	1.15
合计	233.82	600.66	1,030.82	447.16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主要由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构成。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增加以及实现的利润总额持续增加，公司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相应增加。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0.00 万元、23.09 万元、8.59 万元和 10.93 万元，主要系供应商缴付的保证金及其他业务往来款，总体规模小且未发生较大变化。

（三）偿债能力分析

1. 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97	1.72	1.52	1.63
速动比率	1.82	1.62	1.46	1.39
资产负债率	48.10%	54.98%	62.36%	58.51%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10,385,402.19	39,242,437.91	26,734,885.36	16,796,504.64
利息保障倍数 ^{注1}	17.49	——	11.97	5.19

注 1：2016 年公司补充确认了公司个别股东及关联公司 2014 年、2015 年的资金占用费，导致当期的利息收入远高于利息支出，因而未计算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良好，具备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8.10%，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增长，以及盈利能力的增强，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持续增加，偿债能力逐年增强。

2.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相关指标比较

指标	证券简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榕基软件	2.71	2.84	2.97	4.15
	易华录	1.96	1.85	2.03	1.33
	辰安科技	3.83	3.23	1.64	1.59
	先进数通	2.51	2.91	1.89	1.52
	新晨科技	6.10	3.76	2.49	2.30
	*ST 中安	1.16	——	1.67	2.27
	南威软件	1.87	2.48	2.84	3.28
	华东电脑	1.72	1.58	1.54	1.62
	金桥信息	1.87	2.18	2.23	1.59
	平均值	2.63	2.60	2.14	2.18
	中值	1.96	2.66	2.03	1.62
	长威科技	1.97	1.72	1.52	1.63
速动比率	榕基软件	1.60	1.60	1.98	3.34
	易华录	0.76	0.61	0.54	0.30
	辰安科技	2.97	2.63	1.05	0.94
	先进数通	2.05	2.46	1.50	0.89
	新晨科技	5.86	3.51	2.32	2.01
	*ST 中安	1.09	——	1.63	2.24
	南威软件	1.32	1.91	2.29	2.67
	华东电脑	0.87	0.91	1.00	1.05
	金桥信息	1.48	1.91	1.94	1.39
	平均值	2.00	1.94	1.58	1.65

指标	证券简称	2017年6月 30日	2016年12月 31日	2015年12月 31日	2014年12月 31日
	中值	1.48	1.91	1.63	1.39
	长威科技	1.82	1.62	1.46	1.39
资产负债率	榕基软件	35.07%	33.83%	27.51%	19.56%
	易华录	63.86%	56.25%	43.75%	66.21%
	辰安科技	26.28%	30.59%	56.28%	54.79%
	先进数通	37.45%	33.96%	52.27%	64.87%
	新晨科技	13.67%	22.50%	32.33%	34.81%
	*ST 中安	70.47%	——	54.62%	37.62%
	南威软件	38.51%	31.13%	29.21%	25.65%
	华东电脑	56.27%	60.85%	61.11%	60.33%
	金桥信息	40.92%	40.19%	40.29%	55.31%
	平均值	42.50%	38.66%	44.15%	46.57%
	中值	38.51%	33.89%	43.75%	54.79%
	长威科技	48.10%	54.98%	62.36%	58.51%

注：上述上市公司的财务指标均来源于 wind 资讯；

注 1：*ST 中安的法定审计师对其 2016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故未计算相关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上市公司与发行人相比，融资渠道多，除常规的银行借款等间接融资方式外，更多采取权益性融资等直接融资，因而其流动比率略高，资产负债率相对偏低。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 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分析

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68	1.94	2.83	3.94
存货周转率（次）	6.02	16.06	13.86	6.53

注：（1）应收账款周转次数=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2）存货周转天数=营业成本/存货周平均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持续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政务客户规模持续增加，因审批付款流程较严苛，造成回款速度放慢。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呈现持续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客户群向政务及金融企业客户集中，加强了年底项目验收力度，导致期末未完工项目大幅减少，存货结余降低，周转率提高。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相关指标比较

指标	证券简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榕基软件	2.27	7.07	7.91	8.96
	易华录	1.30	3.50	4.81	6.89
	辰安科技	0.58	2.62	3.08	3.68
	先进数通	0.78	2.58	3.90	5.18
	新晨科技	0.88	2.03	2.30	2.67
	*ST 中安 ^{注1}	0.60	——	1.45	1.65
	南威软件	0.85	2.61	2.70	2.98
	华东电脑	2.22	4.75	5.01	6.28
	金桥信息	0.82	2.17	2.50	2.69
	平均值	1.15	3.21	3.74	4.55
	中值	0.85	2.61	3.08	3.68
	长威科技	0.68	1.94	2.83	3.94
存货周转率（次）	榕基软件	0.26	0.76	1.16	1.97
	易华录	0.23	0.52	0.46	0.76
	辰安科技	0.36	1.14	0.80	0.61
	先进数通	1.63	5.05	3.88	2.97
	新晨科技	5.93	8.77	7.52	6.35
	*ST 中安 ^{注1}	4.21	——	21.41	4.93
	南威软件	0.50	1.47	1.25	1.21
	华东电脑	1.10	2.73	3.52	3.39
	金桥信息	1.61	4.82	5.97	5.18
	平均值	1.76	4.53	5.11	3.04
	中值	1.10	2.73	3.52	2.97
	长威科技	6.02	16.06	13.86	6.53

注：上述数据取自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年报；

注 1：*ST 中安的法定审计师对其 2016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故未计算相关财务指标。

前述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业务模式、客户类别、应收账款信用账期、收入确认方式、收入结构的比较分析如下：

证券简称	业务模式	客户类别	信用账期	收入确认方式	各类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
榕基软件	软件产品开发和销售：在电子政务、信息安全、质检三电工程、协同管理等领域，针对国内政府、军事机关、质检、能源和电信等行业客户的需求，研究、开发及销售能满足客户需求、实现客户某方面业务功能软件产品。	客户涵盖了政府、军事机关、质检、能源和电信等重要机关和行业，但上市公司年报未按客户类别披露收入结构。	未披露	1、自制开发的软件产品：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无差异化、可批量复制的软件产品。在将软件产品移交给购买方时，按照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标准确认收入； 2、定制软件：实质上为提供劳务，按照劳务收入确认原则（即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017年1-6月：33.88% 2016年度：38.20% 2015年度：36.59% 2014年度：26.54%
	计算机系统集成：在销售软件产品的过程中，根据客户的需求，将整个系统中的软件、硬件等按照合理的方式进行集成。		收款主要集中在如下3个时点：在初验完成时一般可以收到项目款的60%-80%；初验完成项目试运行一段时间后，发行人与客户将组织终验，终验完成后一般可以收到项目款的30%-15%；剩余10%-5%的项目款一般作为项目质量保证金，须待质保期结束后收回，项目的质保期一般为1-3年。	系统集成包括外购商品、软件产品的销售与安装。在已将外购商品、软件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已投入试运行或取得购货方的初验报告；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2017年1-6月：65.94% 2016年度：61.74% 2015年度：63.41% 2014年度：73.46%
	技术支持与服务：向进出口企业提供质检三电工程企业端软件的运维服务，以及向其他客户提供的系统维护、性能优化、硬件维护与备件服务、技术与应用咨询、产品升级等服务		未披露	1、技术支持与维护：根据与用户签订的的相关合同签订的合同总额与服务期间，按提供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 2、技术开发：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的依据，于技术开发项目投入用户试运行或取得用户的初验报告后确认收入。	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将软件产品开发与销售、技术支持与服务合并披露
易华录	产品销售：下属子公司主营交通管理非现场执法系统、DLP大屏幕显示系统等智能交通硬件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客户涵盖了各地政府、交通管理部门、道路规划和建设管	未披露	按商品销售收入的规定确认	2017年1-6月：11.07% 2016年度：10.92% 2015年度：14.76%

证券简称	业务模式	客户类别	信用账期	收入确认方式	各类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
	售。	理部门，但上市公司年报未按客户类别披露收入结构。			2014 年度：15.67%
	系统工程：承接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工程的方式为用户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的智能交通管理整体解决方案。		未披露	1、系统工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BT及BOT业务：按建造合同确认收入	2017 年 1-6 月：85.53% 2016 年度：85.84% 2015 年度：82.31% 2014 年度：82.63%
	技术咨询服务：研发软件的维护、培训、咨询等服务。		未披露	1、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如劳务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017 年 1-6 月：3.40% 2016 年度：3.24% 2015 年度：2.94% 2014 年度：1.70%
辰安科技	从事公共安全应急平台软件、应急平台装备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相關服务，兼营煤质煤量检测设备	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和集成商，但上市公司年报未按客户类别披露收入结构。	通常约定在合同签订后支付 10%-30%预付款，产品验收合格后支付主要部分款项，剩余 5%-10%作为质量保证金，通常在项目验收后 12 个月或少数项目在 36 个月后支付。	应急平台软件及配套产品、应急平台装备产品：如需安装调试，在货物发至项目现场安装调试完成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如无需安装调试，在货物发至客户指定地点并取得客户签字或盖章确认的货物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2017 年 1-6 月：84.29% 2016 年度：81.71% 2015 年度：95.00% 2014 年度：91.49%
			未披露	技术服务：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在提交了相应的服务成果并通过验收，取得客户的验收报告时确认；其他服务在提供了相应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	2017 年 1-6 月：未披露 2016 年度：6.79% 2015 年度：2.53% 2014 年度：1.30%
先进数通	IT基础设施建设：根据银行业IT基础设施建设不同层次的需求，为客户提供规划设计咨询、软硬件选型采购与部署实施等覆盖IT基础设施建设全	客户主要为银行业及非银行业金融机构等。	未披露	在产品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017 年 1-6 月：57.77% 2016 年度：63.92% 2015 年度：69.69% 2014 年度：71.78%

证券简称	业务模式	客户类别	信用账期	收入确认方式	各类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
	生命周期的解决方案和服务，并结合自有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				
	软件解决方案：向客户提供以自主平台软件为基础的软件系统开发服务，包括定制软件开发、定量软件开发服务。		未披露	定制开发是指合同签订时有明确开发需求，在软件主要功能通过测试时点并经客户确认后，开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定量开发是指合同约定按照开发工作量结算，在提供相应工作量的开发劳务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对应工作量劳务的收入。	2017 年 1-6 月：24.74% 2016 年度：21.68% 2015 年度：20.69% 2014 年度：20.03%
	IT运维服务：主要为客户提供软硬件系统运维支持服务，包括基础软硬件维保、系统运维、专项运维、系统调优、产品培训等。		未披露	主要根据相关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按期确认收入。	2017 年 1-6 月：17.49% 2016 年度：14.40% 2015 年度：9.61% 2014 年度：8.19%
新晨科技	以自主研发的交换平台为基为以自主研发的交换平台为核心技术平台，主要面向银行业客户、空中交通管理行业客户、政府机构以及大中型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等进行相关行业应用软件的开发与设计，提供业务处理、数据交换和整合、系统集成以及技术支持和系统运行维护等服务	客户主要为银行、空管部门、政府机构、大中型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等，但上市公司年报未按客户类别披露收入结构。	根据不同客户的支付流程及习惯，一般在合同签订时及设备验收（安装）时收取大部分款项，剩余款项，一般为合同总额5%-10%，待验收（安装）后1年收取；如为大型或较复杂的系统集成项目，通常在合同签订后收取部分预收款，一般为合同总额的30%；系统交付安装、上线运行后，根据验收报告收取一定比例的价款，通常为正常运行并经验收合格后收取60%，剩余	系统集成：未达到复杂重大标准的系统集成项目，在货物发至项目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以客户出具的验收单据为准确认收入；复杂重大的系统集成业务（合同金额在2,000万元以上、含自有软件开发、执行期超过1年），采取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017 年 1-6 月：51.76% 2016 年度：40.50% 2015 年度：44.00% 2014 年度：47.27%

证券简称	业务模式	客户类别	信用账期	收入确认方式	各类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
			5%-10%的价款，通常在1-3年的免费服务期满后收取。		
			约定合同总额的软件开发项目：通常情况下在合同签订后收取部分预收款，一般为合同总额的30%；软件产品交付安装、上线运行后，根据验收报告收取一定比例的价款，通常为交付安装后收取30%，上线正常运行后收取30%，保证期通常为1年，剩余款项在保证期结束后收取；未约定合同总额的软件开发项目：根据合同约定的季度或者月度结算，以项目人员经审核确认的实际工作量为付款依据。	软件开发业务：约定合同总额的软件开发项目，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软件开发收入；未约定合同总额的软件开发项目，以经确认的实际工作量及合同约定人月单价计算并确认收入。	2017年1-6月：33.38% 2016年度：40.28% 2015年度：39.54% 2014年度：35.82%
			约定合同总额的专业技术服务项目：合同通常对价款结算时间进行明确约定，如服务期开始6个月后，或部分收取预收款、其余于服务提供完毕经客户验收合格后支付等，并约定支付比例；未约定合同总额的专业技术服务项目：业务结算方式与未约定合同总额的软件开发项目相同。	技术服务：约定合同总额的专业技术服务项目，在约定服务期间，根据合同总额在约定的服务期间内平均计量收入；未约定合同总额的专业技术服务项目，收入确认与未约定合同总额的软件开发项目相同。	2017年1-6月：14.62% 2016年度：19.02% 2015年度：16.46% 2014年度：16.91%
*ST 中安	以“大安全”体系建设为基础，立足于	主要客户为国内	未披露	安防系统集成：按建造合同确认收入。	2017年1-6月：未披露

证券简称	业务模式	客户类别	信用账期	收入确认方式	各类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
	智慧城市系统集成与安保综合运营服务两大业务板块，致力于成为全球一流的安保综合运营服务商及智慧城市系统集成商。	外政府机构、银行业、酒店业、医疗机构、互联网科技企业等，但上市公司年报未按客户类别披露收入结构。			2016 年度：52.42% 2015 年度：63.21% 2014 年度：61.21%
			未披露	安保运营服务：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017 年 1-6 月：未披露 2016 年度：41.87% 2015 年度：24.07% 2014 年度：24.19%
			未披露	安保智能产品制造：对于内销客户，公司收入确认时点为发货并经客户验收时；对于外销客户，公司收入确认的时点为货物装船并报关时。	2017 年 1-6 月：未披露 2016 年度：4.77% 2015 年度：11.47% 2014 年度：13.04%
南威软件	国内电子政务领域和智慧城市领域的信息化综合服务提供商，主要从事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并以解决方案的方式向政务部门提供上述全部或部分业务。	客户按性质可分为政务客户、广电系统和企业及其他企业，但上市公司年报未按客户类别披露收入结构。	未披露	系统集成：一般根据合同的约定，在相关货物发出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按照销售商品收入标准确认相关收入，相关质保金在收到时确认收入，在项目完工或产品销售完成时不确认收入。	2017 年 1-6 月：67.62% 2016 年度：73.15% 2015 年度：61.92% 2014 年度：61.52%
			未披露	软件开发：一般在项目完工且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报告时按照销售商品收入标准确认，相关质保金在收到时确认收入，在项目完工或产品销售完成时不确认收入。	2017 年 1-6 月：30.63% 2016 年度：24.97% 2015 年度：32.56% 2014 年度：36.35%
			未披露	技术服务：根据合同约定的维护期间及总金额在维护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的依据后确认收入。	2017 年 1-6 月：1.75% 2016 年度：1.87% 2015 年度：5.53%

证券简称	业务模式	客户类别	信用账期	收入确认方式	各类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
					2014 年度：2.12%
华东电脑	面向IT基础设施的系统集成与服务、软件和行业解决方案、智能建筑和数据中心工程。	主要客户为国内外政府和公共服务机构、金融机构、运营商、教育业等，但上市公司年报未按客户类别披露收入结构。	未披露	系统集成和服务：系统集成以合同相关设备已交付，已取得购买方对该项工程的安装验收报告（初验），同时取得与合同相关价款或相应收款凭据时确认收入；服务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017 年 1-6 月：未披露 2016 年度：86.39% 2015 年度：84.80% 2014 年度：80.97%
			未披露	智能建筑与数据中心工程：按建造合同确认收入。	2017 年 1-6 月：未披露 2016 年度：13.61% 2015 年度：12.46% 2014 年度：12.06%
			未披露	IT 产品增值销售：在商品已经交付，对其不保留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2017 年 1-6 月：未披露 2016 年度：0.00% 2015 年度：2.74% 2014 年度：6.97%
金桥信息	向客户提供完整的、适合其业务需求的、从多媒体信息的需求挖掘、系统设计、工程实施、应用软件开发、软硬件平台整合、到运行维护保障的一站式服务，产品包括多媒体会议系统、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科技法庭系统及其他行业多媒体信息系统及其行业解决方案。	客户按性质可分为党政机关、广电系统和企业及其他企业，其中党政机关客户收入占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3.59%、40.29%、45.88%。	未披露	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业务：按照销售商品原则确认收入，即收入在取得客户确认的货物交接单（不需安装调试的）或验收报告（需要安装调试的）时确认。	2017 年 1-6 月：未披露 2016 年度：未披露 2015 年度：未披露 2014 年度：93.81%
			未披露	运行维护服务：对于单次提供的运行维护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的依据后确认收入，对于在一定期间内持续提供的运行维护服务，在服务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2017 年 1-6 月：未披露 2016 年度：未披露 2015 年度：未披露 2014 年度：6.19%

注：上述上市公司信息均来源于公开披露年度报告及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长威科技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远高于*ST 中安，普遍低于榕基软件、易华录、辰安科技、先进数通、华东电脑，与新晨科技、南威软件、金桥信息相当，主要受以下原因的综合影响：（1）通常情况下，收入结构中通用硬件、软件产品收入比重越高，应收账款周转率越高，而系统集成、定制软件服务收入占比越高，应收账款周转率越低；（2）系统集成、定制软件开发业务不同的收入确认模式下，通常完工百分比法下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客户验收完成方式的应收账款周转率；（3）客户结构中政务及公共机构客户收入占比越高，因其审批付款流程较严，回款速度慢，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越低。

报告期内，长威科技的存货周转率与*ST 中安相当，远高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受以下原因的综合影响：（1）通常情况下，收入结构中通用硬件、软件产品收入比重越高，由于通用产品生产工艺成熟，生产周期短，存货周转率相对越快；其次收入结构中运维服务收入比重较高，其存货周转率通常较高；（2）系统集成、定制软件开发业务不同的收入确认模式下，通常完工百分比法下的存货周转率高于客户验收完成方式的存货周转率；（3）系统集成业务中不涉及定制软件开发的情况下，仅仅是硬件、软件的集成安装调试，项目执行周期短，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4）客户结构中政务及公共机构客户收入占比越高，因其严苛的验收环节，工期相对较长，导致存货周转率越低。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50%以上的收入来源于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主要向各大中型金融企业提供系统集成服务（基本不含或包含少量定制软件开发），金融企业完备、成熟、高效的控制流程确保了项目执行效率，提高了公司存货周转效率。其次，公司运维服务业务收入占比的提高，也带来存货周转率的提升。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系统集成	7,727.42	63.45%	21,553.62	73.77%
软件开发	2,658.03	21.82%	4,006.02	13.71%
运维服务	1,793.80	14.73%	3,656.50	12.52%
合计	12,179.25	100.00%	29,216.14	100.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系统集成	23,748.96	83.63%	20,691.54	84.88%
软件开发	3,084.61	10.86%	1,791.14	7.35%
运维服务	1,564.25	5.51%	1,894.07	7.77%
合计	28,397.82	100.00%	24,376.75	100.00%

公司核心业务为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业务主要面向各级政府部门及大中型金融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和运维服务组成。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不断增长，复合增长率为14.94%，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系：

（1）公司近年来成功实现业务转型，承揽的单个项目规模呈扩大趋势

近年来，公司逐步转型为“社会服务型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在公共安全上升为国家战略的政策背景下，公司加大在应急业务领域的技术和研发投入，并取得业界认可。2012 年 9 月，福建省信息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应急平台标准工作组成立，公司被正式批准成为会员单位。

公司先后承建了福建省交通运输安全监管与应急处置平台（一期）、福建省应急视频会商指挥系统优化升级项目、南平市信息化局重大危险源监管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信息平台、福建省森林防火信息指挥系统集成项目、福建省交通运输安全监管信息系统（危险货物运输企业监管系统）、福建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福州市安全生产监管平台建设项目、福建省人防指挥所信息系统一期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等一系列重要应急项目。公司在智慧应急领域的发展势头带动了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业务增长。

（2）运维服务构成了公司收入增长的稳定来源

公司结合多年的 IT 运维服务经验，逐步建立了完善的、专业化的运维服务体系，服务对象涵盖政务、金融、企业等行业。公司运维服务主要包括数据中心

基础设施运维服务、视频会议系统运维服务、应用系统支撑平台运维服务、IT 信息系统桌面运维服务、应用系统升级迁移等服务。该类服务价值在于通过与客户维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后续技术升级及业务发展寻找机会。持续稳定的后续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①客户定期的系统维护、优化和问题解决为公司提供了稳定的收入来源；②客户在初次安装使用公司定制软件后，通常会产生后续升级需要，客户黏性较强。

公司历来将确保客户服务满意度作为公司长期发展的战略支点，努力推进服务本地化、精细化、流程化，且取得了良好的成效。运维服务收入的持续增长构成了公司报告期内收入增长的重要因素，也为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行业及产品功能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所处行业及产品功能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融企业——金融信息化	3,887.12	31.92%	14,280.70	48.88%
政务客户	8,139.99	66.83%	14,447.18	49.45%
其中：智慧应急解决方案	3,612.57	29.66%	4,130.04	14.14%
智慧政务解决方案	4,527.42	37.17%	10,317.14	35.31%
其他企业	152.14	1.25%	488.26	1.67%
合计	12,179.25	100.00%	29,216.14	100.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融企业——金融信息化	15,296.92	53.87%	15,266.67	62.63%
政务客户	11,560.52	40.71%	7,704.58	31.61%
其中：智慧应急解决方案	7,292.73	25.68%	2,788.30	11.44%
智慧政务解决方案	4,267.79	15.03%	4,916.28	20.17%
其他企业	1,540.38	5.42%	1,405.50	5.77%
合计	28,397.82	100.00%	24,376.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类别主要分为金融类企业、政务客户和其他类企业。其中，金融类企业是公司传统优势行业，源于该类客户的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超过或接近 50%。随着公司加大对智慧应急、智慧政务领

域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政务客户数量及项目规模均大幅增加，政务类客户收入持续大幅增加。2016 年各级政府加强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按照智慧城市顶层设计的规划，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技术建设云计算数据中心和大数据中心，以此实现智慧城市支撑平台的资源整合和共享共用。政务领域和应急领域等相关业务应用都基于统一的云计算数据中心和大数据中心进行建设。支撑平台建设归属于公司的智慧政务领域，因此 2016 年公司智慧政务的业务量大幅提升。而智慧应急重点关注应用系统建设，其相应的业务量增长有限。未来公司将利用福建省应急大平台的资源云服务平台和运行体系开展地市、区域以及行业应急系统建设，形成全省应急一盘棋的战略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企业或单位主要系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等其他非政务及金融类企业。报告期内该类客户收入规模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近几年业务方向逐渐向政务和金融解决方案集中。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划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福建省内	11,165.60	91.68%	26,583.78	90.99%
福建省外	1,013.65	8.32%	2,632.36	9.01%
合计	12,179.25	100.00%	29,216.14	100.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福建省内	27,233.11	95.90%	21,804.79	89.45%
福建省外	1,164.71	4.10%	2,571.96	10.55%
合计	28,397.82	100.00%	24,376.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源于福建省内，福建省外的主要系大客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的各分行。

4. 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季度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第一季度	3,281.29	26.94%	2,716.48	9.30%
第二季度	8,897.96	73.06%	6,210.27	21.26%
第三季度	-	-	5,603.60	19.18%
第四季度	-	-	14,685.79	50.26%
合计	12,179.25	100.00%	29,216.14	100.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第一季度	2,015.98	7.10%	3,881.76	15.92%
第二季度	6,318.99	22.25%	5,572.08	22.86%
第三季度	1,421.51	5.01%	4,395.73	18.03%
第四季度	18,641.34	65.64%	10,527.18	43.19%
合计	28,397.82	100.00%	24,376.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呈现明显的季节性波动，旺季集中在每年的第四季度，当季收入占收入总额的比例接近 50%左右。公司收入季节性因素较强，主要系公司客户中政务部门客户数量持续增加，通常政府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各级财政资金，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政府采购项目需要进行公开的招投标程序。此类项目通常在年初进行可研方案编制、审批等立项及预算报批工作，年中或春节前后方进行招标工作，因此，项目的建设大多集中在年中和下半年，这导致面向政府采购的项目的验收也大多在年底进行。行业客户的采购特点是公司存在较明显的收入季节性波动主要因素，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实现。

5.销售退换货情况及未计提预计负债的原因

（1）公司退换货情况及合同安排

公司是一家 IT 服务提供商，专业从事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其中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业务从产品或服务交付到项目执行完毕，一般要经历四个阶段：硬件到货签收或软件交付、系统安装调试、系统上线试运行、质保期。

导致公司可能发生退换货的情况主要有两种：一是在系统上线试运行合格前，因客户需求变更、硬件配置不兼容、系统试运行效果不佳等原因，公司通常会应客户需求在合同预算范围内及时更换配件；二是质保期内提供售后服务。

在系统上线试运行合格前，因客户需求变更、硬件配置不兼容、系统试运行效果不佳等原因，公司通常会应客户需求在合同预算范围内及时更换配件，由此产生的退换货并非严格意义上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退换货，因此无需计提预计负债。

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业务的质保情况，除兴业银行等部分金融企业客户的系统集成业务采取一次性全额付款以外，按行业惯例，在签订合同时通常会按合同价预留一定的质保金并确定质保期，质保金比例一般为 5%-10%，质保期 1-3 年不等。合同约定售后服务及保修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 “1) 自设备到货签收通过/设备验收合格/项目最终验收通过/之日起 XX 年；
- 2) 提供设备原厂商 XX 年 7×24 或 5×8 小时上门免费售后保修服务/应用系统免费维护、升级服务；或保修服务范围及标准按照原厂商正规服务标准执行；
- 3) 保修期内，如果由于甲方（客户）操作不当等人为因素而引起的故障，其修理和维护费用由甲方（客户）承担；
- 4) 保修期内，乙方（发行人）为甲方（客户）开通 7×24 小时售后服务热线，提供免费的系统升级、扩充的技术咨询；
- 5) 保修期内，采购设备运行中发生任何无法通过远程方式解决的故障，乙方（发行人）将提供免费上门现场维护保修。乙方（发行人）及时调查并找出故障原因，并在 XX 小时内修复或者免费更换整个或部分有故障的设备，直至满足系统指标和性能的要求；
- 6) 保修期满后，如果甲方（客户）继续聘请乙方（发行人）对合同规定的设备进行维护，则乙方（发行人）提供有偿服务，具体内容双方另行约定；或者保修期后出现故障，只能收取基本维护费用，所需配件应为生产厂家原装配件，其价格应低于市场价格。”

（2）报告期内公司退换货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产品或服务的质量问题被客户索赔的情况，退换货主要发生在项目试运行验收合格前，具体情况如下：

1) 退货明细

年度	客户名称	备件名称	发货时间	退货时间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退货原因
2017年 1-6月	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服务中心	大屏收边（众辉 1200*2440*18mm）	2017年3月20日	2017年3月20日	310.00	14.20	4,402.00	客户需求变化，退回材料
	合计						4,402.00	
2016 年度	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服务中心	一体化优质天花喇叭（ITC）	2016年8月1日	2016年9月26日	194.00	8	1,552.00	无线音频系统效果不理想，由原来无线方案调整为有线方案，退回无线音频设备
		无线音频发送器（首环）	2016年7月21日	2016年9月26日	615.00	3	1,845.00	
		吸顶音箱（首环）	2016年7月21日	2016年9月26日	691.00	16	11,056.00	
		小计					14,453.00	
	兴业经济研究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双门双向门禁控制器	2016年2月29日	2016年6月28日	1,000.00	1	1,000.00	项目需求变动，退回1套门禁控制器
	长乐市城关派出所	全钢防静电地板（向利）	2016年2月29日	2016年6月29日	350.00	14	4,900.00	退回超合同需求的发货
	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服务中心	排队机系统软件（首环）	2016年8月26日	2016年10月30日	5,000.00	1	5,000.00	退回超合同需求的发货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千兆光纤跳线（耐克森 N123.2LF15）	2016年7月22日	2016年9月26日	250.00	13	3,250.00	部分光纤线缆规格不符合工程要求退回
		千兆光纤跳线（耐克森 N123.2LF10）	2016年7月22日	2016年9月26日	215.00	3	645.00	
		千兆光纤跳线（耐克森 N123.2LF20）	2016年7月22日	2016年9月26日	285.00	4	1,140.00	
		千兆光纤跳线（耐克森 N123.2LF40）	2016年7月22日	2016年9月26日	430.00	3	1,290.00	
		千兆光纤跳线（耐克森 N123.2LFO6）	2016年7月22日	2016年9月26日	185.00	17	3,145.00	
		小计					9,470.00	
	合计						34,823.00	
20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	交换机-电口（华为）	2015年11月27日	2015年12月30日	1,928.00	20	38,560.00	因配置不匹配，客户

年度	客户名称	备件名称	发货时间	退货时间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退货原因
年度	海分行							退回不符合要求的硬件
	福建省城乡综合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松下 PT-BW535NC 投影机	2015 年 3 月 17 日	2015 年 4 月 15 日	25,000.00	1	25,000.00	客户寻求更低价退货
		美视 100 寸投影幕	2015 年 3 月 17 日	2015 年 4 月 15 日	2,500.00	1	2,500.00	
		小计						27,500.00
	福建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超五类非屏蔽八芯双绞线缆（北讯）	2015 年 1 月 22 日	2015 年 4 月 23 日	910.00	7	6,370.00	客户调整方案，需求量条件退回部分材料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高清投影机（SONY）	2015 年 9 月 21 日	2015 年 12 月 22 日	40,000.00	1	40,000.00	客户寻求更低价退货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硬盘扩容（IBM）	2014 年 12 月 23 日	2015 年 6 月 18 日	8,134.00	12	97,608.00	客户取消订货需求退货
	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多模耦合器（耐克森/N205.611）	2015 年 1 月 12 日	2015 年 4 月 20 日	30.00	42	1,260.00	客户需求变化，退回部分材料
		带状扇 12 芯多模尾纤	2015 年 1 月 12 日	2015 年 4 月 20 日	641.00	7	4,487.00	
		配线架（空架）	2015 年 1 月 12 日	2015 年 4 月 20 日	300.00	4	1,200.00	
		小计						6,947.00
	合计						216,985.00	
2014 年度	福建省邮政公司	ANT-2503C-M2	2014 年 8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27 日	124.00	1	124.00	客户取消订单退货
		射频电缆 CAB-RF-1.2m- （N50SM+RSMA50SF）	2014 年 8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27 日	35.00	2	70.00	
		EWPAM2NPOE	2014 年 8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27 日	130.00	2	260.00	
		华三无线 AP	2014 年 8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27 日	1,280.00	1	1,280.00	
		小计						1,734.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宝利通免提扩音电话 CX100	2014 年 1 月 21 日	2014 年 5 月 30 日	1,380.00	4	5,520.00	客户削减预算，退回部分材料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	兄弟标签纸 9mm	2014 年 8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31 日	150.00	2	300.00	客户需求变化，退回

年度	客户名称	备件名称	发货时间	退货时间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退货原因
	院	兄弟标签纸 24mm	2014 年 8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31 日	120.00	1	120.00	部分材料
		施耐德 ACT4PF6UNR3BBU	2014 年 8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104.00	4	8,416.00	
		小计						8,836.00
	合计						16,090.00	

2) 退换货明细

年度	客户名称	备件名称	退货或换货	发货时间	退货时间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退货原因
2017 年 1-6 月	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服务中心	集中控制终端 HUAWEI M2-A01w	退回	2017 年 3 月 16 日	2017 年 3 月 16 日	4,980.00	1	4,980.00	原有设备与系统软件不兼容，更换设备
		集中控制终端 iPad	换出	2017 年 4 月 20 日	不适用	3,800.00	1	3,800.00	
		铝单板饰面 吉祥 60*1200*2.5mm	退回	2017 年 3 月 20 日	2017 年 3 月 20 日	752.00	15.60	11,731.20	按客户需求进行材料型号变更
		铝塑板饰面 吉祥 1200*2440*5mm	换出	2017 年 4 月 28 日	不适用	320.00	15.60	4,992.00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警卫部队福建省福州市警卫处	手持式无线话筒 SHURE SVX24/PG28	退回	2017 年 6 月 10 日	2017 年 6 月 10 日	5,180.00	3	15,540.00	产品停产，更换设备
		手持式无线话筒 sennheiser XSW35	换出	2017 年 6 月 28 日	不适用	5,180.00	3	15,540.00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AVF1500-60-1P 移动推车	退回	2017 年 6 月 9 日	2017 年 4 月 28 日	1,450.00	1	1,450.00	需求变化，调整硬件配置
		移动推车 定制（NB）VF7017-S	换出	2017 年 6 月 29 日	不适用	1,450.00	1	1,450.00	
2016 年度	福州市公安局	网络半球摄像机（海康 DS-2CD2120XYZUV-ABCDEF）	退回	2016 年 3 月 18 日	2016 年 8 月 31 日	680.00	2	1,360.00	安装、调试不达标，更换部分设备
		网络半球摄像机（海康 DS-2CD4120F）	换出	2016 年 8 月 1 日	不适用	680.00	2	1,360.00	
		KVM 延长器（睿讯 AI8100A）	退回	2016 年 3 月 8 日	2016 年 7 月 29 日	4,500.00	1	4,500.00	
		DVI 传输器	换出	2016 年 7 月 26 日	不适用	1,500.00	1	1,500.00	
		USB 延长器	换出	2016 年 7 月 26 日	不适用	1,500.00	2	3,000.00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无线接收主机（SHURE）	退回	2015 年 9 月 7 日	2016 年 6 月 24 日	9,500.00	4	38,000.00	保修期内的售

年度	客户名称	备件名称	退货或 换货	发货时间	退货时间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退货原因
		无线话筒	退回	2015 年 9 月 7 日	2016 年 6 月 24 日	4,500.00	1	4,500.00	后维修退换货
		桌面式会议话筒（一施二）力卡 UR-222DMW	换出	2016 年 6 月 24 日	不适用	8,500.00	2	17,000.00	
		射频同轴电缆（力卡 5M1GH）	换出	2016 年 6 月 24 日	不适用	500.00	2	1,000.00	
		无线手持麦克风（一施二）（力卡 UR-222DMH）	换出	2016 年 6 月 24 日	不适用	8,000.00	1	8,000.00	
		指向性天线（力卡 R-22AU）	换出	2016 年 6 月 24 日	不适用	5,000.00	2	10,000.00	
		天线分类器（力卡 R-14D）	换出	2016 年 6 月 24 日	不适用	6,500.00	1	6,500.00	
	福建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4G 单兵设备（海康威视 DS-6102HL）	退回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9 月 20 日	2,090.00	172	359,480.00	客户需求变化， 调整硬件配置
		4G 单兵设备（海康威视 DS-6102HL）	换出	2016 年 9 月 20 日	不适用	2,090.00	172	359,480.00	
		外接摄像头+耳机（海康威视 DS-MH1031-BT-HD+蓝牙耳机）	退回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9 月 20 日	660.00	172	113,520.00	
		外接摄像头+耳机（海康威视 DS-MH1031-BT-HD+有线耳机）	换出	2016 年 9 月 20 日	不适用	660.00	172	113,520.00	
	福建省公安厅交警总队莆田高速公路支队	音箱（AKI-12）	退回	2016 年 5 月 10 日	2016 年 6 月 23 日	2,690.00	6	16,140.00	客户需求变化， 调整硬件配置
		音箱（AKS-80）	换出	2016 年 6 月 10 日	不适用	2,690.00	6	16,140.00	
		功放（PDS/B-1201）	退回	2016 年 5 月 10 日	2016 年 6 月 23 日	3,500.00	3	10,500.00	
		功率放大器（PDS/B-801）	换出	2016 年 6 月 10 日	不适用	3,500.00	3	10,500.00	
	福建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模拟话机+麦（北恩/DT30）	退回	2015 年 12 月 28 日	2016 年 9 月 26 日	300.00	30	9,000.00	客户需求变化， 调整硬件配置
		模拟话机+麦（步步高 HCD198+贝恩 HP128）	换出	2016 年 9-10 月	不适用	300.00	30	9,000.00	
	福建省交通战备办公室	1.6mm 间距全彩 LED 屏（洲明/P1.6）	退回	2015 年 12 月 15 日	2016 年 1 月 30 日	2,270,000.00	1	2,270,000.00	客户需求变化， 调整硬件配置
		小间距全彩 LED 屏（洲明/UPanel1.5）	换出	2016 年 1 月 27 日	不适用	2,270,000.00	1	2,270,000.00	

年度	客户名称	备件名称	退货或换货	发货时间	退货时间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退货原因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高清投影机（松下/PT-X3231STC）	退回	2016 年 2 月 26 日	2016 年 10 月 31 日	6,000.00	1	6,000.00	客户需求变化， 调整硬件配置
		高清投影机（明基/MX631ST）	换出	2016 年 10 月 31 日	不适用	6,000.00	1	6,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影幕（美视 DI-M100100 寸）	退回	2014 年 9 月 15 日	2016 年 5 月 23 日	4,850.00	1	4,850.00	客户需求变化， 调整硬件配置
		投影幕（美视 92 寸投影幕）	换出	2016 年 5 月 19 日	不适用	4,850.00	1	4,850.00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SFP-GE-SX-MM850-A	退回	2016 年 5 月 26 日	2016 年 7 月 1 日	1,700.00	4	6,800.00	项目前期设备 出现错误，更换 相应的备件
		H3C LSPM1CX2P	换出	2016 年 6 月 27 日	不适用	1,700.00	2	3,400.00	
		CX4 本地连接线缆（clip-clip-50cm）	换出	2016 年 6 月 27 日	不适用	1,700.00	2	3,400.00	
2015 年度	福建省邮政速递物流有限公司	高清终端（POLYCOM HDX6000）	退回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5 年 4 月 22 日	31,646.00	2	63,292.00	原有设备不匹 配，更换调整设备
		高清终端（POLYCOM HDX7000）	换出	2015 年 5 月 11 日	不适用	47,000.00	2	94,000.00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功率放大器（EV/Q66-II）	退回	2015 年 3 月 1 日	2015 年 3 月 30 日	11,000.00	1	11,000.00	原有设备不匹 配，更换调整设备
		专业双通道功放 （BOSCH/LBB1935/20）	换出	2015 年 3 月 1 日	不适用	11,000.00	1	11,000.00	
		数字代表话筒单元 （BOSCH/CCSD-DL）	退回	2015 年 3 月 1 日	2015 年 3 月 30 日	3,150.00	38	119,700.00	客户需求变化， 更换调整设备
		数字代表话筒单元 （BOSCH/CCSD-DS）	换出	2015 年 3 月 1 日	不适用	3,150.00	38	119,7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电话（宝利通/SoundStation2 基本型）	退回	2014 年 12 月 16 日	2015 年 2 月 9 日	3,900.00	1	3,900.00	客户需求变化， 更换调整设备
		会议电话（宝利通/SoundStation2 标准型）	换出	2015 年 3 月 1 日	不适用	4,160.00	1	4,16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麦克风（得胜/PCM-5550）	退回	2015 年 4 月 15 日	2015 年 7 月 13 日	355.00	60	21,300.00	客户需求变化， 更换调整设备
		USB 视频会议全向麦克风（易视讯	换出	2015 年 7 月 6 日	不适用	455.00	60	27,300.00	

年度	客户名称	备件名称	退货或 换货	发货时间	退货时间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退货原因
		YSX-800S)							
2014 年度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3 寸液晶显示器 LG23MP55D	退回	2014 年 7 月 15 日	2014 年 11 月 14 日	1,495.00	7	10,465.00	原有设备不匹配，更换调整设备
		DELL P2314H 23 寸液晶显示器	换出	2014 年 8 月 11 日	不适用	1,495.00	7	10,465.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思科 N5K-C5672UP GLC-T	退回	2014 年 12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22 日	1,302.00	4	5,208.00	原有设备不匹配，更换调整设备
		GLC-SX-MMD	换出	2014 年 12 月 12 日	不适用	1,302.00	4	5,208.00	

（3）公司未计提预计负债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未针对质保期内可能发生退换货计提预计负债，主要原因为：1）公司客户通常会在销售合同中约定由软硬件原厂商提供质保期的售后服务，公司依据双方约定的售后服务及保修条款，向原厂或者原厂指定的代理商或者供货商购买相应的售后及保修服务。由于该部分售后及保修服务已足额购买，无须单独计提预计负债。2）根据历史经验，在合同质保期内，公司为履行质保责任发生的支出金额较小，主要为售后服务期间发生的差旅费、辅材等费用。报告期内，上述售后服务费用分别为 59.83 万元、32.69 万元、62.23 万元和 57.9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25%、0.12%、0.21%和 0.48%。根据公司过往惯例，售后服务期间发生的售后服务费用金额较小，公司未对可能存在的质保费用做预计负债处理，而是在实际质保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公司对于退换货及未计提预计负债的处理符合行业惯例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会计处理不存在差异。

（二）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产品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系统集成	5,952.90	72.65%	17,165.99	86.92%
软件开发	1,176.81	14.36%	848.88	4.30%
运维服务	1,064.03	12.99%	1,733.54	8.78%
合计	8,193.74	100.00%	19,748.41	100.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系统集成	20,059.06	91.63%	17,655.24	92.05%
软件开发	971.63	4.44%	560.33	2.92%
运维服务	859.83	3.93%	965.44	5.03%
合计	21,890.52	100.00%	19,181.00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均为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项目材料成本、人工费用及项目辅助费用等构成。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和服务分类构成中，系统集成业务的成本占总营业成本的 70%以上，主要系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偏低，其营业成本中硬件设备、外购软件等材料成本占比较高。系统集成业务与软件开发、运维服务两项业务成本构成主要差异如下：

①系统集成业务主要根据客户的要求采购相应硬件设备及软件产品，集成安装后再销售给客户，其成本构成主要为外购的硬件设备及软件产品的成本。而外购硬件设备及软件产品通常为标准化产品，市场价格信息公开透明，公司通常采取在供应商询价基础上加成一定比例（通常要覆盖人工及项目费用）作为报价基础，所以系统集成业务的成本较高，毛利率也相对较低。

②软件开发及运维服务的成本构成主要为相应的人工成本及办公费用等支出，部分项目包含少量的外购软件模块、委托开发等成本。软件开发与运维服务系技术密集型的产品和服务，技术含量和附加值高，毛利率也相对较高。

项目辅助费用主要包括因项目发生的差旅费用、少量的辅助材料费用、外地项目员工的住宿费、餐费等。

1. 系统集成业务成本构成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硬件设备及外购软件成本	5,897.81	99.07%	17,025.38	99.18%
人工成本	41.29	0.70%	98.91	0.58%
项目辅助费用	13.80	0.23%	41.70	0.24%
合计	5,952.90	100.00%	17,165.99	100.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硬件设备及外购软件成本	19,707.94	98.25%	17,305.24	98.02%
人工成本	251.71	1.25%	194.22	1.10%
项目辅助费用	99.41	0.50%	155.78	0.88%
合计	20,059.06	100.00%	17,655.2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成本构成稳定，成本构成主要以外购的硬件设备及软件成本为主，占总成本 98%左右。

2. 软件开发业务成本构成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直接成本	710.82	60.40%	221.16	26.05%
人工成本	461.31	39.20%	624.40	73.56%
项目辅助费用	4.68	0.40%	3.32	0.39%
合计	1,176.81	100.00%	848.88	100.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直接成本	368.85	37.96%	242.89	43.35%
人工成本	594.69	61.21%	310.53	55.42%
项目辅助费用	8.09	0.83%	6.91	1.23%
合计	971.63	100.00%	560.3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开发业务成本构成主要以开发人员的人工成本及直接成本为主，其中直接成本主要为外购的软件模块、委托开发支出等。软件开发业务成本构成波动较大主要与软件成熟度存在直接关系，通常新兴业务完全定制开发类软件项目人工耗时多，人工成本较高，毛利也略低；而软件产品化成熟度相对较高的项目，公司通常可以利用现有软件成品，人工耗时相对较少，人工成本也相对较低，毛利率略高。

2017 年 1-6 月软件开发业务成本构成中直接成本占比大幅提高，主要系公司承接的大型项目平潭综合实验区网格化建设项目外购了较多软件模块。

3. 运维服务成本构成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直接成本	489.75	46.03%	716.66	41.34%
人工成本	517.51	48.64%	923.20	53.26%
项目辅助费用	56.77	5.33%	93.68	5.40%
合计	1,064.03	100.00%	1,733.54	100.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直接成本	180.29	20.97%	324.67	33.63%
人工成本	588.99	68.50%	488.18	50.57%
项目辅助费用	90.55	10.53%	152.59	15.80%
合计	859.83	100.00%	965.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运维服务业务成本构成主要以服务人员的人工成本及直接成本为主，其中直接成本主要包括所维护系统中硬件、软件原厂商或第三方的质保费用。公司运维服务项目中提供运维服务的人员主要以公司内部员工为主，部分人员采取劳务外包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运维服务业务成本构成中直接成本占比大幅增加主要原系：①应部分客户要求硬件设备或软件系统由原生产厂商提供维保服务，导致外购服务成本大幅上升；②作为思科的经销商，公司与大客户兴业银行 2016 年签订了兴业银行全行网络咨询评估协议，负责提供思科原厂的咨询服务，外购服务成本大幅上升。

公司 2017 年 1-6 月运维服务业务成本构成中直接成本占比较高，主要原因系数字福建政务云（马尾过渡机房）迁移服务项目和平潭综合实验区网格化建设项目的数据采集等劳务服务主要采取了劳务外包方式，导致外购服务成本上升。

（三）毛利率分析

1. 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毛利（万元）	占比	毛利（万元）	占比
系统集成	1,774.52	44.52%	4,387.63	46.34%
软件开发	1,481.22	37.17%	3,157.14	33.35%
运维服务	729.77	18.31%	1,922.96	20.31%
合计	3,985.51	100.00%	9,467.73	100.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万元）	占比	毛利（万元）	占比
系统集成	3,689.90	56.70%	3,036.31	58.44%
软件开发	2,112.98	32.47%	1,230.81	23.69%
运维服务	704.42	10.83%	928.63	17.87%
合计	6,507.30	100.00%	5,195.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规模呈逐年增长趋势，毛利较同期分别增长 25.24%和 45.49%，盈利情况良好。

系统集成业务一直是公司传统核心业务，是毛利贡献的主要来源，其贡献的毛利占总毛利的比例在 50%左右。同时，随着公司加大在智慧应急及智慧政务领域的投入，软件开发业务贡献的毛利规模逐年上升，逐渐成为公司稳定的利润来源。报告期内，运维服务类业务的毛利规模呈现波动态势，主要原因是除传统的银行系统运营维护业务外，政务类客户的系统运营维护比重增大，其毛利较高，导致 2016 年运维服务的毛利大幅增加。

2. 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1.31%、22.91%、32.41%和 32.72%，呈逐年上升趋势，其毛利率变动分析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客户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系统集成	政务客户	25.83%	24.08%	19.43%	18.57%
	金融类企业	18.06%	17.36%	13.80%	13.09%
	其他企业	34.23%	19.02%	8.92%	12.94%
	该类产品毛利率	22.96%	20.36%	15.54%	14.67%
软件开发	政务客户	57.08%	81.34%	75.25%	67.48%
	金融类企业	35.87%	53.72%	23.16%	5.46%
	其他企业	34.15%	88.24%	22.99%	81.64%

产品类别	客户类别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该类产品毛利率	55.73%	78.81%	68.50%	68.72%
运维服务	政务客户	46.50%	68.71%	69.97%	73.47%
	金融类企业	30.97%	38.46%	35.02%	39.18%
	其他企业	87.49%	73.57%	87.19%	96.10%
	该类产品毛利率	40.68%	52.59%	45.03%	49.03%
综合毛利率		32.72%	32.41%	22.91%	21.31%

(1) 系统集成

报告期内，公司系统集成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4.67%、15.54%、20.36%和 22.96%，客户类别、项目数量、项目规模、项目收入、成本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客户类别	项目规模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数量	金额/数量	增长率	金额/数量	增长率	金额/数量
政务客户	500万元以上	项目数量（个）	1	3	-25.00%	4	100.00%	2
		营业收入（万元）	1,114.08	4,962.80	19.79%	4,143.04	202.34%	1,370.33
		营业成本（万元）	827.96	3,803.85	7.27%	3,546.20	182.90%	1,253.51
		其中：软硬件成本	827.44	3,792.91	8.47%	3,496.64	180.47%	1,246.69
		人工及辅助成本	0.52	10.94	-77.93%	49.56	626.69%	6.82
		毛利率	25.68%	23.35%		14.41%		8.53%
	100-500万元	项目数量（个）	9	14	27.27%	11	-38.89%	18
		营业收入（万元）	3,082.17	3,455.04	12.25%	3,077.85	0.45%	3,064.08
		营业成本（万元）	2,239.73	2,526.50	8.25%	2,334.04	-0.60%	2,348.11
		其中：软硬件成本	2,197.60	2,493.93	10.10%	2,265.20	2.70%	2,205.57
		人工及辅助成本	42.13	32.57	-52.69%	68.84	-51.70%	142.54
		毛利率	27.33%	26.87%		24.17%		23.37%
	100万元以下	项目数量（个）	35	134	27.62%	105	-31.82%	154
		营业收入（万元）	410.64	1,182.21	-5.05%	1,245.14	-20.16%	1,559.59
		营业成本（万元）	349.14	958.19	1.80%	941.23	-26.43%	1,279.35
		其中：软硬件成本	346.34	924.20	8.03%	855.52	-29.02%	1,205.25
		人工及辅助成本	2.80	33.99	-60.34%	85.71	15.67%	74.10
		毛利率	14.98%	18.95%		24.41%		17.97%
	小计	项目数量（个）	45	151	25.83%	120	-31.03%	174
		营业收入（万元）	4,606.89	9,600.05	13.39%	8,466.03	41.24%	5,994.00
		营业成本（万元）	3,416.83	7,288.54	6.85%	6,821.47	39.76%	4,880.97
		其中：软硬件成本	3,371.38	7,211.04	8.97%	6,617.36	42.08%	4,657.51
		人工及辅助成本	45.45	77.50	-62.03%	204.11	-8.66%	223.46
		毛利率	25.83%	24.08%		19.43%		18.57%
金融类企业	500万元以上	项目数量（个）	1	5	-28.57%	7	600.00%	1
		营业收入（万元）	681.16	2,755.55	-54.62%	6,072.70	949.97%	578.37

业		营业成本（万元）	613.04	2,214.45	-59.02%	5,403.73	958.52%	510.50
		其中：软硬件成本	613.04	2,200.37	-59.02%	5,369.04	953.37%	509.70
		人工及辅助成本	-	14.08	-59.41%	34.69	4,236.25%	0.80
		毛利率	10.00%	19.64%	11.02%	11.73%		
	100-500 万元	项目数量（个）	7	37	54.17%	24	-38.46%	39
		营业收入（万元）	1,349.89	6,758.38	43.27%	4,717.09	-41.85%	8,111.45
		营业成本（万元）	1,091.88	5,652.38	43.16%	3,948.34	-44.04%	7,055.81
		其中：软硬件成本	1,089.37	5,629.73	43.66%	3,918.82	-43.95%	6,991.37
		人工及辅助成本	2.51	22.65	-23.27%	29.52	-54.19%	64.44
		毛利率	19.11%	16.36%	16.30%	13.01%		
	100 万元 以下	项目数量（个）	110	225	-31.61%	329	-11.56%	372
		营业收入（万元）	959.75	2,356.15	-26.14%	3,189.85	-37.85%	5,132.28
		营业成本（万元）	745.83	1,943.01	-27.99%	2,698.43	-39.30%	4,445.79
		其中：软硬件成本	741.11	1,917.39	-27.24%	2,635.17	-40.05%	4,395.89
		人工及辅助成本	4.72	25.62	-59.50%	63.26	26.77%	49.90
		毛利率	22.29%	17.53%	15.41%	13.38%		
	小计	项目数量（个）	118	267	-25.83%	360	-12.62%	412
		营业收入（万元）	2,990.80	11,870.08	-15.09%	13,979.64	1.14%	13,822.10
		营业成本（万元）	2,450.75	9,809.84	-18.59%	12,050.50	0.32%	12,012.10
		其中：软硬件成本	2,443.52	9,747.49	-18.25%	11,923.03	0.22%	11,896.96
		人工及辅助成本	7.23	62.35	-51.09%	127.47	10.71%	115.14
		毛利率	18.06%	17.36%	13.80%	13.09%		
其他 企业	小计	项目数量（个）	2	12	-47.83%	23	21.05%	19
		营业收入（万元）	129.73	83.49	-93.59%	1,303.29	48.87%	875.44
		营业成本（万元）	85.32	67.61	-94.30%	1,187.09	55.75%	762.17
		其中：软硬件成本	82.92	66.85	-94.27%	1,167.55	55.51%	750.77
		人工及辅助成本	2.40	0.76	-96.11%	19.54	71.40%	11.40
		毛利率	34.23%	19.02%	8.92%	12.94%		
合计		项目数量（个）	165	430	-14.51%	503	-16.86%	605
		营业收入（万元）	7,727.42	21,553.62	-9.24%	23,748.96	14.78%	20,691.54
		营业成本（万元）	5,952.90	17,165.99	-14.42%	20,059.06	13.62%	17,655.24
		其中：软硬件成本	5,897.82	17,025.38	-13.61%	19,707.94	13.88%	17,305.24
		人工及辅助成本	55.08	140.61	-59.95%	351.12	0.32%	350.00
		毛利率	22.96%	20.36%	15.54%	14.67%		

系统集成业务是根据客户的 IT 需求采购相应软硬件产品后再销售给客户的业务，市场采购价格相对公开透明，但不同项目之间毛利率空间存在一定的差异，一般来说政务客户项目的毛利率通常要高于其他类客户项目的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系统集成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4.67%、15.54%、20.36%和 22.96%，呈现持续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①报告期内，系统集成业务中政务类客户的收入占比持续提高，分别为 28.97%、35.65%、44.54%和 59.62%，由于政务客户项目

的毛利率通常要高于其他类客户项目的毛利率，从而相应拉高了系统集成业务整体毛利率。②政务客户的毛利率呈现持续上涨趋势。近年来公司为扩大市场影响，降低对单一客户依赖程度，加大业务拓展力度，特别是政务领域。但是由于公司早期在政务领域特别是大型系统集成项目的成功案例较少，议价能力相对较弱，因而毛利率偏低。随着公司政务客户增加以及成功案例的不断累积，公司议价能力提升，承接的大型政务客户系统集成项目毛利率相应提升。③金融企业的毛利率整体呈现小幅上涨趋势。随着金融客户的信息系统国有化程度的提高，部分金融客户的采购硬件由原来的 IBM 调整为华为、联想等品牌，节省项目成本的同时，毛利率小幅上涨。2017 年 1-6 月，金融类企业中大型项目（项目金额 500 万元以上）为兴业银行互联网统一认证系统升级采购的 IBM 小型机及系统安装，较国产化系统毛利空间有限，毛利率偏低。④其他类企业客户各期客户差异较大，其毛利率波动较大。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及服务供给趋于饱和，公司业务方向逐渐向政务和金融客户集中，在项目承接上主动放弃性价比较低、收益差的项目，导致其他类客户在项目数量及项目收入下降的同时，毛利率反而大幅提升。

（2）软件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开发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68.72%、68.50%、78.81%和 55.73%，客户类别、项目数量、项目规模、项目收入、成本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客户类别	项目规模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数量	金额/数量	增长率	金额/数量	增长率	金额/数量
政务客户	300 万元以上	项目数量（个）	1	3	200.00%	1	-	-
		营业收入（万元）	1,355.76	1,256.29	-16.71%	1,508.34	-	-
		营业成本（万元）	704.04	129.76	-47.51%	247.19	-	-
		其中：人工成本	146.83	111.59	-54.42%	244.82	-	-
		材料及辅助成本	557.21	18.17	666.67%	2.37	-	-
		毛利率	48.07%	89.67%		83.61%		-
	30-300 万元	项目数量（个）	8	16	77.78%	9	-35.71%	14
		营业收入（万元）	996.40	1,833.86	75.45%	1,045.25	-4.93%	1,099.42
		营业成本（万元）	330.54	422.54	15.55%	365.69	10.00%	332.46
		其中：人工成本	289.48	418.57	46.60%	285.52	34.31%	212.59
		材料及辅助成本	41.06	3.97	-95.05%	80.17	-33.12%	119.87

		毛利率	66.83%	76.96%		65.01%		69.76%
	30 万元 以下	项目数量（个）	7	11	-31.25%	16	60.00%	10
		营业收入（万元）	135.88	122.38	-7.34%	132.07	29.21%	102.21
		营业成本（万元）	33.18	47.20	-8.95%	51.84	-11.16%	58.35
		其中：人工成本	19.64	29.92	-40.59%	50.36	42.06%	35.45
		材料及辅助成本	13.54	17.28	1,067.57%	1.48	-93.54%	22.90
		毛利率	75.58%	61.43%		60.75%		42.91%
	小计	项目数量（个）	16	30	15.38%	26	8.33%	24
		营业收入（万元）	2,488.04	3,212.53	19.62%	2,685.66	123.50%	1,201.63
		营业成本（万元）	1,067.76	599.50	-9.81%	664.72	70.09%	390.81
		其中：人工成本	455.95	560.08	-3.55%	580.70	134.12%	248.04
		材料及辅助成本	611.81	39.42	-53.08%	84.02	-41.15%	142.77
		毛利率	57.08%	81.34%		75.25%		67.48%
金融类企业	小计	项目数量（个）	4	5	-28.57%	7	75.00%	4
		营业收入（万元）	168.76	452.16	140.20%	188.24	133.95%	80.46
		营业成本（万元）	108.23	209.25	44.66%	144.65	90.15%	76.07
		其中：外购软件	102.55	182.86	27.70%	143.20	114.50%	66.76
		人工及辅助成本	5.68	26.39	1,720.00%	1.45	-84.43%	9.31
		毛利率	35.87%	53.72%		23.16%		5.46%
其他企业	小计	项目数量（个）	6	5	-	5	-68.75%	16
		营业收入（万元）	1.23	341.33	61.99%	210.71	-58.61%	509.05
		营业成本（万元）	0.81	40.13	-75.27%	162.26	73.63%	93.45
		其中：人工成本	0.04	39.98	202.88%	13.20	-77.32%	58.19
		材料及辅助成本	0.77	0.15	-99.90%	149.06	322.75%	35.26
		毛利率	34.15%	88.24%		22.99%		81.64%
合计		项目数量（个）	26	40	5.26%	38	-13.64%	44
		营业收入（万元）	2,658.03	4,006.02	29.87%	3,084.61	72.21%	1,791.14
		营业成本（万元）	1,176.80	848.88	-12.63%	971.63	73.40%	560.33
		毛利率	55.73%	78.81%		68.50%		68.72%

报告期内，软件开发业务中政务类客户的收入占比高，分别为 67.09%、87.07%、80.19%和 93.60%，构成软件开发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加大软件开发投入及软件研发成熟度的提高，软件开发业务的毛利率整体呈现上升趋势：①最近三年，政务客户的软件开发业务在项目数量及项目收入上均呈现逐年上涨趋势，项目数量由 2014 年的 24 个上升至 2016 年的 30 个，收入规模由 2014 年的 1,201.63 万元上升至 2016 年的 3,212.53 万元,项目平均规模由 2014 年的 50 万元左右上升至 2016 年的 107 万元左右。一般情况下，项目规模越大毛利空间越大，毛利率越高。在整体项目规模及软件成熟度提升的双重影响下，软件开发业务的毛利率逐年提升。2017 年 1-6 月，公司承接的大型项目平

潭综合实验区网格化建设（项目收入 1,355.75 万元），因项目规模大且开发技术要求较高，公司外购了较多的软件模块，导致该项目的成本大幅上升，毛利率相应下降。②公司向金融企业客户提供的软件开发业务早期主要为简单的软件系统集成，且项目规模小，因而其毛利空间有限，毛利率偏低。随着公司加大在软件开发的研发与投入，定制化软件开发能力提升，公司项目承接呈现多样化发展，既包含简单外购软件安装，也包含软件定制开发，且承接的项目规模也大幅提升，故毛利率水平也相应提升。特别是 2016 年公司承接的兴业银行系统集中监控平台二期项目，其软件开发定制化程度高，且项目规模较大，整体拉高了 2016 年的毛利率水平。③其他类企业客户各期客户及项目类型差异较大，其毛利率波动较大。2015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其他类企业客户的软件开发业务主要为第三方软件采购及安装，并非定制软件开发，技术含量低，毛利率相应较低。

（3）运维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运维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49.03%、45.03%、52.59%和 40.68%，客户类别、项目数量、项目规模、项目收入、成本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客户类别	项目规模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数量	金额/数量	增长率	金额/数量	增长率	金额/数量
政务客户	50 万元以上	项目数量（个）	3	8	700.00%	1	0.00%	1
		营业收入（万元）	816.38	1,036.13	708.53%	128.15	-12.57%	146.58
		营业成本（万元）	479.15	360.80	1,055.67%	31.22	8.86%	28.68
		其中：人工成本	68.28	142.17	358.17%	31.03	8.65%	28.56
		材料及辅助成本	410.87	218.63	114968.42%	0.19	58.33%	0.12
		毛利率	41.31%	65.18%		75.64%		80.43%
	50 万元以下	项目数量（个）	47	100	16.28%	86	-17.31%	104
		营业收入（万元）	228.68	598.49	113.23%	280.68	-22.54%	362.36
		营业成本（万元）	79.98	150.73	64.68%	91.53	-13.93%	106.34
		其中：人工成本	43.48	112.20	176.08%	40.64	-29.60%	57.73
		材料及辅助成本	36.50	38.53	-24.29%	50.89	4.69%	48.61
		毛利率	65.03%	74.81%		67.39%		70.65%
	小计	项目数量（个）	50	108	24.14%	87	-17.14%	105
		营业收入（万元）	1,045.06	1,634.62	299.83%	408.83	-19.67%	508.94
		营业成本（万元）	559.13	511.53	316.73%	122.75	-9.09%	135.02
		其中：人工成本	111.76	254.37	254.92%	71.67	-16.94%	86.29
		材料及辅助成本	447.37	257.16	403.45%	51.08	4.82%	48.73

		毛利率	46.50%	68.71%		69.98%		73.47%
金融 类企 业	100 万 元以上	项目数量（个）	2	4	100.00%	2	0.00%	2
		营业收入（万元）	380.72	1,171.73	124.83%	521.16	-24.31%	688.53
		营业成本（万元）	340.52	966.23	137.34%	407.11	-17.36%	492.62
		其中：人工成本	298.68	520.82	48.29%	351.21	26.74%	277.11
		材料及辅助成本	41.84	445.41	696.80%	55.90	-74.06%	215.51
		毛利率	10.56%	17.54%		21.88%		28.45%
	100 万 元以下	项目数量（个）	28	44	-18.52%	54	-12.90%	62
		营业收入（万元）	346.84	786.71	29.42%	607.89	-10.02%	675.60
		营业成本（万元）	161.73	239.01	-26.82%	326.59	-3.08%	336.97
		其中：人工成本	104.77	132.44	-18.83%	163.17	30.80%	124.75
		材料及辅助成本	56.96	106.57	-34.79%	163.42	-23.00%	212.22
		毛利率	53.37%	69.62%		46.28%		50.12%
	小计	项目数量（个）	30	48	-14.29%	56	-12.50%	64
		营业收入（万元）	727.56	1,958.44	73.46%	1,129.05	-17.23%	1,364.13
		营业成本（万元）	502.25	1,205.24	64.27%	733.70	-11.56%	829.59
		其中：人工成本	403.45	653.26	27.00%	514.38	28.00%	401.86
		材料及辅助成本	98.80	551.98	151.68%	219.32	-48.72%	427.73
		毛利率	30.97%	38.46%		35.02%		39.18%
其他 企业	小计	项目数量（个）	6	7	16.67%	6	-25.00%	8
		营业收入（万元）	21.18	63.44	140.58%	26.37	25.57%	21.00
		营业成本（万元）	2.65	16.77	396.15%	3.38	307.23%	0.83
		其中：人工成本	2.31	15.57	429.59%	2.94	9700.00%	0.03
		材料及辅助成本	0.34	1.20	172.73%	0.44	-45.00%	0.80
		毛利率	87.49%	73.57%		87.18%		96.10%
合计		项目数量（个）	86	163	9.40%	149	-15.82%	177
		营业收入（万元）	1,793.80	3,656.50	133.75%	1,564.25	-17.41%	1,894.07
		营业成本（万元）	1,064.03	1,733.54	101.61%	859.83	-10.94%	965.44
		其中：人工成本	517.52	923.20	56.74%	588.99	20.65%	488.18
		材料及辅助成本	546.51	810.34	199.20%	270.84	-43.25%	477.26
		毛利率	40.68%	52.59%		45.03%		49.03%

报告期内，运维服务业务中金融企业客户的收入占比高，分别为 72.02%、72.18%、53.56%和 40.56%，构成运维服务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运维服务业务毛利率报告期内呈现小幅波动，主要原因系：①政务客户的运维服务毛利率持续下降。政务客户的运维服务业务在项目数量及项目收入上均呈现逐年上涨趋势，项目数量由 2014 年的 105 个小幅上升至 2016 年的 108 个，收入规模由 2014 年的 508.94 万元大幅上升至 2016 年的 1,634.62 万元，但由于人工成本的上涨速度较快及外购原厂维保服务较往年上浮较大，因此导致毛利率略有下滑，由 2014 年的 73.47%下降至 2016 年的 68.71%。2017 年 1-6 月，公司承接的数字福建政

务云（马尾过渡机房）迁移服务项目和平潭综合实验区网格化建设项目的数据采集等劳务服务主要采取了劳务外包方式，导致外购服务成本大幅上升，毛利率水平相应下滑至 40.68%。②金融企业客户的大型运维服务主要为公司向兴业银行提供的银行数据中心现场技术支持和 IT 运维服务，合同一般为固定金额收费合同，且通常两年一签，因此在收费不变的情况下，随着人工成本的上涨，毛利率相应下降。另外，2016 年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了兴业银行全行网络咨询评估协议（合同收入 155.66 万元），该项目客户要求提供思科原厂的咨询服务，导致 2016 年外购服务成本大幅上升，项目毛利率下降。金融企业客户的中小型运维服务主要包括有偿系统维保服务、系统技术支持或运维服务、系统搬迁服务等，合同通常“一事一签”，合同金额固定。由于合同项目量大且类型繁多，不同项目之间毛利空间差异较大，因而导致其毛利率波动较大。③其他企业或单位的运维服务业务在报告期内项目数量呈递减趋势，但项目平均规模提升，导致其收入规模由 2014 年的 21.00 万元上升至 2016 年 63.44 万元，但由于服务价格提升速度小于人工成本上涨速度，从而导致毛利率逐年递减。

3.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分析

指标	证券简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综合毛利率	榕基软件	36.45%	32.48%	32.96%	28.98%
	易华录	29.03%	27.79%	33.55%	29.46%
	辰安科技	51.37%	55.78%	60.74%	64.11%
	先进数通	20.50%	19.69%	17.62%	17.02%
	新晨科技	24.39%	27.58%	25.63%	25.66%
	*ST 中安 ^{注1}	24.35%	——	31.83%	35.02%
	南威软件	31.93%	32.47%	33.48%	47.99%
	华东电脑	17.45%	17.42%	16.89%	16.76%
	金桥信息	28.90%	27.44%	26.75%	27.33%
	平均值	29.37%	30.08%	31.05%	32.48%
	中值	28.90%	27.69%	31.83%	28.98%
	长威科技	32.72%	32.41%	22.91%	21.31%

注：上述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数据均来源于 wind 资讯；

注 1：*ST 中安的法定审计师对其 2016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故未计算相关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持续提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处于中等

水平。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产品类别、收入来源等方面的差异对毛利率的影响如下：

产品类别	证券简称	业务领域	对应可比上市公司产品类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度	2015 年 度	2014 年 度
系统集成	榕基软件	智慧应 急、智慧 政务	系统集成	15.49%	12.38%	10.33%	13.23%
	易华录		系统工程	27.93%	25.89%	33.54%	28.93%
	*ST 中安 ^{注1}		保安系统集成	未披露	——	30.80%	32.77%
	南威软件		系统集成	未披露	18.38%	11.51%	24.54%
	金桥信息		信息系统解决方案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先进数通	金融信 息化	IT 基础设施建设	9.00%	11.19%	10.44%	10.02%
	新晨科技		系统集成	15.99%	22.50%	13.78%	14.48%
	华东电脑		系统集成和服务	未披露	18.41%	17.86%	18.10%
	平均值	——	——	17.10%	18.13%	18.32%	20.30%
	中值	——	——	15.74%	18.40%	13.78%	18.10%
	长威科技	——	系统集成	22.96%	20.36%	15.54%	14.67%
软件开发	榕基软件	智慧应 急、智慧 政务	软件产品及服务	77.40%	64.99%	72.19%	72.58%
	辰安科技		应急平台软件及配套产品	50.76%	59.03%	60.61%	64.96%
	南威软件		软件开发	未披露	68.88%	65.08%	84.48%
	先进数通	金融信 息化	软件解决方案	42.36%	40.70%	38.09%	40.82%
	新晨科技		软件开发	32.84%	31.03%	36.35%	35.79%
	平均值	——	——	50.84%	52.93%	54.46%	59.73%
	中值	——	——	46.56%	59.03%	60.61%	64.96%
	长威科技	——	软件开发	55.73%	78.81%	68.50%	68.72%
运维服务	易华录	智慧应 急、智慧 政务	技术、咨询服务	43.51%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辰安科技		技术服务	未披露	56.79%	66.47%	68.90%
	*ST 中安 ^{注1}		保安运营服务	未披露	——	37.60%	32.76%
	南威软件		技术服务	未披露	93.94%	95.05%	100.00%
	金桥信息		运行维护服务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先进数通	金融信 息化	IT 运行维护服务	27.56%	25.77%	25.59%	20.12%
	新晨科技		专业技术服务	33.84%	30.54%	30.79%	34.79%
	平均值	——	——	34.97%	51.76%	51.10%	51.31%
	中值	——	——	33.84%	43.67%	37.60%	34.79%
	长威科技	——	运维服务	40.68%	52.59%	45.03%	49.03%

注：上述数据取自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的年报；

注 1：*ST 中安的法定审计师对其 2016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故未计算相关财务指标。

1) 系统集成

易华录作为国内最主要的智能交通管理系统提供商之一，在城市智能交通管理系统领域内拥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力，毛利率相对较高；*ST 中安专注于安保领域的系统集成，专业性更强，竞争对手相对较少，毛利率相对较高；先进数通主要面向商业银行为其提供 IT 解决方案，金融企业客户的毛利率相较于政务客户的毛利率相对偏低。除此以外，公司系统集成的毛利率与其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系统集成毛利率相当。

2) 软件开发

公司软件开发业务主要集中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领域，客户主要为各级政务部门，与榕基软件、南威软件同类业务类似，因而毛利率相当；先进数通、新晨科技的软件开发业务主要集中银行等金融企业，其毛利率相对较低。

公司 2016 年软件开发毛利率较以往上涨且超过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以往向非政务类客户提供的软件开发业务主要为简单的软件系统集成，定制化程度低，毛利率相对较低。2016 年随着软件开发定制化程度提升，毛利水平相应提升。②随着公司加大在自主开发软件的投入，公司自主软件产品成熟度大幅提高，由于软件开发早期投入已费用化计入研发费用核算，后期技术人工投入相对较少，毛利率相应大幅提升。

3) 运维服务

总体而言，智慧应急、智慧政务领域的技术服务毛利率要高于金融信息化领域的技术服务毛利率；*ST 中安主要提供安保领域的运营服务，其技术含量相对较低，毛利率也相对较低。公司运维服务的毛利率居中。

（四）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影响因素分析

1. 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12,179.25	29,216.14	2.88%	28,397.82	16.50%	24,376.75
主营业务收入	12,179.25	29,216.14	2.88%	28,397.82	16.50%	24,376.75

营业利润	715.06	3,349.40	53.07%	2,188.22	108.57%	1,049.13
利润总额	758.31	3,716.04	62.91%	2,280.98	97.98%	1,152.11
净利润	637.08	3,270.80	65.46%	1,976.74	95.19%	1,012.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00.32	2,718.72	37.73%	1,973.89	113.34%	925.2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营业收入均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06%、95.93%、90.13% 和 94.30%；净利润主要源于经常性业务，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8.64%、0.14%、16.88%和 5.77%，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各期的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以及收取的关联方资金占用费。2016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在 2016 年 1-6 月补充收取了关联方 2014 年、2015 年的资金占用费 242.38 万元。

2.影响公司盈利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行业政策和市场规模的影响

2010 年开始，国家及地方“十二五”发展规划陆续出台，许多城市把建设智慧城市作为未来发展重点，且给予了丰厚的经费支持。在“互联网+”、“大数据”、“中国制造 2025”等国家重大战略的实施带动下，智慧城市作为新型城镇化和信息化的最佳结合，将会成为地方政府加速科技创新驱动、促进发展方式转变、推动经济结构优化升级的有力支撑。智慧城市建设推进速度最快的领域将是数字城市管理、智能交通、智慧医疗、建筑信息化、安防、地理信息应用等领域，在这些领域的系统集成厂商、软硬件提供商和解决方案提供商等将会受益。

目前公司的业务主要涉及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未来我国城镇化建设进程的推进及对智慧城市领域投入的加大，将为公司业务带来持续的发展机遇，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2）持续稳定的客户资源

公司拥有广泛、优质的客户资源，主要为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金融企业。首先，上述客户需求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较小，其信息化投资持

续、稳定。其次，政务客户采购严格按照预算来执行，其预算范围内的采购一般不存在违约风险；而金融类客户通常资金雄厚，比较重视自身的信用，违约风险也很小。此外，上述客户对产品和服务质量有较高的要求，一方面有利于公司准确把握行业需求，获取更高的利润，一方面对公司潜在竞争者形成了较高的壁垒。

近年来，公司通过参与客户信息系统日常维护运营，为客户提供产品交付后续的技术支持、日常维护、系统升级、客户体验改善和业务咨询等服务，形成了较强的黏性，稳定客户的保有率不断提高。

（3）技术创新及研发能力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技术驱动型行业，技术创新及研发能力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盈利能力，直接影响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经过多年的行业历练及技术积累，公司能够熟练运用行业内成熟的基础技术，具备了通过不同开发语言与开发技术构建满足不同应用需求的软件产品的技术支撑能力。在此基础上，公司构建了符合自身生产需要的“公共信息服务支撑平台”，使公司具备了对已有技术进行二次开发、管理、应用、整合的能力。通过运用该支撑平台，公司能够实现不同人员配置、不同开发环境下，复杂业务系统的快速构建。平台通过应用整合框架，对各种应用在组织架构、界面、数据、业务及授权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整合，实现各个应用系统间的无缝衔接；同时平台也整合了公司多年来各个业务领域的不同应用系统，可供开发人员随时调用。公司能够快速便捷的实现已有产品技术的升级转化，在专业细分领域的开发流程和成本控制上具有明显优势。

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技术水平是未来业务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很大程度上决定着公司业务发展和盈利能力，因此技术创新及研发能力对公司盈利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具有重要影响。

（4）扩张能力受限的影响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获得了一定的资本积累，但总体规模有限。考虑到未来智慧政务、智慧应急平台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融资渠道有限的局面对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及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产生较大制约。因此，公司急需通过权益性

融资充实资本实力，提高产品研发、业务扩张与客户服务能力，确保公司的行业地位及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

（5）募集资金的影响

公司目前的研发条件、技术支持与服务手段已难以适应持续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有必要尽快推进研发中心的建设、实施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及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的建设，推动运维服务体系升级，进一步增强公司竞争能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与服务的覆盖面和客户黏度，促进公司规模化发展。

（五）经营成果变化分析

1. 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主营业务收入的具体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分析与讨论”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2. 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主营业务成本的具体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分析与讨论”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二）营业成本分析”。

3. 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1,109.18	9.11%	1,873.38	6.41%
管理费用	2,066.70	16.97%	3,856.57	13.20%
财务费用	47.32	0.39%	-113.58	-0.39%
合计	3,223.19	26.47%	5,616.37	19.22%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1,567.63	5.52%	1,521.72	6.24%
管理费用	2,312.29	8.14%	1,972.69	8.09%
财务费用	210.91	0.74%	285.74	1.17%
合计	4,090.83	14.40%	3,780.15	15.5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由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构成，期间费用总体规模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人员规模的增长及人均工资水平的增长。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职工薪酬	716.34	64.58%	1,148.68	61.32%	996.65	63.58%	983.45	64.63%
业务招待费	115.61	10.42%	217.92	11.63%	206.98	13.20%	174.00	11.43%
差旅费	29.61	2.67%	46.93	2.51%	35.03	2.23%	57.21	3.76%
交通汽车费	2.60	0.23%	6.93	0.37%	6.06	0.39%	3.53	0.23%
租赁费	32.96	2.97%	56.05	2.99%	39.50	2.52%	36.85	2.42%
业务宣传费	22.92	2.07%	86.84	4.64%	57.15	3.65%	37.52	2.47%
办公费	16.32	1.47%	20.54	1.10%	11.83	0.75%	4.62	0.30%
通信费	13.82	1.25%	26.67	1.42%	25.29	1.61%	28.79	1.89%
投标费	70.12	6.32%	111.77	5.97%	92.70	5.91%	62.95	4.14%
会务费	11.80	1.06%	65.21	3.48%	35.32	2.25%	56.98	3.74%
其他	77.07	6.96%	85.83	4.57%	61.12	3.91%	75.82	4.99%
合计	1,109.17	100.00%	1,873.37	100.00%	1,567.63	100.00%	1,521.72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销售费用逐年增加。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业务宣传费、投标费构成，上述费用合计占销售费用总额的 82.67%、86.34%、83.56%和 83.39%。

2015 年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小幅增长 3.02%，主要原因系：①受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展和客户基数增加，业务招待费用增加 18.95%；②公司业务宣传主要采取参加各类展会、户外广告宣传等方式，宣传费主要包括参加各类展会的策划宣传及展厅布置费、户外广告牌宣传费用、设计并制作各类广告宣传视频与纸质宣传资料，以及印制带有公司 LOGO 的礼品等费用。为扩大市场影响，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加强了产品及解决方案的市场宣传力度，同时参与投标项目增多，导致业务宣传费及投标费用分别增加 52.32%和 47.26%。

2016 年销售费用较 2015 年增长 19.50%，主要原因系：①因人工薪酬水平上涨，销售人员的人工薪酬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15.25%；②近年来公司为扩大市

场影响，降低对单一客户依赖程度，加大业务拓展力度，特别是针对政务领域，同时参与投标项目增多，导致业务宣传费及投标费用持续增加，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51.95%和 20.57%。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的构成情况如下：

职能分工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人数	其中：外地	平均人数	其中：外地	平均人数	其中：外地	平均人数	其中：外地
销售中心及支持部门	39	3	38	2	39	2	40	3
系统工程中心	24	3	17	2	18	2	18	2
客服中心	11	0	11	0	10	0	12	0
运维服务中心	14	0	8	0	8	0	7	0
合计	88	6	74	4	75	4	77	5

注 1：平均人数=当年每月人数合计/12；

注 2：销售人员外派驻地主要为上海、成都。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年人均工资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人数/金额	人数/金额	增长率	人数/金额	增长率	人数/金额
总薪酬 ^{注1} （万元）	716.34	1,148.68	15.25%	996.65	1.34%	983.45
月平均人数（人）	88	74	-1.33%	75	-2.60%	77
人均工资（元/人/年或半年）	81,402.59	155,227.11	16.81%	132,893.16	4.05%	127,720.78
福州人均工资 ^{注2} （元/人/年）	尚未公开披露	67,630.00	8.25%	62,478.00	6.18%	58,839.00
南威软件平均工资 ^{注3} （元/人/年或半年）	58,035.29	125,160.05	11.28%	112,473.17	10.17%	102,094.30
榕基软件平均工资 ^{注3} （元/人/年或半年）	56,943.04	120,419.46	10.02%	109,448.23	5.90%	103,352.34

注 1：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公司承担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注 2：福州市社会平均工资为福州市统计局发布的福州统计年鉴中披露的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注 3：南威软件、榕基软件均系福建地区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人员年度平均工资=当年度计提的职工薪酬总额*2/（年初人员总数+年末人员总数）；2017 年 1-6 月的人员平均工资=当期计提的职工薪酬总额/年初人员总数。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规模略有下降，薪酬变动主要因人均薪酬增长。公司销售人员的年人均薪酬高于福建省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薪酬水平，且变动趋势与同地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人均薪酬水平变动趋势一致。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职工薪酬	572.11	27.68%	1,402.41	36.36%	837.20	36.21%	774.91	39.28%
研发费用	1,148.35	55.56%	1,791.34	46.45%	797.88	34.51%	527.91	26.76%
咨询费	65.69	3.18%	49.61	1.29%	113.50	4.91%	208.86	10.59%
租赁费	105.89	5.12%	191.92	4.98%	178.10	7.70%	149.64	7.59%
折旧费	56.89	2.75%	104.41	2.71%	75.79	3.28%	69.41	3.52%
业务招待费	5.81	0.28%	28.88	0.75%	14.13	0.61%	11.91	0.60%
办公费	31.98	1.55%	83.22	2.16%	45.12	1.95%	64.32	3.26%
装修费	-	-	6.63	0.17%	2.71	0.12%	28.28	1.43%
交通汽车费	19.95	0.97%	45.07	1.17%	36.47	1.58%	33.74	1.71%
水电、物业费	13.21	0.64%	21.69	0.56%	19.31	0.84%	17.54	0.89%
差旅费	6.44	0.31%	15.14	0.39%	13.60	0.59%	16.66	0.84%
中介费	2.05	0.10%	9.94	0.26%	8.40	0.36%	14.58	0.74%
股份支付	-	-	-	-	89.40	3.87%	-	-
其他	38.34	1.86%	106.31	2.75%	80.68	3.47%	54.94	2.79%
合计	2,066.71	100.00%	3,856.57	100.00%	2,312.29	100.00%	1,972.70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管理费用逐年增加。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研发费用、咨询费、租赁费、折旧费用等构成，上述费用合计占管理费用总额的 87.74%、86.61%、91.79%和 94.29%。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7.21%和 66.79%，主要原因系：①受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加的影响，公司在扩充了管理人员团队的同时提升了人工薪资水平，管理人员的人工薪酬成本分别较同期上涨 8.04%和 67.51%；②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在研发团队规模及人员薪酬水平均有提升，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酬及相关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大幅增加，研发费用较同期分别上涨 51.14%和 124.51%；③因业务规模扩张，2015 年公司原有办公场地已无法满足经营需要，公司新增租用办公用地，租赁费 2015 年较上年同期大幅上涨 19.02%；④咨询费主要为公司 CMMI 软件成熟度认证、ISO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银行贷款增值服务支付的相关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咨询费用波动较大主要系公司各项资质通常一定年限内需要升级或复审认证，资质认证的不均衡发生，导致咨询费波动较大。

1) 研发费用分析

①公司内部研究开发支出的核算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公司研究开发活动主要为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公司软件产品研究开发分为策划、开发两个阶段。其中策划阶段，主要进行产品概念收集、产品策划立项、市场调研、技术预研与产品策划结项；开发过程分为需求开发与管理、系统设计、模块开发与集成、测试与缺陷跟踪、交付与验收五个过程。公司在项目进入开发阶段时点，即认为满足内部研究开发资本化时点。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②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a.智慧应急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在智慧应急解决方案领域的产品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研发投入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	1,891,329.56	2,046,680.42	1,209,993.43	1,836,087.27
开发支出	-	312,894.47	1,333,909.89	1,155,922.28
合计	1,891,329.56	2,359,574.89	2,543,903.32	2,992,009.55

其中，在智慧应急解决方案领域的开发支出项目情况如下：

年度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投入 (万元)	形成无形资产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2016 年度	EVECOM 应急指挥综合管理平台 V2.0	115.51	26.91	142.42	-
	EVECOM 无纸化会议管理系统 V3.0	56.65	4.37	61.02	-
	合计	172.16	31.28	203.44	-
2015 年度	EVECOM 融合通信综合管理平台 V1.5	76.83	-	76.83	-
	EVECOM 应急指挥综合管理平台 V2.0	38.77	76.74	-	115.51
	EVECOM 无纸化会议管理系统 V3.0	-	56.65	-	56.65
	合计	115.60	133.39	76.83	172.16
2014 年度	EVECOM 融合通信综合管理平台 V1.5	-	76.83	-	76.83
	EVECOM 应急指挥综合管理平台 V2.0	-	38.77	-	38.77
	合计	-	115.60	-	115.60

b.智慧政务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在智慧政务解决方案领域的产品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研发投入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	6,924,115.48	13,561,765.98	5,857,664.53	2,675,160.29
开发支出	-	1,302,120.39	-	-
合计	6,924,115.48	14,863,886.37	5,857,664.53	2,675,160.29

其中，在智慧政务解决方案领域的开发支出项目情况如下：

年度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投入 (万元)	形成无形资产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2017 年 1-6 月	EVECOM 协同办公平台 V2.0	46.79	-	46.79	-
	EVECOM-统一数据采集平台 v1.0	83.42	-	83.42	-
	合计	130.21	-	130.21	-
2016 年度	EVECOM 协同办公平台 V2.0	-	46.79	-	46.79
	EVECOM-统一数据采集平台 v1.0	-	83.42	-	83.42
	合计	-	130.21	-	130.21

c.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在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相关平台及产品的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研发投入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	2,668,007.18	2,304,930.91	911,133.19	767,866.13
开发支出	-	327,879.61	2,183,865.79	1,292,045.40

合计	2,668,007.18	2,632,810.52	3,094,998.98	2,059,911.53

其中，在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的开发支出项目情况如下：

年度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投入 (万元)	形成无形资产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2016 年度	EVECOM 综合监控管理平台 V3.0	215.01	16.80	231.81	-
	EVECOM 云管理平台 V1.0	68.59	15.99	84.58	-
	合计	283.60	32.79	316.39	-
2015 年度	EVECOM 综合监控管理平台 V3.0	103.05	111.96	-	215.01
	EVECOM 数字移动巡检系统 V1.0	26.15	37.84	63.99	-
	EVECOM 云管理平台 V1.0	-	68.59	-	68.59
	合计	129.20	218.39	63.99	283.60
2014 年度	EVECOM 综合监控管理平台 V3.0	-	103.05	-	103.05
	EVECOM 数字移动巡检系统 V1.0	-	26.15	-	26.15
	合计	-	129.20	-	129.20

③研发费用的具体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人工薪酬	7,990,500.02	12,595,153.56	5,173,664.39	2,729,813.83
通讯费	87,291.01	137,461.56	80,004.65	67,575.85
差旅费	148,549.12	213,110.30	55,730.67	59,793.92
租赁费	1,220,469.67	2,006,061.72	1,358,093.40	1,164,092.73
咨询费	50,566.03	286,792.45	20,291.51	78,820.00
物业及水电费	150,547.92	323,553.88	210,779.68	175,864.22
固定资产折旧费	255,972.50	441,226.59	256,175.27	403,107.56
无形资产摊销	1,070,695.55	1,169,415.78	820,710.18	593,808.08
装修费	453,013.57	624,098.33	-	-
其他	55,846.83	116,503.14	3,341.40	6,237.50
合计	11,483,452.22	17,913,377.31	7,978,791.15	5,279,113.69

2) 人工薪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人数及年人均工资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人数/金额	人数/金额	增长率	人数/金额	增长率	人数/金额
总薪酬 ^{注1} (万元)	572.11	1,402.41	67.51%	837.20	8.04%	774.91
月平均人数 (人)	58	62	14.81%	54	1.89%	53
人均工资 (元/人/年或半年)	98,639.09	226,195.16	45.90%	155,037.04	6.04%	146,209.43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人数/金额	人数/金额	增长率	人数/金额	增长率	人数/金额
福州人均工资 ^{注2} （元/人/年）	尚未公开披露	67,630.00	8.25%	62,478.00	6.18%	58,839.00
南威软件平均工资 ^{注3} （元/人/年或半年）	58,035.29	125,160.05	11.28%	112,473.17	10.17%	102,094.30
榕基软件平均工资 ^{注3} （元/人/年或半年）	56,943.04	120,419.46	10.02%	109,448.23	5.90%	103,352.34

注1：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公司承担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注2：福州市社会平均工资为福州市统计局发布的福州统计年鉴中披露的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注3：南威软件、榕基软件均系福建地区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人员平均工资=当年度计提的职工薪酬总额*2/（年初人员总数+年末人员总数）；2017年1-6月的人员平均工资=当期计提的职工薪酬总额/年初人员总数。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的薪酬变动与管理人员、人均薪酬的变动趋势一致。公司管理人员的年人均薪酬均高于福建省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薪酬水平，且变动趋势与同地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人均薪酬水平变动趋势一致。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61.67	152.61	212.12	287.74
利息收入	-15.67	-272.10	-4.20	-14.69
汇兑损益	-0.03	0.03	-0.02	0.10
银行手续费	1.35	5.88	3.01	10.59
其他	-	-	-	2.00
合计	47.32	-113.58	210.91	285.74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系短期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利息支出略有下降主要系贷款规模下降及贷款利率下调所致。2016年度的利息收入，主要系公司补充收取了关联方2014年、2015年的资金占用费242.38万元。

（4）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期间费用比较

指标	证券简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费用占营	榕基软件	5.98%	6.55%	7.52%	7.88%

指标	证券简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业收入的比例	易华录	7.29%	8.18%	9.44%	6.78%
	辰安科技	17.38%	8.39%	11.08%	13.87%
	先进数通	4.75%	3.58%	3.03%	2.51%
	新晨科技	4.89%	4.99%	5.35%	5.29%
	*ST 中安 ^{注 1}	2.71%	——	2.61%	2.13%
	南威软件	8.18%	6.13%	8.39%	6.26%
	华东电脑	4.40%	4.48%	4.02%	4.20%
	金桥信息	14.41%	11.66%	8.61%	8.79%
	平均值	7.78%	6.75%	6.67%	6.41%
	中值	5.98%	6.34%	7.52%	6.26%
	长威科技	9.11%	6.41%	5.52%	6.2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榕基软件	24.72%	25.75%	29.01%	24.97%
	易华录	8.62%	8.31%	7.50%	6.58%
	辰安科技	39.74%	27.66%	22.55%	33.94%
	先进数通	9.22%	7.76%	7.32%	7.23%
	新晨科技	13.90%	10.30%	9.28%	9.28%
	*ST 中安 ^{注 1}	16.58%	——	10.75%	7.47%
	南威软件	23.25%	18.48%	16.39%	16.81%
	华东电脑	6.71%	6.73%	6.13%	5.65%
	金桥信息	9.48%	9.08%	7.68%	8.06%
	平均值	16.91%	14.26%	12.96%	13.33%
	中值	13.90%	9.69%	9.28%	8.06%
	长威科技	16.97%	13.20%	8.14%	8.0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榕基软件	1.06%	0.78%	0.38%	-1.08%
	易华录	3.76%	1.43%	2.81%	2.59%
	辰安科技	1.31%	0.27%	1.27%	2.06%
	先进数通	0.74%	1.04%	1.00%	1.13%
	新晨科技	-0.24%	0.36%	0.39%	0.22%
	*ST 中安 ^{注 1}	8.17%	——	0.32%	1.98%
	南威软件	-0.35%	-0.47%	-1.71%	-1.42%
	华东电脑	0.15%	0.20%	0.30%	0.29%
	金桥信息	0.12%	0.09%	0.65%	1.13%
	平均值	1.64%	0.46%	0.60%	0.77%
	中值	0.74%	0.32%	0.39%	1.13%
	长威科技	0.39%	-0.39%	0.74%	1.17%

注：上述数据取自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年报；

注 1：*ST 中安的法定审计师对其 2016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故

未计算相关财务指标。

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类型、销售方式、销售辐射区域、销售人员构成情况比较分析如下：

证券简称	业务类型	销售方式	销售辐射区域	销售人员构成
榕基软件	电子政务等传统领域的软件开发和计算机系统集成	采用直销方式	华北、华中、华南、华东、其他	未披露
	信息安全产品、质检三电工程	采用直销和渠道代销相结合的方式		
易华录	承接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工程的方式为用户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的智能交通管理整体解决方案	主要采取招投标的方式进行，以事业部和办事处等分支机构为载体，开展国内区域的市场拓展、项目实施和技术服务	东北、华北、华东、西北、西南、中南	未披露
辰安科技	公共安全应急平台软件、应急平台装备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兼营煤质煤量检测设备	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方式，设立东北、华北、华东等七大区，设立多个事业部面向国内外市场	华北、华东、东北、华南、西北、西南、中部、海外	未披露
先进数通	IT 基础设施建设、软件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	主要采用直销方式，以公司总部和分公司为载体，负责各大银行及区域性银行的销售	华北、华东、西南、华南、华中、东北、西北	未披露
新晨科技	系统集成、技术支持和系统运行维护等服务	主要采用直销方式	华北、华东、其他	未披露
*ST 中安	安防系统集成	主要采用直销方式	华北、西北、华东、华中、华南、西南、东北、南美洲、亚洲、欧洲、非洲、澳洲、新马泰、北美洲、港澳地区	未披露
	安保运营服务	未披露		
	安保智能产品制造	直接销售与代理销售结合		
南威软件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技术服务	主要采用直销方式	福建省内、福建省外	未披露
华东电脑	系统集成与服务、软件和行业解决方案、智能建筑和数据中心工程	未披露	华北、华东、华中、华南、东北、西北、西南、境外	未披露
金桥信息	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业务、运行维护服务	主要以招投标方式获取	华东、华北、中南、西南	未披露

证券简称	业务类型	销售方式	销售辐射区域	销售人员构成
长威科技	从事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系统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	主要采用直销方式	福建省内、福建省外	——

注：上述上市公司信息均来源于公开披露年度报告及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与榕基软件、南威软件在业务类型、销售方式相似度最高，前述三家公司的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当，其中榕基软件的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高，主要系公司、南威软件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内，而榕基软件的销售辐射区域相对分散。总体而言，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相当。

2017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大幅提高并超出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①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季节性分布不均衡，主要集中体现在下半年，而费用发生相对均衡，因而造成 2017 年 1-6 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高；②为提升经营业绩，公司采取诸如扩充销售团队、加强投标活动参与等多项举措，导致销售人员薪酬水平、投标费用较以往提高。

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现持续上涨趋势，但总体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2017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小幅提升并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公司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营业收入季节性分布不均衡，主要集中体现在下半年，而费用发生相对均衡，因而造成 2017 年 1-6 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高。

管理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分析如下：

①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榕基软件	6.09%	8.22%	9.10%	6.40%
易华录	1.27%	2.78%	2.11%	2.32%
辰安科技	12.81%	12.97%	5.99%	8.17%
先进数通	2.83%	3.07%	3.39%	3.70%
新晨科技	5.92%	2.64%	2.22%	1.82%
*ST 中安 ^{注1}	1.91%	——	2.05%	2.76%
南威软件	0.16%	2.16%	2.07%	3.72%
华东电脑	4.10%	2.71%	2.65%	2.85%
金桥信息	2.68%	3.97%	3.57%	3.50%
平均值	4.20%	4.82%	3.68%	3.92%
中值	2.83%	2.93%	2.65%	3.50%
长威科技	9.43%	6.13%	2.81%	2.17%

注：上述数据取自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年报；

注 1：*ST 中安的法定审计师对其 2016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故未计算相关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现持续上涨趋势，研发投入规模持续增加，由前期的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逐渐提升并超出同行业平均水平。2016 年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同行业上市公司如榕基软件、易华录、辰安科技、南威软件等均存在大量的内部研究开发支出资本化。

②人工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管理人员人工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管理人员人工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榕基软件	5.69%	6.12%	6.04%	5.81%
易华录	4.13%	2.59%	2.56%	1.91%
辰安科技	15.42%	7.42%	9.18%	11.37%
先进数通	3.61%	2.89%	2.41%	1.92%
新晨科技	4.43%	4.64%	4.32%	4.37%
*ST 中安 ^{注1}	8.78%	——	3.10%	3.16%
南威软件	7.05%	6.41%	5.01%	4.69%
华东电脑	1.67%	1.58%	1.43%	1.51%
金桥信息	4.94%	3.67%	2.63%	2.89%
平均值	6.19%	4.42%	4.08%	4.18%

证券简称	管理人员人工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值	4.94%	4.16%	3.10%	3.16%
长威科技	4.70%	4.80%	2.95%	3.18%

注：上述数据取自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披露的年报；

注 1：*ST 中安的法定审计师对其 2016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故未计算相关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人工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前期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在 2016 年进行了员工的薪资调整后，管理人员人工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大幅上涨并超出同行业平均水平。

③其他管理费用

证券简称	其他管理费用（剔除研发费用、人工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榕基软件	12.94%	11.41%	13.87%	12.76%
易华录	3.22%	2.94%	2.83%	2.35%
辰安科技	11.51%	7.27%	7.38%	14.40%
先进数通	2.78%	1.80%	1.52%	1.61%
新晨科技	3.55%	3.02%	2.74%	3.09%
*ST 中安 ^{注 1}	5.89%	—	5.60%	1.55%
南威软件	16.04%	9.91%	9.31%	8.40%
华东电脑	0.94%	2.44%	2.05%	1.29%
金桥信息	1.86%	1.44%	1.48%	1.67%
平均值	6.53%	5.03%	5.20%	5.24%
中值	3.55%	2.98%	2.83%	2.35%
长威科技	2.84%	2.27%	2.38%	2.74%

注：上述数据取自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披露的年报；

注 1：*ST 中安的法定审计师对其 2016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故未计算相关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系：①公司业务辐射范围小，基本集中在福建省内，客户所处地域相对集中，管理团队规模小而集中，故管理费用中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占比相对较低；②公司无自有房产，因而不存在相应的土地使用权摊销、房产折旧费用；③公司目前处于拟上市阶段，因上市而发生的相应中介费用作为发行费用未来从募集资金中扣减，不计入当期损益，因而相比其他上市公司中介费用相对较低；④报告期内，公司新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未产生相

关的费用支出；⑤公司管理效率高并制定了严谨的费用报销制度，费用控制得当。

（5）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13.54	387.90	50.80	236.35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依据账龄分析计提的坏账准备。

（6）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系公司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实现的收益。

（7）营业外收入、支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7.29	-	-
政府补助	44.53	379.30	104.64	88.52
其他	-	-	-	21.63
营业外收入合计	44.53	386.59	104.64	110.15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0.27	1.55	5.74	0.36
对外捐赠	1.00	18.40	6.14	6.55
罚款支出	-	-	-	0.25
其他	-	-	-	0.02
营业外支出合计	1.27	19.95	11.88	7.18
营业外收支净额	43.26	366.64	92.76	102.97

2014 年度罚款支出为：①厦门分公司因逾期零申报税费被福建省厦门湖里区国家税务局和厦门湖里区地方税务局分别罚款 2,000.00 元和 200.00 元；②公司因股份改制未及时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登记被福建省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罚款 300.00 元。

公司上述税务处罚已缴清罚款，相关主管部门已出具证明文件，上述税务处

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支主要系公司收到的各项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福州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岗补助 ^{注1}	6.97	13.05	-	-
2016年福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注2}	-	40.00	-	-
个人所得税补助 ^{注3}	-	179.60	-	-
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注4}	-	28.65	10.30	-
2014年战略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注5}	-	-	2.00	-
科技进步奖 ^{注6}	6.00	-	4.00	-
2014年度股权转让补助资金 ^{注7}	-	-	20.00	-
企业扶持资金 ^{注8}	-	118.00	68.34	38.52
政府奖励金 ^{注9}	-	-	-	50.00
2015年市级服务外包扶持资金 ^{注10}	31.56	-	-	-
合计	44.53	379.30	104.64	88.52

注 1：根据《福州市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实施方案》（榕人社就[2015]88号），公司分别于2016年10月25日和2016年11月1日收到2014年度第三批次失业保险稳岗补贴5.27万元和2015年度第三批次失业保险稳岗补贴7.78万元，公司于2017年6月23日收到2016年度第一批次失业保险稳岗补贴6.97万元；

注 2：根据福州市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16年福州市科技计划项目和经费（市本级）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9月30日收到福州市财政局拨付的科技计划项目补助40.00万元；

注 3：根据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下发的《关于下拨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个人所得税补助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8月11日收到福州保税区财政局拨付的个人所得税补助资金179.60万元；

注 4：根据福州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2013年福州市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资金的通知》（榕财贸[2015]24号）和《关于拨付2014年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贸[2015]61号），公司分别于2015年8月7日和2016年2月1日收到福州市财政局划拨的服务外包扶持资金10.30万元和28.65万元；

注 5：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下达2007年科技项目计划和经费（市级第二批）的通知》（闽财（教）指[2007]446号），公司于2015年3月12日收

到福州市财政局划拨的“企业信息安全支撑系统”项目经费尾款 2.00 万元；

注 6：根据福州市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关于 2014 年度福州市科学技术奖申报项目公示的公告》、《关于下达 2015 年度福州市科技进步奖经费（市本级）的通知》（榕科[2015]261 号）、《关于下达 2016 年度福州市科技进步奖经费（市本级）的通知》（榕科[2017]85 号），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2015 年 12 月 21 日和 2017 年 4 月 18 日分别收到福州市财政局划拨的科技进步奖 2.00 万元、2.00 万元和 6.00 万元；

注 7：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4 年创新型企业创新成果后补助和股份转让系统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和经费（新上市级第十三批）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7 日收到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划拨的股份转让系统补助 20.00 万元；

注 8：根据福州保税区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拨福建长威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企业扶持资金的通知》，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2015 年 5 月 28 日和 2016 年 8 月 30 日收到保税区财政局划拨的企业扶持资金 38.52 万元、68.34 万元和 118.00 万元；

注 9：根据福州保税区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拨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奖励金的通知》，公司与 2014 年 4 月 21 日收到福州保税区财政局划拨的奖励金 50.00 万元；

注 10：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6 年省级服务贸易发展资金和市级服务外包扶持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16]65 号），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收到福州保税区财政局划拨的 2015 年市级服务外包扶持资金 31.56 万元。

（8）所得税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3.26	503.20	310.49	174.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3	-57.96	-6.25	-35.45
所得税费用合计	121.23	445.24	304.24	139.36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758.31	3,716.04	2,280.98	1,152.11
适用税率 ^{注 1}	15%	15%	15%	15%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3.75	557.41	342.15	172.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48	-25.47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	19.11	16.59	15.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6.15	4.45
研发费用的加计扣除的影响	-	-105.81	-60.65	-53.24
所得税费用	121.23	445.24	304.24	139.36

注 1：公司经申请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9）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及分析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及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0）股份支付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东正德投资召开合伙人大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韶军将其所持有的合伙企业 4.40%的财产份额（认缴出资额 20 万元，实缴出资额 20 万元），以 39.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员工，每份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取得对价为每股 1.98 元，低于公司 2015 年 12 月 30 日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规定对价每股 6.45 元。

正德投资的合伙人主要为公司员工，系持股平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上述员工通过正德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形，属于企业为获取职工服务而以股份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且获取该部分股份的价格（低于市价）与企业自身权益工具未来的价值也存在密切关系，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股份支付的定义。因此，本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及其应用指南的规定进行账务处理，增加 2015 年度管理费用 89.40 万元，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89.40 万元。

（六）税收分析

众华会计师对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税种的纳税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纳税情况专项鉴证报告》（众会字(2017)第

0819 号)。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税种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种	年份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增值税	2017年1-6月	237.85	166.83	276.50	128.18
	2016年度	638.91	1,193.04	1,594.10	237.85
	2015年度	248.24	1,356.83	966.16	638.91
	2014年度	-124.45	1,176.27	803.58	248.24
营业税	2017年1-6月	-	-	-	-
	2016年度	5.29	5.78	11.07	-
	2015年度	0.90	15.92	11.53	5.29
	2014年度	0.40	6.34	5.84	0.90
企业所得税	2017年1-6月	313.32	123.26	373.16	63.42
	2016年度	289.21	503.20	479.09	313.32
	2015年度	148.59	310.49	169.87	289.21
	2014年度	3.92	174.82	30.15	148.59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0.14	-1,993.73	8,071.32	-572.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6	5,758.20	-6,262.38	-70.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33	-1,152.61	2,342.94	-2,412.1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3	-0.03	0.02	-0.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6.74	2,611.83	4,151.90	-3,054.49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59.20	27,323.99	28,355.33	23,554.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6	5.49	68.34	38.5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7.74	2,479.45	9,528.75	10,92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91.40	29,808.93	37,952.42	34,515.17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17.32	19,899.75	16,642.46	18,438.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61.64	5,180.04	3,502.71	3,359.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4.91	2,573.45	966.16	1,037.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7.67	4,149.42	8,769.77	12,25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11.54	31,802.66	29,881.10	35,08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0.14	-1,993.73	8,071.32	-572.10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增值税销项税额	13,810.96	32,530.44	32,001.54	27,440.3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59.20	27,323.99	28,355.33	23,554.3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营业收入+增值税销项税额)	101.07%	84.00%	88.61%	85.84%
营业成本+增值税进项税额	9,490.72	22,499.19	24,499.13	21,566.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17.32	19,899.75	16,642.46	18,438.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营业成本+增值税进项税额)	123.46%	88.45%	67.93%	85.50%

最近三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收入及相应增值税销项税的比例在 85%左右，即收入回款周期均超过 1 年，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绝大部分源于系统集成业务及软件开发业务，上述业务的收入确认时点为初验完成时点（即投入试运行点），而收款通常分阶段收取：合同签订后一般可以收取总价款的 10%-30%；项目完成初验后一般可以收款至总价款的 50%-80%；初验完成项目试运行一段时间后可收取至总价款的 90%-95%，试运行期间通常为 1-3 个月不等；剩余 5%-10%的款项通常作为项目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一段时间内支付，质保期一般为 1-3 年。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的回款速度与结算方式匹配。

2015 年度，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成本及相应增值税进项税的比例逐年下降系公司主要系统集成产品供应商经协商信用账期延长 2-3 个月不等导致应付账款余额规模逐年增长。2017 年 1-6 月，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成本及相应增值税进项税的比例大幅增加主要

系供应商账款到期清偿。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同期净利润的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637.08	3,270.80	1,976.74	1,012.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54	387.90	50.80	236.35
固定资产折旧	82.49	148.88	102.51	112.31
无形资产摊销	107.07	116.94	82.07	59.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67	61.87	-	80.80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或损失	0.27	-5.75	5.75	0.36
财务费用	61.67	152.61	212.12	287.74
投资收益	-	-40.4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2.03	-57.96	-6.26	-35.45
存货的减少或增加	155.38	-419.84	1,118.07	1,602.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或增加	-614.72	-6,637.43	-759.70	-2,126.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205.56	1,028.72	5,289.22	-1,80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0.14	-1,993.73	8,071.32	-572.1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变化较大，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偏离度较大，主要系存货、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上占用资金的波动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受如下原因的综合影响：①随着公司加大软件开发投入及软件成熟度的提高，公司软件开发收入规模持续提升，期末发出商品中未完工的软件开发项目增加，软件开发主要以人工成本为主，不存在大量的外购硬件成本，导致外购硬件材料成本大幅下降；②近年来，公司客户向政务部门及金融企业集中，政务类项目受年度政府预算的影响，项目周期通常不会跨年，导致期末未完工项目规模大幅下降，发出商品规模相应下降；③受兴业银行考核趋严的影响，近年来兴业银行加强项目考核，项目执行周期加快，报告期末兴业银行的未完工项目规模持续大幅下降；④公司出于业务战略发展考虑，客户向政务部门及金融类企业靠拢，放弃了部分非政务及非金融类企业客户，导致报告期内非政务及非金融类企业客户的未完工项目大幅下降。

该类客户通常项目毛利率低，公司获利驱动较弱，且不受年度政府预算的影响，项目周期往往存在跨期现象。

(2) 报告期内，受公司业务拓展的影响，应收账款规模大幅增加，且增长幅度高于收入的增长幅度。应收账款余额的大幅变化主要由公司行业特点、客户类型、业务结构、结算方式等决定：①行业特点、客户类型。公司主要面向各级政府部门及大中型金融企业，提供解决方案集成、软件产品研发和运行维护服务。报告期内，在各级政府加强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提升公共安全等利好政策下，公司加大在智慧政务、智慧应急业务领域的技术和研发投入，智慧政务、智慧应急解决方案收入占比由 2014 年的 31.61%大幅提升至 2016 年的 49.45%。智慧政务、智慧应急解决方案客户主要为各级政务部门，政务类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各级财政资金，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政府采购项目需要进行公开的招投标程序。因此政务类项目通常在年初进行可研方案编制、审批等立项及预算报批工作，年中或春节前后方进行招标工作，因此，项目的建设大多集中在年中和下半年，这造成面向政府采购的项目验收也大多在年底进行，因而收入及应收账款的确认也集中在年底。其次，政务类客户回款主要通过财政支出，审批付款流程较严苛，常常因上级部门审批速度滞后造成回款速度放慢。②业务结构、结算方式。公司收入结构主要包括系统集成、软件开发、运维服务，其中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收入系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占公司总营业收入 90%左右。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业务收款通常分阶段收取：合同签订后一般可以收取总价款的 10%-30%；项目设备或软件到货、安装、上线调试合格后一般可以收款至总价款的 50%-80%；系统试运行一段时间合格后可收取至总价款的 90%-95%，试运行期间通常为 1-6 个月不等；剩余 5%-10%的款项通常作为项目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一段时间内支付，质保期一般为 1-3 年。由此造成项目回款周期较长。③主要客户信用期放宽。基于前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客户信用等级的逐步增强，在客户要求下，公司放宽了主要客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信用期，导致金融企业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3) 公司在 2015 年集中清理收回关联方资金占款及规范备用金核算，导致其他应收款规模在 2015 年大幅下降，由 2014 年期末的 4,184.86 万元下降至 2015 年的 541.01 万元。

(4) 2015 年年底，公司结余较大金额的增值税未交，导致应交税费余额较 2014 年底大幅增加。2017 年 5 月，公司完成 2016 年度的所得税汇算清缴，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应交税费余额大幅下降。

(5) 报告期内，随着应收账款余额规模大幅增加，且回款速度持续放缓的影响，公司为缓解资金紧张，通过与供应商协商，延长了主要供应商的付款周期，导致应付账款余额规模持续增加。2017 年 1-6 月，因供应商账款到期清偿，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应付账款规模大幅下降。

(6) 公司每年年终奖金一般在当年末计提于次年初发放，2017 年初公司发放 2016 年度年终奖，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相应减少。

3. 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入、流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15.62	272.10	4.19	14.69
政府补助	44.53	379.30	104.64	88.52
其他往来款	816.56	281.24	4,293.99	9,371.83
其他	251.03	1,546.81	5,125.93	1,447.2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小计	1,127.74	2,479.45	9,528.75	10,922.26
支付销售费用	251.42	488.28	455.99	349.36
支付管理费用	369.83	709.14	585.05	914.84
支付银行手续费	1.35	6.00	3.00	10.59
支付其他往来款	2,404.17	2,943.61	7,724.02	6,021.80
其他	10.90	2.39	1.71	4,955.5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小计	3,037.67	4,149.42	8,769.77	12,252.12

其他往来款主要系公司收到或支付的项目保证金、公司与其他公司或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及回收等。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40.47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7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046.22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96	288.03	262.38	70.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8,000.00	6,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96	8,288.03	6,262.38	7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6	5,758.19	-6,262.38	-70.11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活动主要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投资以及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购买与赎回。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167.45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	3,500.00	6,000.00	6,3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0.00	3,500.00	7,167.45	6,3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	4,500.00	4,612.39	8,464.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67	152.61	212.12	287.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1.67	4,652.61	4,824.51	8,752.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33	-1,152.61	2,342.94	-2,412.18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现金收支的筹资活动主要为银行短期贷款的拆借与偿还，以及 2015 年新引入股东电子信息集团，收到增资款 1,167.45 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和资金需求计划

未来两年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具体投资项目及资金需求安排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五、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六、公司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的未来趋势分析

1. 资产状况的趋势分析

公司属于软件行业企业，具有软件行业所特有的“轻资产，高利润率”的特点。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一直保持在 90%以上。未来随着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与实施，公司非流动资产将有所增加，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将有所下降。

2. 负债状况的趋势分析

公司负债均为流动负债，不存在非流动负债。预计未来公司的负债结构将仍以流动负债为主，负债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变化。

3. 所有者权益的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公司所有者权益持续增厚。鉴于目前的财务状况及未来的发展战略，依靠自有资金或持续扩大银行贷款规模难以满足公司后续规模化发展需要，公司有必要通过权益性融资方式来扩大规模、提升实力，预计未来公司所有者权益将持续保持增加。

（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1. 软件行业的发展趋势分析

软件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渗透到经济和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软件产业呈现出网络化、服务化、平台化、融合化新趋势。随着《中国制造 2025》、《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加快推进网络信息技术自主创新》等国策的推进、落实，未来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对软件产业的需求将更加强劲。

2. 公司拥有良好的行业发展前景

公司所处的细分领域智慧应急、智慧政务、金融信息化属国家信息化重点发展领域，市场前景广阔。

（1）应急领域

自 2006 年以来，国家不断出台关于应急管理的相关政策，尤其是 2009 年国家加强应急管理的指导意见颁布以后，应急平台的建设进入了快车道。2011 年，国家发改委正式将“公共安全与应急产品”作为单独产业类别鼓励发展。继 2009 年明确提出加快发展应急产业后，工业和信息化部在 2012 年 3 月份发布的“2012 年工业应急管理工作的要点”中又提出：“着力提高防范处置突发事件水平，着力增强工业产品应急保障能力，着力推进应急产业发展，大程度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人员财产损失”。

“十三五”期间，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编制的“‘十三五’应急体系建设规划”中明确提出要加强应急体系顶层设计研究、加强应急管理体制研究、加强应急管理法治化研究、加强应急管理法治实施体系建设。地方政府也相继出台了关于应急管理发展的规划和意见，结合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升级和企业转型，将应急产业作为战略新兴产业予以重点支持，一批产业基地正在形成，不少地方政府将应急产业的发展纳入了十三五规划之中。

《2015-2020 年中国城市应急联动系统行业市场前瞻与战略规划分析报告》预测：随着应急体制的逐渐完善，中国信息化投资比重不断加大，中国应急联动市场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市场规模每年以 20%-30% 的速度迅速上升。

（2）电子政务

“十三五”期间，国家治理现代化对电子政务提出新要求，推进电子政务是

促进政府职能转变和建设服务型政府的有效手段。电子政务发展对政府综合监管、宏观调控、科学决策、社会治理以及公共服务等方面都发挥了显著的作用，目前电子政务正在进入以整合协同、全面推进为特征的整合推进阶段。因此，电子政务是我国信息化建设的重要内容，赛迪顾问预测，2014-2018 年，中国电子政务总体投资规模将保持 15%以上的增长速度，到 2018 年，总体投资规模将超过 3,400 亿元，这为公司收入的增长提供了很大的空间。

（3）金融信息化

在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和《国务院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等文件的过程中，我国金融行业正积极推进核心应用体系改造升级，积极开展新架构规划，制定相关标准，主动实施架构转型。在银监会颁布的《中国银行业信息科技“十三五”发展规划监管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提出“十三五”期间，银行业金融机构要进一步优化数据中心规划布局，提高数据中心利用率，加强节能降耗改造，提升数据中心管理能力成熟度，强化运维管理体系建设，逐步实现自动化、智能化运维。

我国金融业的 IT 投入是其信息化建设的主要资金来源，根据中信证券研究部的调查和预测，2014 年和 2015 年我国金融业 IT 应用投资规模分别为 1140 亿元、1197 亿元，之后每年将以 5%的速度增长，到 2020 年，其规模为 1528 亿元。

3. 公司盈利水平分析

公司在目前的细分领域内保持自身的竞争优势，拥有良好的品牌形象和众多成功案例，整体盈利能力较强。未来公司在继续巩固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的基础上，持续拓展公司业务。

随着公司在智慧应急和智慧政务两个核心业务领域的市场拓展和核心技术投入，公司将围绕智慧应急和智慧政务两大解决方案形成一系列的核心产品，实现两大解决方案产品成本快速摊薄，随着成本的下降将有效提升公司的综合利润率。

同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创新及研发能

力，实现公司规模化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分析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过公司管理层的翔实论证，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并经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需要经历一定周期，实施期间股东回报将仍然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增加的情况下，如果公司盈利水平短期内未获取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将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滑，股东即期回报可能因本次发行而摊薄，具体测算如下：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测算

1. 前提假设

- （1）本次发行于 2017 年 6 月底实施完成；
- （2）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745 万股；
- （3）本次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预计为 25,000.00 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
- （4）公司目前没有推出股权激励计划，在预测公司净利润时，不考虑股权激励的影响；
- （5）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本次发行总股本 5,231 万股为基础，仅考虑本次发行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
- （6）结合历史数据和已签订合同执行情况，公司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在上年度的基础上分别增长 10%和 20%两种不同的情况；
- （7）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 （8）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行情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 具体测算

基于上述假设，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有关指标测算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预计	
		不考虑本次发行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5,231	5,231	6,976
假设情况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上年度增长 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718.72	2,990.59	2,990.59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元/股）	0.5197	0.5717	0.4900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元/股）	0.5197	0.5717	0.4900
假设情况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上年度增长 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718.72	3,262.47	3,262.47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元/股）	0.5197	0.6237	0.5345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元/股）	0.5197	0.6237	0.5345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二）公司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规模较发行前将有较大幅度增长。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实施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公司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依赖于现有业务。因此，公司存在由于股本规模大幅度增长，而相应收益短期内无法同步增长，导致每股收益等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为此，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1. 加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监管，确保发挥使用效益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加强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并积极配合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2. 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尽早实现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拟投资用于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和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这些项目的建设，将实现公司在现有技术上的升级和创新，进一步扩大智慧应急、智慧政务等智慧城市产品和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的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在资金的计划、使用、核算和防范风险方面强化管理，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3. 加大研发设计和自主创新力度，提升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重视自主创新，已经取得多项专利和技术成果，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技术领域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将以本次发行上市为契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加大对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技术的研发投入。

入，加快研发成果的市场化进程，加强研发设计人才培训和培养，不断提高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竞争优势。

4. 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和《公司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形式、条件、期间间隔等事项，规范了现金分红和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比例以及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健全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注意，公司制定的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三）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在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做出如下承诺：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

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韶军女士做出以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的利益；

（2）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自本人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预计的即期回报摊薄情况合理，其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可行，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经对相关事项做出承诺，符合《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2015]31 号）的相关规定，并契合其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依托现有技术、客户资源、产品、人才队伍、品牌和管理水平优势，在巩固现有“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领域福建省内业务的基础上，继续提升市场份额，将业务逐渐由福建省内向省外拓展，并不断完善产品的功能，提升产品的质量，构建功能完备的城市运营管理服务解决方案和云中心综合服务解决方案，为公司的产品开发提供有力的支撑，为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金融企业和其他各行业企业提供更加优质软件产品、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推动公司成为国内知名的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

二、公司上市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快速增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制订了以下发展计划：

（一）经营发展计划

上市后两年，公司将持续巩固现有技术、客户资源、产品、人才队伍、品牌和管理水平优势，不断加强创新研发力度、扩大市场份额。通过募集资金的投入和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影响力。

公司在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指导下，深化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领域业务应用，同时积极介入如智慧民生、智慧交通、智慧监管等与三大业务领域相关的智慧城市细分市场，构建城市运营服务管理和云中心综合服务两大业务体系，向政务、金融、企业等领域的客户提供软件产品研发、解决方案集成和运行维护服务，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的盈利能力和市场影响力。

公司将加大市场营销网络体系建设力度，扩大全国营销渠道，深化推进队伍建设、品牌塑造、制度管理、文化建设，进一步优化企业发展生态环境；同时依托 ITIL、ISO20000 等国际规范建立覆盖全国的运维服务体系，为政务部门、金融企业等核心用户提供全方位的运维支撑服务。

主要目标：公司福建省外的业务顺利开展，省外销售额占总销售额的 30% 以上；公司成为海峡西岸经济区的知名软件企业，同时确保公司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产品的优势地位。

（二）核心竞争力提升计划

1. 健全技术创新体系

公司将以自主研发为根本途径，深化高端技术研发与主流技术开发；以功能智能化、体系智慧化为方向，升级已有软件产品、技术平台，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加大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空间信息、移动互联网等高端技术和关键技术的研发力度，跟踪、介入基础研发和前沿技术；加强对外合作，建立与著名高校、“核高基”（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及基础软件产品）关联研发机构的合作关系。

公司将构建以技术委员会为核心，发展规划部、研发中心、云集成服务中心、售前支持中心为主体，各有关部门为支持的技术创新组织架构。推行“业务主导、技术推动、应用感知”三位一体的创新机制，促进产品创新的高端化、实用化、便捷化。

2. 关键领域核心技术的提升

（1）智慧应急领域

公司在应急处置智能化模型应用方面形成新的突破点，研发下一代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应急联动指挥系统等核心产品，从而带动公司市场拓展；重点打造应急数据云服务平台、智能研判、舆情管理、大数据专题以及 3DGIS 可视化管理平台等应用，提升应急管理的智慧化和智能化。

公司将加大应急管理周期中各环节、各层面的业务研究和产品开发，重点涉及：1) 基于风险和场景构建的预案体系；2) 基层应急和救援能力评估与建设；3) 综合灾害应急救援处置体系建设；4) 恶劣环境的救灾获取与实时传输；5) 现场通信、实时动态决策与指挥；6) 面向社区与公众的灾情预警发布；7) 企业的防灾可持续发展计划制定；8) 现场指挥与应急运行体系的建设；9) 基层第一响应应急救援能力建设。

（2）智慧政务领域

1) 建立“互联网+”模式的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

公司将在总结目前智慧政务业务系统的建设经验和成果的基础上建设“互联网+”模式的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即围绕“网格化”将政府管理和服务的职能体系进行重构，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贯穿，整合综合治理、智慧城管、电子证照、实名认证、信用体系、权力阳光等业务系统的基础信息数据，基于数据服务能力和数据驱动实现高效、可控的服务管理。

2) 深挖政务大数据应用，建立不同行业风险监管与控制体系

公司将依托在智慧政务等领域的业务理解，以社会共治的思路在企业监管、环境治理、食品安全、信用体系等领域推动政务部门、公共机构和社会企业将各自领域的数据进行汇聚整合和关联分析，从而感知、洞察、预警企业的不当行为，提升政府决策支撑和风险防范能力。

3) 推进应用产品研发

公司立足各行业领域发展需要，融合云计算、物联网、空间信息、大数据等关键技术，完善升级社会管理服务系列应用软件产品，巩固和提高主线产品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占有率。

（3）金融信息化领域

公司基于“软件定义硬件”的指导思想，深入学习、掌握金融行业 IT 基础架构在云计算和云运营环境下建设、运维的方法论和最佳实践，以此建立公司新一代金融 IT 基础架构方法体系和技术体系。

同时公司将以“数据中心开发运维一体化”为方向，借鉴国际成熟的云计算技术模型和技术标准，持续研发适合金融行业以及大企业使用的云计算和管理平台。为金融客户提供全面、先进、可靠，具备多数据中心、多资源池以及多云的混合云计算资源编排能力，并支持客户应用可持续交付、安全可控、开发运维一体化的云计算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3. 基于云平台构建智慧应用开发体系

公司将建立研发所需的软硬件支撑云平台，提升公司整体研发环境的支撑能力。为了适应智慧应用后期按需而动的业务发展模式，公司智慧应用的开发体系将在传统的开发平台上进行升级，改进业务建模能力、丰富业务构件功能、提升数据交换性能，实现开发平台、应用平台和整合平台的一体化，从而形成基于云平台架构下的智慧应用开发体系。该体系将提供标准的二次开发接口和平台即服务（PaaS）功能，实现高并发、高负载、稳定可靠的架构支持，促进平台产品化、产业化发展，从而实现智慧应用在云服务模式下的动态扩展能力。

4. 加强研发标准化建设

公司将在 CMMI5 国际标准的基础上，不断加强研发过程标准规范的建设和推广，不断提高公司软件产品研发的成熟度。

5.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坚持围绕“以德为本、追求卓越”的企业发展观，吸引、培养各类人才，打造配置合理、结构优化的精英人才团队，推动队伍向高端人才领军、实用型人才支撑的优化组合转变，形成对各层次员工的人性化高效管理；构建“学习型组织”员工成长机制，有效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公司将通过人才引进战略、管理提升战略、薪酬福利战略和雇主品牌战略的有效实施，营造健康、积极的人才职业发展生态环境。

6. 加强管理创新

公司将不断加强项目管理、提高服务品质及客户满意度，使公司的大集成及大服务更加精细化、标准化、工艺化；以绩效为中心，以文化为活力，促进管理高效化、精细化、人性化；健全、执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加强规范，提高效率，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实行部门预算制度，激励全员创造业绩；加强财务管控，保障财务运行安全；推行监察审计制度，加大纠错纠偏力度，确保企业运营健康。

（三）市场和业务开拓计划

公司将以“根植福建、立足海西、辐射全国”为指导思路，开拓全国性、宽领域市场。公司将在现有北京、上海、厦门和福州分公司的基础上，进行业务整合，并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在华北、华东、华中、华南以及西部区域选择合适的中

心城市设立分支机构，从而扩大营销渠道，并为各个区域的客户提供更加及时高效的优质服务。公司将加强对政务、金融等核心客户信息化项目投资热点的研究，及早跟进热点领域，顺应国产化趋势，积极参与国产化联盟等行业组织，广泛建立上下游企业合作网络，拓宽市场渠道，发挥业务经验优势，加强对客户的业务引导和咨询服务。

1. 完善全国营销网络

公司将逐步建立华北、华东、华中、华南以及西部等五大销售片区，在全国主要城市设立分（子）公司、办事处或派驻销售代表，建立健全全国销售与服务网络体系，对传统优势市场领域进行精耕细作。

2. 深化行业耕作

公司将加强政务、金融两条行业线的业务机构建设，结合不断优化的基础平台、主线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扩大业务服务范围，提高公司细分行业的业务规模。

3. 完善营销平台和活动载体

公司将健全完善成果展示多媒体体验中心，分大区、分行业线开展品牌营销、产品营销、服务营销等活动，不断提高公司在主营业务领域的市场知名度。

（四）筹资计划

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和项目投资计划，提高资本运作水平，优化财务结构，制定切实可行的融资方案，加强产品研发和市场投入，推动公司规模化和产品专业化发展。

三、制订发展计划的基本假设条件

1. 公司经营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无重大改变，国家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建设不断深入，公司所处行业及主营业务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危及本

行业发展的重大市场变化。

3. 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能够充分适应公司规模及业务量的快速增长，技术、营销、管理人员适当增长并形成合理的人才梯队。

4. 本次股票发行顺利完成，募集资金能够及时足额到位，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以有效地实施。

5. 无其它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实施发展计划的主要困难

1. 人力资源储备不足

随着业务不断拓展、人员规模快速增加，公司将面临着一系列挑战，特别是在人才引进、人员培训、人员结构配置和保持高端人才队伍的稳定上存在一定的困难，这对公司发展计划的推进造成了一定的阻碍。

2. 自有资金有限，融资渠道单一

首先，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采购量急剧增加；其次，为了适应市场需求的发展，加快新技术的研究和新产品的研发，公司需要增加大量的研发人员、销售人员，以上要素都需要大量的资金作为支撑。目前公司的资金投入主要靠银行借款和自身积累，融资手段相对缺乏，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发展。

五、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现有业务是实施发展计划的基础，发展计划是现有业务的深化和拓展。在主营业务上，公司进一步夯实公司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等细分领域的业务，并在现有技术平台、主线产品和市场网络的基础上，积极介入如智慧民生、智慧交通、智慧监管等与三大业务领域的相关细分市场，培育业务增长点，增强发展后劲。

公司的业务发展计划是充分考虑公司业务发展现状，并综合分析软件行业现状、发展前景和客户需求不断升级的基础上做出的规划，有助于公司现有业务的全面扩展和提升，符合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

综合考虑本次发行上市前后的业务发展,现有业务将为公司实现未来发展规划提供有力的支持,而未来发展规划则是对现有业务的进一步延伸和深化。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实现,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品牌价值,从根本上增强核心竞争能力,最终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应用计划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45 万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项目备案文号
1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	6,856.40	6,856.40	闽发改备[2016]A01037 号
2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	5,840.40	5,840.40	闽发改备[2016]A01035 号
3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	6,253.00	6,253.00	闽发改备[2016]A01034 号
4	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	6,050.20	6,050.20	闽发改备[2016]A01036 号
合计		25,000.00	25,000.00	-

根据福建省环境保护厅于 2012 年 7 月 3 日发布的《福建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豁免管理名录（试行）》的规定，以及发行人主管环保部门咨询意见，上述四个项目均属于《豁免名录》中“软件开发应用”的建设项目，无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亦无需取得主管环保部门对上述四个项目的审批文件。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 25,000 万元。如果实际募集资金不足以完成上述投资项目，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果实际募集资金超过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要，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为把握市场机遇，公司将使用自筹资金对上述部分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置换上述项目所使用的自有资金。

（二）募集资金运用进度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计划（万元）				合计（万元）
		T~T+9	T+10~T+18	T+19~T+21	T+22~T+24	
1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	834.80	4,743.90	766.50	511.20	6,856.40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计划（万元）				合计 （万元）
		T~T+9	T+10~ T+18	T+19~ T+21	T+22~ T+24	
2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	692.20	3,710.75	816.00	621.45	5,840.40
3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	761.20	3,859.80	952.50	679.50	6,253.00
4	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	592.30	1,191.85	3,993.00	273.05	6,050.20
合计		2,880.50	13,506.30	6,528.00	2,085.20	25,000.00

注：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T 为资金到位日，数字代表月份。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四）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出具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违反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情形，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者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经过对自身发展状况的合理分析，结合公司的实际需求和发展战略，参考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审慎制定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和“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计划。这四个项目中，前三个项目分别对应了公司发展战略中的“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三大业务领域，三个项目共同推进公司三大业务领域的均衡发展。“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则为这三大业务领域的发展提供了研发和测试方面的技术支撑。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将提供监测监控云服务、预测预警云服务、预警信息发布云服务、融合通信调度云服务、智能预案匹配云服务和应急资源云服务六大云服务平台，利用“大数据”和“云计算”技术，拓展新市场，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整体技术水平，为公司的业务拓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将在云计算的基础上构建基于数据驱动的城市综合服务管理云平台，建立城市网格化运行下的“多元主体积极参与和监督”的社会共治模式。该项目能够满足政务客户对新型网格化服务模式的业务需求，帮助公司实现网格化政务服务市场的布局，有助于公司积极参与社会治理，提升业务价值。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提供既有公有云按需、弹性、高效的服务，也有私有云安全可控的优势，还可以便捷的选择云计算的服务模式，实现产品使用者计算资源的快速优化配置，实现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升。

“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通过采用“云服务租赁”和“自建 SDN 数据中心”相结合的方式，为公司的研发中心和软件测试部门建设一个全新的高性能、高可靠的云架构基础应用开发与测试平台。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进行了分析，认为：本次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同时，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以及“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均围绕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以公司为主体实施，在资产、人员、财务、

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保持独立。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及产品的关联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进行，是在公司现有业务和技术的基础上，通过加大关键技术的运用，结合新型的运营模式对产品的结构、功能、效用进行完善，提高公司的技术和服务水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及技术的关系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及产品的关联
1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 平台	本项目是对公司目前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拓展，在原有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基础上，加强“大数据”和“云计算”技术的运用。项目提供人工智能研判平台、应急大数据专项应用平台、舆情管理平台、应急一张图等四大应用平台及应急管理业务系统，在原有产品的基础上，融入了云计算的应用，加大了数据收集和处理能力。
2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 平台	本项目是公司智慧政务解决方案在政务服务平台产品的升级，也融入了该领域其他产品的一些元素。在此基础上，本项目利用“大数据”技术，按照网格化的政务服务模式构建了新型的政务服务平台。本项目的部分功能模块是对现有智慧政务产品的继承，但从使用者的角度来看，产品的服务模式有较大改变。
3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 管理平台	本项目是现有公司企业级云计算平台和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平台的整合与升级，在现有产品和技术的基础上，公司通过构建软件定义的融合基础架构，开发混合云管理系统、持续集成/持续部署系统和云安全管理系统。最终客户主要为金融、政务和企业。本项目在基本功能较现有产品有较大扩展。在技术方面，本项目将在基础架构、混合云计算资源快速配置、持续集成/持续部署和系统安全等方面实现技术突破，形成一个功能更加完善的混合云方案。
4	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	目前公司尚无专门的研发及测试中心，该项目为新建项目。

五、募集资金运用项目情况

（一）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

1. 项目概况

智慧应急领域目前是公司的三大主要业务领域之一，也是公司未来的发展重点。公司智慧应急领域解决方案从流程上分为事前、事中和事后三个阶段，为政府及公共部门提供日常监控、预测预警、突发事件处置及方案改进等全方位的应急服务。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提供监测监控云服务、预测预警云服务、预警信息发布云服务、融合通信调度云服务、智能预案匹配云服务和应急资源云服务六大云服务平台，打造人工智能研判平台、应急大数据专项应用平台、舆情管理平台 and 应急一张图四大应用平台及应急管理业务系统、智慧应急 APP，为整个应急领域提供全方位的应急信息资源服务，提高政府和行业应急管理的灵活性、高效性和共享性。该项目旨在横向衔接各职能部门、行业领域专项应急平台，纵向建立省、市、县以及各部门上下级组织间专业应急沟通网络，建立数据共享、智能研判、舆情管理、大数据专题应用、应急信息一张图的智慧型应急管理模式。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在智慧应急领域的竞争力，向客户提供更专业化、智能化的智慧应急解决方案。

2. 项目背景

当今社会，突发性公共事件频发，造成严重的人员伤亡和重大的财产损失。这对于社会影响之大、涉及时间之长、空间之广，已经不是单一政府职能部门可以解决的问题，需要调动和协调社会各方面力量，统一领导，积极行动。因此，加强城市应急平台建设，提高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完善应急救援体系是完善城市建设与政府管理的必然要求。

政府部门传统的应急管理手段通常是通过行政管理来实现，应急信息的采集、监管和使用处于割裂状态，无形中形成了部门间的信息孤岛，无法满足现有需求，造成事前阶段的预防、预测和监控力度不足；再者公众缺少有效的信息手段获知及反馈相关应急信息，参与度不足，舆情监测管理功能未能发挥有效的作用。

我国政府在应急联动系统建设领域的投资由 2006 年的 12.5 亿元增长到 2014 年的 69.26 亿元，继续保持较高比例增长。随着应急体制的逐渐完善，中国信息

化投资比重不断加大，中国应急联动市场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假设在全国不同规模的城市都建设不同规模的应急联动系统，省会城市和大城市平均投资 1 亿元，约需 40 亿元；240 个中等规模的地级城市，每个平均要投资 4,000 万元，将近 100 亿元；在 2,000 多个县或县级市，每个平均要投资 400 万元左右，约需 80 亿元，以上三类城市累计需要投资 220 亿元，这其中还不包括系统更新以及服务费用。

智慧应急是公司重点发展的业务领域，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福建省内知名的智慧应急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各级政府提供专业化、定制化的综合服务，公司与政府间的合作也在逐渐加深。这为公司深化推进综合应急系统建设，构建“公司——政府”及“政府——政府”间的信息融合提供了良好的条件。此外，公司智慧应急领域的产品获得过多项荣誉，并有多项行业领先技术作为支撑，为公司在智慧应急领域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3.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公司扩大智慧应急产品市场占有率的需要

公司是福建地区知名的智慧应急领域提供商，在福建省内具有较高的影响力和较广泛的客户基础，而在福建省外，公司涉及应急领域的业务很少。因此，从全国范围来看，公司智慧应急领域的业务尚有很大的发展空间。随着应急行业的不断发展，客户对应急产品功能和性能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开发出更有竞争力的智慧应急产品，是公司维持现有市场地位，拓展新市场，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的必要条件。

本项目将围绕事前、事中、事后应急管理流程，综合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构建一个横向衔接各职能部门、行业领域专项应急平台，纵向建立省、市、县以及各部门上下级组织间专业应急沟通网络，打造兼具数据汇聚共享、智能研判、舆情监控和移动应急等多功能的智慧型应急管理产品，提升公司智慧应急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公司应急产品技术升级的需要

为了适应智慧应急产业的发展需要，公司的智慧应急技术需要不断升级，并

长期保持领先地位。公司目前的应急产品，由于缺少充足的、动态的应急数据，在智慧应急领域应用大数据和云计算等技术的能力还不够完善。

本项目拟将各政府部门的数据进行融合，开发一个能实现智能化监测监控、预测预警、动态预案处置、资源优化调配的自学习算法平台。一方面，本项目将公司智慧应急解决方案提升到更高的技术水平；一方面，各政府部门信息的融合满足了公司对数据的需求，帮助公司不断完善智慧应急在云计算和大数据方面的技术水平。

（3）完善智慧应急产品功能的需要

从住建部首批智慧城市试点开始，各地政府都在以自己的模式推进当地智慧城市的建设，形成了各自的智慧城市建设体系，也由此产生了不同的智慧应急产品需求；而各地区文化、地理、环境和发展水平的不同，也导致了其对应急产品需求的差异。公司目前的智慧应急解决方案从功能上能够满足大部分福建地区的城市对应急联动产品的需求。但一些福建省外的地区，对应急联动产品的会有一些特殊的需求。公司在开展这些地区业务时，会花费更多的人力、物力和时间。

本项目是对公司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完善，最终实现公司产品的标准化，达到智慧应急产品开箱即用的效果。

（4）公司自身发展战略的需要

首先，公司的发展战略将智慧应急解决方案定位为未来五年三大重点布局领域之一，建设新一代智慧城市管理平台为公司提供了重要的战略支持。其次，加大新技术的投入，深化高端技术研发与主流技术开发是未来公司技术发展的主线，本项目将要应用的技术是在现有技术上的升级和创新，符合公司未来技术的发展方向。最后，公司未来的市场拓展规划提出“根植福建、立足海西、辐射全国”的指导思路，本项目的成功实施将为公司继续拓展福建省外市场打下良好的基础。

4.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市场可行性

报告期内，智慧应急解决方案为公司的主要业务领域，具备良好的客户基础，主要客户为各级政府部门、负责区域性灾害预警工作的事业单位及企业。

智慧应急管理平台是应急联动之后围绕智慧城市建设出现的新一代的应急信息平台，它以公共安全科技和新兴信息技术为支撑，以应急管理流程为主线，软硬件相结合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保障系统，是实施应急预案的工具。

长期以来，我国应急管理存在“条块分割”问题，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多实施于部门和区域层面，缺乏统筹规划，不同部门、不同地域间应急信息无法实现共享。所实施的信息化系统技术和功能单一，局限于接报、联动以及简单指挥层面，多处于应急管理体系中针对中下层级应用的系统，仅能实现接报、通信调度等基本功能。这些系统普遍缺乏科学的灾害发展预测预报模型，不具备分析、监控、决策等功能，难以在灾前提供预测预警，也无法为灾后处置决策提供支持。另外，由于缺乏核心上层平台，标准难以统一，这些系统间也无法实现互联互通。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指出，构建与经济社会发展新阶段相适应的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全面提升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提出加强防灾减灾救灾科技支撑能力建设、建立并完善多灾种综合监测预报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加强灾害监测预报预警与风险防范能力建设、加强灾害应急处置与恢复重建能力建设等主要任务。

公共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保障，而应急产业的发展直接关系到公共安全态势。因此，国家近些年自上而下地发布了一系列促进应急产业发展的政策。由此看来，在将来较长的一段时间里，应急产业体系将更加完善，我国应急产业的建设投资需求将是巨大的。

我国应急平台市场在 2014 年到 2016 年增长较快，具体市场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三）行业市场概况”之“2. 公司产品的行业需求情况”之“（1）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市场需求情况”。在保证营销力度和服务质量的情况下，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拥有进一步的市场拓展空间。

（2）技术可行性

本项目将采用公司现有生产模式、核心技术、质量控制措施和体系，技术成熟、可靠。

（3）组织可行性

本项目将配置经验丰富的管理人员，并按照公司的员工培训制度制定培训方案，合理配置项目成员，以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4）投资回报

本项目的投资回报情况详见本节“五、募集资金运用项目情况”之“（一）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之“9.经济效益分析”。根据测算，本项目将实现年销售收入 10,000.00 万元，年净利润 2,498.63 万元，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31.02%，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 年（含 2 年建设期），在投资回报方面具有可行性。

（5）销售对象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实施后产品的销售对象将包括公司现有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目标客户和新开发的客户。其中，现有目标客户将仍然是主要的销售对象。此外，公司通过对现有客户业务领域的不断拓展，和全国销售与服务网络体系的建设，将在现有客户的基础上拓展更多的销售对象。

5.项目建设内容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是对公司目前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拓展，围绕事前、事中、事后应急全过程，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空间信息等先进技术实现应急管理的智能化和智慧化。主要建设内容：

（1）应急数据云平台

数据服务云平台通过对数据汇聚平台的资源和过程的服务化封装后，面向应急需求方用户，对服务进行高性能检索，全面综合的管理、维护和组合调度。提供包括监测监控云服务、预测预警云服务、预警信息发布云服务、融合通信调度云服务、智能预案匹配云服务和应急资源云服务等六大云服务平台。

（2）应急一张图

应急一张图依托空间地理信息实现应急资源信息、重点防护目标信息、专题信息等数据的集成管理与数据共享。应急一张图的建设包括：标准规范建设、数据采集与数据交换、数据归档、标注和整合、数据服务发布及管理、数据展示应用、数据安全保障系统、数据硬件支撑构建。

（3）智能研判平台

智能研判平台通过获取大量数据资源，进行深度强化学习，逐层构建一个多层的神经网络来使得机器能自动地学习到反映隐含在数据内部的关系，从而使得学习到的特征更具有推广性和表达力，实现智能化监测监控、预测预警、动态预案处置、资源优化调配的过程，提高应急的智慧化和智能化水平。

（4）舆情管理平台

舆情管理平台的建设围绕“监测与预警—分析与研判—应对与处置”的时序流程展开。在“监测与预警”阶段主要关注突发事件网络舆情的产生和引发阶段的相关问题；“分析与研判”阶段针对网络舆情在传播、整合阶段的特征，并利用各种指标进行评估，为后续行为提供依据；“应对与处置”方面的研究则以各类应对措施和对策为核心，为管理过程提供决策支持。

（5）大数据专题应用平台

大数据专题应用平台建设方案包括：防灾减灾专题、城市安全专题、环境综合治理、食品安全监管四大专题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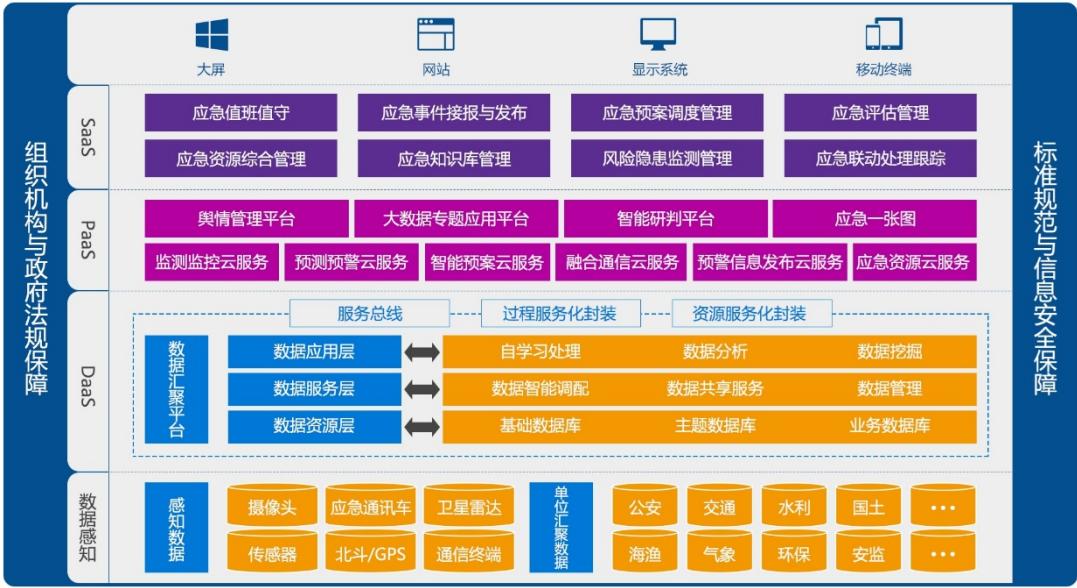
（6）应急管理业务平台

应急管理业务平台是围绕应急全周期的综合管理应用平台。包括日常应急值班子系统、信息接报与发布管理子系统、风险隐患监测管理子系统、应急联动处理跟踪子系统、应急评估管理子系统、应急资源综合管理子系统、应急知识库管理子系统、应急预案调度管理子系统等核心功能。

（7）智慧应急 APP

在移动 APP 基础开发框架上，针对应急移动化的要求，开发事件上报、视频监控、移动巡检、任务处置、指挥调度、通知公告等功能模块。

本项目的总体建设方案如下图所示：



本项目拟在福州软件园购置 1,400 平方米用房，用于项目研发、测试、办公。

6.项目所需资金的分析与测算

(1) 项目总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6,856.40 万元，其中场地投入 1,440.00 万元，设备购置 1,830.00 万元，研发及实施投入 2,714.40 万元，铺底及流动资金 872.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总投资占比
1	场地投入	1,440.00	21.0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	1,830.00	26.69%
3	研发及实施投入	2,714.40	39.59%
4	铺底及流动资金	872.00	12.72%
	合计	6,856.40	100.00%

本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包括场地投入和软硬件设备购置。其中场地投入费用包括场地的购置费用和装修工程费用；软硬件设备购置主要包括个人办公电脑、移动终端、视频显示系统、音频扩声系统、中央控制系统、视频会议系统、无纸化会议系统、智能照明系统、演示厅配套设施和应急专属设备的购置费用。

项目场地投入的主要用途分为两部分：一是购置项目实施所需场所；二是作为项目实施场地装修装饰工程的费用，包括为项目研发、测试、日常办公所需的

办公场所装修费和项目应急演示厅/AI 体验厅的装修费用。购置的设备主要为本项目产品研发、测试、展示和推广所需的设备。

(2) 项目具体资金需求分析及测算依据

1) 场地投入

本项目的场地投入主要包括场地购置费和装修工程费,总额为 1,440.0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 (平方米)	单价	成本
1	场地购置	1,400	0.80	1,120.00
2	装修工程	1,400	-	320.00
2.1	应急演示厅/AI 体验厅	400	0.50	200.00
2.2	办公场所	1,000	0.12	120.00
	合计	-	-	1,440.00

项目场地投入的主要用途分为两部分:一是购置项目实施所需场所;二是作为项目实施场地装修装饰工程的费用,包括为项目研发、测试、日常办公所需的办公场所装修费和项目应急演示厅/AI 体验厅的装修费用。而购置设备的主要用途为本项目产品研发、测试、展示和推广。

2) 设备购置

本项目的设备购置主要包括个人办公电脑、移动终端、视频显示系统、音频扩声系统、中央控制系统、视频会议系统、无纸化会议系统、智能照明系统、演示厅配套设施和应急专属设备的购置费用,总额为 1,830.0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一、个人办公电脑						
1	笔记本电脑	ThinkPad T460	台	100	0.90	90.00
2	液晶显示器	DELL U2414H	台	200	0.15	30.00
本项合计						120.00
二、移动终端						
1	Android 手机	三星 Galaxy S7 edge	台	3	0.60	1.80
2	Android 手机	华为 P9 Plus	台	3	0.40	1.20
3	Android 平板	三星 Galaxy Tab S2 SM-T810	台	3	0.30	0.90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4	Android 平板	华为 M3	台	3	0.30	0.90
5	苹果手机	iPhone 7Plus	台	4	0.80	3.20
6	苹果平板	iPad Pro	台	2	0.60	1.20
7	苹果平板	iPad Mini 4	台	2	0.40	0.80
本项合计						10.00
三、视频显示系统						
1	小间距 LED 显示屏	洲明	套	1	273.00	273.00
2	LED 控制器	洲明	台	18	0.30	5.40
3	大屏配电箱	定制	套	1	0.80	0.80
4	多屏拼接处理器	淳中	套	1	60.00	60.00
5	控制电脑	联想	台	1	1.90	1.90
6	液晶电视	夏普	台	2	5.50	11.00
7	配套系统	定制	台	1	18.00	18.00
本项合计						370.10
四、音频扩声系统						
1	桌面会议麦克风	EV	只	16	0.35	5.60
2	会议讨论主机	BOSCH	台	1	2.80	2.80
3	会议讨论话筒	BOSCH	台	10	0.45	4.50
4	混音器	AKG	台	2	2.10	4.20
5	音频处理系统	宝利通	套	1	7.35	7.35
6	主音箱	EV	只	2	0.85	1.70
7	辅助音箱	EV	只	4	0.70	2.80
8	专业功放	EV	台	3	0.85	2.55
9	配套系统	定制	项	1	7.50	7.50
本项合计						39.00
五、中央控制系统						
1	合并式集中控制器 及附加配件套装(含 2 套授权码)	AMX	套	1	5.50	5.50
2	移动管理终端	微软	台	1	1.45	1.45
3	平板电脑	苹果	台	1	0.40	0.40
4	8 路继电器控制箱	NP	台	2	0.50	1.00
5	电源时序器	LISTEN	台	2	0.30	0.60
6	配套系统	定制	项	1	4.55	4.55
本项合计						13.50
六、视频会议系统						
1	高清视频终端	宝利通	台	5	7.50	37.50
2	MCU	宝利通	台	1	25.00	25.00
3	录播服务器	宝利通	台	1	13.00	13.00
4	高清摄像机	SONY	台	5	0.50	2.50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5	配套系统	定制	项	1	4.20	4.20
本项合计						82.20
七、无纸化会议系统						
1	多点电容触摸液晶升降屏	席媒	台	6	2.2	13.20
2	会议服务管理服务器	席媒	台	1	4	4.00
3	会议系统主机	席媒	台	1	4.2	4.20
4	拓展控制器	席媒	台	1	1	1.00
5	无纸化会议软件	席媒	套	1	8.8	8.80
6	配套系统	定制	项	1	3	3.00
本项合计						34.20
八、智能照明系统						
1	网关	大景	台	1	0.8	0.80
2	D-BUS 控制软件	大景	套	1	1.5	1.50
3	液晶触摸屏	大景	台	1	0.15	0.15
4	开关模块	大景	套	4	0.5	2.00
5	调光模块	大景	套	8	0.7	5.60
6	中控转接模块	定制	套	1	1.5	1.50
7	灯具及配套系统	西顿	项	1	14.45	14.45
本项合计						26.00
九、演示厅配套设施						
1	配套设施	定制	项	1	15.00	15.00
本项合计						15.00
十、应急专属设备						
1	多媒体智能融合调度台	DF-3000	套	1	29.00	29.00
2	多媒体交换控制中心		套	1	100.00	100.00
3	PSTN 互通网关	EVG7000	套	2	1.00	2.00
4	无线接入网关	iCOOPER-WAG/2	台	1	8.00	8.00
5	综合调度服务器		套	2	65.00	130.00
6	应急指挥车		套	1	379.80	379.80
7	卫星电话	Isatphone Pro	台	2	0.55	1.10
8	手持北斗终端		台	2	1.30	2.60
9	车载北斗终端		台	1	1.50	1.50
10	无人机		台	2	20.00	40.00
11	舆情数据		家	3	56.00	168.00
12	数据库	Oracle/星瑞格	套	2	80.00	160.00
13	企业服务总线		套	1	25.00	25.00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14	应用服务器	Oracle Application Server	套	1	8.00	8.00
15	第三方测试费用		套	1	10.00	10.00
16	地图引擎	ArcGIS	套	1	55.00	55.00
本项合计						1,120.00
以上总计						1,830.00

3) 研发及实施投入

项目研发投入为 2,714.40 万元, 主要由研发人员的工资和项目实施费用构成。

项目建设期间内人员及人工费用为 2,388.00 万元, 测算依据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角色	人员 级别	人力 成本 (万元 /人 月)	投入人数 ^注				人力成本			
				T0-T 9	T10- T18	T19- T21	T22- T24	T0- T9	T10-T18	T19-T 21	T22-T2 4
1	项目经理	P3	3.00	-	1	1	1	-	27.00	9.00	9.00
2	需求分析师	P2	2.00	-	5	5	2	-	90.00	30.00	12.00
3	架构设计师	P3	3.00	-	6	6	0	-	162.00	54.00	0.00
4	系统设计师	P2	2.00	-	12	8	3	-	216.00	48.00	18.00
5	UI 设计师	P2	2.00	-	5	5	2	-	90.00	30.00	12.00
6	编码工程师	P2	2.00	-	9	6	2	-	162.00	36.00	12.00
		P1	1.50	-	40	40	5	-	540.00	180.00	22.50
7	测试工程师	P2	2.00	-	4	4	1	-	72.00	24.00	6.00
		P1	1.50	-	8	8	2	-	108.00	36.00	9.00
8	质量管理员	P2	2.00	-	2	4	1	-	36.00	24.00	6.00
9	文档管理员	P1	1.50	-	1	1	2	-	13.50	4.50	9.00
10	配置管理员	P1	1.50	-	2	2	1	-	27.00	9.00	4.50
11	培训工程师	P2	2.00	-	2	7	3	-	36.00	42.00	18.00
12	技术支持工程师	P2	2.00	-	3	10	5	-	54.00	60.00	30.00
合计				-	100	107	30	-	1,633.50	586.50	168.00

注: T 为资金到位日, 数字代表月份。

项目实施费用为 326.40 万元, 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小计 (万元)
1	可行性研究费	56.00
2	专家咨询论证费	55.00
3	第三方测试费	50.00
4	会议费	55.00
5	资料费	20.00
6	建设单位管理费	20.40
7	系统集成费	70.00
本项合计		326.40

4) 铺底及流动资金

本项目铺底及流动资金为 872.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期的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测算依据如下：

单位：万元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管理费用	282.81	341.67	624.48
销售费用	-	247.52	247.52
合计	282.81	589.19	872.00

7. 项目进度安排

阶段	所需时间	阶段描述	建设目标
第一阶段	6 个月 (T+6)	基础建设阶段	研发和办公场所装修、人员招聘，完成网络和硬件及工具软件的购置、产品需求分析
第二阶段	12 个月 (T+7-T+18)	产品研发和测试	架构设计、编码设计、平台系统开发、产品测试，发布测试版本
第三阶段	3 个月 (T+19-T+21)	产品的完善、试点销售	产品功能完善，在福建、上海、成都等市场基础较好的区域，选择试点客户，并在试销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产品性能，发布产品正式版本。
第四阶段	3 个月 (T+22-T+24)	产品全面推广	根据产品的试销情况，制定市场推广策略，全面推广产品。

注：T 为资金到位日，数字代表月份。

8. 项目产品的销售对象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将完善公司智慧应急产品功能，提升公司在智慧应急领域的技术水平。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实施后产品的销售对象将

包括公司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现有的目标客户和新开发的客户。

（1）现有目标客户

现有客户仍将是项目实施后产品的销售对象。目前公司在智慧应急领域的目标客户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负责区域性灾害预警工作的事业单位及企业。主要的客户的具体情况参见“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五）主要产品和服务的生产和销售情况/3. 报告期内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是对公司目前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拓展，在原有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基础上，融入了云计算的应用，加大了数据收集和处理能力。随着现有目标客户对应急平台升级换代的需求不断增加，现有目标客户将是项目实施后主要的销售对象。

（2）现有目标客户的延伸

从政府应急体系来看，应急平台将分成城市应急指挥决策和行业应急监管及处置两个方面，也就是说公司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市场细分可以由省市县各级政府应急市场和各行业（气象、水利、环保、国土、住建、卫生等）专项应急市场两个领域。省市县各级政府应急市场注重的是基础支撑平台和上层应急管理智能化应用方面，而各行业专项应急市场则更注重应急基础信息数据测采集与监测以及监管处置等业务应用。

公司凭借着在行业中良好的产品质量、服务和口碑，将通过在各级政府应急市场和各行业专项应急市场两个领域的业务延伸，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智慧应急领域的市场占有率，为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拓展更多的客户。

（3）福建省外客户

未来几年，公司将通过技术、产品、队伍和管理水平优势积极开拓福建省外的市场。公司将广泛建立上下游企业合作网络，拓宽市场渠道，逐步建立华北、华东、华中、华南以及西部等五大销售片区，在全国主要城市设立分（子）公司、办事处或派驻销售代表，建立健全全国销售与服务网络体系，对传统优势市场领域进行精耕细作。预计募集资金项目达产后，公司福建省外市场订单占总

订单的比例将有较大幅度的提高，福建省外客户将成为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产品的重要销售对象之一。

9.经济效益分析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6,856.40 万元，项目达产后投资净利润率为 36.44%，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31.02%，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 年（含 2 年建设期）。本募集资金项目经济效益估算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达产期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1	产品销售收入	-	4,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	原材料采购成本	-	1,8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3	人工成本	544.50	1,843.50	672.00	672.00	672.00	672.00	672.00
4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9.41	48.52	48.52	48.52	48.52	48.52
5	管理费用	282.81	341.67	854.18	854.18	854.18	854.18	854.18
6	销售费用	-	247.52	618.81	618.81	618.81	618.81	618.81
7	新增的折旧及摊销	59.96	331.59	440.23	433.77	401.43	382.14	177.04
8	新增的实施费用	163.20	163.20	-	-	-	-	-
9	利润总额	-1,050.47	-746.90	2,866.26	2,872.73	2,905.06	2,924.35	3,129.45
10	所得税	-	-	429.94	430.91	435.76	438.65	469.42
11	净利润	-1,050.47	-746.90	2,436.32	2,441.82	2,469.30	2,485.70	2,660.03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的经济效益详细测算依据如下：

结合公司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历史数据、目标产品所处行业发展趋势、生产成本构成、期间费用比例关系以及公司现行会计政策和税收等情况，以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预计实现的销售收入为起点，测算出为实现该销售收入需要承担的各项成本费用金额，进而计算出本项目可以实现的经济效益。

（1）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根据销售管理部市场分析调研资料及公司未来的市场开拓策略对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收入进行测算。项目的建设期为两年，计划在建设期第二年的下半年开始产品的推广，当年销售收入为 4,000.00 万元；第三年项目达产后，年销售收入为 10,000.00 万元。

（2）原材料采购成本

根据项目达产后原材料及辅助材料耗用量和估计采购价格进行测算。

（3）人工成本

项目建设期的人工成本根据建设期各阶段人员配置情况，按照人员职能和级别计算；项目达产期的人工成本参照项目第四阶段的人员配置情况计算。

（4）营业税金及附加

根据公司现行的税收政策，结合公司近几年的纳税情况计算。

（5）管理费用

结合公司近几年管理费用实际发生情况和本项目实际情况，管理费用按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计算。

（6）销售费用

结合公司近几年销售费用实际发生情况和本项目实际情况，销售费用按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计算。

（7）新增折旧和摊销

新增资产中房屋建筑物按 20 年计提折旧，其他资产的折旧和摊销方法与公司现行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政策一致。

（8）项目实施费用

项目实施费用仅发生于项目建设期，平均分摊到建设期两年中。

（9）所得税

根据公司现行的税收政策，结合公司近几年的纳税情况计算。

（二）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

1. 项目概况

电子政务在我国智慧城市和国家信息化建设过程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公司的智慧政务解决方案是围绕城市运营的公共服务体系建立网格化社区服务平台。

本项目建设的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是一个构建在云计算基础上的基于数据驱动的城市综合服务管理云平台，紧紧抓住“大数据”和“云计算”两个核心思路，依托数据服务能力、平台支撑能力、专业空间地理信息全城一张图服务能力，提供综合治理、政务服务、智慧城管、便民服务、效能监察、多元化诉求渠道、综合信用评估、智慧社区、移动 APP、社会共治等核心业务服务，实现“多元主体积极参与和监督”的社会共治模式和城市网格化运行的综合展示平台。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巩固在电子政务领域的地位，深化与政务部门的业务合作，开拓出新的电子政务业务模式。

2. 项目背景

随着我国经济和科技的高速发展，传统的城市信息化系统建设、政府服务管理模式、群众监督反馈渠道已不能满足时代需求。我国许多城市正在建设或已经建成的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存在各业务系统数据标准不一、数据服务能力较差、平台支撑能力不足、效能监察流于形式、多元化诉求渠道不畅、激励处罚机制不健全、业务数据未被充分共享挖掘、网络舆情未得到充分研判、社会共治力量未被充分调动等诸多问题。

虽然目前城市电子政务建设有了一定基础,但由于缺乏全城统一顶层设计和统一标准制定,导致了各系统之间难以互联互通、数据交换共享困难、数据标准不统一、数据的支撑和保障能力不足、系统重复建设和信息重复采集等诸多问题。具体体现在:系统分割,相互独立;海量数据,无法利用;平台过时,支撑不足;沟通不足、缺乏预警;定性决策,依据不足;人治居多,不守规范;需求分析缺少理论方法。

近几年,我国电子政务行业发展较快,其 2008 年至 2015 年间的市场规模逐年增长,从 2008 年的 740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2,234 亿元,行业规模的年增长率均超过 16%,高于同期的 GDP 增速。

公司从成立之初就开始从事电子政务的相关业务,经历了十几年的发展,在电子政务领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软件开发经验,有着广阔的政务客户群体。随着智慧城市的不断发展,政务部门对智慧政务产品与政策的关联性和实用性的要求越来越高。随着“云计算”和“大数据”技术在电子政务行业的逐渐普及,智慧政务产品在针对网格化的应用和数据分析能力方面还有很大的优化空间。

3.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满足客户对产品功能和性能的需要

我国的政务服务模式正处于较快的转型期,政务服务逐渐由过去复杂繁琐的多部门、多窗口、单渠道服务方式向围绕城市运营的“一个平台,一张网”、“网格化”和“多元共治”的公共服务体系转变。但目前各个部门长时间沉淀的数据量非常巨大,由于数据标准不统一、数据采集不规范、数据存储无目的性并疏于维护和整理、围绕“人、地、事、物、情、组织”的基础数据库的建设标准不一,使得各部门系统之间难以实现数据共享、交换和有效利用。

公司的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能够很好地满足政务客户对新型政务服务模式的需求,实现数据的集中存储、统一标准、共享共用,不断改进网格化社会治理模式,驱动流程优化和再造,实现精细化管理和精准化服务。

(2) 提升智慧政务产品市场占有率的需要

智慧政务解决方案是公司三大业务领域之一，与智慧应急领域的产品类似，在福建省内同样具有很好的客户基础，省外的业务很少。因此，公司需要开发一款更加有竞争力的产品帮助公司拓展更多新的客户。

基于大数据的城市网格化服务平台，依托数据服务、平台支撑服务和一张图服务三大服务能力，以及所形成的各类数据库、各类支撑平台、组件等模块，能够很好地满足和引导客户的需求。本项目的实施，将加强公司在电子政务领域的技术优势，提供更加优化的智慧政务解决方案，最终实现该领域市场占有率的提升。

（3）加快公司网格化政务服务市场布局的需要

目前我国网格化政务的建设还处于初步阶段，为智慧政务供应商提供了巨大的市场机遇。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将网格作为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其涉及服务范围面向网格化群体的衣、食、住、行等多个领域。项目具备很好的渗透性和延续性，满足了当下及未来一段时间内政务服务的需求，有助于公司抢占社会治理市场，巩固市场地位，为将来公司在电子政务领域新业务的开展提供有利条件。项目具备良好的拓展性，根据客户和使用者提出的新需求，公司可对项目进行二次开发。随着该平台功能的增加和服务范围的不断延伸，用户流量将会增加，通过大数据分析，公司能够更多地参与社会治理，先人一步发掘行业发展机遇。

（4）公司自身发展战略的需要

公司的发展战略将智慧政务定为未来发展的三大业务领域之一，在此基础上不断拓宽业务领域，打造利润增长点。本项目很好地符合了公司的发展规划，智慧政务和大数据都是公司发展战略中的重要元素，将大数据技术应用于网格化政务服务，深挖政务大数据应用，提升了公司社会综合治理的服务能力。此外，项目可实现智慧政务业务的动态扩展，提升公司大数据等相关技术的应用水平，提升人才队伍的专业化水平，实现公司综合实力的提升和持续发展。

4.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市场可行性

报告期内，智慧政务解决方案为公司的主要业务领域，具备良好的客户基础，主要客户为各级政府部门、承担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事业单位及企业。

国务院《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提出要大力推动政府部门数据共享和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形成政府数据统一共享交换平台和国家政府数据统一开放平台，带动社会数据资源开放，做大做强国家大数据资源。除了中央政府以外，数据整合的另一个主体是城市。目前全国 650 多个城市中有近 2/3 的城市提出了智慧城市的计划。智慧政务是智慧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推行城市运行管理智能化，建设基于网格化的城市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加强便民信息服务是地方各级政府的共同需求。

在当前以简政放权为核心，加快转变政府职能的改革背景下，建设一个综合治理、人口管理、便民服务、信息共享的业务协同政务平台需求迫切、意义重大。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将网格作为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其涉及服务范围面向网格化群体的衣、食、住、行等多个领域。政府数据资源的开放将拓展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的数据来源，发挥了数据开放利用的倍增效应，也符合本项目的设计需求。具体市场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三）行业市场概况”之“2. 公司产品的行业需求情况”之“（2）智慧政务解决方案的市场需求情况”。公司的智慧政务产品已经得到了许多政府部门的认可，结合公司在智慧政务领域的技术和管理优势，通过不断拓展面向全国的销售网络和分布于不同区域的营销、服务分支机构，本项目的市场前景良好。

（2）技术可行性

本项目将采用公司现有生产模式、核心技术、质量控制措施和体系，技术成熟、可靠。

（3）组织可行性

本项目将配置经验丰富的管理人员，并按照公司的员工培训制度制定培训方案，合理配置项目成员，以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4）投资回报

本项目的投资回报情况详见本节“五、募集资金运用项目情况”之“（二）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之“9.经济效益分析”。根据测算，本项目将实现年销售收入 9,000.00 万元，年净利润 2,541.03 万元，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33.66%，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4.88 年（含 2 年建设期），在投资回报方面具有可行性。

（5）销售对象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实施后产品的销售对象将包括公司现有智慧政务解决方案的目标客户和新开发的客户。其中，现有目标客户将仍然是主要的销售对象。此外，公司通过对现有客户业务领域的不断延伸，和全国销售与服务网络体系的建设，将在现有客户的基础上拓展更多的销售对象。

5.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如下：

（1）强大的数据服务层

制定统一标准，对城市各委办局的数据进行调研、汇聚、整理、清洗、分析等工作，建立基础数据库和专业数据库，并进一步通过数据的共享、交换、聚类、整合，形成针对不同领域的数据服务专题库。

（2）灵活的支撑平台服务层

为更好地加载、展示、利用各数据服务专题库，需建立网格基础平台、统一用户管理平台、信息发布管理平台、移动应用平台、应用管理服务总线、统一消息中心、大数据计算平台、通用构件与可视化快速开发工具等支撑平台，这些支撑平台可向上为应用服务层提供支撑。

（3）高效的一张图服务能力

基于先进的空间地理信息一张图服务平台，将全城数据信息，如重点管控人群分布、地下管道分布、医疗场所分布、政府服务管理部门分布等，在一张地图上有选择性地展示、统计和分析，为决策者提供更直观的辅助决策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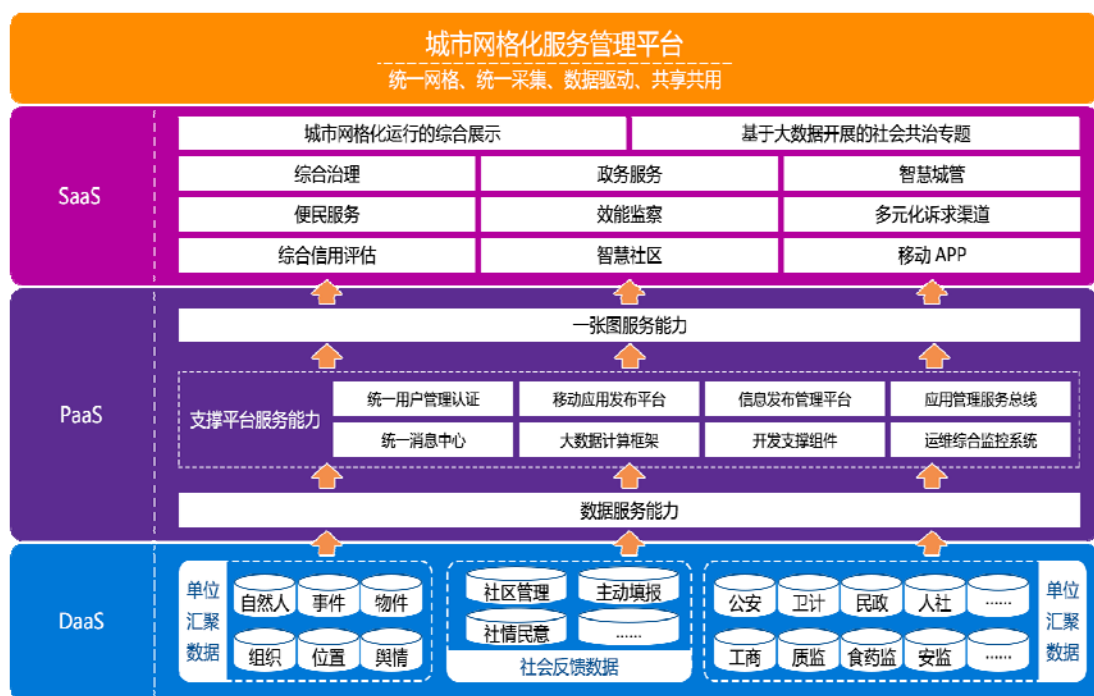
（4）核心业务系统

主要包括综合治理、政务服务、智慧城管、便民服务、效能监察、多元化诉求渠道、综合信用评估、智慧社区、移动 APP 等核心业务系统。

（5）创新特色专题应用

“基于大数据开展的社会共治专题平台”将围绕政府、企业和组织、群众三大主要多元共治主体，积极转变传统的政府管理模式，推进社会治理的创新，横向整合上述的数据服务能力、平台支撑能力、一张图服务能力、核心业务系统，建成业务系统数据汇聚模块、群众监督反馈模块、社会舆情收集模块、大数据分析模块、事件分派监察模块等社会共治数据采集平台子系统。提供特殊人群与防控力量专题、城市公共安全专题、公共设施布局专题、交通旅游服务专题等创新特色专题应用。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的系统架构图如下所示：



本项目拟在福州软件园购置 1,200 平方米用房，用于项目研发、测试、办公。

6. 项目所需资金的分析与测算

（1）项目总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5,840.40 万元，其中场地投入 1,104.00 万元，设备购置

516.00 万元，研发及实施投入 3,470.40 万元，铺底及流动资金 75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总投资占比
1	场地投入	1,104.00	18.9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	516.00	8.84%
3	研发及实施投入	3,470.40	59.42%
4	铺底及流动资金	750.00	12.84%
	合计	5,840.40	100.00%

本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包括场地投入和软硬件设备购置。其中场地投入费用包括场地的购置费用和装修工程费用；软硬件设备购置主要包括个人办公电脑、移动终端、项目专属设备和软件的购置费用。

项目场地投入的主要用途分为两部分：一是项目所需场所的购置费用；二是场地的装修装饰费用，包括为项目研发、测试、日常办公所需的办公场所装修费。购置的设备主要为本项目产品研发、测试、展示和推广所需的设备。

（2）项目具体资金需求分析及测算依据

1) 场地投入

本项目的场地投入主要包括场地购置费和装修工程费，总额为 1,104.0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平方米）	单价	成本
1	场地购置	1,200	0.80	960.00
2	装修工程（办公场所）	1,200	0.12	144.00
	合计	-	-	1,104.00

项目场地投入的主要用途分为两部分：一是项目所需场所的购置费用；二是场地的装修装饰费用，包括为项目研发、测试、日常办公所需的办公场所装修费。而购置设备的主要用途为本项目产品研发、测试、展示和推广所需的设备。

2) 设备购置

本项目的设备购置主要包括个人办公电脑、移动终端、项目专属设备和软件的购置费用，总额为 516.0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软硬件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一、个人办公电脑							
1	笔记本电脑	ThinkPad T460	i5-6200U/8G 内存/256G 固态硬盘/2G 独显	台	120	0.90	108.00
2	液晶显示屏	DELL U2414H	23.8 英寸 IPS 面板/窄边框/液晶显示器/国行	台	240	0.15	36.00
本项合计							144.00
二、移动终端							
1	Android 手机	三星 Galaxy S7 edge	(G9350) 64G 版 全网通 4G 手机 双卡双待	台	3	0.60	1.80
2	Android 手机	华为 P9 plus	双卡双待 4G 手机 全网通(4GRAM+64GROM) 标配	台	3	0.40	1.20
3	Android 平板	三星 Galaxy Tab S2 SM-T810	WLAN 32GB 平板电脑 10 寸八核	台	3	0.30	0.90
4	Android 平板	华为 M3	8.4 英寸 平板电脑 (2560x1600, 4G/64G WiFi)	台	3	0.30	0.90
5	苹果手机	iPhone 7Plus	128GB	台	4	0.80	3.20
6	苹果平板	iPad Pro	9.7 寸 128GB	台	2	0.60	1.20
7	苹果平板	iPad Mini 4	128GB	台	2	0.40	0.80
本项合计							10.00
三、项目专属设备和软件							
1	网格员专用三防终端	——	防水防摔防尘	台	5	1.00	5.00
2	高精度定位仪	麦哲伦	MobileMapper10	台	5	1.50	7.50
3	12345 呼叫中心设备	华为	CallCenter	套	1	25.00	25.00
4	语音识别软件	科大讯飞	语音转文本	套	1	1.00	1.00
5	高拍仪	紫光 (UNIS) E-scan3000	——	台	3	2.00	6.00
6	身份证识别器	华视电子 CVR-100U	——	台	3	0.15	0.45
7	二维码/条码识读设备	新大陆 NLS-FR2000 固定式	——	台	3	0.10	0.30
8	地图引擎 (二维/三维)	ArcGIS	——	套	1	52.25	52.25

序号	软硬件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小计(万元)
9	影像地图数据	高德	亚米级影像地图数据	平方公里	200	0.02	4.00
10	二维地图数据	高德	二维基础数据	平方公里	200	0.01	2.00
11	三维地图数据	高德	三维基础数据	平方米	20	7.00	140.00
12	3D 仿真建模工具	CAD	——	套	1	3.50	3.50
13	数据库软件	Oracle/星瑞格	——	套	1	80.00	80.00
14	企业服务总线	——	ESB 中间件	套	1	18.00	18.00
15	应用服务器	Oracle	Weblogic 中间件	套	1	7.00	7.00
16	第三方测试费用	——	——	套	1	10.00	10.00
本项合计							362.00
以上总计							516.00

3) 研发及实施投入

项目研发投入为 3,470.40 万元，主要由研发人员的工资和项目实施费用构成。项目建设期间内人员及人工费用为 2,956.5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项目角色	人员级别	人力成本(万元/人月)	投入人数 ^注				人力成本			
				T0-T9	T10-T18	T19-T21	T22-T24	T0-T9	T10-T18	T19-T21	T22-T24
1	项目经理	P3	3.00	-	1	1	1	-	27.00	9.00	9.00
2	需求分析师	P2	2.00	-	6	6	2	-	108.00	36.00	12.00
3	架构设计师	P3	3.00	-	6	4	0	-	162.00	36.00	0.00
4	系统设计师	P2	2.00	-	12	8	3	-	216.00	48.00	18.00
5	UI 设计师	P2	2.00	-	5	5	2	-	90.00	30.00	12.00
6	编码工程师	P2	2.00	-	10	10	5	-	180.00	60.00	30.00
		P1	1.50	-	55	55	10	-	742.50	247.50	45.00
7	测试工程师	P2	2.00	-	5	5	2	-	90.00	30.00	12.00
		P1	1.50	-	20	15	6	-	270.00	67.50	27.00
8	质量管理员	P2	2.00	-	2	3	1	-	36.00	18.00	6.00

序号	项目角色	人员级别	人力成本 (万元/人月)	投入人数 ^注				人力成本			
				T0-T9	T10-T18	T19-T21	T22-T24	T0-T9	T10-T18	T19-T21	T22-T24
9	文档管理员	P1	1.50	-	1	2	1	-	13.50	9.00	4.50
10	配置管理员	P1	1.50	-	2	2	2	-	27.00	9.00	9.00
11	培训工程师	P2	2.00	-	2	5	4	-	36.00	30.00	24.00
12	技术支持工程师	P2	2.00	-	3	8	3	-	54.00	48.00	18.00
合计				-	130	129	42	-	2052.00	678.00	226.50

注：T 为资金到位日，数字代表月份。

项目实施费用为 513.9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小计 (万元)
1	可行性研究费	105.00
2	专家咨询论证费	88.00
3	第三方测试费	90.00
4	会议费	70.00
5	资料费	30.00
6	建设单位管理费	40.00
7	系统集成费	90.90
本项合计		513.90

4) 铺底及流动资金

本项目铺底及流动资金为 750.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期的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测算依据如下：

单位：万元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管理费用	263.75	300.00	563.75
销售费用	-	186.25	186.25
合计	263.75	486.25	750.00

7. 项目进度安排

阶段	所需时间	阶段描述	建设目标
第一阶段	6 个月 (T+6)	基础建设阶段	研发和办公场所装修、人员招聘，完成网络和硬件及工具软件的购置、产品需求分析

第二阶段	12 个月 (T+7-T+18)	产品研发和测试	架构设计、编码设计、平台系统开发、产品测试，发布测试版本
第三阶段	3 个月 (T+19-T+21)	产品的完善、试点销售	产品功能完善，在福建、上海、成都等市场基础较好的区域，选择试点客户，并在试销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产品性能，发布产品正式版本。
第四阶段	3 个月 (T+22-T+24)	产品全面推广	根据产品的试销情况，制定市场推广策略，全面推广产品。

注：T 为资金到位日，数字代表月份

8.项目的销售对象

本项目是公司智慧政务解决方案在政务服务平台产品的升级，利用“大数据”技术，按照网格化的政务服务模式构建了新型的政务服务平台。本项目的部分功能模块是对现有智慧政务产品的继承，具备很好的渗透性和延续性，满足了当下及未来一段时间内政务服务的需求。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实施后产品的销售对象将包括公司智慧政务解决方案现有的目标客户和新开发的客户。

（1）现有目标客户

现有客户仍将是项目实施后产品的主要销售对象之一。目前公司在智慧政务领域的目标客户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承担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事业单位及企业。主要的客户的具体情况详见“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五）主要产品和服务的生产和销售情况”之“3. 报告期内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将网格作为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其涉及服务范围面向网格化群体的衣、食、住、行等多个领域。目前我国网格化政务的建设还处于初步阶段，为智慧政务供应商提供了巨大的市场机遇，现有目标客户对智慧政务产品的需求仍然较大。鉴于此，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的销售对象包含了现有的大部分目标客户。

（2）现有目标客户的上下级单位

现有的网格化政务模式，更加强化“区、街道、社区、网格”四级服务和多级联动。这种模式将有利于公司的销售对象向目前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的上级或下级延伸，有利于公司拓展与现有产品相关的产品和配套服务，以实现客户多层

级的网格化管理。因此，现有客户的上下级单位也将成为本募集资金项目的主要销售对象。

（3）福建省外客户

本项目福建省外客户的情况详见本节“五、募集资金运用项目情况”之“（一）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之“8.项目的销售对象”之“（3）福建省外客户”。

9.经济效益分析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5,840.40 万元，项目达产后投资净利润率为 43.51%，全部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33.66%，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4.88 年（含 2 年建设期）。本募集资金项目经济效益估算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达产期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1	产品销售收入	-	3,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2	原材料采购成本	-	1,200.00	3,600.00	3,600.00	3,600.00	3,600.00	3,600.00
3	人工成本	684.00	2,272.50	906.00	906.00	906.00	906.00	906.00
4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4.56	43.67	43.67	43.67	43.67	43.67
5	管理费用	263.75	300.00	768.76	768.76	768.76	768.76	768.76
6	销售费用	-	186.24	556.93	556.93	556.93	556.93	556.93
7	新增的折旧及摊销	34.52	137.35	172.46	164.70	125.90	125.36	87.55
8	新增的实施费用	256.95	256.95	-	-	-	-	-
9	利润总额	-1,239.22	-1,367.60	2,952.18	2,959.94	2,998.74	2,999.28	3,037.09
10	所得税	-	-	442.83	443.99	449.81	449.89	455.56
11	净利润	-1,239.22	-1,367.60	2,509.35	2,515.95	2,548.93	2,549.39	2,581.53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的经济效益详细测算依据如下：

结合公司智慧政务解决方案的历史数据、目标产品所处行业发展趋势、生产成本构成、期间费用比例关系以及公司现行会计政策和税收等情况，以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预计实现的销售收入为起点，测算出为实现该销售收入需要承担的各项成本费用金额，进而计算出本项目可以实现的经济效益。

（1）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根据销售管理部市场分析调研资料及公司未来的市场开拓策略对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收入进行测算。项目的建设期为两年，计划在建设期第二年的下半年开始产品的推广，当年销售收入为 3,000.00 万元；第三年项目达产后，年销售收入为 9,000.00 万元。

（2）原材料采购成本

根据项目达产后原材料及辅助材料耗用量和估计采购价格进行测算。

（3）人工成本

项目建设期的人工成本根据建设期各阶段人员配置情况，按照人员职能和级别计算；项目达产期的人工成本参照项目第四阶段的人员配置情况计算。

（4）营业税金及附加

根据公司现行的税收政策，结合公司近几年的纳税情况计算。

（5）管理费用

结合公司近几年管理费用实际发生情况和本项目实际情况，管理费用按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计算。

（6）销售费用

结合公司近几年销售费用实际发生情况和本项目实际情况，销售费用按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计算。

（7）新增折旧和摊销

新增资产中房屋建筑物按 20 年计提折旧，其他资产的折旧和摊销方法与公司现行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折旧和摊销政策一致。

（8）项目实施费用

项目实施费用仅发生于项目建设期，平均分摊到建设期两年内。

（9）所得税

根据公司现行的税收政策，结合公司近几年的纳税情况计算。

（三）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

1. 项目概况

云计算是一种模式，该模式允许用户通过无所不在的、便捷的、按需获得的网络接入到一个可动态配置的共享计算资源池，并且以最小的管理代价或者业务提供者交互复杂度即可实现这些可配置计算资源的快速发放与发布。从目前云计算的部署模式来看，主要可分为：公有云、私有云和混合云。公有云通常指第三方提供商为用户提供的能够使用的云，一般通过互联网使用。私有云是企业自己使用的云，部署于企业内部。混合云是指公有云和私有云的混合，用公有云的资源扩充私有云的能力，可用来在发生工作负荷快速波动时维持服务水平。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涵盖企业级私有云数据中心 IaaS 平台，PaaS 平台和混合云管理系统。其中，混合云管理系统是一套自主研发，面向新一代云数据中心架构，软件定义的 IT 资源交付与管理平台，智能化的统一调度和管理私有云及公有云上的云资源服务。它面向金融、政务、企业用户，提供既有公有云按需、弹性、高效的服务，也有私有云在行业合规方面安全可控的优势，还可以便捷的选择云计算的服务模式，在公有云和私有云之间自由切换和统一管理。本项目建成后，将为金融类客户提供更灵活的云计算应用解决方案，未来其应用范围将逐渐拓展到大型企业和政务部门等更多业务领域。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增强云计算技术水平，完善云计算应用的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云技术应用服务，为公司金融信息化领域的业务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2. 项目背景

近年来，随着移动互联以及“互联网+”的迅猛发展，以及云计算从互联网向其他传统行业领域延伸，信息技术的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云计算被认为是作为大型计算机、个人计算机和互联网之后又一个带来重大影响的新型 IT 模式。在云计算模式下，软件架构将从集中化走向深入化。与此同时，信息产业价值链的环节也在进一步重组，云计算的数据中心成为数据中心的主要方向。目前，我国云计算呈现出良好发展的局面，各级政府也在纷纷建设云计算中心，全国各地都在推进相应的云计算计划。2010 年至 2016 年，我国云计算的规模分别为 167.31 亿元、288.23 亿元、482.00 亿元、804.70 亿元、1,315.80 亿元、2,030.00 亿元和 2,797.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50%。

混合云是当今许多政府、企业、金融企业计算技术应用的一个重要发展方向。一方面，政府、企业、金融企业感受到公有云带来的价值，公有云能用很少的成本构建 IT 环境，实现业务目标。另一方面，政府、企业、金融企业出于监管、安全等原因，需要将一部分 IT 和环境保留在内部。两方面因素相结合，便凸显出混合云的优势，既兼具公有云的灵活性，又使相应的内部系统能够得到沿用，这也是混合云逐渐受到青睐的原因。

金融信息化领域是公司重要的市场，许多金融类客户对构建私有云或行业云的需求越来越强烈，首先由于互联网金融的迅猛发展，混合云也逐渐被一些金融企业特别是中小金融企业所采用，其次金融客户存在对多个数据中心、多个异构资源池统一管理并以云模式运营的迫切需求。公司现有的云计算应用技术在软件定义基础架构以及对多云、多资源池的统一分配以及统一编排管理的能力上还不够完善，也还没构建出一套完整有效能够支撑混合云安全管理体系。本项目将突破公司目前在混合云领域的这些尚未解决的问题，把公司云计算应用解决方案提升到新的高度。

3.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国家政策导向

随着云计算的发展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国家政府及相关部门近年频繁颁布

出台鼓励云计算发展的相关政策文件。2016 年中国银监会在颁布的《中国银行业信息科技“十三五”发展规划监管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中提出“稳步开展云计算应用，主动实施架构转型”、“探索建立银行业金融公共服务行业云，构建私有云与行业云相结合的混合云应用”以及“稳步实施架构迁移，到“十三五”末期，面向互联网场景的主要信息系统尽可能迁移至云计算架构平台。”等指导意见。虽然该文件尚处在意见征集阶段，但由此可预见未来云计算及混合云架构涉及的产品与服务将大面积应用于金融、政府等各行业。

（2）行业技术发展的需要

金融行业是国家信息化发展中最为重要的行业之一，随着互联网时代下金融行业用户对业务创新、信息技术升级的需求，传统 IT 基础架构已经难以满足金融行业对金融信息化高并发、大容量、快速变化的要求。因此，重塑 IT 基础架构，应对并加速业务转型成为了金融行业迫切的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而云计算的具备按需扩展、敏捷交付、自动化运维等优势，为金融企业 IT 基础架构转型升级提供了可靠的方向指引和技术保障。

（3）提升公司产品与服务市场占有率的需要

在金融信息化领域，公司的客户主要集中在少数几家金融企业。金融企业对云计算技术要求的提高，使得传统的金融企业 IT 基础架构建设和服务方式已不能满足行业的需求。

本项目的建设将使公司在企业级云计算 IT 基础架构建设与服务领域更具竞争力，巩固公司现有金融信息化领域的客户，并将有助于公司拓展新的客户，并与他们建立长期的业务合作，实现产品与服务市场占有率的稳步提升。

（4）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需要

围绕云计算的 IT 基础架构建设与服务能力是公司重要的核心竞争力之一，现在金融信息化以及智慧城市在 IT 基础架构领域的建设以及运营越来越依托于以云计算及相关技术开展。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能够大大提升公司在云计算领域技术与服务的应用水平，在“互联网+”时代为客户提供更加先进、全面的企业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从而项目将进一步扩大金融信息化以及智慧

城市领域的服务优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5）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需要

在未来发展规划中，公司将云计算技术定位为未来公司发展的关键性技术，围绕云计算的 IT 基础架构综合解决方案将为公司在金融信息化业务领域发展提供核心技术支撑，也为公司智慧城市业务提供重要技术保障。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对公司云计算发展规划的有力支持，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

4.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市场可行性

报告期内，公司为金融企业、政府和事业单位提供了企业级云计算平台和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平台服务，其中最主要的客户为金融企业。企业级云计算平台和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平台为金融信息化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已经在许多金融机构实现了广泛应用，为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奠定了一定的客户基础。

2010 年至 2016 年，我国云计算的规模分别为 167.31 亿元、288.23 亿元、482.00 亿元、804.70 亿元、1,315.80 亿元、2,030.00 亿元和 2,797.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50%。

当云服务从业者逐渐增多，云计算生态链日益完善，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走向并深入云计算，而混合云则是其中最可能的实现方式。对于企业，其在转移到云计算的需求与管理内部资源之间寻找平衡，特别是出于数据安全性顾虑，混合云则满足市场需求，既可以保存敏感数据在私有云上，又可以利用公共云的低成本和可扩展性优势。据统计，在公共云、私有云以及混合云策略中，82%的企业优先选择混合云。目前云服务商和设备厂商也采用虚拟私有云、托管云等多种方式进军混合云市场，提供多种混合云解决方案，未来几年混合云市场仍将快速增长。

金融业客户将是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最主要的客户，其市场需求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三）行业市场概况”之“2. 公司产品的行业需求情况”之“（3）金融信息

化解决方案的市场需求情况”。公司的云计算服务已经得到许多客户的认可，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云计算应用水平，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

（2）技术可行性

本项目将采用公司现有生产模式、核心技术、质量控制措施和体系，技术成熟、可靠。

（3）组织可行性

本项目将配置经验丰富的管理人员，并按照公司的员工培训制度制定培训方案，合理配置项目成员，以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4）投资回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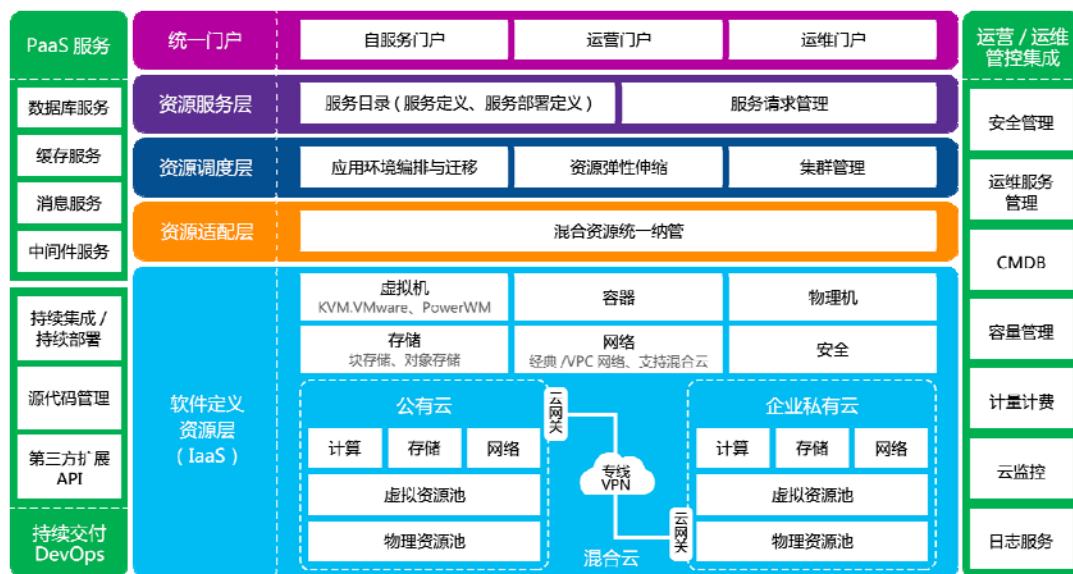
本项目的投资回报情况详见本节“五、募集资金运用项目情况”之“（三）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之“9.经济效益分析”。根据测算，本项目将实现年销售收入 15,000.00 万元，年净利润 2,886.31 万元，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33.72%，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4.95 年（含 2 年建设期），在投资回报方面具有可行性。

（5）销售对象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实施后产品的销售对象将包括公司现有的目标客户和新开发的客户。其中，现有目标客户将仍然是主要的销售对象。此外，公司通过全国销售与服务网络体系的建设，将在现有客户的基础上拓展更多的销售对象。

5.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将开发一个能够实现大型企业计算资源优化配置的混合云应用解决方案，其总体架构如下图所示：



本项目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核心模块：

（1）软件定义的基础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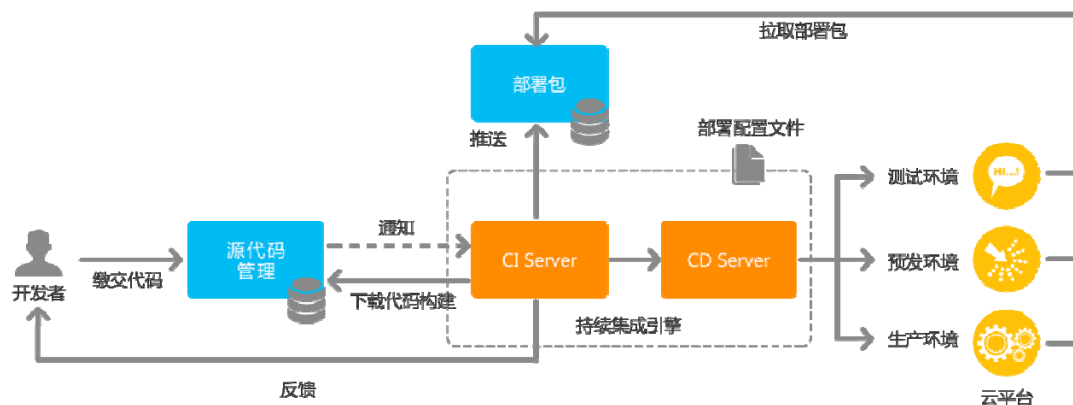
软件定义的基础架构是以软件定义计算为底层架构，支持虚拟机、容器以及物理机，并扩展出软件定义网络和软件定义存储，实现计算资源的动态调度和灵活扩展，同时全网流量可视，配置简易直观，运维灵活便捷。

（2）混合云管理

混合云管理系统负责跨数据中心的多云、多资源池的统一呈现、管理、调度、分配。其集成私有云、公有云管理、服务目录管理、应用环境编排、资源池管理、镜像管理、运维监控管理、容量管理、计量计费、用户服务流程于一体，能为用户提供方便的自助服务开通、资源监控及调度控制，优化管理效率，具有很强的灵活性与可靠性。

（3）持续集成/持续部署系统

“持续集成/持续部署”是指持续自动化地编译、测试、检查和部署软件源代码，并持续将开发完成的软件部署到目标环境的软件开发和部署过程。企业级混合云平台支持应用从源码提交到线上部署的自动化持续集成和持续部署功能和流程。其流程图如下所示：



应用软件开发人员提交代码后，代码仓库里的事件控制器触发持续集成(CI)系统的应用构建测试和发布流程，将通过测试的应用打包到部署包仓库中，调用管理节点上的应用部署（CD）接口发起部署，整个过程无需人工干预，自动完成创建、打包和部署到计算环境上。

（4）云安全管理

主要包括数据安全、访问控制和云安全服务三大功能，能够有效保证云资源分配和使用的安全性。

本项目拟在福州软件园购置 1,500 平方米用房，用于项目研发、测试、办公。

6. 项目所需资金的分析与测算

（1）项目总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6,253.00 万元，其中场地投入 1,380.00 万元，设备购置 190.00 万元，研发及实施投入 3,933.00 万元，铺底及流动资金 75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总投资占比
1	场地投入	1,380.00	22.07%
2	软硬件设备购置	190.00	3.04%
3	研发及实施投入	3,933.00	62.90%
4	铺底及流动资金	750.00	11.99%
合计		6,253.00	100.00%

本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包括场地投入和软硬件设备购置。其中场地投入费用包括场地的购置费用和装修工程费用；设备购置主要包括个人办公电脑和移动终

端的购置费用。

项目场地投入的主要用途分为两部分：一是项目所需场所的购置费用；二是场地的装修装饰费用，包括为项目研发、测试、日常办公所需的办公场所装修费。购置的设备主要为本项目产品研发、测试、展示和推广所需的设备。

(2) 项目具体资金需求分析及测算依据

1) 场地投入

本项目的场地投入主要包括场地购置费和装修工程费，总额为 1,380.0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平方米）	单价	成本
1	场地购置	1,500	0.80	1,200.00
2	装修工程（办公场所）	1,500	0.12	180.00
	合计	-	-	1,380.00

项目场地投入的主要用途分为两部分：一是项目所需场所的购置费用；二是场地的装修装饰费用，包括为项目研发、测试、日常办公所需的办公场所装修费。而购置设备的主要用途为本项目产品研发、测试、展示和推广所需的设备。

2) 设备购置

本项目的设备购置主要为个人办公电脑和移动终端的购置费用，总额为 190.0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小计（万元）
1	办公电脑	Intel 酷睿 i7 4710HQ(2.5GHz/4c)/5GT/6MB ; 16G RDIMM DDR4 内存 * 1; 512G SSD 固态硬盘 2.5 * 1; NVIDIA GeForce GTX 860M + Intel GMA HD 4600/4GB/GDDR5/双显卡; 1000Mbps 以太网 * 1 ; 21 寸液晶显示器 * 2	台	150	1.20	180.00
2	安卓手机	三星 Galaxy S7 edge (G9350) 64G 版 全网通 4G 手机 双卡双待	台	3	0.60	1.80
3	安卓手机	华为 P9 plus 双卡双待 4G 手机 全网通(4GRAM+64GROM)标配	台	3	0.40	1.20

4	安卓平板电脑	三星 GALAXY Tab S2 SM-T810 WLAN 32GB 平板电脑 10 寸八核	台	3	0.40	1.20
5	安卓平板电脑	华为 M3 8.4 英寸 平板电脑 (2560x1600, 4G/64G WiFi)	台	3	0.30	0.90
6	苹果手机	4.7 吋 iPhone 7Plus 128GB	台	4	0.80	3.20
7	苹果平板电脑	iPad Pro 9.7 寸 128GB	台	2	0.60	1.20
8	苹果平板电脑	iPad Mini 4 128GB	台	2	0.40	0.80
合计						190.00

3) 研发及实施投入

项目研发投入为 3,933.00 万元，主要由研发人员的工资和项目实施费用构成。项目建设期间内人员及人工费用为 3,411.0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项目角色	人员级别	人力成本 (万元/人月)	投入人数 ^注				人力成本			
				T0-T9	T10-T18	T19-T21	T22-T24	T0-T9	T10-T18	T19-T21	T22-T24
1	项目经理	P3	3.00	-	1	1	1	-	27.00	9.00	9.00
2	需求分析师	P2	2.00	-	5	5	2	-	90.00	30.00	12.00
3	架构设计师	P3	3.00	-	8	5	0	-	216.00	45.00	0.00
4	系统设计师	P2	2.00	-	15	10	3	-	270.00	60.00	18.00
5	UI 设计师	P2	2.00	-	5	5	1	-	90.00	30.00	6.00
6	编码工程师	P2	2.00	-	15	9	5	-	270.00	54.00	30.00
		P1	1.50	-	70	70	10	-	945.00	315.00	45.00
7	测试工程师	P2	2.00	-	5	3	1	-	90.00	18.00	6.00
		P1	1.50	-	15	10	5	-	202.50	45.00	22.50
8	质量管理员	P2	2.00	-	2	2	1	-	36.00	12.00	6.00
9	文档管理员	P1	1.50	-	1	2	2	-	13.50	9.00	9.00
10	配置管理员	P1	1.50	-	2	2	1	-	27.00	9.00	4.50
11	培训工程师	P2	2.00	-	2	4	8	-	36.00	24.00	48.00
12	技术支持工程师	P2	2.00	-	4	20	5	-	72.00	120.00	30.00
合计				-	150	148	45	-	2,385.00	780.00	246.00

注：T 为资金到位日，数字代表月份。

项目实施费用为 522.0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小计 (万元)
1	可行性研究费	102.00
2	专家咨询论证费	80.00
3	第三方测试费	70.00
4	会议费	60.00
5	资料费	40.00
6	建设单位管理费	60.00
7	系统集成费	110.00
本项合计		522.00

4) 铺底及流动资金

本项目铺底及流动资金为 750.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期的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测算依据如下：

单位：万元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管理费用	200.00	200.00	400.00
销售费用	-	350.00	350.00
合计	200.00	550.00	750.00

7. 项目进度安排

阶段	所需时间	阶段描述	建设目标
第一阶段	6 个月 (T+6)	基础建设阶段	研发和办公场所装修、人员招聘，完成网络和硬件及工具软件的购置、产品需求分析
第二阶段	12 个月 (T+7-T+18)	产品研发和测试	架构设计、编码设计、混合云系统开发、产品测试，发布测试版本
第三阶段	3 个月 (T+19-T+21)	产品的完善、试点销售	产品功能完善，在公司拥有较好市场基础区域，选择数个试点客户，并在试销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产品功能与性能，发布产品正式版本。
第四阶段	3 个月 (T+22-T+24)	产品全面推广	根据该软件在试点应用情况和市场销售情况，制定相应的市场推广策略，全面开发市场。

注：T 为资金到位日，数字代表月份

8. 项目的销售对象

本项目是公司现有企业级云计算平台和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平台的整合与升级，在现有产品和技术的基础上，公司通过构建软件定义的融合基础架构，开发混合云管理系统、持续集成/持续部署系统和云安全管理系统。最终客户主要

为公司目前三大业务领域中，对计算资源、网络资源、存储资源等有灵活调配需求的客户。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实施后产品的销售对象将包括公司现有的目标客户和新开发的客户。

（1）现有目标客户

在公司三大业务领域的现有目标客户中，政府、事业单位和金融企业都使用过公司的企业级云计算平台和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平台，其中最主要的为金融类客户。随着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和“大数据”技术的广泛应用，金融类客户对于计算资源、网络资源、存储资源灵活调配的需求越来越大，将成为本募集资金项目的销售对象。此外，随着计算量、数据流量和数据存储量的不断增大，一些政府部门的内部政务系统也会加大云服务平台的采购。

（2）新开发的客户

随着公司营销网络的建设，业务的延伸，新市场的开拓，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的销售对象将拓展到更广的客户群体，市场将拓展到福建省外。

9.经济效益分析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6,253.00 万元，项目达产后投资净利润率为 46.16%，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33.72%，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4.95 年（含 2 年建设期）。本募集资金项目经济效益估算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达产期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1	产品销售收入	-	7,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2	原材料采购成本	-	3,850.00	8,250.00	8,250.00	8,250.00	8,250.00	8,250.00
3	人工成本	795.00	2,616.00	984.00	984.00	984.00	984.00	984.00
4	营业税金及附加	-	33.96	72.78	72.78	72.78	72.78	72.78
5	管理费用	200.00	200.00	1,281.27	1,281.27	1,281.27	1,281.27	1,281.27
6	销售费用	-	350.00	928.21	928.21	928.21	928.21	928.21
7	新增的折旧及摊销	43.01	126.98	126.98	116.74	65.55	65.55	65.55
8	新增的实施费用	261.00	261.00	-	-	-	-	-
9	利润总额	-1,299.01	-437.95	3,356.76	3,366.99	3,418.19	3,418.19	3,418.19
10	所得税	-	-	503.51	505.05	512.73	512.73	512.73
11	净利润	-1,299.01	-437.95	2,853.24	2,861.95	2,905.46	2,905.46	2,905.46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的经济效益详细测算依据如下：

结合公司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的历史数据、目标产品所处行业发展趋势、生产成本构成、期间费用比例关系以及公司现行会计政策和税收等情况，以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预计实现的销售收入为起点，测算出为实现该销售收入需要承担的各项成本费用金额，进而计算出本项目可以实现的经济效益。

（1）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根据销售管理部市场分析调研资料及公司未来的市场开拓策略对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收入进行测算。项目的建设期为两年，计划在建设期第二年的下半年开始产品的推广，当年销售收入为 7,000.00 万元；第三年项目达产后，年销售收入为 15,000.00 万元。

（2）原材料采购成本

根据项目达产后原材料及辅助材料耗用量和估计采购价格进行测算。

（3）人工成本

项目建设期的人工成本根据建设期各阶段人员配置情况，按照人员职能和级别计算；项目达产期的人工成本参照项目第四阶段的人员配置情况计算。

（4）营业税金及附加

根据公司现行的税收政策，结合公司近几年的纳税情况计算。

（5）管理费用

结合公司近几年管理费用实际发生情况和本项目实际情况，管理费用按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计算。

（6）销售费用

结合公司近几年销售费用实际发生情况和本项目实际情况，销售费用按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计算。

（7）新增折旧和摊销

新增资产中房屋建筑物按 20 年计提折旧，其他资产的折旧和摊销方法与公司现行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折旧和摊销政策一致。

（8）项目实施费用

项目实施费用仅发生于项目建设期，平均分摊到建设期两年中。

（9）所得税

根据公司现行的税收政策，结合公司近几年的纳税情况计算。

（四）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1. 项目概况

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通过采用“云服务租赁”和“自建 SDN 数据中心”相结合的方式，为公司的研发中心和软件测试部门建设一个全新的高性能、高可靠的云架构基础应用开发与测试平台。本项目总投资 6,050.20 万元，建设期为 2 年，项目本身不产生收入。

2. 项目背景

随着公司的发展软件开发项目越来越多，很多项目任务紧、开发周期短，都给项目开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所有的研发部门，均缺少功能完备的研发工具链，需要人工手动搭建研发工具环境，由此需耗费大量时间，环境维护也需要耗费精力。项目开发过程中都是由人工配置编译工具进行打包和版本发布，易用性差、交付周期长，影响总体工作效率。各研发部门不够重视软件研发的复用，软件开发过程中存在大量重复性工作，不但增加了成本，还会造成时间的浪费导致开发效率不高。比如：报表引擎、工作流引擎、WEB 基础平台等，这些功能实际上可以统一版本，形成可复用的组件共享库。研发各部门人员流动频繁，所有的办公资料均存储在开发人员本地 PC 设备上，机密数据和信息无法有效管控，数据泄露风险很高。

而软件测试活动也存在着与软件开发相似的问题。在软件测试活动中，测试工具众多，环境搭建复杂，公司需要耗费大量时间对各类测试工具进行安装部署。项目从编码阶段转入测试阶段，每个环节都需要研发和测试人员共同配合部署测

试环境，平均每次搭建测试环境需要花费 3-5 个小时，并且搭建的测试环境还无法确保所有配置项情况与开发环境一致，极大程度地影响了测试结果及测试效率。此外，公司欠缺自动化测试，采取大量原始的人工测试，浪费测试人力成本及时间，还无法确保项目测试质量。

3.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有利于持续增强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技术研发和测试体系，通过采用“云服务租赁”和“自建 SDN 数据中心”相结合的方式，为公司的研发中心和软件测试部门提供高性能、高可靠的云架构基础应用开发与测试平台，为公司围绕智慧城市开展智慧应急、智慧政务、智慧云等为代表的创新型智慧应用产品开发和产品测试提供集约化 IT 能力支撑与保障。同时，本项目的建设也有助于吸引优秀人才，加强研发团队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为公司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2）有利于提高软件产品的开发效率

全新打造的研发与测试云平台将有利于显著提高公司软件产品的开发与测试效率。通过云平台的自服务门户，研发人员能够根据图形化界面按照项目需求，自定义选择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开发工具等，快速完成开发环境集成，提高产品开发效率；另外，通过将应用功能组件化，将组件化的功能纳入到云平台中，提高公司软件产品开发的快速交付和复制推广能力。

（3）有利于提升公司软件产品的品质

本项目建成后，一方面通过云平台的构建工具，可以快速打包部署测试环境以及生产环境，结合自动化云测试服务，基于云端部署的终端设备，可实现自定义终端进行批量自动化兼容适配测试以及功能、性能、稳定性测试；另一方面，公司基于 CMMI5 能力成熟度模型所建立起来的研发与测试规范体系将会得到有效执行与实践，从而有利于提升公司软件产品的品质。

（4）有利于公司的知识产权保护

本项目建成后，公司自主产品的研发与测试工作将基于软件研发云平台与软件测试云平台开展，与公司的 OA 协同办公平台、硬件集成、运维服务等项目保持相对独立，从而有效减少了软件代码、研发成果的接触人员，有利于公司知识产权的保护。

4.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本项目为新建的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本身不直接产生收入，亦不存在销售对象。

（1）技术可行性

本项目将对现有研发模式及测试方法进行优化升级，并沿用现有的核心技术、质量控制措施和体系，技术成熟、可靠。

（2）组织可行性

本项目将配置经验丰富的管理人员，并按照公司的员工培训制度制定培训方案，合理配置项目成员，以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5.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如下四大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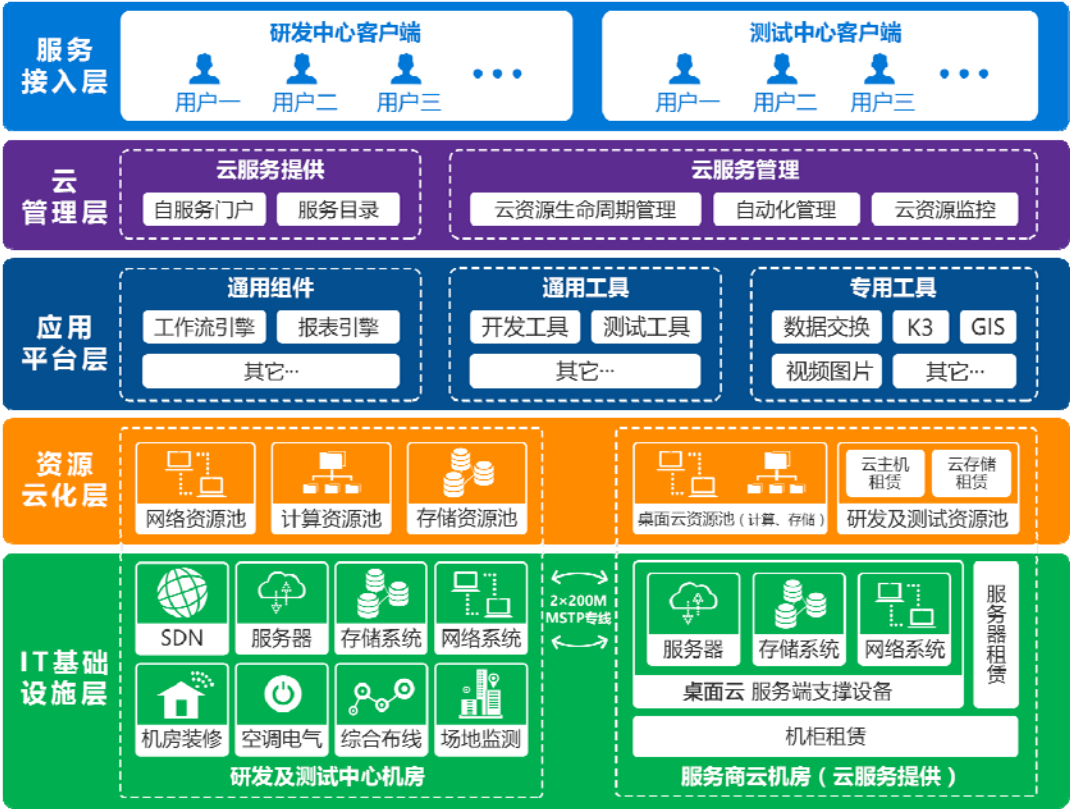
（1）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机房基础设施建设。为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机房，完成包括机房装修工程、机房电气系统、机房空调新风系统、机房 UPS 不间断电源系统、机房消防系统、机房场地环境监测和机房综合布线系统等在内的计算机房基础设施建设。

（2）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硬件支撑平台建设。基于已完成基础设施建设的研发及测试中心机房，完成研发及测试的硬件支撑平台建设，包括云服务接入网络与安全的规划与实施、测试中心配套建设、SDN 测试数据中心的规划与实施。

（3）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软件支撑平台建设。利用通过云服务租赁获得的研发及测试中心 IaaS 层云资源，完成软件研发云平台和软件测试云平台的部署工作。

(4) 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桌面云建设。利用通过云服务租赁获得的云机房物理机柜资源，利用自购的服务器、网络与存储设备，构建桌面云后台计算及存储资源池，并通过部署桌面云软件，为研发及测试中心提供可自服务的桌面虚拟化服务。

从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的总体架构来看，本项目将要建成的研发及测试中心云平台采用层次化的体系结构设计，由下往上依次分为五个层次：IT 基础设施层、资源云化层、应用平台层、云管理层和服务接入层。各层次的具体内容如下图所示：



本项目拟在福州软件园购置 700 平方米的用房，用于项目研发、测试、办公和机房环境建设。

6. 项目所需资金的分析与测算

(1) 项目总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6,050.20 万元，其中场地投入 820.00 万元，硬件购置

2,070.00 万元，软件购置 1,034.00 万元，云服务采购 720.00 万元，研发及实施投入 723.60 万元，铺底及流动资金 682.6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总投资占比
1	场地投入	820.00	13.55%
2	硬件购置	2,070.00	34.21%
3	软件购置	1,034.00	17.09%
4	云服务采购	720.00	11.90%
5	研发及实施投入	723.60	11.96%
6	铺底及流动资金	682.60	11.28%
合计		6,050.20	100.00%

本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包括场地投入和软硬件设备购置。其中场地投入费用包括场地的购置费用和装修工程费用；软硬件购置主要包括个人办公电脑、移动终端、机房基础设施、云服务接入及测试中心配套设备、SDN 测试数据中心设备和桌面云 IT 支撑设备、操作系统（含桌面虚拟化）、数据库与中间件、开发工具、测试工具、其他软件和云服务的购置费用。

场地投入的主要用途分为两部分：一是购置项目实施所需场所；二是作为项目实施场地装修装饰工程的费用，包括项目办公场所（研发、测试、日常办公所需）的装修费、SDN 机房的装修费用和测试中心的装修费用。购置的设备主要为产品研发和测试所需的设备。

（2）项目具体资金需求分析及测算依据

1) 场地投入

本项目的场地投入主要包括场地购置费和装修工程费，总额为 820.0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平方米）	单价	成本
1	场地购置	700	0.80	560.00
2	装修工程	-	-	260.00
2.1	SDN 机房	200	1.00	200.00
2.2	测试中心	200	0.12	24.00
2.3	办公场所	300	0.12	36.00
合计		-	-	820.00

场地投入的主要用途分为两部分：一是购置项目实施所需场所；二是作为项

目实施场地装修装饰工程的费用，包括项目办公场所（研发、测试、日常办公所需）的装修费、SDN 机房的装修费用和测试中心的装修费用。而购置设备的主要用途为产品研发和测试所需的设备。

2) 硬件购置

本项目的硬件购置主要为个人办公电脑、移动终端、机房基础设施、云服务接入及测试中心配套设备、SDN 测试数据中心设备和桌面云 IT 支撑设备的购置费用，总额为 2,070.0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一、个人办公电脑							
1	笔记本电脑	ThinkPad T460	i5-6200U / 8G 内存/ 256G 固态硬盘/ 2G 独显	台	30	0.90	27.00
2	液晶显示器	DELL U2414H	23.8 英寸 IPS 面板窄边 框液晶显示器国行	台	60	0.15	9.00
本项合计							36.00
二、移动终端							
1	Android 手机	三星 Galaxy S7 edge	三星 Galaxy S7 edge (G9350) 64G 版 全网通 4G 手机 双卡双待	台	3	0.60	1.80
2	Android 手机	华为 P9 Plus	华为 P9 plus 双卡双待 4G 手机 全网通 (4GRAM+64GROM)标配	台	3	0.40	1.20
3	Android 平板	三星 Galaxy Tab S2 SM-T810	Samsung/三星 GALAXY Tab S2 SM-T810 WLAN 32GB 平板电脑 10 寸八核	台	3	0.30	0.90
4	Android 平板	华为 M3	华为(HUAWEI)M3 8.4 英 寸 平板电脑 (2560x1600, 4G/64G WiFi)	台	3	0.30	0.90
5	苹果手机	iPhone 7Plus	iPhone 7Plus 128GB	台	4	0.80	3.20
6	苹果平板	iPad Pro	iPad Pro 9.7 寸 128GB	台	2	0.60	1.20
7	苹果平板	iPad Mini 4	iPad Mini 4 128GB	台	2	0.40	0.80
本项合计							10.00
三、机房基础设施							
1	精密空调	STULZ	——	组	1	93.00	93.00
2	机房 UPS	华为	1 套模块化 UPS 主机，后 备电池满载 1 小时	套	1	65.00	65.00
3	服务器机柜	金盾	标准：19 英寸国际标准；	台	20	0.75	15.00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尺寸 mm（宽×深×高）： 600×1100×2000；前门为 单开散热网孔门；开孔率 70%；后门为散热网孔双 开门；主体结构钢板厚度 2.0mm；左右侧门；螺丝、 螺母 50 套				
4	机房场地监 测系统	共济	机房场地环境监测系统， 包括配电监测、UPS 监 测、空调监测、防雷监测、 视频监控等	套	1	30.00	30.00
本项合计							203.00
四、云服务接入及测试中心配套							
1	路由器	华为 NE20E-X6	双主控；交换容量 1.08Tbps；转发性能 480Mpps；8 个槽位；8 个 端口（含 4 个千兆光模块， 4 个千兆电口模块）；冗 余电源	台	2	30.00	60.00
2	核心交换机	华为 CE12808	交换容量 89T；包转发率 34560M；8 个业务槽位； 6 个交换网槽位；48 个千 兆以太网电接口；24 个万 兆以太网光接口（含模 块）；堆叠线缆；冗余电 源	台	2	65.00	130.00
3	安全网关	华为 USG6550	8GE 电口；4GE 光口；4GB 内存；冗余电源；含 SSL VPN 100 用户	台	1	12.00	12.00
4	汇聚交换机	华为 CE6850-48T6Q- HI	48 个 10GE SFP+端口；配 置 48 个万兆模块；6 个 40GE QSFP+端口；堆叠 线缆；冗余电源	台	4	13.00	52.00
5	接入交换机	华为 CE5850-48T4S2 Q-HI	48 个千兆电口；4 个 10GE 端口；2 个 40GE 端口；4 个万兆模块；堆叠线缆； 冗余电源	台	15	5.00	75.00
6	无线交换机	华为 AC6003	6 个 GE 电口；2 个 GE Combo 口；转发性能 2Gbit/s；无线协议支持 802.11 a/b/g/n/ac；8 个 AP	台	1	9.00	9.00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授权				
7	无线 AP	华为 AP7050DN-E	11ac wave2, 双频, 内置 天线, 蓝牙, USB, PSE, IoT 插槽	台	2	0.50	1.00
8	边界防火墙	华为 USG6550	8GE 电口;4GE 光口;4GB 内存; 冗余电源; 含 SSL VPN 100 用户	台	2	12.00	24.00
9	物理服务器	华为 RH2288H V3	2U 机架式服务器; 配置 2 个 10 核 Xeon E5-2630 v4 处理器(2.2GHz 25M 缓 存); 128GB(8x16GB) 2133MHz DDR4 内存; 8 块 900G 10K 12Gbps SAS 硬盘, 1 块阵列卡 2G Cache, 带超级电容保护, 支持 RAID0,1,10,5,50,6,60; 2 块 4 口千兆以太网子卡; 2 块双口 HBA 卡; 冗余电 源; 冗余风扇; 光驱; 三 年原厂保修服务	台	4	8.00	32.00
10	虚拟化服务 器	华为 RH2288H V3	2U 机架式服务器; 配置 2 个 12 核 Xeon E5-2650 v4 处理器(2.2GHz 30M 缓 存); 256GB(16x16GB) 2133MHz DDR4 内存; 2 块 600G 10K 12Gbps SAS 硬盘, 1 块阵列卡 1G Cache, 带超级电容保护, 支持 RAID0,1,10,5,50,6,60; 2 块 4 口千兆以太网子卡; 2 块双口 HBA 卡; 冗余电 源; 冗余风扇; 光驱; 三 年原厂保修服务	台	4	12.00	48.00
11	备份服务器	华为 RH2288H V3	2U 机架式服务器; 配置 2 个 6 核 Xeon E5-2603 v4 处理器(1.7GHz 15M 缓 存); 64GB(4x16GB) 2133MHz DDR4 内存; 4 块 600G 10K 12Gbps SAS 硬盘, 1 块阵列卡 2G	台	1	7.00	7.00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Cache, 带超级电容保护, 支持 RAID0,1,10,5,50,6,60; 2 块 4 口千兆以太网子卡; 2 块双口 HBA 卡; 冗余电源; 冗余风扇; 光驱; 三年原厂保修服务				
12	光纤交换机	华为 OceanStor SNS3096	96 口光纤交换机; 96 口激活, 配置 48 个 16GB 光纤模块; 配置 48 个 8GB 光纤模块冗余电源	台	2	35.00	70.00
13	主存储	华为 OceanStor 6800 V3	双控制器; 256GB 缓存; 8 个 16GB FC 接口; 8 块 400GB 2.5 寸 SSD SAS 硬盘; 48 块 900GB 10K 2.5 寸 SAS 硬盘; 24 块 2TB 7.2K 3.5 寸 NL-SAS 硬盘; 配置智能数据分级功能; 二级缓存功能; 远程复制功能; 三年原厂保修服务	台	1	100.00	100.00
14	备份存储	华为 OceanStor 5800 V3	双控制器; 128 GB 缓存; 8 个 16GB FC 接口; 24 块 2TB 7.2K 3.5 寸 NL-SAS 硬盘; 三年原厂保修服务	台	1	70.00	70.00
15	Windows 操作系统	Microsoft Windows server 2012 R2 标准版	Windows Server 2012 标准版, 2 个 CPU 授权, 5 用户, 一年服务	套	10	1.00	10.00
16	Linux 操作系统	Red Hat Red Hat Linux 6.0 企业版	Red Hat Linux 6.0 企业版, 2 个 CPU 授权, 一年服务	套	5	0.80	4.00
17	虚拟化软件	华为 FusionSphere 铂金版	服务器虚拟化软件, 8CPU 授权。纸质 license, 原厂 1 年保修服务	套	1	24.00	24.00
18	备份软件	爱数 Anybackup 6.0	前端 5TB 容量许可, 主模块授权、备份与容灾管理控制台、主介质服务器代理, 不限操作系统平台、不限数据为类型, 不限授权数量, LANFREE 组件,	套	1	21.00	21.00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SAN 磁带驱动器共享选件，电子 license，操作手册，配置安装光盘；原厂一年保修服务				
19	防病毒软件	亚信安全 Deep Security	虚拟化无代理防病毒 8CPU 授权，700 个终端防病毒授权	套	1	28.00	28.00
本项合计							777.00
五、SDN 测试数据中心设备							
1	核心交换机- (测试环境 A)	华为 CE12808	交换容量 89T；包转发率 34560M；8 个业务槽位；6 个交换网槽位；48 个千兆以太网电接口；24 个万兆以太网光接口（含模块）；堆叠线缆；冗余电源	台	2	65.00	130.00
2	接入交换机- (测试环境 A)	华为 CE6850-48T6Q-HI	48 个 10GE SFP+端口；配置 24 个万兆模块；6 个 40GE QSFP+端口；堆叠线缆；冗余电源	台	3	13.00	39.00
3	SDN 设备- (测试环境 A)	华为 Agile Control-DCN	10 个交换机授权	台	1	40.00	40.00
4	虚拟安全集群- (测试环境 A)	华为 USG9520	8GE 电口；4GE 光口；冗余电源；虚拟防火墙功能	台	2	30.00	60.00
5	核心交换机- (测试环境 B)	Cisco N9K-C9508	Nexus 9508 Chassis with 8 linecard slots；配置 2 个 N9K-SUP-B 引擎，4 个 N9K-C9508-FM 模块，3 个 N9K-PAC-3000W-B 电源，48 个千兆以太网电接口；24 个万兆以太网光接口（含模块），1 条 QSFP-H40G-CU5M 堆叠线缆	台	2	90.00	180.00
6	接入交换机- (测试环境 B)	Cisco N9K-C9372PX-E	Nexus 9300 with 48p 10G SFP+ and 6p 40G QSFP+；配置 1 条 QSFP-H40G-CU3M 堆叠线缆，6 个千兆电模块；	台	3	15.00	45.00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配置 24 个万兆模块；6 个 40GE QSFP+端口；堆叠线缆；冗余电源				
7	SDN 设备- (测试环境 B)	Cisco APIC	10 个交换机授权	台	1	40.00	40.00
8	虚拟安全集群- (测试环境 B)	Cisco ASA5585-S10-K8	ASA 5585-X Chassis with SSP10, 8GE, 2GE Mgt, 1 AC, DES; 配置 2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ASA5585-SEC-PL 万兆端口授权	台	2	40.00	80.00
本项合计							614.00
六、桌面云 IT 支撑设备							
1	云桌面服务器	华为 RH2288H V3	2 颗 Xeon E5-2680 v3-12Core 2.5GHz 处理器；384GB (24*16GB) DDR4 内存；2 块 300GB 2.5 寸 10k SAS 硬盘；1 张 1GB FALSH 缓存阵列卡（带超级电容保护）；8 个以太网 RJ45 电口（板载 4 个，增配 1 张 4 口千兆网卡）；2 块 8GB 单通道 HBA 卡；冗余电源；DVD；3 年原厂 7*24 保修服务	台	22	9.00	198.00
2	云桌面存储	华为 OceanStor 5300 V3	双控；交流；48GB 缓存；8*1G iscsi 口；8*8GB FC 口（含模块）；8 块 600GB 2.5 寸 SSD 固态硬盘、240 块 900GB 2.5 寸 10K SAS 硬盘；30 块 2TB 3.5 寸 7200 转 NL-SAS 硬盘；集成存储管理软件；多路径软件许可；数据分级功能；SSD 二级缓存功能；缓存分区功能；冗余电源；3 年原厂 7*24 保修服务	台	1	200.00	200.00
3	交换机	华为	48 口千兆交换机；配置 2	台	2	3.00	6.00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小计(万元)
		S5720-56C-HI-AC	个千兆多模 SFP 光纤模块；配置双电源；3 年原厂 7*24 保修服务				
4	光纤交换机	华为 SNS2224	光纤交换机-24 端口(24 端口激活,含 24*8Gb 多模 SFP)-双电源(交流), 含 24 根 10 米光跳线；3 年原厂 7*24 保修服务	台	2	13.00	26.00
本项合计							430.00
硬件设备合计（万元）							2,070.00

3) 软件购置

本项目的软件购置主要为操作系统（含桌面虚拟化）、数据库与中间件、开发工具、测试工具和其他软件的购置费用，总额为 1,034.0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小计(万元)
一、操作系统（含桌面虚拟化）							
1	操作系统软件	Windows	Windows Server2008R2 企业版 64 位	套	12	4.00	48.00
2			WindowsServer2012 数据中心版 64 位	套	12	4.00	48.00
3			Windows 7 操作系统软件，提供一年原厂服务	套	700	0.07	49.00
4	桌面云软件	华为	企业版；每用户 license 授权，提供一年原厂服务	个	700	0.09	63.00
本项合计							208.00
二、数据库与中间件							
1	数据库	Oracle	Oracle 12C 2CPU 一年原厂服务	套	4	60.00	240.00
2		SQL Server	SQL Server 2016	套	2	20.00	40.00
3		MySQL	MySQL 企业版	套	2	15.00	30.00
4		Informix	Informix Dynamic Server 10.0 企业版(10 用户)	套	2	20.00	40.00
5		Sybase	Sybase 企业版 (20 用户)	套	2	15.00	30.00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小计(万元)
6	中间件	WebSphere	IBM WebSphere 应用服务器企业版 V5.0	套	3	20.00	60.00
7		WebLogic	Oracle WebLogic 应用服务	套	3	20.00	60.00
本项合计							500.00
三、开发工具							
1	开发工具	Eclipse	应用程序开发工具	套	15	0.20	3.00
2		Delphi		套	10	3.10	31.00
3		MyEclipse		套	10	0.60	6.00
4	UI 设计工具	Adobe Flash CS6	动画制作软件，可以实现多种动画特效	套	5	1.00	5.00
5		Adobe Illustrator CS6	图形设计、矢量绘制软件	套	5	0.80	4.00
6		Adobe Photoshop CC 2015	图像扫描、编辑修改、图像制作、广告创意，图像输入与输出于一体的图形图像处理软件	套	5	3.20	16.00
7		Adobe Dreamweaver CS6	HTML 编辑器和网页设计软件	套	5	0.80	4.00
8		Adobe After Effects CS6	用于电影效果、3D 动画和复杂的动态影像等的制作	套	5	1.00	5.00
9		Sublime text	10 个用户	套	2	0.50	1.00
10		3DMAX	三维动画渲染和制作软件	套	2	10.00	20.00
11		AxureRP	快速原型设计工具	套	2	9.00	18.00
12		iebook	专业版	套	2	1.00	2.00
本项合计							115.00
四、测试工具							
1	性能测试工具	LoadRunner 12.5	——	套	2	10.00	20.00
2	缺陷管理平台	Quality Center	——	套	2	23.00	46.00
3	自动化测试工具	HP_UFT (QTP)	——	套	2	11.00	22.00
4	安全测试工具	IBM Security AppScan Standard 9.0	——	套	2	10.00	20.00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小计(万元)
5	安全测试工具	BurpSuite	——	套	2	3.50	7.00
本项合计							115.00
五、其他软件							
1	防病毒软件	——	360 防毒企业版或者金山毒霸企业版	套	1	7.00	7.00
2	备份软件	——	——	套	2	13.00	26.00
3	基础设施管理软件	——	——	套	1	45.00	45.00
4	基础架构云平台管理软件	——	——	套	1	18.00	18.00
本项合计							96.00
软件部分合计（万元）							1,034.00

4) 云服务采购

本项目云服务采购总额为 720.0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配置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小计(万元)
1	云资源-CPU	云计算资源租赁-1054 个 VCPU	年	2	45.00	90.00
2	云资源-内存	云计算资源租赁-1584GB 虚拟内存	年	2	96.00	192.00
3	云资源-存储	云计算资源租赁-72TB 虚拟存储	年	2	52.00	104.00
4	云资源-操作系统	研发及测试服务器操作系统	年	2	12.00	24.00
5	云资源-机柜	6 台云机房 42U 服务器机柜租赁	年	2	30.00	60.00
6	云资源-物理机	3 台物理服务器租赁	年	2	29.00	58.00
7	云资源-专线	两条 200M MSTP 通信专线，按年租赁	年	2	96.00	192.00
云服务购置合计（万元）						720.00

5) 研发及实施投入

项目研发投入为 723.60 万元，主要由研发人员的工资和项目实施费用构成。

项目建设期间内人员及人工费用为 517.5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项目角色	人员级别	人力成本(万元/人月)	投入人数 ^年				人力成本			
				T0-T9	T10-T18	T19-T21	T22-T24	T0-T9	T10-T18	T19-T21	T22-T24
1	项目经理	P3	3.00	-	1	1	1	-	27.00	9.00	9.00
2	需求分析师	P2	2.00	-	1	1	0	-	18.00	6.00	0.00
3	架构设计师	P3	3.00	-	1	1	0	-	27.00	9.00	0.00

序号	项目角色	人员级别	人力成本 (万元/人月)	投入人数 ^注				人力成本			
				T0-T 9	T10-T 18	T19-T 21	T22-T 24	T0-T 9	T10-T 18	T19-T 21	T22-T 24
4	系统工程师	P2	2.00	-	2	2	1	-	36.00	12.00	6.00
		P1	1.50	-	4	4	2	-	54.00	18.00	9.00
5	网络工程师	P2	2.00	-	2	2	1	-	36.00	12.00	6.00
		P1	1.50	-	4	4	2	-	54.00	18.00	9.00
6	培训工程师	P2	2.00	-	1	1	1	-	18.00	6.00	6.00
7	云服务工程师	P2	2.00	-	3	3	3	-	54.00	18.00	18.00
8	文档管理员	P1	1.50	-	1	1	1	-	13.50	4.50	4.50
合计				-	20	20	12	-	337.50	112.50	67.50

注：T 为资金到位日，数字代表月份。

项目实施费用为 206.10 万元，测算依据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小计 (万元)
1	可行性研究费	50.00
2	专家咨询论证费	50.50
3	第三方测试费	40.60
4	会议费	35.00
5	资料费	30.00
本项合计		206.10

6) 铺底及流动资金

本项目铺底及流动资金为 682.6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期的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测算依据如下：

单位：万元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管理费用	341.30	341.30	682.60
销售费用	-	-	-
合计	341.30	341.30	682.60

7.项目进度安排

阶段	所需时间	阶段描述	建设目标

阶段	所需时间	阶段描述	建设目标
第一阶段	6 个月 (T+6)	基础建设及云服务租赁	完成机房、测试中心装修及建设，完成项目需求分析、云服务租赁，以及云服务配套设备购买与调试，实现 IaaS 层资源可交付。
第二阶段	6 个月 (T+7-T+12)	云桌面部署、测试中心建设	完成公司软件研发与测试的云桌面部署，建成可适配多类型研发项目的测试中心。
第三阶段	6 个月 (T+13-T+18)	SDN 数据中心与云管系统建设	完成 SDN 数据中心的设备购买与调试，以及云管系统部署，实现研发及测试云全生命周期的自助化服务。
第四阶段	6 个月 (T+19-T+24)	云平台运行优化与完善	根据研发及测试云项目的阶段试运行情况，进行云平台的系统性优化与完善。

注：T 为资金到位日，数字代表月份

六、公司产品未来市场价格走势、市场竞争情况

公司的四个募集资金项目中，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和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三个项目将向客户提供产品，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是一个全新的高性能、高可靠的云架构基础应用开发与测试平台，本身不直接向客户提供产品。

（一）公司产品未来市场价格走势

公司主要通过承接各类项目开展业务，按照业务的提供方式细分，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产品主要由定制化的软件、系统集成和运维服务所组成，项目的销售价格根据项目范围的大小、复杂程度、原材料的价格和客户资信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报告期内，公司的项目销售价格有所波动，但总体控制在一定范围内，即系统集成的毛利率 20%左右，软件开发的毛利率 70%左右，运维服务的毛利率 45%左右。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产品将维持现有的定价策略，将各类业务的毛利率维持在一定水平，保持产品价格的相对稳定。

（二）公司产品未来市场竞争情况

1.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和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未来市场竞争情况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和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的主要客户为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同类产品的供应商也主要为国内的软件企业。国内软件行业竞争集中度较低，行业内的企业众多，公司产品的竞争主要来自智

慧应急和智慧政务细分领域软件企业的产品。

在智慧应急和智慧政务领域，许多竞争对手和公司一样，同时涉及这两个领域的业务。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和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的竞争主要来自榕基软件、辰安科技、易华录、中安消、南威软件、金桥信息等公司的产品。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的竞争主要来源于上述公司的应急平台相关产品。与上述竞争对手的现有应急平台产品相比，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则更加侧重于提供全方位的综合应急系统建设，构建“公司—政府”及“政府—政府”的合作平台，围绕空间信息提供指挥中心多媒体建设、云技术平台建设、数据采集、通信融合、大数据分析等能力的综合服务，协助政府部门进行监管、处置与决策，实现应急全周期管理。项目在原有智慧应急解决方案的基础上，融入了云计算的应用，加大了数据收集和处理能力，提升了应急指挥的智能化手段，与竞争对手的相关产品存在一定的优势。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的竞争主要来源于上述公司的电子政务相关产品。上述竞争对手的现有电子政务产品主要为各级党政机关等相关政务部门提供门户网站建设、行政审批、权力监察和政府 OA 系统的建设。而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将围绕政府、企业和组织、群众三大主要多元共治主体，积极转变传统的政府管理模式，推进社会治理的创新，横向整合上述的系统平台和业务系统，突出非政府主体在社会治理中的重要性，实现“多元主体积极参与和监督”的社会共治模式。本项目构建的数据服务层和支撑平台服务层，可复用到其他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的建设、设计中，可大幅节约投资成本。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与竞争对手的相关产品存在一定的差异性，在开展网格化政务管理的政府及事业单位客户中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2.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未来市场竞争情况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的主要客户为金融企业和一些对计算资源、网络资源、存储资源等有灵活调配需求的政府客户和事业单位客户。我国的云服务市场起步较晚，多数客户的需求都仅限于私有云，在对客户的认知和需求逐步培育中，客户对云服务平台的技术要求也在不断提高。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未来的竞争主要来自公有云、私有云和混合云平台竞争对手。市场上云计算服务提供商的技术标准、价格水平和服务内容千差万别，本项目未来虽然面临众多竞争对手，仍具有较大的市场潜力。

政府、事业单位、金融企业客户存在大量的历史遗留资产，包括软件系统和硬件资源。为了应对不断出现的新业务挑战，他们需要投入新的技术和面向云的基础设施架构，特别是非核心数据系统的前端应用。承载核心数据系统的传统基础设施和软件很难一蹴而就地迁移，通过混合云来打通传统 IT 和云应用之间的网络连接，让两者各司其职，演进过程逐步将传统系统替换或者迁移到云系统，这是实现政府、事业单位、金融企业的计算资源、网络资源和存储资源向云平滑演进的有效手段。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正符合这一需求，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占据了一定的先机，从而蕴藏重大机遇。

七、募投项目实施的准备情况、产品推广措施、市场开拓措施及产品销售风险分析

（一）募投项目实施的技术准备

公司作为软件行业的高新技术企业，一直以来注重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具备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领域储备了多项成熟的技术。此外，为了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一方面，公司将适时引入专业人才，为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提供人才支撑；另一方面，公司将使用功能更强、性能更稳定的软硬件设备，推动公司研发、设计、测试平台的升级。

（二）募投项目实施的市场准备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公司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充分挖掘业务资源，做了如下市场准备：

1. 市场需求研究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主要客户为政府、事业单位和金融企业客户，市场需求大，有巨大的市场潜力。本项目实施前，公司在智慧应急、智慧政务和金融信息化领域的业务已开展了多年，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机制。公司通过结合市场

调研信息、国家政策法规和广大客户的实际使用需求，进行了市场需求分析。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功能就是在充分考虑市场需求的情况下设计的，具备较强的市场需求基础。

2. 产品推广准备

公司在深入调研行业市场的基础上，针对不同销售市场的特点，通过多层次的销售渠道，扬长避短，不断拓宽市场的深度和广度。

在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和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建设期的第三阶段，公司将在市场基础较好的区域选择试点客户，并在试销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产品性能，发布产品正式版本。在项目建设期的第四阶段，公司将根据产品的试点应用情况和市场销售情况，制定相应的市场推广策略，为项目达产后的产品销售打下基础。

（三）具体产品推广措施

1. 召开产品推广会

在产品销售初期，通过组织客户召开产品推广会的方式，宣传新产品的功能、技术参数、与老产品的关联性等，达到宣传产品的目的。

2. 积极参加行业组织

公司通过积极参加全国各地特别是重点市场的行业组织，借助当地行业组织的宣传渠道，通过会议、学术讨论等活动宣传公司产品及最新科研成果，加强区域内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知。

3. 对销售专员进行专业化培训

产品投入生产前，公司对产品销售人员进行专业化培训，提升销售人员的可靠性，塑造专业化的形象，提升产品销量，增加客户对公司及销售人员的信赖感。

4. 形成行业合作联盟

公司将和上下游企业针对业务领域形成业务合作联盟，实现产品互补，一方面可以依托合作公司为客户提供项目建设，另一方面可以形成合作优势共同扩展

市场。

（四）市场开拓措施

公司将以“根植福建、立足海西、辐射全国”为指导思路，开拓全国性、宽领域市场。公司将在现有北京、上海、厦门和福州分公司的基础上，进行业务整合，并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在华北、华东、华中、华南以及西部区域选择合适的中心城市设立分支机构，从而扩大营销渠道，并为各个区域的客户提供更加及时高效的优质服务。公司将加强对政务、金融等核心客户信息化项目投资热点的研究，及早跟进热点领域，顺应国产化趋势，积极参与国产化联盟等行业组织，广泛建立上下游企业合作网络，拓宽市场渠道，发挥业务经验优势，加强对客户的业务引导和咨询服务。

1. 完善全国营销网络

公司将逐步建立华北、华东、华中、华南以及西部等五大销售片区，在全国主要城市设立分（子）公司、办事处或派驻销售代表，建立健全全国销售与服务网络体系，对传统优势市场领域进行精耕细作。

2. 深化行业耕作

公司将加强政务、金融两条行业线的业务机构建设，结合不断优化的基础平台、主线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扩大业务服务范围，提高公司细分行业的业务规模。

3. 完善营销平台和活动载体

公司将健全完善成果展示多媒体体验中心，分大区、分行业线开展品牌营销、产品营销、服务营销等活动，不断提高公司在主营业务领域的市场知名度。

（五）募集资金项目是否存在产品销售风险

针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公司有相应的技术准备、市场准备，制定了较完善的产品推广措施和市场开拓措施。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市场需求逐渐扩大，只要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整合各方面资源，出现产品销售风险的可能性较小。

八、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和“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达产后，将有效扩展公司市场空间，为客户提供更专业化、智能化的产品和服务，提高公司的销售规模和市场占有率，从而实现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快速增长。“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能够提升公司产品品质，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重要保障。

（二）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及各项期间费用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募集资金投资所形成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将在使用过程中逐年折旧和摊销，预计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建设期		达产后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	59.96	331.59	440.23	433.77	401.43	382.14	177.04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	34.52	137.35	172.46	164.70	125.90	125.36	87.55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	43.01	126.98	126.98	116.74	65.55	65.55	65.55
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	36.68	451.40	819.53	817.05	804.66	804.66	436.53
新增折旧与研发支出摊销合计	174.17	1,047.33	1,559.21	1,532.26	1,397.54	1,377.71	766.67
新增折旧与研发支出摊销/营业收入（%）	未产生收入	7.48%	4.59%	4.51%	4.11%	4.05%	2.25%

注：上述拟新增资产中房屋建筑物按 20 年计提折旧，其他资产与公司现行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政策一致。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形成的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发生的其他费用在项目计算期内（项目计算期为 7 年，前 2 年为建设期）按年合计的折旧、摊销及费用性等支出分别为 1,262.03 万元、3,082.00 万元、6,732.33 万元、6,705.39

万元、6,570.67 万元、6,550.84 万元和 5,939.80 万元，共计 36,843.05 万元。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技术特点及经营模式，除“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不产生营业收入外，另外三个项目，“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项目”、“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项目”和“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项目”从建设期第二年即开始产生营业收入，各项目从第三年开始达产，营业收入将保持稳定。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期的毛利率水平，要消化上述合计 36,843.05 万元的折旧、摊销及费用性等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产生营业收入 84,536.62 万元，即项目计算期内平均每年需产生营业收入 12,076.66 万元可以消化上述折旧、摊销及费用性支出。根据公司目前的发展状况及对未来市场的预测，公司相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实现上述最低营业收入增长要求，以确保新增固定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及发生的其他费用性支出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营业收入不能消化上述折旧、摊销及费用性支出，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努力开拓市场，依靠现有业务营业收入的增长来消化上述折旧、摊销及费用性支出，确保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稳定。

（三）对资产结构和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增长，净资产的增加可增强公司经营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在公司负债额不变的情况下，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有助于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和融资能力。

若本次募集资金能顺利完成，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增长，在募股资金到位初期，由于各投资项目尚处于建设期，仅产生部分效益，会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有所降低。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入达产期，公司净利润水平将大大提高，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稳步回升。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的合理性分析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 11,104.00 万元。各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固定资产及服务投资总额（万元）			固定资产及服务投资占比
			场地投入	软硬件及服务购置	合计	
1	新一代智慧应急管理平台	6,856.40	1,440.00	1,830.00	3,270.00	47.69%
2	城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	5,840.40	1,104.00	516.00	1,620.00	27.74%
3	企业级混合云支撑与管理平台	6,253.00	1,380.00	190.00	1,570.00	25.11%
4	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	6,050.20	820.00	3,824.00	4,644.00	76.76%
合计		25,000.00	4,744.00	6,360.00	11,104.00	44.42%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是公司生产活动对固定资产的正常需求。本项目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场地投入和软硬件投入两部分。其中场地投入总计 4,744.00 万元，占本次项目投资总额的 18.98%；软硬件投入总计 6,360.00 万元，占本次项目投资总额的 25.44%。

（二）固定资产规模增加与生产能力变动的匹配关系

公司主要通过承接各类项目开展业务，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相应的服务。由于不同客户间的需求存在差异，项目的具体实施过程不能完全复制，使得不同项目之间的合同规模、实施复杂度差异较大，因而公司的生产能力无法以传统意义上的“产量”进行计量。

公司固定资产规模与生产能力的配比关系可以通过生产设备变化与产品销售收入的关系来分析。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新增软硬件设备 6,360.00 万元，项目达产后预计年新增营业收入 34,000.00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数据（1）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达产后数据（2）	比率（2）/（1）
软硬件设备原值	912.00	6,360.00	6.97
主营业务收入	29,216.14	34,000.00	1.16
主营业务收入/软硬件设备原值	32.04	5.35	0.17

由上表可知，公司目前固定资产规模与生产能力的配比，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与将形成的生产能力的配比存在较大差异。

（三）公司原有固定资产基数较小是出现较大差异的主要原因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固定资产与主营业务收入的配比关系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固 定资产原值
1	榕基软件	9,606.86	70,259.23	7.31
2	易华录	20,925.86	224,947.90	10.75
3	辰安科技	15,884.55	54,758.01	3.45
4	先进数通	1,641.55	98,058.84	59.74
5	新晨科技	3,671.11	43,142.24	11.75
6	*ST 中安 ^{注 1}	-	-	-
7	南威软件	13,798.35	46,807.44	3.39
8	华东电脑	9,147.85	605,745.98	66.22
9	金桥信息	9,632.30	58,574.38	6.08
平均值		10,538.55	150,286.75	21.09
最小值		1,641.55	43,142.24	3.39
最大值		20,925.86	605,745.98	66.22
长威科技		912.00	29,216.14	32.04

注：上述数据取自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披露的年报。

注 1：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对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故平均值、最小值和最大值中未包含*ST 中安的数据。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固定资产原值最低，“主营业务收入/固定资产原值”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中较高的比值，这与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相适应。公司自成立以来，受制于资本实力的不足和融资渠道限制，公司发展所需资金主要依靠自身积累。为保证日常经营活动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公司采取了“轻资产”的经营战略，将大部分资金投资于丰富产品线、提升服务水平上，每年只能将少量的资金用于软件设备的更新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经营场所全部以租赁方式取得，因此公司固定资产金额较小。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将购买办公场所并对办公场所进行装修，扩大公司的生产场所、研发场所和产品展示场所，扩大公司规模。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将采购最新、

性能更高、更成熟的设备和软件，增强公司的研发和产品测试能力，提升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等品质，增强公司竞争力。

（四）固定资产投资的合理性分析

2016 年，国内 A 股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软件企业在场所、软硬件等固定资产的投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证券简称	募集资金项目总投入	场所投入		软硬件投入		固定资产投入合计	固定资产投入合计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数字认证	31,579.71	15,001.00	47.50%	3,177.60	10.06%	18,178.60	57.56%
2	麦迪科技	35,071.93	4,967.52	14.16%	6,551.60	18.68%	11,519.12	32.84%
3	汇金科技	33,801.10	9,930.50	29.38%	8,322.81	24.62%	18,253.31	54.00%
4	丝路视觉	11,492.77	2,731.20	23.76%	4,919.13	42.80%	7,650.33	66.57%
5	佳发安泰	35,442.58	20,662.75	58.30%	7,928.65	22.37%	28,591.40	80.67%
6	中富通	23,328.45	9,737.58	41.74%	3,113.78	13.35%	12,851.36	55.09%
7	和仁科技	54,837.39	18,506.49	33.75%	13,307.09	24.27%	31,813.58	58.01%
8	新晨科技	22,737.00	3,519.00	15.48%	3,174.00	13.96%	6,693.00	29.44%
9	网达软件	74,667.39	14,446.82	19.35%	17,531.52	23.48%	31,978.34	42.83%
10	先进数通	47,810.96	9,065.00	18.96%	4,752.94	9.94%	13,817.94	28.90%
11	冰川网络	86,050.66	7,465.70	8.68%	5,236.43	6.09%	12,702.13	14.76%
12	辰安科技	39,877.51	2,604.60	6.53%	6,319.60	15.85%	8,924.20	22.38%

序号	证券简称	募集资金项目总投入	场所投入		软硬件投入		固定资产投入合计	固定资产投入合计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3	博思软件	17,033.90	1,169.70	6.87%	6,681.24	39.22%	7,850.94	46.09%
14	科大国创	25,413.00	6,169.20	24.28%	3,738.80	14.71%	9,908.00	38.99%
15	盛讯达	48,319.44	16,753.50	34.67%	19,222.28	39.78%	35,975.78	74.45%
16	恒泰实达	27,410.40	6,145.34	22.42%	3,552.88	12.96%	9,698.22	35.38%
平均值		38,429.64	9304.74	25.36%	7345.65	20.76%	16,650.39	46.12%
最小值		11,492.77	1,169.70	6.53%	3113.78	6.09%	6,693.00	14.76%
最大值		86,050.66	20,662.75	58.30%	19,222.28	42.80%	35,975.78	80.67%
长威科技		25,000.00	4,744.00	18.98%	6,360.00	25.44%	11,104.00	44.42%

注：上述数据根据 2016 年国内 A 股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软件企业的招股说明书整理得出。

如上表所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场所投入占比略低于行业平均值，软硬件投入占比略高于行业平均值，固定资产投入合计占比接近行业平均值，各项固定资产投资都处于软件类企业投资项目较合理的范围内。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构成合理。

首先，公司长期以来一直通过租赁的方式为生产活动提供办公场所，但经过多年的发展，现有的场所已无法满足新建项目的需求。为了保证新建项目的顺利开展，公司需要建设新的办公场所。其次，一定数量的软硬件投入是行业开展技术研发的必要条件。软件行业技术更新换代非常迅速，公司在开拓新技术领域或进行技术升级时，现有的条件往往不能满足设计的需求，必须有与之相适应的硬件设备和数据库作为支撑。最后，研发及测试中心建设项目重点投资于固定资产，通过建设固定的研发和测试环境，能够有效地为公司产品研究和开发提供良好的支撑，能够改善公司长期相对低效冗余的研发和测试环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是保证项目顺利开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建成后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分析见本节“八、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之“(二)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在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新增的固定资产不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制定了相应的分红政策。2016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有关股利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1.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需结合具体经营情况，充分考虑目前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制定利润分配方案。

2. 利润分配形式及优先顺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具有优先性，如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 利润分配条件

在满足以下全部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以现金分红进行年度利润分配：

- （1）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
- （2）截至当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3) 审计机构对公司当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

(4) 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拟对外投资、购买或收购资产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或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上。

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充分考虑公司的可分配利润总额、现金流状况、股本规模及扩张速度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

4. 利润分配的间隔

在符合规定的利润分配的条件时，公司每年应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可根据经营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5. 现金分红比例

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分配金额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二)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具体决策机制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预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现金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利润分配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可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电话、传真、邮件、公司网站、互动平台、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三）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应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并且经董事会审议，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独立董事应对股利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三、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如下：

（一）公司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应当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融资、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长期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

1. 公司长期回报规划应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2. 公司长期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公司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涉及股价敏感信息的，公司应当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3. 公司长期回报规划的制定应充分考虑投资者回报，合理平衡和处理好公司自身稳健发展和回报股东的关系，实施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4.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5. 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的原则，坚持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三）公司长期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

1. 董事会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确定该时间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2. 回报规划期内，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不得随意变更。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确有必要对本次确定的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

股东回报计划，并确保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四）公司各期现金分红最低比例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分红时公司所处阶段及具体情形确定。

（五）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其次，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予以分配。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本次发行前未分配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 2016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为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基本的信息披露制度，并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细则》。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

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及与投资者联系方式如下：

（一）负责机构：证券部

（二）信息披露负责人：王锦芳（董事会秘书）

（三）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滨路 66 号中福西湖花园北福楼 5/6 层

（四）联系电话：0591-83262277

二、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规划或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销售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 500 万元（含）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1	福建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福建省公安交通指挥中心项目（场地及基础设施建设）合同	2015/12/1	707.00
2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福建应急通信保障能力建设示范工程应急指挥综合平台项目集成与技术开发合同	2015/12/10	3,297.00
3	福建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福建省公安交通指挥中心项目（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合同	2015/12/29	926.00
4	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应急通信工程北斗及卫星系统项目采购合同	2016/1/15	635.44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5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平潭综合实验区数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合同	2016/5/12	1,126.80
6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福建省电子政务云平台（马尾过渡机房）2016 扩容工程合同	2016/11/14	4,097.73
7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PC 服务器虚拟资源池升级项目购销合同	2016/12/5	707.27
8	某市委办公室 ^注	某系统集成建设合同	2016/12/8	577.36
9	平潭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平潭综合实验区网格化硬件支撑及政务云计算平台扩容项目集成与技术（委托）开发合同	2017/1/20	563.16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互联网统一认证系统升级项目小型机采购合同	2017/2/24	796.95
11	福建省某办公室 ^注	某系统工程建设项目合同	2017/2/21	1,513.00
12	福建广电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全省行政服务中心远程视频监控监督系统项目工程施工合同	2017/3/2	593.63
13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指挥中心项目合同	2017/4/28	537.70
14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平潭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项目（基础应用包）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2017/5/12	1,799.84
15	福州市“数字福州”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e 福州综合指挥平台项目集成与技术（委托）开发合同	2017/7/13	918.80
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2017-2018 年度现场技术服务合同	2017/8/2	719.38
17	福建省某办公室 ^注	某系统工程建设项目合同	2017/8/10	608.89
18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维权执法基地福州、东山通信和导助航设施采购及安装项目合同	2017/9/18	737.00

注：该等项目根据《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系统分级保护管理规范》，属涉密项目。

（二）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 500 万元（含）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1	福州福大经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省空间信息工程研究中心	采购合同	2015/12/8	576.51
2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应急通信工程北斗及卫星系统项目采购合同	2016/2/15	535.00
3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2017/2/24	717.26
4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2017/8/20	1,501.69

(三) 授信及借款合同

1. 2017 年 2 月 10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签订 2017 年信字第 X01-0003 号《授信协议》，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向公司提供循环额度 3,500 万元的最高授信额度，有效期自 2017 年 2 月 10 日至 2018 年 2 月 9 日止，额度种类为综合授信额度，具体业务种类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该协议由林韶军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并以其住宅提供抵押担保。

2. 2017 年 3 月 17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签订 2017 年流字第 X01-0014 号《借款合同》，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向公司提供贷款 1,000 万元用于经营周转，贷款期限为 2017 年 3 月 17 日至 2018 年 3 月 17 日，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加 70 个基本点 (BPs)。

3. 2017 年 4 月 17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签订 2017 年流字第 X01-0017 号《借款合同》，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向公司提供贷款 1,500 万元用于经营周转，贷款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17 日至 2018 年 4 月 17 日，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加 70 个基本点 (BPs)。

4.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签订 2017 年流字第 X01-0029 号《借款合同》，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向公司提供贷款 1,000 万元用于经营周转，贷款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31 日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加 120 个基本点 (BPs)。

5. 2017 年 7 月 12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公授信字第 2H1700000079747 号《综合授信合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

分行向公司提供 1,500 万元的最高授信额度,有效期自 2017 年 7 月 19 日至 2018 年 7 月 19 日止,具体业务种类包括贷款、汇票承兑、保函。

(四) 担保合同

1. 2017 年 2 月 10 日,林韶军与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签订 2017 年最高抵字第 X01-0003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林韶军以榕鼓国用〔2015〕第 00142313739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榕鼓国用(2015)第 00142313663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项下土地使用权及榕房权证 R 字第 0736820 号《房屋所有权证》、榕房权证 R 字第 0737123 号《房屋所有权证》项下房产作为抵押物,为公司与该行签订的 2017 年信字第 X01-0003 号《授信协议》项下的债权提供最高限额 3,500 万元的抵押担保。

2. 2017 年 2 月 10 日,林韶军与招商银行福州五一支行签订 2017 年最高保字第 X01-0003 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公司与该行签订的 2016 年信字第 X01-0003 号《授信协议》项下的债权提供最高限额 3,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五) 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出租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期	租金价格 (万元)
1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福州市湖滨路 66 号中福西湖花园 1#楼 B 区 5、6 层	2,955.34	2017/4/1 至 2018/3/31	75.00 元/月/平方米
2	福州软件园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5#楼 3 层 A 单元	402.78	2017/7/1 至 2020/6/30	2019 年 7 月 1 日前租金为 49.44 元/月/平方米,当日起每年度月租金按上年度月租金递增 5%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5#楼 9、10 层	3,277.50	2017/7/1 至 2020/6/30	2019 年 7 月 1 日前租金为 46.35 元/月/平方米,当日起每年度月租金按上年度月租金递增 5%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5#楼 11、12	3,277.50	2017/7/1 至 2019/8/31	20.60 元/月/平方米

序号	出租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期	租金价格 (万元)
		层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5#楼 13、14 层	3,277.50	2017/7/1 至 2018/8/31	20.60 元/月/平方米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5#楼 15 层	1,638.75	2017/7/1 至 2017/8/31	20.60 元/月/平方米

(六) 房屋买卖合同

序号	出让方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转让价格及付款期限	房屋交付日
1	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5#楼 11、12 层	3,277.50	2019 年 9 月 1 日前支付全额价款 2,622.00 万元	2017 年 4 月 1 日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5#楼 13、14 层	3,277.50	2018 年 9 月 1 日前支付全额价款 2,622.00 万元	2017 年 4 月 1 日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5#楼 15 层	1,638.75	2017 年 9 月 1 日前支付全额价款 1,311.00 万元	2017 年 4 月 1 日

公司采取先租赁后买入的方式获取上述房产：与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就上述房产签订了《福州软件园研发楼转让合同》；同时，因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将上述房产的出租管理事项授权给其控股子公司福州软件园产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故公司又与福州软件园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公司房屋租赁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二、重大合同”之“（五）房屋租赁合同”。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 公司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

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主要关联人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刑事诉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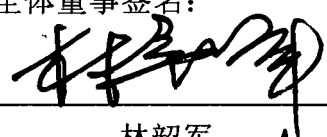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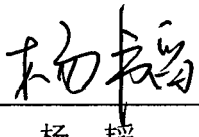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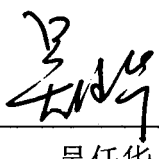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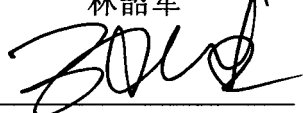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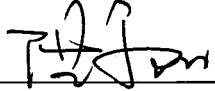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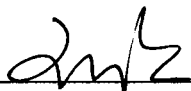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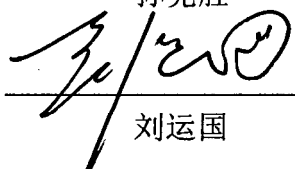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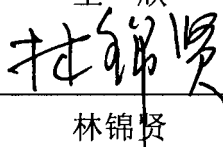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六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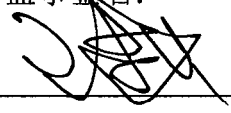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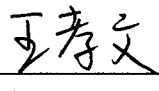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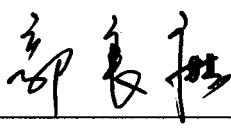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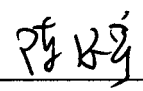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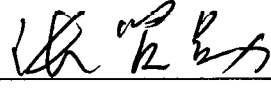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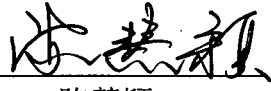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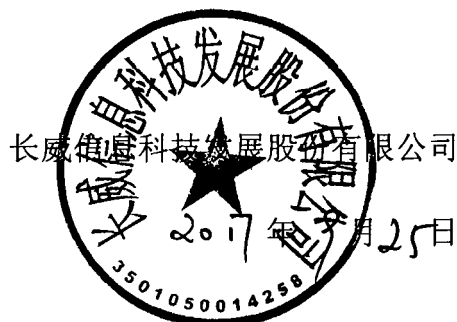
 林韶军	 杨 韬	 吴任华
 孙克胜	 洪章阳	 王 欣
 刘运国	 黄炳艺	 林锦贤

全体监事签名：

 王建民	 王孝文	 郭良麒

董事以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陈征宇	 王锦芳	 张贤勋
 陈慧颖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雷鸣远
雷鸣远

保荐代表人： 朱明
朱 明

施伟
施 伟

法定代表人： 王承军
王承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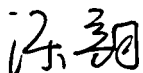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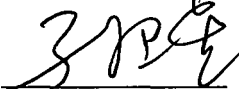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林 晖


陈 韵


刘诗颖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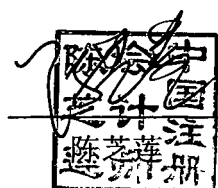

孙卫星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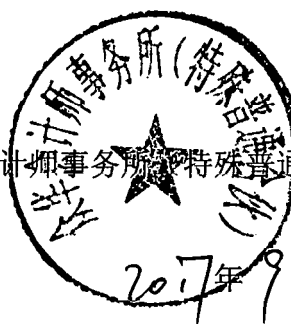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孙 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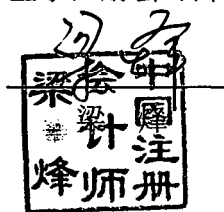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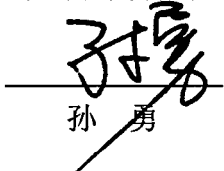
五、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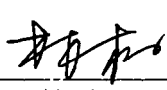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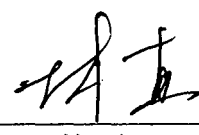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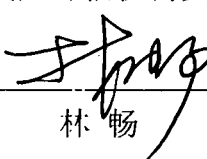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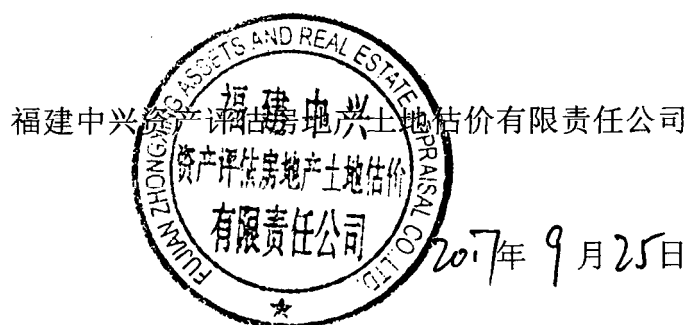

林 棚


揭良仕


林 直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林 畅



七、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福明

林 力



郑 基

验资机构负责人：


林宝明

原签字会计师林力已从本所离职，故无法在《验资机构声明》中签字，特此说明。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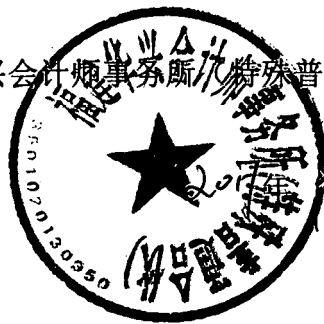
2017年9月25日

离职证明

林力于 1997 年 12 月任职于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4 月 1 日正式与我所解除劳动关系。

特此证明!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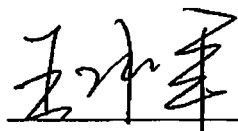


2017年8月25日

八、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承军

2017年9月25日

第十七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以下文件将存放在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办公地点，以备投资者查阅：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及地点

（一）备查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二）备查地点：

1. 发行人：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福州市湖滨路66号中福西湖花园北福楼5/6层

联系人：王锦芳

电 话：0591-83262277

传 真：0591-83262277

2. 保荐人（主承销）：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地 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21层

联系人：朱明、施伟

电 话：027-85481899

传 真：027-85481890